黑龙江省志

宣传志

（1986～2005）

第十一卷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黑龙江省志·宣传志:1986～2005 /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20.12
ISBN 978-7-207-12351-0

Ⅰ.①黑… Ⅱ.①黑… Ⅲ.①黑龙江省—地方志 ②宣传工作—概况—黑龙江省—1986～2005 Ⅳ.①K293.5 ②D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20)第 269977 号

责任编辑：安晓峰
装帧设计：黑龙江志鉴传媒有限公司
插页制作：张 涛

黑龙江省志·宣传志（1986～2005）
黑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1 号楼
网　　址 www.hljrmcbs.com
印　　刷 黑龙江艺德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9 毫米×1194 毫米 1/16
印　　张 19.5 插页 8
字　　数 440 千字
版　　次 202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2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7-12351-0
定　　价 13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451) 82308054
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律师赵学利、赵景波

《黑龙江省志》总编室

总 编 辑：

付晓光(2003～2004)
刘学良(2004～2008)
于莎燕(2008～2016.6)
李海涛(2016.6～2018.6)
孙东生(2018.6～)

副总编辑(常务)：

孙景钰(2003～2011)
隋　岩(2011～2017)
何伟志(2017～)

副总编辑：

龚　强(2003～2004)
姜绍华(2003～2014)
袁建勋(2003～2018)
张文功(2004～2009)
石再军(2011～2017)
章　磊(2016～)

组成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名扬　王　楠　王若鑫　由岳峰　吕慧芬　朱　丹
刘　桓　刘树波　刘海燕　关　切　关　华　江　辉
许洁民　孙正宇　孙学民　孙胜军　杜胜男　李吉文
邹琳琳　宋　晗　张　丹　张守春　陈　宁　陈　怡
陈龙江　陈德任　房　波　胡玉芬　胡树滨　柳成栋
侯　明　姜国兴　姚文文　姚佐新　秦秀生　贾宏斌
徐　萍　郭　铁　梁　辰　韩　卓　韩明武　鲍佳音
鞠颖哲

《黑龙江省志·宣传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贾玉梅

副主任：李　坤　张丽娜　谭宇宏　李锡文　刘光慧
辛　华　刘维宽　朱德宝　迟宝旭　魏松贤
姚　丹

成　员：周美胜　赵迎春　季伟峰　牟喜颖　赵福义
尚铁权　王春辉　陈　鹏　朱东晖　王晓东
严　昊　赵良韬　李　军　刘　涛　吴晶晶
袁清媛　乙福海　王　涛　苏万新　王国璇
李龙佶　唐　磊　邹国平　吴鑫东　王　广
高勇泽　牛长亮　于　斌　郭源野　王　哲

《黑龙江省志·宣传志》编辑人员

主　编：李　坤

副主编：赵迎春　刘　波

编　辑：宋斐斐　贾真真

通　联：李超音　刘　欣

责任副总编：关　切

责 任 编 辑：韩　卓　贾宏斌

编　辑　说　明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据国家、黑龙江省有关规定编纂，全面系统地记载全省20年来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情况和发展状况，包括思想理论建设、新闻出版工作、社会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对外宣传工作，以及组织机构、概况等。客观记述全省宣传思想文化系统改革发展、探索创新的历史进程，全面反映全省宣传战线对保障黑龙江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所作出的贡献。

二、本志为黑龙江省第二轮修志规划中《黑龙江省志》分志。

三、本志记述断限，上限1986年，下限2005年，共计20年。根据内容记述需要适当上溯。

四、本志记述范围为黑龙江省及所辖各市县。各市县是指国务院1986～2005年批准划分的行政区及行政隶属关系。

五、本志基本结构由编辑说明、图照、目录、概述、专业志、后记等组成，遵循事以类从，述而不论。《宣传志》采用现代汉语语文体记述，采用“述、记、志、图”等基本体裁为主要表述形式，“志”为主体。横排

门类,纵述史实。横不缺要项,纵不断主线。记述中采用篇、章、节、目四个层次结构,结合黑龙江省宣传工作的专业特点进行编写。

六、本志中表述的相关数据,完全采用黑龙江省及各市统计部门公布的数据和各主管部门核实的数据。

七、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图片社档案资料及黑龙江省档案馆档案、《黑龙江省宣传思想工作大事记》等。所用资料,不随文注明出处。

1998 年，抗洪赈灾义演

2002 年，祝贺黑龙江省第十一次团代会胜利召开暨颁奖文艺晚会

2002 年，“心连心”艺术团在伊春演出

2002 年，第 26 届“哈夏音乐会”现场

2002 年，全省学习浙闽经验加快经济发展大会

2002 年，黑龙江省召开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报告会

2004 年，中央电视台《激情广场》栏目走进黑龙江

2005 年，纪念抗战胜利 60 周年《松花江上》文艺晚会

2005 年，第 16 届“哈洽会”文艺晚会《龙翔九天》

2005 年，第 21 届中国·哈尔滨国际冰雪节“冰上婚礼”现场

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哈尔滨市道里区地段街1号）

黑龙江广播电视大厦（哈尔滨市南岗区汉水路333号）

黑龙江出版集团（哈尔滨市道里区田地街106号）

黑龙江省博物馆（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64号）

目　　录

概　述 …… 1

第一篇　思想理论建设

第一章　理论学习 …… 21
第一节　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 …… 21
第二节　干部理论学习 …… 27
第三节　群众理论教育 …… 38
第四节　理论学习的宣传 …… 43
第二章　理论研究 …… 49
第一节　理论研究活动 …… 49
第二节　理论研究成果 …… 53

第二篇　新闻出版工作

第一章　新闻工作 …… 59
第一节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 59
第二节　经济建设报道宣传 …… 64
第三节　重大宣传报道工作 …… 72
第四节　新闻单位基础建设、作品获奖情况和舆论工作管理 …… 76
第二章　出版工作 …… 82
第一节　报刊管理与发行 …… 82
第二节　新闻出版队伍与阵地建设 …… 97
第三节　出版物市场管理 …… 103

第三篇　社会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

第一章　社会宣传工作 …… 115
第一节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 …… 115
第二节　深化改革与经济建设宣传 …… 121
第三节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宣传 …… 126
第四节　形势任务教育与时事教育宣传 …… 127
第五节　爱国主义与国防教育宣传 …… 132
第六节　普法教育工作宣传 …… 143
第七节　重大典型人物宣传 …… 149
第八节　开展“十佳公仆”评选和宣传活动 …… 156
第二章　思想政治工作 …… 158
第一节　党员教育 …… 158
第二节　农民、职工和居民教育 …… 160
第三节　学生教育 …… 163
第四节　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 166

第四篇　文化建设

第一章　发展战略 …… 175
第一节　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目标 …… 175
第二节　文化体制改革 …… 180
第三节　队伍建设 …… 184
第四节　文学艺术创作 …… 188
第二章　文化活动 …… 196
第一节　群众文化生活 …… 196
第二节　文化下乡 …… 203

第五篇 精神文明建设

第一章 重视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 211
第一节 落实领导责任 …… 211
第二节 制定和实施规划 …… 217
第二章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 225
第一节 创建文明城市 …… 225
第二节 创建文明村镇 …… 230
第三节 创建文明行业 …… 235
第四节 军警民共建活动 …… 239
第三章 思想道德教育 …… 242
第一节 弘扬优秀精神 …… 242
第二节 树立和宣传先进典型 …… 246

第六篇 对外宣传

第一章 对外宣传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 251
第一节 基本方针 …… 251
第二节 主要任务 …… 255
第二章 对外宣传的渠道 …… 261
第一节 友好往来与文化交流 …… 261
第二节 旅游经贸活动 …… 269
第三节 利用新闻媒体交流 …… 278

第七篇 机构队伍

第一章 机构设置 …… 291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 291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 …… 292

第三节　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 293
第二章　工作职能 …… 294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 294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 …… 295
第三节　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 296
第三章　队　伍 …… 297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 297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 …… 298
第三节　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 298
第四章　领导更迭 …… 299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 299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和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 303

后　记 …… 304

概　　述

1986～2005年，在中共中央宣传部的指导下，在中国共产党黑龙江省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全省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高举旗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改革创新，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牢牢把握正确导向，全面落实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任务，积极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宣传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宣传工作的领导不断加强，内容不断拓展，载体不断创新，阵地不断巩固，队伍不断扩大，研究不断深化，为黑龙江省“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战略目标提供了有力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

一

20年来，党的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黑龙江省党的理论学习教育工作就跟进一步，始终坚持用科学的理论武装全省广大干部、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别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中心内容，帮助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保持和发展共产党人的先进性，不断推动全省人民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万众一心、团结奋斗，不断推动黑龙江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蓬勃发展。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推动思想解放和观念更新。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贯彻为统领，坚持不懈地对广大干部群众进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教育，通过举行报告会、培训班、研讨班、座谈会和召开经验交流会等形式，把学教活动落实到基层，促进思想观念的解放更新、经济社会的发展进步。1986年，省委宣传部根据全国理论工作座谈会精神，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为主要内容，结合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原著，对全省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分期分批集中培训。1992年，省委把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摆在党的思想建设和干部理论教育的主要地位。《黑龙江日报》连续发表《基本路线要管100年》《摆脱“左”比右好的思想误区》《怎样判断姓“资”姓“社”？》《敢于“拿来”善于“拿来”》等9篇关于解放思想加快改革开放的评论员文章。2000年，《黑龙江日报》发表徐有芳的文章《认真学习“三个代表”重要

思想,努力做好新时期的思想政治工作》。2002 年,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社科联、黑龙江日报社召开纪念邓小平南方谈话发表 10 周年座谈会。刘东辉到会并作题为“进一步解放思想,努力推进二次创业”的讲话。2003 年,省委宣传部把深入基层宣讲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主题,组织了 15 个博士、硕士宣讲团,850 支小分队,共计有 12 500 名大学生,深入 1 500 多个乡镇、村屯、党校、社区和工厂班组宣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坚持以各级党委中心组和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理论学习为重点,推动决策落地和部署落实。完善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领导干部在职自学制度和干部理论学习考核制度,不断增强各级领导干部践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精心组织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通过集中研讨、专题调研、带头讲学、年终述学、报告通报、督促检查、学习考核等方式,不断提高中心组学习质效,不断提升广大党员干部理论水平,取得了丰硕学习成果。1993 年,省委中心组连续 3 次集中学习《邓小平文选》,结合黑龙江省经济发展滞后的实际,着重在解放思想上找差距,用市场经济的观念重新认识省情,在一些重大问题上达成了共识。1996 年,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全省县处级以上干部理论学习考核的若干意见》;1999 年,省委宣传部等印发《1999 ~2000 年全省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在职自学规划》等文件,建立健全了中心组各项学习制度。2003 年,省委中心组共进行集中学习 6 次,举行报告会 4 场次,认真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胡锦涛“七一”重要讲话和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取得了明显成效。

紧紧围绕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开展理论学习教育,推动理论研究和社会实践。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围绕党委和政府推进改革和发展的任务,确定理论学习、宣传、研究的目标和重点,推出一批有深度的理论成果,推动人们在思想观念上实现新的飞跃,营造支持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1987 年,省委重点抓了改革的舆论宣传,广泛深入地开展中共十三大文件的学习和宣传。《黑龙江日报》全文转载《红旗》杂志评论员文章——《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之后,全省理论学习和宣传形成热潮。《黑龙江日报》共发表探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文章 20 多篇。1999 年,在第七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奖中,黑龙江省理论文献电视专题片《大荒涅槃》、理论文章《明珠何以更加夺目——关于大庆油田二次创业再辉煌的调查》荣获“入选作品奖”。2004 年,全省第十一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从 1 200 余项申报成果中,共评选出获奖成果 436 项。其中,李兴盛等编著《黑龙江流域文化与旅游文化丛书》、何明升等撰写《因特网对我国国民生活方式的影响及其社会控制研究》等作品荣获一等奖。

二

20 年来,黑龙江省新闻出版工作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省委中心工作大局,始终把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摆在首位,并作为舆论宣传工作的“灵魂”,以明辨是非,引领潮流,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

土尽责。旗帜鲜明地抓导向、抓管理,强化阵地意识,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不动摇。大力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大力推进改革创新,不断提升宣传思想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使社会舆论成为发展的“推进器”、民意的“晴雨表”、社会的“黏合剂”、道德的“风向标”。

在新闻工作方面,省委宣传部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动摇,坚持服从服务于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不动摇,进一步加大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宣传力度,大力宣传中央和省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宣传黑龙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成就、人民生活的新变化。

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进一步增强舆论的引导力。省委宣传部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旗帜鲜明地把党性原则贯彻到新闻舆论全过程,坚持和完善新闻例会、新闻通气会和新闻阅评等制度,先后对改进会议和领导活动的新闻报道、改进和加强省内突发事件的新闻报道、加强对电子媒体传播公共信息活动的管理、黑龙江省新闻工作者“八不准”等问题制定了相关制度,并出台了重申新闻出版工作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加强和改进晚报类报纸管理的意见和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研讨会纪要以及人大新闻报道细则、加强科技宣传工作的意见等管理文件。1986 年,省委宣传部和省体改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改革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的几点意见》,把握舆论宣传导向,引导、教育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改革的必要性、艰巨性和复杂性,正确认识和对待改革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认清大好形势。1989 年,邵奇惠在黑龙江日报社和省广播电视厅同部分新闻工作者座谈时指出,新闻宣传要实事求是,新闻单位要加强对政府工作的舆论监督,新闻宣传中应减少一般性的会议报道,要把报纸办得更有生气,更有活力。1996 年,岳岐峰、单荣范、杨光洪等领导先后到省文化厅、省广播电视厅、黑龙江日报社考察。省委办公厅印发《省委宣传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闻舆论工作统一管理的意见》。2005 年,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转发的《关于对历史人物和事件报道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通知》强调,对于历史人物和事件的报道和评论要严格把关,要加强对都市类报刊、互联网和手机短信的管理。

集中开展宣传报道工作,进一步增强舆论的影响力。省委宣传部坚持正面宣传为主,紧扣中心工作,突出宣传重点,根据不同时期的情况,组织开展了振兴中的黑龙江、落实科学发展观、改善经济发展环境等系列宣传工作,大力宣传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新成就、新举措、新思路,积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凝聚力量、干事创业,努力形成风正气顺、共创振兴大业的舆论强势。1990 年,省委宣传部精心组织了鸦片战争 150 周年、火烧圆明园 130 周年等重大纪念日和“亚运会”“洽谈会”等重大宣传报道活动。通过正确的舆论引导作用,激发了人们爱祖国、爱黑龙江的热情和奋发向上的精神。1994 年,省内主要新闻单位先后发表了省委宣传部组织撰写的阐释省委经济发展思路的《解放思想,用市场经济观点认识省情》《摆对路子,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振奋精神,调动方方面面的积极性》等系列文章,在社会上反响很好。1999 年,在全国两会期间,省委宣传部制订了周密细致的报道计划,加强与省内外新闻单位的联系协调,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发稿 600 多篇,中直主要新闻单位刊(播)发黑龙江省代表团稿件 100 多篇,推进了会议精神的学

习贯彻。2005 年,省委宣传部围绕促进发展,树立良好形象,组织协调中央媒体和省直有关媒体开展了“振兴中的黑龙江”宣传报道工作、“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型主题采访活动等,展示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产生了很好的社会效果。

努力提高重大突发事件和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进一步增强舆论的公信力。省委宣传部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按照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贴近生活的要求进行改革创新,积极引导社会热点问题、重大问题,在全社会形成和发展积极健康的主流舆论。1998 年,省委宣传部认真贯彻中宣部和省委关于抗洪抢险新闻宣传的安排部署,成立了抗洪宣传领导小组,及时宣传江泽民、李鹏、朱镕基等中央领导同志来黑龙江省视察、指挥抗洪抢险和抗灾自救的部署和要求;突出宣传报道军民抗洪抢险的英雄事迹和先进典型。中央各主要新闻单位刊(播)发黑龙江省抗洪抢险稿件 800 多篇,省直主要媒体共发稿 4 000多篇,有效地发挥了新闻宣传的组织、动员、鼓舞、激励作用。1999 年 5 月,以美国为首的北约导弹袭击中国驻南斯拉夫大使馆事件发生后,省委宣传部组织各新闻媒体突出宣传了江泽民等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适度报道了广大人民群众对以美国为首的北约暴行的声讨和抗议,及时反映了干部群众的爱国热情,举办了目击暴行图片展,对邵云环、许杏虎、朱颖革命烈士英雄事迹进行了集中宣传报道。2003 年,全省宣传思想战线坚守抗疫宣传最前沿,重点做好抗击“非典”宣传,宣传在抗击“非典”斗争中展现的“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团结互助、同舟共济,迎难而上、敢于胜利”的伟大精神,为夺取全省防治“非典”斗争的全面胜利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思想保证,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2005 年,省委宣传部下发《松花江水污染应对处置宣传报道工作的方案》,要求各新闻单位要遵守宣传报道纪律,把握宣传报道口径,严禁各种不负责任的渲染和炒作,拿不准的问题要及时请示,重点稿件要送有关部门审定。省委宣传部、省广电局与省文化厅组织演出大型文艺晚会《水之情》,极大地增强了广大干部群众战胜困难的信心。

在出版工作方面,20 年来,省委宣传部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新闻出版管理,取得了良好效果,推动了黑龙江省新闻出版业的快速发展。

加强宏观管理,保障新闻出版业健康发展。省委宣传部正确引导舆论,倡导高尚行为,鼓励和支持出版单位开发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市场,建立和完善重点出版物奖励机制。1986 年,省委宣传部要求各新闻出版和音像制品管理部门要通过报刊整顿和书刊出版管理,坚决制止不良产品的生产、进口和流传。继续查禁反动的、淫秽的音像制品,加强音像制品和文化市场管理。1987 年,省委宣传部和各新闻单位的负责人共同研讨新闻宣传改革,提出变“封闭式”报道为“开放式”报道、变“结论式”报道为“进行式”报道、变“灌输式”报道为“引导式”报道、变“说教式”报道为“启发式”报道。1992 年,省委制定下发了《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加强和改进新闻宣传管理的暂行规定》。1996 年,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闻舆论工作统一管理的意见》。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加强全省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工作的通知》,就评奖的指导思想、评奖的审批单位、评奖的申报单位等相关问题作出具体规定。1997 年,省委宣传部印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

重大典型宣传报道工作的意见》,指出,对重大典型的宣传报道,要进一步加强统筹安排和协同动作,增强合力效应,形成大的声势和氛围,充分发挥重大典型的引导和带动作用。根据中央“少宣传领导人个人没有重要意义的活动和讲话”的要求,省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改进会议和省领导活动报道的意见》。

加强广播电视管理,保障龙江好声音传遍世界。省委宣传部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阵地意识,不断增强做好广播电视管理工作的自觉性,出色完成党和人民交给的宣传任务。1987 年,全省广播电视专用微波线路一期工程竣工,已经建成的 56 个微波站全部联网开通,大部分地区可及时收看到中央台和省台电视节目。1994 年,全国广播奖“黑龙杯”广播剧评选揭晓,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选送的单本广播剧《远去的琴声》获奖,创下连续 6 次获得头奖的佳绩。1997 年,省委成立全省广播电视业治散治滥领导小组,按照“控制总量、调整结构、提高质量、增进效益”的原则,加强对广播电视业治散治滥工作的领导,重点解决擅自建台设网和乱播滥放问题,促进全省广播电视业的繁荣和健康有序发展。1999 年,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视厅联合发出《关于坚持对等落地原则转播外省上星电视节目的通知》,加强了黑龙江电视台卫视节目在省外落地工作和兄弟省(区、市)卫视节目在本省落地工作的管理。2000 年,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电子传媒公共信息活动的管理意见》,切实做好对公共信息传播的管理。

加强报刊图书管理,保障文化市场规范有序。省委宣传部高度重视报刊图书出版、印刷、发行的监督管理工作,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为促进黑龙江省文化市场繁荣,加快新闻出版事业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1987 年,省委对全省报刊布局进行了全面调整,形成了以各级党报为主体的各类专业性和对象性报刊相互搭配的合理布局。调整了全省各种社会科学类报刊 265 种,调整后保留 223 种。1993 年,黑龙江省报纸理论宣传研究会成立。1997 年,省委对新闻出版单位进行了集中整顿,停办正式报纸 13 种、正式期刊 18 种、内部报刊 333 种。1999 年,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晚报类报纸管理的意见》,明确指出,新闻单位要正确处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关系,要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第一位。2000 年,省委宣传部召开各出版社、主要期刊社负责人会议,贯彻落实了关于警告制度的有关规定,先后审核了《红碑林》《中国工会运动史》(黑龙江卷)、《“文革”招贴画》等涉及中国革命史、中共党史的重大选题,审读了书稿,并向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提出指导性意见,妥善处理了《远离太阳的地方》《铁艺世界》和《“文革”招贴画》等有关问题。

三

20 年来,黑龙江省社会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始终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国党代会和省党代会精神,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为促进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实现黑龙江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思想保证,营造了和谐的舆论氛围和文化环境。

在社会宣传工作方面,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贯彻落实科

学发展观,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不断提高驾驭意识形态工作的能力,整个宣传教育工作有声有色,为黑龙江省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了有力的思想保证和舆论支持。

深入开展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宣传,坚定正确政治方向。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省委宣传部坚定不移地宣传四项基本原则,旗帜鲜明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批判违背四项基本原则的错误观点。1987 年,陈云林接受记者采访时讲,“新闻战线的任务很重,最主要的就是要旗帜鲜明地批判资产阶级自由化,坚定不移地坚持和宣传四项基本原则”。省委转发中央《关于向全体党员和干部、群众传达〈邓小平同志关于当前学生闹事问题的讲话要点〉的通知》。《黑龙江日报》头版发表《以写真实为名,行丑化党扰乱地方之实》的文章。1989 年,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传达贯彻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宣传思想工作的通知》和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孙维本在会议上作题为“全党必须十分重视意识形态工作”的讲话。1990 年,省委组织干部群众深入学习邓小平在 1989 年的 3 次重要讲话,在城乡广泛开展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反对“和平演变”的宣传,组织撰写发表了一批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重点文章,澄清和纠正了群众思想中一些模糊的认识,提高了群众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必要性的认识。

深入开展深化改革宣传,强化改革开放意识。省委宣传部合乎时代潮流、顺应人民意愿,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前列,强化改革意识,蹄疾步稳推进改革发展。大力宣传省委、省政府为深化改革和加快发展所作出的重要决策和重大举措,宣传关于所有制结构调整、农业结构调整、工业结构调整、第三产业结构调整等重大举措和各项方针政策,宣传实施这些新举措的突破口、发展道路及取得的新进展、新成就和新经验,为改革开放助力添瓦。1986 年,省委工作会议要求加强深化改革宣传。省委宣传部、省体改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改革的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的几点意见》,在全省开展关于经济体制改革利弊得失的讨论。报纸、电台、电视台开辟了专栏专题,由省市领导直接出面解答群众关心的问题。1992 年,邓小平南方谈话发表后,全省各级媒体对讲话精神作了广泛的宣传,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快改革步伐,破除姓“资”姓“社”左的思想束缚,抓住有利时机,集中力量把经济建设搞上去。1995 年,省委宣传部组织撰写印发了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组建企业集团,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草原和水面利用以及森工、农垦系统四大改革等方面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材料。通过各种媒体开设专栏、专题节目 45 个,共发稿 2 900 多篇(条)。2000 年,省委印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实施方案》,召开全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现场会。

深入推动经济建设的宣传,注入振兴发展新动能。省委宣传部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围绕党委和政府推进改革和发展的任务,确定工作目标和重点,提高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立足于调动人们的积极性,为经济建设提供强大的思想动力。1987 年,社会宣传工作按照既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又要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思想,排除“左”的和右的干扰,全力宣传经济工作中的大好形势。集中宣传大庆各方面取得的成就,突出农村战胜自然灾害、在灾年夺取大丰收的宣传。1990 年,省委组织开展“促进经济稳定

发展”大讨论,通过自上而下的宣传工作,较好地解决了职工群众深层次的思想问题,围绕如何实现“翻两番、奔小康”这个主题,开展“重振龙江雄风”的宣传活动。省级报刊、广播、电视发表大讨论稿件960多篇(条),为工业生产摆脱困境、走出低谷、稳定发展提供了精神动力和思想保证。1991年,省委下发了《关于宣传思想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经济宣传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基本任务和基本途径、具体任务和要求。1994年,省委宣传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重振龙江雄风”新闻宣传活动。《黑龙江日报》先后发表以《解放思想,用市场经济观念审视省情》《摆正路子,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为题论再现龙江辉煌的文章。2000年,省委宣传部集中组织了省委、省政府赴粤学习考察招商引资活动的宣传报道,省内各媒体发稿200余篇(条)。

大力培育宣传先进典型,弘扬社会正气。省委宣传部先后组织了以黑龙江省开发建设时期形成的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和开发大兴安岭林区的突破高寒禁区精神(简称“四大精神”)为主题的“艰苦创业、奉献人生”巡回报告活动,以推进二次创业为主旨的“弘扬‘四大精神’、推进二次创业”巡回报告活动,以促进危困行业脱危解困为目的的“自立自强、艰苦创业”巡回报告活动,以弘扬伟大抗洪精神为核心的“抗洪抢险英模事迹”巡回报告活动。集中宣传了人民满意的派出所——东莱派出所、“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牡丹江民政系统、“发挥思想政治工作优势,促进企业脱危解困”的华安集团、带领农民发展致富的兴十四村党总支等一大批先进集体;集中宣传了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的造林英雄马永顺、新时期铁人王启民、大山的儿子孙俊福、公正廉洁的人民法官王恩广、拥军母亲逄天兰、育林功臣孙海军、农村好党支部书记武玉学、人民警察朱洪福、一心为民的好党员李庆长、人民的好法官顾双彦等一大批先进个人,为广大干部群众树立了学习的榜样。1999年,省委宣传部、省总工会印发《“龙江群英”系列宣传活动方案》,集中宣传新中国成立50年特别是改革开放20年以来,全省各行各业涌现出来的英雄模范人物。2004年,省委作出《关于开展向麻晶莉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省委宣传部向中宣部呈报推荐麻晶莉作为全国重大典型进行宣传的报告,拟推荐麻晶莉为全国重大典型,在全国予以宣传。

在思想政治工作方面,20多年来,省委主动谋划、靠前指挥、从自身做起,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对经济工作的思想引领、理论支撑、宣传推介和文化涵育作用,采取一系列重大措施加强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认真贯彻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印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关于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实施意见》等,相继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企业、农村、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对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方针原则、主要内容、方式方法、组织领导提出明确要求。孙维本、岳岐峰、徐有芳、宋法棠、钱运录、黄枫、戚贵元、单荣范、杨光洪、刘东辉、孙启文、李延芝等省委领导同志带头建立了基层思想政治工作联系点,亲自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指导工作。各地各部门都把宣传思想工作摆上重要位置,加强组织领导和检查考核,保证了宣传思想工作各项任务的贯彻落实。

省委宣传部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方针原则,坚持以邓小

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公民为目标,积极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和规律,着力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不断加强,内容不断拓展,载体不断创新,阵地不断巩固,队伍不断扩大,研究不断深化,为黑龙江省“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战略目标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

加强党员教育,坚定共同理想信念。省委宣传部紧密结合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全国党代会精神,组织全省党员教育工作者按照中央和省委精神要求,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准确把握党员思想教育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党员教育工作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载体灵活的优势,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提振全省党员精神状态和工作热情。1994 年,省委组织部和省委宣传部在党政机关开展向孔繁森学习活动,在公安干警中开展向哈尔滨市东菜派出所学习活动,并组成报告团在哈尔滨、大庆等 8 个城市巡回作报告。2000 年,省委宣传部总结推广一批党委书记讲党课活动典型经验,编辑了《党委书记讲党课优秀教材集》。2002 年,省委宣传部评定鹤岗市委组织开展的“十万富民行动”等 26 项活动为优秀党员教育活动,《加强新时期共产党员的党性修养,努力做“三个代表”的实践者》等 33 篇党课文章集结为优秀党课教材。2005 年,省委宣传部下发《全省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状况的调查报告》。

强化群众思想政治工作,培育良好社会心态。省委宣传部继承和发扬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光荣传统,探索提高群众思想政治工作水平的有效方式和途径,同关心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在畅通渠道、分析疏导、追踪落实、考核评估等方面“虚功实做”,让思想政治工作更有“温度”,使群众从事实上感受到党和社会主义好,切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1986 年,省委宣传部组织全省各条战线先进人物“四有”教育代表团在省城作首场报告。侯捷在省人大六届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把搞好“四有”教育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思想政治工作的中心任务和基本内容。1991 年,省委发出《关于全省农村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通知》,全省乡以上机关抽调超 3.3 万名干部组成工作组进村开展教育活动。1997 年,省委宣传部等决定授予北钢有限公司等 10 个单位为 1994 ~ 1997 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标兵单位的荣誉称号,授予哈尔滨制药总厂等 46 家单位为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的荣誉称号,授予薛通启等 10 人为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标兵荣誉称号,授予赵敬良等 48 人为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荣誉称号。2000 年,省委召开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会议,通过了《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表彰奖励了哈药集团有限公司等 55 个先进单位和李正光等 112 名先进个人。

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工作,永葆政治本色。省委宣传部进一步了解新形势下青少年的思想政治现状、特点,把握青少年思想脉搏,以改革的精神和挑战的姿态,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正确引导和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使他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保证广大青少年理想信念“不褪色”“不变色”。1986 年,省委宣传部要求全省党团组织要加强青少年的思想政治工作,修订好中小学思想品德课的教学大纲,加快高等院校马克思主义

理论课的改革,与省教委党组联合下发《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的意见》。1994 年,省委宣传部等组织全省各高校大学生深入基层,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暑假期间,500 支大学生志愿服务队奔赴全省各地,实施“暑期科技文化活动”。2001 年,全省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总结表彰大会在哈尔滨举行,64 个单位和 88 名个人分获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光荣称号。刘东辉到会并讲话强调,各级党委、政府要不断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这是全省青少年教育活动健康发展的关键和保证。2003 年,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的方案》,对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

四

省委宣传部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坚持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以“代表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为指导,以“建设边疆文化大省”为目标,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推动黑龙江省文化艺术事业繁荣发展。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确定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目标。省委宣传部紧紧围绕“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奋斗目标,先后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繁荣发展文艺事业的若干意见》《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若干意见》《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要求搞好文化设施建设,不断发展和壮大社会主义文化阵地,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大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思想保证。1990 年,省委、省政府正式提出“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的战略目标。1992 年,周文华、陈云林、单荣范等领导同志到省影视制作中心现场办公,就繁荣龙江电视剧制作生产问题,要求电视剧创作和生产要展现时代精神、民族风格和地域特色,搞好题材规划,集中省内优势兵力,形成拳头,合力攻关,提高电视剧思想和艺术质量,走少而精、高效益生产电视剧的路子。1998 年,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繁荣发展文艺事业的若干意见》。2002 年,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专题研究讨论了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问题。2003 年,省委宣传部印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若干意见》,要求搞好文化设施建设,不断发展和壮大社会主义文化阵地。统筹安排,保证重点,积极筹划建设标志性文化场馆,力争在“十五”期间完成多项文化基础建设任务。2005 年,李延芝在全省宣传部长座谈会上的讲话指出,要抓紧研究制定《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十一五”规划》,进一步明确黑龙江省未来五年文化建设的总体思路、奋斗目标、工作重点、推进措施。各地也要从实际出发,制定本地文化发展“十一五”规划,保证文化建设健康有序推进。

以培养文艺人才骨干为目标,造就优秀文化人才队伍。为提高文艺工作者的工作积极性,推动文艺精品创作,省委宣传部组织开展了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德艺双馨”文艺家评选、文艺精品工程奖评奖活动,这是黑龙江省文化艺术工作的三个最高奖项。多年来,评奖工作的开展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广大文艺工作者的辛勤付出和群众文化工作者的创造性劳动得到了认可,文化工作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领导的重视与肯定,各地探索群众文化

工作新思路、新方法的热情更高、效果更好。2000 年,“城市之光”广场文化活动举办1 500 余场,在“金色田野”乡村文化活动中,专业表演团体深入乡村演出 400 余场,农民群众自发演出 800 余场。2005 年,省委宣传部联合三部门下发《黑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十百千”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意见》,吸引和凝聚高层次人才,促进黑龙江省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和骨干人才尽快成长。多年来,黑龙江省在群众文化活动方面高度重视,积极探索,打造了“城市之光　金色田野”、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等多个具有代表性的、在全国也有一定影响力的文化品牌,激发了黑龙江省广大人民热爱黑龙江、建设黑龙江的热情。

以挖掘地域特色文化为载体,打造龙江文艺精品。省委宣传部始终用先进的思想文化教育引导群众,坚持继承借鉴与改革创新相促进,立足省情,合理开发黑龙江省丰富的历史文化资源,积极打造具有鲜明特色的地域文化,努力创作出一批又一批具有时代气息和地方特色、思想艺术价值较高的精品力作,以实际行动开创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新局面。积极推进“五个一工程”各项作品的创作和生产,从选题、经费、人员和组织领导等方面狠抓落实,为扶持高新艺术、促进文艺精品的生产舍得投入,使文艺事业迅速蓬勃发展。进一步完善优秀精神产品的创作生产机制,充分发挥“五个一工程”奖、全省文艺精品工程奖和出版精品工程奖在文艺出版精品创作生产中的导向作用,力争创作出更多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俱佳的精品力作,有力地推动了文艺作品的创作和生产。1991 ~2005 年,黑龙江省组织创作的《让职工群众在企业改革中唱主角》《木兰传奇》《蛙鸣》等 40 余部作品荣获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话剧《托起明天的太阳》晋京演出超百场,在首都中小学 10 余万师生和家长中引起强烈反响,得到中央宣传部、文化部领导的充分肯定和赞扬。1999 ~2004 年,全省 1 400 余部作品中,有 50 余部作品获省级以上文学奖,这些作品数量可观,质量上乘,堪称精品力作,其中张抗抗的散文集《张抗抗散文》、迟子建的短篇小说《清水洗尘》荣获鲁迅文学奖。

五

20 年来,省委高度重视对外宣传工作,根据中央的方针、政策,多次出台或批转有关文件,不断加强和改进全省对外宣传工作。省委宣传部按照“内外并举、南联北开”的总要求,积极采取“请进来,走出去”“借船出海”等办法,组织、邀请中央对外媒体,境外、国外媒体来黑龙江采访,努力扩大黑龙江的正面宣传报道。同时,积极配合经贸合作、招商引资等活动,加大黑龙江的对外宣传,通过文艺演出、展览展示、新闻发布,组织文化交流、输送外宣品等,向外展示黑龙江新形象,使黑龙江的影响力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在落实宣传思想工作的根本任务上下功夫,进一步树立黑龙江在国际国内的良好形象。省委在部署宣传工作时特别要求各级党委在部署对内宣传工作的同时,务必认真考虑和部署对外宣传工作,同时要求各涉外部门要根据“内外并举”的方针,结合涉外业务,主动做好对外宣传工作。省委确定,原则上两年召开一次对外宣传工作会议,以总结交流经验,检查部署工作,提高外宣工作水平。1986 年,省委对外宣传小组下发《关于为对外经济技术

合作暨出口商品洽谈会征集宣传品的通知》,共征集各类宣传品 110 种、15 100套(册、页),转录、拍摄了反映黑龙江省工农商各行业及各地区、各城市基本情况的录像片 35 部,编录了表现黑龙江省人民生活的电视剧、歌舞节目等 7 部,总共可播映 25 小时。1987 年,省委决定由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任省委外宣领导小组组长,设专职副组长负责外宣日常工作,成立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对外开展活动,明确提出对外宣传的重点是对苏宣传,召开对苏宣传讨论会。1988 年,中央批准黑龙江省 6 个边境口岸对苏开放,对苏宣传的"大气候"逐渐开始形成。1989 ~1990 年,黑龙江省先后向美国、加拿大、日本、阿根廷、苏联等 15 个国家及中国香港派出 29 个演出和艺术访问考察团组,接待了 10 余个外国文化团组,在国外举办了一系列书展、画展、邮展、摄影作品展。2000 年,刘东辉对"哈洽会"宣传工作提出要求说,要提高认识,把搞好"哈洽会"宣传作为当前宣传工作的重要内容。2001 年,省政府新闻办荣获全国第 5 届金桥奖、对外宣传特别奖,黑龙江电视台《今日黑龙江》(无声的追求)获电视专栏一等奖,电视片《伊万夫妇的故事》荣获电视专题片中篇三等奖。2002 年,中央电视台海外中心、省委宣传部、省委外宣办、省电视台联合举办《走进黑龙江》全国电视异地采访活动,来自全国 33 家电视台的 100 余名编辑记者参加采访报道。2005 年,集中组织做好"哈洽会"、日本爱知世博会黑龙江周、俄罗斯投资招商活动等宣传工作。坚持媒体外宣、活动外宣、文化交流、新闻发布并重,形成对外宣传强势。利用"哈洽会""冰雪节""滑雪节""冬展会""哈夏会"等特色节庆活动,积极开展对外宣传,向外推介黑龙江。

在打好旅游经贸活动品牌上下功夫,拓宽文化交流合作深度和广度。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调动多方面力量,运用多种形式,宣传黑龙江省的优势,向全省广泛征集了反映黑龙江省物产资源、建设成就、各行各业发展状况、科技教育成果、优质名牌产品等内容的电影片、电视录像片、画册、图片等宣传品赠给国外游客,增进了他们对富饶美丽的黑龙江的了解。据统计,来黑龙江省的外国游客,1979 年为4 006人,1985 年达到35 809人,6 年增加了 8 倍多。这些游客通过旅游了解了黑龙江省的物产、资源、投资环境和开放政策,对开展经贸往来和技术合作起到推动作用。改革开放之前,黑龙江省仅有绥芬河一个铁路过货口岸,运量与运能的矛盾十分突出。到 1989 年,全省对外开放的口岸共 18 个,其中,国家一类口岸 17 个、地方二类口岸 1 个,成为我国对外开放口岸较多的省份之一。1990 年,开通了哈尔滨、佳木斯、富锦 3 个内河港口及哈尔滨航空港,使联结国内外、沟通亚太地区和欧洲的通道更加畅通,全年出境达 5 万人次。1988 ~1992 年,共输送出入境人员 170 万人次。2002 年,刘东辉《给全省外宣工作会议一封信》中说,近年来,全省外宣战线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南,按照中央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了富有成效的各项工作,为推进对外开放和实现"二次创业、富民强省"战略目标,为向世界展示黑龙江的良好形象,发挥了重要作用。2005 年,相继举办的中央电视台"黑龙江宣传周""振兴中的黑龙江""中央媒体龙江行""龙哥龙妹走四方"等大型宣传工作和黑龙江(香港)活动周、黑龙江省考察团在沪鲁等活动的宣传,形成了展示形象、宣传发展潜力的强大舆论声势。

在加强新闻媒体交流上下功夫,进一步提升外宣品牌质量和内涵。为了扩大黑龙江在

国内外的知名度,为黑龙江省经济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舆论环境,全省宣传思想各部门主动参与到省委、省政府一系列对外开放的重大活动中去,充分利用洽谈会、冰雪节、筹办亚冬会等重大活动,邀请国内外新闻记者到黑龙江省采访撰稿,通过国内外新闻传媒,既介绍黑龙江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新经验、新成就,又宣传黑龙江省资源、地缘和人才优势、优惠政策和投资环境,对黑龙江进行了大量宣传。1986 年,苏联布拉戈维申斯克(海兰泡)有50%以上的群众经常收看黑河市的电视节目。绥芬河接待来自日本、联邦德国、加拿大、美国记者 17 批次,香港《明报》记者、台胞石家福到绥芬河采访回去后即在《世界画报》上发表 11 页风情彩照,对边疆地区人民面貌作了全面反映。1989 年,全省边境地区广播电视卫星站发展到 122 座、微波站 51 个、传输里程3 200多公里;广播覆盖率由 1985 年的 55% 提高到 70%;电视覆盖率由 60% 提高到 75%,除漠河、塔河、呼玛三个县外,边境地区已全部解决了广播电视信号源问题。1995 年,《黑龙江日报》(海外版)除继续在香港《大公报》开设黑龙江专版外,还在美国洛杉矶《国际日报》和在美国发行的《新民晚报》上开设了黑龙江专版。全年共发稿 107 期、80 余万字、图片 400 余幅,在海外、境外引起较大的反响。省电视台在美国播出的《今日黑龙江》已播出2 800分钟的节目;《你好,俄罗斯》节目开播 4 年来共播出 230 多期,其中,新闻近千条,专题及文艺节目 510 个,教说汉语 200 多句,节目播出总量近 70 小时。1997 年,共接待中外记者 400 多人次。各种海内外报刊、电台、电视台共刊播介绍黑龙江省内容的稿件7 025篇,外国有 39 家新闻机构的记者来黑龙江省进行了采访报道。2001 年,黑龙江新闻网站——东北网正式开通运行,设立新闻、绿色、边贸、旅游等 11 个频道,共有 232 个栏目。2005 年,黑龙江卫视已在全国 26 个省市落地,《黑龙江日报》的多篇报道受到中宣部阅评组的肯定。以东北网为重点的新闻网站建设,加强与国内知名网站的合作,加强网站中的英、俄、日、韩等外语频道、网页的建设力度,加强互联网新闻宣传的制度建设和对各网站的管理,组建实力强、规模大、适应网上特点的专兼结合网上评论员队伍,努力营造网上正面舆论强势。

六

20 年来,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十三大、十四大、十五大、十六大精神,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围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战,在服务大局中前进,在深入创新中提高,呈现出整体推进、全面拓展的可喜局面,在促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公民素质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树立价值观自信,构筑共同的思想道德基础。为了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看得见、摸得着、离得近,各地各部门精心设计开展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推动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在各地的大街小巷、公园、广场、机场、车站,一幅幅活泼形象、展示主流价值观的公益广告,与城市景观、人们日常生活紧密结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润物无声地送到百姓身边、送进大家心里。1986 年,省委召开全省宣传部长会议,部署、学习、落实中央

《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工作精神。孙维本在会上指出,要认真学习正确理解《决议》精神,突破对社会主义认识上的僵化观念,立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正确方向;要反思历史教训,尊重客观实践,坚持实事求是,既要排除"左"的影响,也要排除右的影响。会后,省委以及各市、地、县委普遍开展对中央《决议》的学习。1990 年,江泽民来黑龙江省视察期间,对大庆精神给予高度评价,强调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时期特别是当前继承和发扬大庆精神的极端重要性,号召深入开展学习大庆精神活动。省委常委会对于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的讲话精神作出了全面的部署。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加强学大庆宣传报道的通知》。《黑龙江日报》发表了题为《学大庆精神》的评论员文章。1996 年,省委印发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实施意见,召开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在全省开展清理不良文化现象活动方案》和《黑龙江省企业名称、商标、广告、建筑物通名名称精神文明标准》。岳岐峰在会上讲话,就如何发挥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作用,进一步开创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提出具体要求。2004 年,刘东辉在"首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上作题为"坚持'三贴近'原则,推进新时期公民道德建设"的发言。2005 年,省委宣传部继续搞好农村宣传文化中心建设,管理好、发挥好已建成的宣传文化中心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把它们办成农村文化、科技、体育等骨干人才的培训中心,成为农民交流致富信息、交流先进思想的文化传播中心。

推进文明创建,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各方面全面推进。打造美丽整洁的生活环境、规范有序的社会秩序、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的文明市县镇村,提升群众文明素质、文明程度、文化品位和生活质量,顺应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让广大居民感受到看得见、摸得着、实实在在的变化和成效。1985 ~ 1989 年,黑龙江省先后命名 700 多个省级文明单位。1992 年,省文明办与省电大在鸡西市召开了全省职业道德教育汇报会,有 13 个市地和系统汇报了情况,有 16 个基层单位进行了经验交流,会议还参观了鸡西市 8 个职业道德教育的典型单位。1994 年,省人大常委会八届八次会议通过了《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使黑龙江省的精神文明建设向法制化轨道迈出了重要一步。1995 年,省委、省政府制定《关于重新命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的决定》,对满 4 年的省级文明单位(标兵)进行重新申报、考核和命名,从而解决了文明单位称号终身制问题。2002 年,徐有芳、宋法棠等省领导深入哈尔滨,与全市军民一起参加全市第一个春季环境整洁突击日活动,为开展城乡卫生环境整治,推进形象建设工作带了个好头,做出了表率。

高扬道德旗帜,发挥榜样模范和先进文化的引领作用。省精神文明办发动基层群众分层推选时代楷模、最美人物、身边好人、向上向善好青年等先进典型,评选各行各业先进人物,充分展现当代龙江人的精神风貌,展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1986 年,省委宣传部、省教委联合作出《关于向献身教育事业的人民教师黄恒星同志学习的决定》。黄恒星是林口县五林镇中学教师,工作勤勤恳恳,因积劳成疾,为教育事业献出了宝贵生命。

1990年,省委、省政府授予刘维艳、周秀莲、于占奎、杨福贵4人为“爱国拥军模范”荣誉称号。1999年,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等决定授予哈尔滨市中央商城等72个单位“树、创、做”活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授予王庆奎等85人“树、创、做”活动先进个人荣誉称号。2001~2004年,省委开展以“爱国敬业的责任意识、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放眼世界的广阔胸怀、科学严谨的求实作风、知难而进的拼搏意志、文明礼貌的时代风尚”为总体目标和要求的“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活动,组织开展了“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从抓群众切盼解决的问题入手,确立了有标准可查的城镇“十不”、农村“五要”、倡导“五做到”的具体目标,使形象建设更加具体深入。2005年,省精神文明办开展第三个公民道德宣传日活动,培育文明道德风尚,构建和谐优美龙江。

20年来,黑龙江省宣传思想工作在中宣部指导和省委领导下,不断推进宣传思想工作自身的发展与转变,并在长期实践的基础上积累了宝贵的历史经验。

必须坚持思想引航,增强理论影响力。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的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实践中形成的一条重要经验。宣传思想工作只有将学习宣传党的理论作为首要任务,用来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推动工作。理论宣传应紧密联系党的理论生动实践和干部群众思想实际,对相关问题进行深入浅出回答;理论宣传应建立线上线下联动的协同机制,充分运用信息时代的优势,抢占网络阵地,扩大党的理论的有效覆盖,让党的理论成为时代最强音;理论宣传应追求有温度的表达,拒绝高冷的陈述,采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提高理论宣传的亲和力。

必须坚持文化引领,增强文化化育力。中华文明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为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必须首先增强文化自信。做好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必须在坚持文化自信的前提下,进行文化引领。应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确价值导向,凝聚共识、汇聚力量;用优秀文化产品振奋人心、鼓舞士气;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标识提炼出来、展示出来,为人民提供道德滋养,提高精神文明建设水平;努力实现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创造健康向上、丰富多彩、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新时代坚持和拓展中国道路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必须坚持渠道引流,增强宣传覆盖力。宣传思想工作必须坚持对党负责与对人民负责的一致性,把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要求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的根本立足点、切入点和着力点,树立“阵地”意识,把导向要求落实到阵地管理中,推动主渠道、新阵地融合发展,把牢用好舆论话语权和信息总闸门;发挥主流媒体“定海针”“领头雁”作用,及时提供更多真实客观、导向明确、观点鲜明的信息内容;重视“触角”延伸,通过纵向贯通、横向联动、外向借力,进一步拓展全媒体时代宣传思想工作的广度、密度、深度,让宣传思想工作的主题内容和传播效果在现实社会和虚拟空间不断延伸放大,提升传播力、公信力和影响力。

必须坚持正气引导,增强榜样感染力。要大力讴歌在长期的革命、建设、改革进程中所涌现出的典型人物,选树、传播那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榜样和优秀事迹,引导

人们向榜样学习,争做崇高道德的践行者、文明风尚的维护者、美好生活的创造者;应寻找“小切口”,发掘身边具体生动的典型,用一个个鲜活的小故事阐述其中蕴含的大道理,以可见、可学的榜样标杆感染人、鼓舞人、带动人,切实发挥榜样作用,壮大主流舆论,传播主流价值。

必须坚持守正创新,增强工作实效。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党对宣传工作提出了许多新的重要要求。在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中,宣传思想工作只有顺应时代变局,自觉地调整其理念、方式、手段和机制等内在要素,才能推动宣传思想工作真正地“强起来”“实起来”“暖起来”,才能彰显出围绕大局和服务人民的强大动力。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存在差距和不足。比如,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领社会多元化思潮的方式方法还要深入探索;传播能力建设还需要切实加强;文化发展的整体实力还很弱,文化产业发展任重而道远;宣传队伍,特别是基层宣传队伍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等等。必须保持清醒头脑,正视存在问题,不断总结经验,再接再厉,在文化繁荣发展的新时期把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推进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第一篇
思想理论建设

20年来,全省宣传思想战线始终把党的思想理论建设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的首要任务,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理论战线一直把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教育作为牵动全局的工作主线来抓,在正确把握当今时代特征和当代中国实际,深入研究回答现实生活中提出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上,取得了许多有深度、有创新、有分量、有说服力的思想理论成果,为提高黑龙江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黑龙江经济社会发展、社会进步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保证和理论支持。

第一章　理论学习

第一节　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

1986年初开始,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按照全国理论工作座谈会精神,围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进行了系统的理论学习和探讨。

1989年6月,省委常委决定调整和加强省委常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孙维本任组长,周文华、戚贵元任副组长。会议听取了省委宣传部关于纪念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10周年理论讨论会情况的汇报。与会者认为,纪念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10周年理论讨论会很重要,从理论上弄清不少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中的基本问题,要结合黑龙江省实际,认真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在全省掀起学习理论、统一思想、指导改革和建设实践的热潮。黑龙江省理论工作比较活跃,已基本形成了一支较强的理论队伍,并获得一些在国内比较有影响的优秀研究成果,对促进黑龙江省改革和建设起到重要的作用。会议要求,要密切党同理论界的联系,更好地发挥黑龙江省理论工作者在推进两个文明建设、繁荣龙江、实现四

化、振兴中华的作用。

1991年7月，省委中心组围绕“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问题，进行了学习和讨论，一致认识到，邓小平关于“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论断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克思主义生产力学说的继承和发展，是对现代科学技术在生产过程中重要地位和作用的科学概括，是对中国经济科技发展历程的科学总结。讨论中就如何把“科技是第一生产力”这一思想在全省落到实处，提出了很多建设性的意见。1991年下半年，省委中心组学习了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先后召开三次讨论会，通过讨论大家认为，开展反“和平演变”斗争最根本的是把我们自己的事情办好，要正确处理反“和平演变”与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与坚持改革开放的关系，切实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关键是把党建设好，把领导班子建设好，使党和国家的各级领导权牢牢掌握在忠于马克思主义的人的手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同一切消极腐败现象进行毫不留情的斗争。

1992年初，省委严抓各级党委中心组的学习，强化了对理论学习的指导，省委中心组每次学习后都及时向各市、地、县下发学习安排意见，提出各阶段学习要点，要求紧密联系省情、市情、县(区)情。通过对市、地级中心组学习情况的检查，利用学习综述形式进行通报，并推广17个单位的理论学习典型经验。1992年下半年，省委中心组开始学习《邓小平文选》。在学习过程中联系实际，把重点放在“解放思想，转换脑筋，统一认识，理清思路”上。抓好省和市、地、县中心学习组的理论学习，以上带下，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和全省理论学习的深入。

1993年，省委中心组连续三次集中学习《邓小平文选》，联系黑龙江省经济发展滞后的实际，着重在解放思想上找差距，用市场经济的观念重新认识省情，在一些重大问题上达成了共识，进一步理顺了经济发展的思路。在省委中心组学习的带动下，市地中心组和省直厅局领导班子的学习也有了新的起色。各市、地举办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培训班、研讨班137期，轮训干部8 600人次。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党校举办厅局级领导干部培训班5期，培训150人。11月，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决定》和江泽民在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报告会上的讲话发表后，省委中心组以中央《决定》和江泽民的讲话为学习好《邓小平文选》的钥匙，深刻体会，努力把握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精髓和基本内容。

1994年，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组长由岳岐峰担任。7月，省委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常委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通报》。8月，省委中心组再一次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联系实际工作，讨论关于进一步解放思想、理清经济发展思路、实现全省国民生产总值翻两番的发展目标，对开辟经济发展的第二战场等战略性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9月，省委印发的《中共黑龙江省委常委学习中心组第二次学习情况通报》指出，在这次集中学习《邓小平文选》之后，省委常委带着问题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与基层干部群众共同探讨了关于进一步解放思想，认清省情，理清发展思路，如期实现全省翻两番战略目标的问题。10月，省委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常委学习中心组第三次学习情况通报》。这几次学习，为省委召开七届三

次全委(扩大)会议奠定了很好的基础。

1995 年 4 月,省委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常委学习中心组 1995 年第一次集中学习情况通报》。《通报》指出,这次集中学习,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围绕改善经济发展环境,联系如何用好干部、用好人才,进行了深入讨论。学习会上就改善经济环境提出的意见和要求,是省委对近期工作所做的重要部署,各级党委要高度重视。7 月,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联合召开省部级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黑龙江省委中心组介绍了主要领导重视班子的思想理论建设,加强省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的经验。特别强调了学习理论的关键在于掌握精神实质,联系实际,就事论理,不能"空对空";要联系本省改革与发展的实际,联系自己的思想和工作实际,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认真研究解决事关本省发展的大事,使学习有的放矢,力求实效。还介绍了坚持学习制度化,要注意抓好的三个环节:认真自学,努力掌握精神实质;深入调查研究,增强学习的针对性;集中搞好学习研讨,虚实结合,深化思想认识。9 月,省委中心组第二次和第三次学习的主要内容是《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结合实际,讨论如何加快全省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问题。12 月,省委中心组第四次集中学习的中心内容是江泽民在中共十四届五中全会上所做的关于"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的重要讲话,结合黑龙江省实际,总结"八五"时期的经验教训,谋划"九五"期间乃至 2010 年黑龙江省的发展规划。

1996 年 5 月,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县(处)级以上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的若干意见》。《意见》指出,党委中心组的学习,一定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武器,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抓住本地、本部门、本单位改革和发展中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解剖典型事例,摆事论理,就实论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分清政治是非,达到统一认识、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目的。一定要防止坐而论道空对空、搞形式主义的倾向。6 月,省委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常委学习中心组 1996 年第二次学习情况通报》。下半年,省委宣传部召开了市地和省直厅局中心组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推广了大庆、绥化等 10 个中心组联系实际学习理论、提高素质、指导实践的典型经验。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召开之后,省委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集中学习了《决议》和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8 月,省委宣传部在做好省委中心组学习服务工作的同时,及时运用省委中心组的学习成果指导推动市地中心组和各级领导干部学习,并通过新闻媒体宣传省委中心组的学习成果。

1997 年 2 月,省委印发《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1997 年第一次集中学习暨常委民主生活会通报》,要求各级党委认真组织学习,领会精神,并从本地、本部门实际出发,努力抓好省委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实,以更加优异的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五大召开和香港回归。省委学习中心组讨论的中心议题是: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紧密联系实际,通过认真查找并着力解决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在思想、政治、工作和作风中存在的问题,统一思想,增强领导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推动党的十四届五

中、六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七届六次全会精神的贯彻落实,同心同德为完成省委确定的各项任务,促进黑龙江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再上一个新台阶再接再厉,努力奋斗。6月,省委中心组集中学习江泽民在邓小平同志追悼大会上的悼词、江泽民在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进修班毕业典礼上的讲话,以及邓小平几次视察黑龙江省时的重要讲话。通过学习,常委们进一步认识了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的关键在人、关键在党,要下大决心、花大力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大反腐败力度,纯洁党组织。

1998年,省委中心组改由徐有芳担任组长。为使省委中心组学习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省委制定了《省委中心组1998年理论学习安排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省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的若干意见》。4月,中心组集中学习了江泽民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中共十五大精神研讨班结业式上的讲话以及新年讲话。通过学习讨论大家认为,当前改革正在深化,发展稳定面临许多深层问题,国际局势出现种种变化,这些都要求我们把学习邓小平理论提高到新的水平,以适应新的形势,解决新的问题,开创新的局面需要。6月,省委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加强理论学习的决定》,要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7月,省委中心组集中学习讨论《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通知》,徐有芳在总结讲话中说,全省党员、干部都要增强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紧迫感和自觉性,用邓小平理论统一思想,凝集力量,切实把全省上下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五大精神上来,统一到“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跨世纪奋斗目标上来。到1998年年底,中心组通过4次集中学习,有效地统一了省委一班人的思想和行动。

1999年11月,省委中心组集中学习江泽民总书记和朱镕基总理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通过学习认识到,适应经济全球化趋势是做好经济工作的首要出发点;加快发展仍然是今后经济工作的主题;加快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是今后经济工作的主要着力点;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是经济工作的根本落脚点。同月,省委下发《关于加强和健全省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的意见》,《意见》指出,省委中心组要适应形势的发展变化不断充实学习内容;坚持经常性的在职自学;坚持定期进行集体学习研讨;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作学习体会报告;坚持举办专题报告和理论辅导讲座;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的理论培训。12月,省委学习中心组就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问题举办专题讲座,邀请北京对外经贸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教授、世界贸易组织研究会常务副会长白树强就世贸组织的基本知识,“入世”后政府如何转变管理职能,企业如何转变竞争观念等问题作专题讲座。12月底,刘东辉在全省县处级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座谈会上指出,要端正学风,学以致用,为搞好二次创业提供更大的思想理论支持;要坚持学习理论与科学决策相结合,把理论学习的成果转化为指导工作的实践;要坚持学习理论与改造主观世界相结合,把理论学习的成果转化为坚定正确的政治信念;要坚持学习理论与勤政廉政相结合,把理论学习的成果转化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动力;要着眼于推进本省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学会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立场、观点、方法来研究解决在二次创

业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在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探索解决问题的途径和办法。

2000 年 1 月,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把握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这条主线,突出“解放思想、转变观念”这个重点,制定了学习方案,编印了学习材料,整理印发了《情况通报》。省委宣传部专门制作了《中心组学习参阅 30 分》音像资料片 3 辑,编发《理论学习参考》材料。3 月,《求是》杂志刊发刘东辉文章《提高领导干部素质的有效途径——关于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的调查》。5 月,省委中心组集中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后,认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重要论述是对新时期党的性质、宗旨和根本任务的新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新发展,是新形势下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提出的新要求,全面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又有长远的指导意义。徐有芳就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加强全省的党建工作作了总结讲话。省委下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的意见》。7 月,省委中心组传达学习了江泽民同志在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在西北五省区党建工作及西部开发座谈会上的讲话。在多次学习的基础上,中心组撰写了文章《庄严的历史责任——学习江泽民同志一系列重要论述的体会》,并在《光明日报》上刊发,8 月 22 日,《黑龙江日报》予以转载。

2001 年 5 月中旬至 6 月中旬,省委宣传部会同省直机关工委连续 5 次召开由 20 多个省直厅局参加的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情况座谈会,深入 13 个市(地)24 个县处级单位进行了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情况联检,筹备召开全省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对提高领导干部理论素质,推动各级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起到了积极作用。7 月 1 日上午,省委中心组集体收听收看了庆祝建党 80 周年大会实况,下午进行了集中学习和讨论,中心组成员积极发言,一致认为,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是新世纪中国共产党的政治宣言,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把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到党的建设和改革、发展、稳定的工作中去。按照徐有芳关于把学好总书记“七一”讲话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要求,各市地和省直厅局都作出了学习讲话的安排部署。全省 13 个市地和省直单位党委(党组)中心组都组织了集中学习,发挥了领导干部带头学习的作用。哈尔滨、牡丹江、伊春、绥化等地先后召开市委全委会,对学习讲话作出专门部署。17 日,省委宣传部、省直机关工委、哈尔滨市委联合举办了学习“七一”讲话报告会,中央党校李君如作了学习江泽民同志讲话精神的辅导报告,省委暨哈尔滨市委中心组成员和省直副厅级以上领导干部 700 多人参加报告会。举办了省委纪念建党 80 周年暨学习“七一”讲话理论研讨会,围绕中国共产党 80 年的历史经验,“七一”讲话的重大理论与现实意义,按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求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等重大问题进行了充分研讨,推出了一批有说服力、有影响力的优秀理论成果,并以《时代·创新·先锋队》为书名结集出版。

2002 年,全省上下把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牵动全局工作一条主线来抓。各级党委中心组普遍开展了集中学习,加深了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和把握,提高了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2 月 5 日,以纪念邓小平南方谈话发

表10周年为契机,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社科联、省社科院、黑龙江日报社联合召开了座谈会,各市地也相继召开了座谈会、研讨会,省内主要报刊发表了一系列纪念文章。纪念活动中,各地各部门坚持把学习邓小平南方谈话同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讲话、“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结合起来,重温邓小平南方谈话的精神实质和重大意义,深入研讨在新的历史时期如何形成解放思想的长效机制和有效途径。组织开展了《江泽民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专题摘编)一书的学习活动,召开理论界和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座谈会,撰写并在《黑龙江日报》发表了全省各地的学习情况综述。3月14日,省委召开全省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杨光洪出席并讲话,刘东辉主持会议。会议交流了全省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实践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基本情况并进行总结,就加强改进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把对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实践进一步引向深入提出了意见和要求。这对于今后黑龙江省做好中心组学习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8月24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当前宣传思想工作形势报告》,强调在理论学习方面,要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学习中心组的龙头作用,带动基层广大党员干部的学习。省委中心组已集中学习4次,市、地、县中心组学习108次。通过举办中青年干部理论培训班、中心组学习秘书暨理论骨干培训班等多种形式,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江泽民同志“5·31”讲话精神,掀起了理论学习的热潮。

2003年,省委中心组共进行集中学习6次,举行报告会4场次,认真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胡锦涛同志“七一”重要讲话和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取得了明显成效。先后开展了3次大规模的送理论下基层活动,理论普及覆盖面不断扩大。在胡锦涛同志“七一”重要讲话发表后,组织开展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讲活动。组建县以上宣讲团86个,举办报告会400余场,直接听众已超50万人次。把深入基层宣讲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主题,组织了15支博士、硕士宣讲团,850支小分队,共计有12 500名大学生,深入1 500多个乡镇、村屯、党校、社区和工厂班组宣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7月25日至30日,中央宣讲团成员、中组部副部长李景田到黑龙江省进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讲。省委中心组成员、副省级现职和离退休领导干部、省直副厅级以上干部、部分高校师生、理论工作者、驻哈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干部等2 600余人听取了报告。8月下旬至9月上旬,为了进一步提高全省中心组学习秘书的工作和服务能力,以创建学习型组织,加强和改进党委中心组学习为主题,省委宣传部举办全省第二期中心组学习秘书培训班。

2004年5月下旬到6月上旬,省委宣传部先后在省直20家单位召开3次座谈会,对省直单位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情况进行深入的调研,为召开全省党委中心组学习经验交流会奠定基础。十六届四中全会闭幕后,省委中心组举行2次专题学习,深化了对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主要经验、指导思想、总体目标、主要任务等重大理论问题的认识。在省委中心组的带动下,各市地、县、中省直各单位也都按照中央的要求和省委的部署,认真抓好党委中心组的学习。7月底,省委召开全省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经验交流会,认真总结经验,交流学习成果。12 月 20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认真学习沪鲁经验,开展加快发展讨论的通知》。《通知》指出,要认真抓好中心组专题学习,全面领会经验实质。各级党委中心组要就学习沪鲁经验作出专题安排,对照两地先进经验,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加强和改进本地本部门各项工作的意见措施。

2005 年,省委学习中心组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结合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共进行了 4 次集中学习。4 次集中学习会的中心议题分别是:学习胡锦涛同志在新时期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专题报告会上的讲话,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黑龙江省的先进性教育活动;认真学习《江泽民论加强和改进执政党建设〈专题摘编〉》,联系黑龙江省实际,研讨如何全面落实先进性要求,进一步提高执政能力;进一步增强发展意识,树立良好精神状态,研究谋划黑龙江省“十一五”发展思路,把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振兴老工业基地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上来,推动全省掀起努力快发展、全面促振兴的高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研究贯彻落实具体措施,谋划“十一五”时期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2 月 23 日,省委宣传部呈报省委《关于对省委常委领导集体的建议》的意见。《建议》指出:进一步重视开展好省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总结近年来省委中心组围绕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理论指导实践,推广工作的成功经验,努力发挥好省委中心组在全省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上的模范带头作用。切实提高中心组学习质量,把领导干部经常性自学和集中听取专家讲座辅导、专题讨论结合起来,把学习理论与统一思想认识、解决重大问题结合起来,建立完善领导干部理论学习考核和激励机制,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考核办法,形成良性循环机制,促进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的制度化和规范化。7 月 26 日,省委宣传部向中宣部呈报《关于加强和改进党委中心组学习情况的报告》。《报告》建议,当前加强和改进党委中心组学习应在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进一步修订完善《关于加强和改进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的意见》。切实增强制度的操作性和执行力,特别是要建立健全考核检查机制。制度不在多而在精和管用,贵在抓好落实。加强引导和交流。加强党委中心组学习,服务队伍建设。12 月 30 日,省委宣传部总结省委中心组 2005 年度集中学习简要情况。一是领导重视,精心策划;二是坚持一个阶段围绕一个主题,学习一方面理论,突出一个重点,集中解决一个方面问题;三是上下互动,集思广益。

第二节　干部理论学习

一、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学习

1986 年初,省委宣传部根据全国理论工作座谈会精神,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为主要内

容,结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原著,对全省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采取分期分批集中培训,每期一个半月。5月,省委宣传部举办经济理论培训班,全省各地负责理论学习的有关同志共300多人参加。8月,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召开之后,省委对全省各级干部理论学习提出要求:学习决议要和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以及当前搞活经济联系起来,正确认识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同当前的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结合起来;同端正党风和整党结合起来;同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同加强法制建设结合起来。同时,按中宣部的要求,在职工干部中广泛开展了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学习。到年底,全省有36万多人参加了电视理论学习,共举办轮训班254期,县处级以上的干部轮训班6期,轮训干部2万多人次。

1987年3月,中宣部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干部要认真学习和阅读《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两本书。4月,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举办全省在职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正规化教育"政治经济学"学习电视总结表彰大会。表彰了70个先进集体,308个优秀学员、先进班组长、先进理论教育工作者。陈云林到会讲话指出,我们党一贯重视干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特别是在当前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践中,更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自觉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取得改革、开放、搞活的新胜利。陈云林要求各级党委要把干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重视起来,纳入议事日程,采取有效措施,把1987年的理论学习抓好,使广大干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再提高一步,以推动全省工作。6月,省委在积极稳妥地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和正面教育工作中,重点抓各级领导干部的学习。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联合举办三期厅局级领导干部"两本书"读书班,各级党校分期分批轮训党员干部,总结推广了正面教育的五种好形式:办班培训进行集中教育;举行报告会进行灌输教育;民主对话进行启发式教育;看录像、参观展览等活动进行形象化教育;开展算账对比、社会调查等活动进行自我教育。为了贯彻中央关于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和邓小平同志的讲话精神,省委宣传部、省委、省政府直属机关工委和省委讲师团决定从9月份开始,联合举办省直厅局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四中全会精神专场讨论会,把四中全会文件的学习引向深入。

1989年4月,省委作出改进加强干部理论学习的决定,要求县以上机关的领导干部要建立理论学习中心组,由党政主要领导同志担任组长、副组长。采取边学习理论,边调查研究解决实际问题,边撰写理论文章的方法,运用理论指导决策、指导工作,并带动和指导在职干部的理论学习。一般干部也要建立理论学习小组或办各种读书班、轮训班,采取党政一体的学习领导方式,每个干部每年至少要保证45天的理论学习时间。健全学习考核制度。5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纪念"五五"学习节表彰奖励大会。表彰马克思主义理论正规化教育先进集体54个,先进个人200名。周文华在会上讲话指出,进一步用党的十三大理论武装全党,是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也是党的政治领导和思想建设内容之一。学习党的十三大理论要与全面总结改革经验结合起来,要继续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

正规化教育,搞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概论》的学习,争取完成1989年全省马克思主义理论正规化教育的任务。周文华强调,各级党委要重视在职干部的理论学习,这是搞好干部理论学习的关键。

1990年1月,省委发出《关于全省在职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指出,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提高马克思主义素养,是全党面临的一项紧迫任务。《通知》要求,哲学的学习要分层次确定学习内容,重点是抓好县级以上领导干部的学习。各级党政组织要把哲学学习当作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的一件大事来抓,纳入领导的工作日程,党委书记要拿出相当多的精力抓学习,要有一名副书记或常委分管这项工作。9月,省委宣传部和省宣教干部学院联合举办三期社会主义若干理论问题培训班,参加学习的全省各市、地、县委,森工和农场系统,大中型企业,省直机关,大专院校党委宣传部门的领导共400余人。参加学习的宣传干部普遍认为,开展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和研究十分必要和及时,对于解决干部群众的思想困惑和疑虑,正确认识国际、国内形势,抵制资本主义"和平演变",稳定大局,保证社会主义的红旗在中国大地上永远飘扬具有紧迫而深远的重要意义。通过学习,宣传干部普遍感到收获很大,解决了一些重大认识问题,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有了更准确的把握,对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关系有了更全面的领会,增强了贯彻执行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基本路线的自觉性。

1991年初,省委把组织全省党员、干部、群众学习中共十三届七中全会、全国人大七届四次会议和省委六届七次全会精神作为理论学习的主要任务,举办了两次省直领导干部学习七中全会精神专题讨论会,有150名厅局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组织编写了《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宣讲提纲》和《关于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纲要的宣传提纲》,并发行到全省各基层单位。自1990年省委在全省干部中普遍开展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主线、以社会主义理论为重点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以来,全省各级各类干部比较系统地学习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加深了对建设有中国的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基本实践的认识,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积累了许多好经验。8月,省委召开"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学习讨论领导小组会议,决定"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学习讨论将在全省开展。9月,省委办公厅印发《"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学习讨论实施方案》,在全省组织开展"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学习讨论活动。

1994年1月,省委宣传部、省直机关工委和哈尔滨市委宣传部组织省直及哈尔滨市直机关干部300多人聆听了中国著名经济学家、北京大学教授肖灼基作的《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的学术报告。

1996年10月,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干部理论学习提高干部理论素质的意见》,要求各市、地、县委,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党组、党委要认真贯彻执行。《意见》指出,深刻认识加强干部理论学习的重要性,进一步明确理论学习的指导思想。联系实际,突出重点,增强理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对理论学习的领导,不断提高学习质量。按照省委的通知要求和省委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的部署,各市、地、县党委和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学习、

辅导、宣讲《决议》,全省理论学习蓬勃开展。

1998 年 5 月,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认真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和落实省第八次党代会精神。通过认真学习,广泛宣传,把全省广大党员干部、人民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共十五大确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上来,统一到搞好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上来,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抢抓机遇,开拓进取,把“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任务扎扎实实地落实到基层。6 月,省委宣传部印发《“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宣传提纲》,要求各地党委宣传部门认真做好宣讲工作。《宣传提纲》分为四部分:面向新世纪的重大战略抉择;二次创业的奋斗目标、指导思想和原则;二次创业的主要任务;为“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而努力奋斗。

1999 年 10 月,省委发出《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指出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是在世纪之交中国即将胜利完成“九五”计划,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的历史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江泽民同志在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中央的《建议》和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站在历史的新高度放眼世界,规划中国的发展,提出了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战略布局和重点任务,描绘了中国在新世纪第一个五年计划和社会发展的壮丽蓝图,充分反映了全党的意志和全国人民的共同心愿,代表了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是指导我们向新世纪进军的行动纲领。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对于统一全党意志,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全面推向新世纪,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各地、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和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要与总结“九五”期间的工作和经验相结合;要与制订“十五”计划相结合;要与推动当前的各项工作相结合。

2000 年 1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指出,理论武装工作要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为重点,在理论联系实际上争取新突破。会议与会者认为,多年来,黑龙江省学习邓小平理论,组织开展了一系列解放思想、更新观念的学习教育活动,产生了积极效果。但是,推动全社会的思想解放特别是一些积以时日的传统观念转变,绝非一朝一夕的功夫。因此,理论学习要牢牢把握住这一重点,突出抓好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各地开展的教育活动不能泛泛而论,要紧紧围绕推动经济结构的战略调整而展开,集中力量突破影响结构调整的思想障碍。这种战略性调整,关系黑龙江省在新一轮经济发展中的前途命运。

2003 年 9 月 10 日,省委宣传部召开座谈会,邀请省委政研室、省政府研究室、省发展计划委员会、省经贸委、省财政厅、省统计局、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等单位的负责人,部分国有大中型企业负责人,专家学者代表与中国著名的国情研究专家、清华大学教授胡鞍钢就黑龙江省老工业基地改造问题进行座谈。9 月 11 日,省委举办“经济振兴与老工业基地改造”学习报告会和座谈会。胡鞍钢作以《经济转型与老工业基地振兴》为主题的学习报告。胡鞍钢认为,振兴老工业基地的关键在于经济转型、对内外开放、保持稳定和协调发展。省委中心组成员、现职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中省直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在哈高小和国有大中型

企业负责人、中省直单位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秘书等共400人参加这次学习报告会。12月20日,省委组织省直有关单位和在哈部分大专院校、科研单位的优秀中青年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举办全省第四期中青年专家学者理论研讨班,研讨内容是黑龙江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对策研究,编辑《黑龙江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对策研究》一书,由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

二、邓小平理论学习

1990年1月,刘东辉在团省委召开的全省青年学习邓小平理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强调,要把组织青年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置于全省团的工作的统领位置,坚持不懈地用邓小平理论构筑青年一代的精神支柱。

1993年11月,省委下发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决定》的通知。《通知》强调,党的十四大提出要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的出版为落实这一战略任务提供了最好的教材和最有力的武器。省委决定从现在起,要把组织全省党员干部,特别是县(处)级以上干部认真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摆在党的思想建设和干部理论教育的主要地位。通过学习进一步统一全省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增强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路线的自觉性、坚定性和创造性,团结一心,扎实工作,为推进我们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作出新的贡献。12月,省委举行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报告会,中央宣传部理论局李君如作了题为《邓选三卷的历史地位和基本内容》的报告。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联合举办了全省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理论骨干培训班,全省各市、地、县委宣传部主管理论教育、党员教育的同志,各市地委讲师团的负责人,省直各系统党委宣传部负责人以及农场、森工系统基层党委宣传部的人员参加了培训班。

1994年3~5月,省委宣传部会同各有关部门举办了五期厅局级领导干部培训班,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5月,省直机关工委召开省直机关厅局级领导干部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心得交流会,省委组织部、宣传部等20个单位的领导干部在会上交流了学习心得体会。11月,省委办公厅转发了省委宣传部、组织部《关于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一卷)(第二卷)的安排意见》的通知,要求各市、地、县委,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党组、党委遵照执行。《意见》要求,要进一步深刻认识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用这一理论武装全党的重大意义;要集中时间,集中精力,认真通读研讨原著,在系统学习中掌握理论的科学体系,把握精神实质;要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学以致用,指导实践;要切实加强学习的组织领导。

1995年6月,省委下发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印发〈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的通知》的安排意见。《意见》强调,要突出抓好县级以上领导干部的学习,尽量使他们先学一步,多学一些,学好一些。各级党委学习中心组要安排时间学习《纲要》,各地各部门要举办形式多样的读书班,为广大党员干部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学好

《纲要》创造条件。6月,省委宣传部举办全省宣传部长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习纲要》读书班,杨光洪在读书班上就如何学习领会《纲要》的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作专题辅导报告。杨光洪结合自己的学习体会强调,要在把握首要的基本理论问题上下功夫;要在把握理论精髓上下功夫;要在把握理论的科学体系上下功夫;要在改造主观世界上下功夫;要在联系实际,推动当前各项工作上下功夫。参加学习的人员原原本本地阅读了《纲要》,围绕一些重点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

1996年上半年,省委继续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党员、教育群众。以抓各级党委中心组学习为重点,用省委中心组的学习成果指导推动市地中心组和各级领导干部的学习。10月,省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干部理论学习提高干部理论素质的意见》的通知,要求各市、地、县委,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党组、党委要认真贯彻执行。省委宣传部举办了全省学习六中全会精神理论研讨班和党员教育骨干培训班,省直各系统也都先后举办培训班,培训市县级理论骨干3万余人,全省上下掀起学习《决议》和江泽民同志重要讲话、学习《邓小平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热潮。

1997年2月19日,邓小平同志逝世。省委下发了《关于认真学习怀念邓小平同志三篇重要文献的通知》。省委宣传部会同省社科联召开了理论界学习邓小平光辉理论,缅怀邓小平丰功伟绩座谈会,指导省市地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召开学习会、座谈会,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11月,省委宣传部、省科委发出《关于认真组织学习〈邓小平科技思想学习纲要〉》的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在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原著的同时,把《纲要》作为重要辅助材料纳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学习计划。要把学习同本省科技体制改革与科教事业发展结合起来,同实施“科教兴省”战略结合起来。

1998年6月,省委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加强理论学习的决定》,指出,加强理论学习的关键是学好邓小平理论,用邓小平理论指导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7月,省委发出《关于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的通知〉的通知》。10月,省委召开全省学习邓小平理论工作会议。全省各地市委主管书记,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中省直各部门和在哈高校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全国学习邓小平理论工作会议主要精神,传达了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徐有芳在会议上作题为“兴起学习邓小平理论新高潮,加快推进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的讲话。之后,全省各级党组织迅速掀起学习邓小平理论的新高潮。

1999年1月,省委召开全省青年学习邓小平理论工作会议。刘东辉在会上讲话强调,要把组织青年深入学习邓小平理论置于全省团的工作的统领位置,坚持不懈地用邓小平理论构筑青年一代的精神支柱。

2000年11月,省委宣传部、省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联合召开了全省青年学生学习邓小平理论经验交流会。会议表彰了全省青年学生学习邓小平理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肯定了近几年全省青年学习邓小平理论取得的成绩,明确了今后一个时期学习理论的任务。孙启文在会上讲话强调,理论学习要注重研究和回答现实问题。一要针对社会主义

初级阶段要不要讲共产主义理论问题,讲清楚马克思主义是关于世界本质和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的科学理论;二要针对战后资本主义相对稳定发展,社会主义事业暂时遭受挫折进入低潮的问题,讲清楚资本主义已经有了几百年的历史进程,它的某些新变化并不意味着基本矛盾已经解决;三要针对在改革开放中更新淘汰某些传统观念和做法是不是放弃社会主义,允许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搞市场经济和股份制,是不是资本主义的疑问,讲清楚社会主义理论的生命力在于随着历史进程和实践发展不断创新;四要针对伴随改革开放不断深入,经济领域和思想观念中深层次矛盾的进一步凸现,讲清楚任何国家在社会转型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都难免会出现社会阵痛和结构重建的过程,只有用改革和发展的办法,才能解决在我国社会转型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

2002 年 2 月 5 日,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社科联、黑龙江日报社召开纪念邓小平南方谈话发表 10 周年座谈会。同时,各市地也相继召开了座谈会、研讨会,省内主要报刊发表了一系列纪念文章。纪念活动中,各地各部门坚持把学习邓小平南方谈话同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讲话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结合起来,重温邓小平南方谈话的精神实质和重大意义,深入研讨在新的历史时期如何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快发展,为推进黑龙江省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提供精神动力。刘东辉到会并作题为“进一步解放思想,努力推进二次创业”的讲话。

2004 年,省委组织开展邓小平同志 100 周年诞辰纪念活动,通过座谈、研讨和理论研究,进一步深化了对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使“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更加深入人心。深入学习胡锦涛在邓小平同志 100 周年诞辰纪念大会上的讲话,大力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战略。省委中心组成员深刻理解胡锦涛同志的讲话精神,深切缅怀邓小平同志的不朽功勋,结合黑龙江实际,座谈了学习体会。学习会强调坚持把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观察世界、发展自己的强大思想武器,作为统揽全局、贯穿各项工作的灵魂,大力推进黑龙江省“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战略。

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

江泽民关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发表后,特别是中共十六大提出,要在全党兴起一个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的战略任务以后,省委宣传部精心组织了全省关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

2000 年 5 月,省委下发了《关于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的意见》,要求全省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2001 年,全省上下把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牵动全局工作一条主线来抓。各级党委中心组普遍开展了集中学习,加深了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和把握,提高了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围绕加深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理解,两次邀请专家分别就中小企业发展与二板市场问题、“十五”计划纲要问题举办学习报告会。

2002年7月1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在全省兴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的学习宣传工作安排的通知》。《通知》要求,要坚持一个目的,即“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要突出两个重点,一是领导干部,特别是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二是青年学生。要搞好“三个结合”,一是把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学习马列著作、毛泽东著作、邓小平著作和江泽民同志的著作结合起来;二是把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学习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中央的重要文献,特别是党的十六大报告和党章结合起来;三是把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同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和现实新鲜经验,特别是同学习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带领全国人民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过程中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结合。要达到“四个提高”,一是在更加深刻地认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历史地位和指导意义上有新提高;二是在更加深刻地认识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上有新提高;三是在更加深刻地认识必须坚定不移地抓住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促进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的协调发展上有新提高;四是在更加深刻地认识必须大力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最广泛、最充分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不断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增添新力量,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而奋斗上有新提高。

2003年7月1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在全省兴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的学习宣传工作安排》。7月10日,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委党校、省社科院联合召开全省学习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座谈会暨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7月18日,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联合组织千支大学生团队、万名大学生暑期(7月中旬到8月中旬)深入基层学习宣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活动,在黑龙江大学举行启动仪式,孙启文出席并讲话。7月23日至26日,省委举办全省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骨干培训班。7月29日,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报告会在齐齐哈尔市举行,齐齐哈尔市委中心组成员、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1 500余人听取了报告。7月下旬至8月上旬,由26名专家学者组成的省委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讲团分赴各地进行巡回宣讲,举行报告会30余场,直接听众2万余人。各市、地、县也参照中央和省委的做法组建宣讲团和宣讲小分队进行层层宣讲。

2004年4月20日,省委宣传部决定从2004年5~12月,在全省文艺战线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文艺观、职业精神职业道德学习的“三项教育”活动。4月22日,省委宣传部制定《关于把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引向深入的意见》,要求把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作为一项长期战略任务,既抓紧抓好,又持之以恒,要在前段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引向深入。一是深刻领会把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引向深入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二是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不断拓展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深度和广度;三是进一步加强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不断提高理论工作的说服力和战斗力。

四、全国党代会精神学习

1987年,中共十三大闭幕后,省委常委扩大会议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把学习中共十三大精神作为当前的中心任务来抓,准确、全面、深刻地领会会议的精神实质。要认真地、原原本本地学好文件,同学习会议期间发表的重要文章和报道、学习邓小平同志有关著作相结合,与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教训、总结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实践经验相结合,加深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理解。学习文件要与加快和深化改革、巩固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相结合,下功夫解决群众中的各种实际问题,提倡领导干部在带头学习的基础上与广大群众一起学习,互相交流学习心得,努力做到求深、求实、求动,力戒浅尝辄止、脱离实际。

1989年8月,周文华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指出,要充分认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的重要意义。周文华强调,党的十三大对我国在改革开放中建设社会主义的实践经验进行了全面的总结,从理论上阐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的正确性和必要性,在继续坚持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进一步把人们普遍关心的政治体制改革提上重要议程。党的十三大的主题是全面加快改革,它将作为改革的大会载入史册。关于如何学习、宣传和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周文华说,要在全面学习党的十三大精神的基础上,准确地把握重点。党的十三大文件发表后,要组织党员和群众认认真真、原原本本地阅读文件,并加以必要的辅导,全面领会精神。学习和宣传党的十三大精神要密切结合干部群众的思想和黑龙江省改革的实践,要了解群众中带有普通意义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要针对机关干部、工人党员、农民党员、青年学生的思想和工作实际提出不同要求。要根据不同对象选择不同的宣传形式。报刊、出版社、广播、电视等部门,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部门的同志要做好工作。各地、市、县委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这项工作。周文华强调,要把学习党的十三大文件同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系列论述结合起来。周文华说,邓小平同志这些思想是我们党实践经验的总结和集体智慧的结晶,是马克思主义和中国革命实际相结合的重大发展。只有把学习党的十三大文件同学习邓小平同志的一系列论述结合起来,才能更深刻领会党的十三大精神。

1992年9月,省委发出《关于在全省组织开展学习党的十四大文件精神的通知》,省委宣传部和省委讲师团联合举办了全省学习党的十四大精神骨干培训班,围绕中共“十四大的历史地位和主要精神”“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路线和基本理论”“抓住机遇,加快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步伐”“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等专题进行了深入学习和研讨。单荣范在培训班结业式上讲话强调,领会、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重要的问题是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这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精髓。离开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既不能深刻理解消化党的十四大精神,也就谈不上很好地贯彻落实。解放思想,就是要冲破过时的落后的传统观念和束缚我们发展的体制、条文,就是要破除唯书唯上的学风、求稳怕乱的心态和小富即安、小改即安的精神状态。11月,孙维本在省委六届十次全会上的报告中指出,深入学习党的十四大精神要深刻领会六个基本观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指导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实践的思想理论基础;十四年实践的根本经验是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改革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抓住有利时机加快经济发展是重大的经济任务,也是重大的政治任务;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做好一切工作的关键是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1997 年 9 月,省委发出《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的通知》,要求要认真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全省人民群众学习党的十五大精神,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把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统一到党的十五大精神上来,坚定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的自觉性,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指引下,全面开创黑龙江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12 月,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组织全省农村党员深入学习党的十五大精神及省委七届八次全会(扩大)会议精神的通知》,要求各地要认真组织广大农村党员,扎扎实实地搞好以学习党的十五大精神及省委七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为主要内容的学习活动,还就学习中需要把握的重点问题、学习方法及时间安排、加强领导,确保学习质量提出了具体要求。

2002 年 11 月 18 日,省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徐有芳传达了中共十六大主要精神,提出贯彻落实意见。11 月,省委发出《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的通知》。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传达中宣部会议精神并结合黑龙江省实际对中共十六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11 月 28 日,省委宣传部、黑龙江日报社、省社科联组织召开的思想理论界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座谈会。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 日,省委宣传部和省委党校联合举办全省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理论骨干培训班。12 月 6 日,省委宣传部转发《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宣讲提纲的通知》。12 月 10 日,省委举办全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第二期培训开班式,有 300 余名理论骨干参加了开班式。孙启文在开班式作了辅导报告。12 月 26 日,省委宣传部召开省城社会科学界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座谈会,邀请省城社会科学界知名人士,座谈研讨学习中共十六大报告的体会,撰写出一批有说服力、有战斗力的理论研究成果,带动全省社会科学界加大对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研究。

2003 年,开展了“千名理论工作者送党的十六大精神下基层”集中宣讲活动。编写了《党的十六大精神进企业宣讲提纲》《党的十六大精神进农村宣讲提纲》,组织全省千余名理论骨干深入基层宣讲 2 000 多场,直接听众已超 30 万人次。4 月 3 日,省委宣传部在庆安县召开了“党的十六大精神进农村”启动仪式,同时举行了“党的十六大精神进农村”首场报告会。

五、中央领导人重要讲话学习

1989 年 9 月 30 日,中央宣传部发出《关于学习和宣传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讲话的通知》,要求全党和全国人民认真学习好讲话,并用它来统一

认识,统一行动,振奋精神,同心协力,争取更大胜利。

1990 年 3 月,省委发出《关于学习江泽民同志视察黑龙江省期间的讲话精神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在传达学习时把握四个重点:认清当前的国际形势,坚定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进一步做好稳定工作;学习和发扬大庆为国争光、为中华民族争气的爱国主义精神,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的创业精神,讲究科学、“三老四严”的求实精神,胸怀全局、为国分忧的奉献精神,努力克服当前面临的困难,解决经济生活中遇到的各种问题,推动全省经济建设不断向前发展;把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作为 1990 年党的建设的主题,突出抓好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和廉政建设;认真学习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密切联系群众的新的思想面貌,切实改进各级党政领导机关的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急基层所急,想群众所想,努力为基层、为群众排忧解难,多办实事。

1991 年 7 月,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学习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一致认为,江泽民同志的讲话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文献,是指导我们坚定地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胜利前进的纲领性文件,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与会者认为,江泽民同志的讲话集中了全党的智慧,反映了全党的意志。是对我们党率领全国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历史经验的总结,充分体现了毛泽东思想的精髓。省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领导同志要带头学习,并从本地、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出发,采取专题报告会、培训班等各种有效形式,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学好《讲话》。

1995 年 11 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直机关工委和黑龙江日报社联合召开学习江泽民同志十四届五中全会讲话座谈会。参加座谈会的同志以江泽民阐述的十二个重大关系为中心,紧密联系本省和本部门实际,畅谈学习体会,一致认为,学习江泽民同志的讲话,要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融会贯通,指导实践,并以此鼓舞和凝聚全省人民的思想和意志。

1997 年 6 月,省委发出《关于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重要讲话的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要组织广大党员和干部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重要讲话,充分认识讲话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努力把黑龙江的事情办好,实现与全国同步进入新世纪的目标。《通知》指出,学习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要在掌握基本观点,掌握精神文明实质上下功夫;要同学习悼念邓小平同志的三篇重要文献和学习邓小平同志几次视察黑龙江时的重要指示结合起来;要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方针,学以致用,指导实践;要进一步振奋精神,开拓前进,推动 1997 年各项工作任务的完成;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

2001 年 6 月上旬,省委与中央党校联合召开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讨会。中央党校、兄弟省市和黑龙江省理论工作者、领导干部共同交流了学习和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体会,中央党校郑必坚和徐有芳分别做了重要发言,促进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推动了黑龙江省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实践。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提高广大党员和领导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为实现黑龙江省确定的新世纪宏伟目标奠定坚实的思想政治基础,以新的面貌和更强大的战斗力带领全

省人民完成新的历史任务,推动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再上新高度。9月19日,省委宣传部转发《中宣部关于〈学习江泽民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宣讲纲〉的通知》,组织省、市、县三级宣讲团到基层宣讲,极大地推动了新一轮的思想解放,统一了干部群众的思想。

2002年7月30日,省委宣传部召开深入学习“5·31”重要讲话,推进落实省九次党代会精神座谈会,孙启文在讲话中指出,下一步全省理论学习总的要求是,继续深入学习江泽民同志“5·31”讲话精神,按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进一步推进省九次党代会精神的贯彻落实。一是要进一步提高对“5·31”重要讲话重大意义的认识,在深刻领会和全面把握精神实质上下功夫;二是要开展专题学习,进行深入研究,在解决我们面临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上下功夫;三是要紧密联系实际,在推进落实省九次党代会精神上下功夫;四是要积极努力做好宣传思想政治工作,在为党的十六大的召开创造良好的思想舆论氛围上下功夫。

第三节　群众理论教育

1986年,省委工作会议决定在全省开展发展商品经济大讨论活动。绥化地区、松花江地区、牡丹江市的主要领导召集各县市委书记认真学习和阅读《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两本书,联系实际,统一思想。讨论开展时,主干线全力抓,党、政、工、青、妇、武一起上,形成了发展商品经济的“大合唱”,使大讨论普遍开展,收效比较显著。中共十三大召开之后,省委决定在组织干部、群众学习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的同时,农村结合基本路线教育,进一步把发展商品经济大讨论引向深入。

1988年3月,省委作出《关于在全省开展生产力标准学习讨论的决定》。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认真组织好生产力标准学习讨论的通知》。《通知》指出,省委最近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生产力标准的学习讨论要从虚入手、以虚带实、虚实结合,边学习、边讨论、边落实改革开放的措施。各级党委宣传部要认真组织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加学习讨论,并做好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工作,使这一讨论广泛深入、扎扎实实地开展起来。省委宣传部会同省直机关工委在省直机关组织了9次大型报告会。学习讨论重点抓住总揽全局的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和处于宏观调控地位的经济综合部门、经济杠杆部门,形成层层带动、层层影响的浓厚的学习氛围和联系思想工作实际,解决改革开放中的具体问题。先后编发了53期《生产力标准学习讨论动态》,选编了《黑龙江省领导干部学习讨论生产力标准论文集》,省内各新闻媒体有力配合,推动了学习讨论健康深入的开展。5月,省委常委会议决定把正在全省开展的生产力标准的学习讨论引向深入,要求各级领导要带头突破思想禁区,按生产力标准调整政策规定,已出台的要狠抓落实。省委认为,前一段开展生产力标准的学习讨论成效是显著的,基本达到了预期目的。8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市、地宣传部长会议,总结交流了各地学习讨论的情况和经验,并根据7月末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的精神,部署了下一阶段继

续开展和延伸问题。

1989 年,党中央向全党干部发出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号召后,各级党委把引导和支持群众学哲学摆到了重要议事日程,不少党委负责人成为学哲学的带头人。一批学哲学的典型个人和单位事迹表明,这次学哲学的群众性活动,一开始就注重领会基本观点并和实践相结合,使之正确指导实践活动,避免了历史上曾出现过的学习脱离实际、简单化、形式主义等不良倾向。不少单位在学习过程中,不仅干部向工人讲哲学,工人也向干部讲哲学,双向交流,生动活泼。一些老典型,今日又成为学哲学的组织者和带头人。当年,因《人民日报》以《售货员的共产主义风格》为题报道过、受到毛泽东主席赞扬的魏淑琴一直坚持学哲学,写出了 100 多万字的学习笔记,走出了普通工人学哲学的成功之路,并组织哈尔滨市供销社的职工开展学习活动。黑龙江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现哈尔滨工程大学)等都有千余名学生自发组织各种各样的学习小组。蓬勃兴起的学哲学活动发展迅速,到年底,形成了上百万人的学习骨干队伍,不少骨干在稳定大局、促进治理整顿、深化改革、密切党群关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1990 年,省委发出《关于全省在职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通知》。《通知》要求,哲学的学习要分层次确定学习内容,重点是抓好县级以上领导干部的学习。5 月,周文华在全省纪念“五五”学习节 10 周年大会上讲话,强调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学习扎扎实实地开展起来。8 月初,黑龙江省系列思想政治教育丛书之一《职工哲学读本》开始在全省发行,在《职工哲学读本》的扉页上印有李瑞环的题词——“为普及哲学而努力”。8 月中旬,省委宣传部、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和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在东京城林业局联合召开群众学哲学经验交流会,全省各地市和森工总局、农场总局、铁路局等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各条战线学哲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和部分企业代表共计 250 多人参加大会。在黑龙江省考察工作的李瑞环听闻此事,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李瑞环高度赞扬“黑龙江开个好头,这是有远见的做法”,并希望这一活动不要表面化、走过场,而要讲究实际,求得实效,扎扎实实地搞下去。周文华在会上代表省委发表题为“让哲学变为职工群众手中的锐利思想武器”的发言。会议作出了《关于表彰全省职工学哲学先进集体个人的决定》。

1991 年,省委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集中力量组织了“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学习讨论。省委宣传部与有关部门先后两次举办科技讨论专题报告会,召开全省科技成果推广和科技宣传工作会议。以坚定社会主义信念为主题,开展了以马列主义理论为主要内容的一系列思想教育。继续推进了以哲学和党史、党建工作为重点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组织 110 万县处级以下干部参加学哲学考试,230 名厅局级干部参加考核。3 月,单荣范在省、市、地大讨论办公室主任会议上指出,大讨论在结束前,要遵循全面、客观、准确、适度的原则进行总结,善始善终地做好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工作,理顺经济工作思路,总结推广先进经验,进一步明确巩固和扩大大讨论的成果。9 月,省委宣传部、省委讲师团召开全省在职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总结表彰大会,来自全省各条战线的 276 名先进个人和 108 个先进集体代表获得了荣誉证书。

1992年初,省委把学习《邓小平文选》的重点放在“解放思想,转换脑筋,统一认识,理清思路”上。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三届八中全会和省委六届八次全会精神,动员和组织全省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高举“奔小康”的旗帜,为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省委决定从2月起到春耕前,在全省农村普遍进行一次“奔小康”的大讨论。要求各地要深刻认识开展大讨论的重要意义;要切实把握讨论的内容重点;要切实保证大讨论收到实效;要组织社会各方面积极参与大讨论;要切实加强大讨论的组织领导。3月,省委召开电话会议对全省农村奔小康大讨论作出进一步动员和部署之后,全省大部分地市县自觉地把开展奔小康大讨论放在贯彻八中全会精神的统领位置,作为一个最有效的实际步骤来抓,以高举奔小康旗帜推动各项工作的落实。

1993年3月,省委转发省委宣传部《关于在全省开展以“换脑筋”为主题的学习教育活动的报告》,要求各地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宣传部在黑河召开理论工作座谈会,对“换脑筋”活动作了具体安排。举办了300多人参加的全省党教干部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培训班,会同省委讲师团编发了《解放思想换脑筋》的辅导材料,指导各市地举办了各种类型的理论培训班、研讨班和学习班,推动“换脑筋”学习教育的深入。6月,在齐齐哈尔召开了全省解放思想换脑筋座谈会,14个市地和6个省直厅局在会上交流了解放思想换脑筋的经验成果,编发了《迈向21世纪的新起点》文集。这次学习教育活动突出体现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促进干部进一步深入地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推进了黑龙江省改革政策的出台和贯彻落实;为全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起到了思想领先、理论支持的作用。

1994年9月,单荣范参加了哈尔滨第一百货商店职工学哲学座谈会,同该店历史上学哲学发起人魏淑琴、王洪华及部分学哲学的代表一起座谈学习体会。单荣范在座谈中指出,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学哲学仍然是思想理论建设的重要任务。哲学是基础,用哲学观察社会产生了社会主义经济学,研究社会发展规律产生了科学社会主义,它是行动的科学,是宝贵的认识工具,是行动的指南。一个民族没有理论作指导,一个人没有哲学头脑,看问题就没有全面性,就不是一个高明的人。要有知识,知识转化成智能,才能有智谋,才能深入浅出。学习要坚持,无论工作多忙,坚持才能够成为风气;学习要着重在应用,理论和实践结合,主观和客观结合。

1995年3月,省委下发了《在全省开展改善经济环境讨论的方案》,要求各市、地、县委,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党组、党委从加快全省经济发展的大局出发,把改善经济发展环境的讨论高度重视起来。省委宣传部按照省委的总体思路和工作部署,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开展解放思想换脑筋学习教育活动方案》。6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改善经济发展环境讨论总结汇报会,部署取得阶段性成果后继续深入、持久、有效地开展改善本省经济发展环境工作。岳岐峰在会上指出,改善经济发展环境是落实省委经济发展总体思路的一个重大举措,应该深入、持久、卓有成效地抓好这一工作。下半年,省委宣传部与各级“讨论办”深入调查研究,分析情况、掌握动态、总结经验、推广典型,及时搞好阶段性舆论导向。省“讨

论办”直接撰写和发表讨论文章 10 篇,调查报告 12 篇,编发简报 30 期,为省委、省政府各部门改善经济发展环境讨论发挥了重要作用。整个讨论活动坚持了以学习理论为先导,解放思想为动力,就事论理,帮助和引导人们进一步树立“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和“发展才是硬道理”的思想,较好地发挥了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提供思想保证和理论支持的“支点”作用,使讨论活动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1996 年 3 月,省委发出《关于在全省深入开展国有企业和农民进入市场讨论的意见》。6 月,省委召开了农村开展进入市场讨论暨桦南现场会,省委宣传部、省农办、省乡企局等单位负责人以及各市地委主管副书记、各市地和农场总局宣传部部长参加了会议,与会者学习考察了桦南县在农村开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宣传教育的做法和经验,总结交流了各市地开展国有企业和农民进入市场讨论的基本情况,研究部署了下一步在农村深入开展讨论的意见,为了进一步把讨论引向深入,真正起到加快农村经济发展步伐作用。省委宣传部编发了《进入市场知识简明读本》,并先后多次利用大众传媒开展市场经济知识讲座;举办各种形式和各个层次的市场经济理论学习班、培训班;10 月,省委召开全省国有企业和农民进入市场讨论总结汇报会,杨光洪代表讨论领导小组办公室作总结报告时指出,在省委的正确领导下,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整个学习讨论启动较快,声势较大,发动面较广,措施比较得力,效果也比较明显,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目的。主要收获是:进一步促进了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加快了企业改革和发展步伐;加快了农民进入市场的步伐;进一步促进了经济发展环境的改善。

2000 年 3 月,省委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实施方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座谈会,各市地委宣传部长和省直有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刘东辉对深入开展系列教育活动作出安排和部署后强调,“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是经济结构战略调整的切入点,是宣传思想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重要举措,各地要加强领导,突出重点,精心组织,务求实效。要认真解决对“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的重要性、迫切性和长期性认识不足的问题。4 月,刘东辉在听取哈尔滨市委组织市委常委中心组成员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就“解放思想、转变观念”进行专题研讨和交流时,肯定了哈尔滨市“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的做法。6 月,省委宣传部在鹤岗市举行全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现场会,刘东辉到会并讲话。

2001 年 2 月 14 日,省委宣传部印发的《2001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中指出,围绕“十五”计划的实施,中国加入世贸组织面临的新一轮开放,要通过组织宣讲团、培训班、报告会等形式,引导干部群众进一步解放思想,增强发展意识。2 月 28 日,刘东辉在全省社科工作会议上讲话要求,思想理论界要进一步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决不允许搞指导思想多元化;要坚持发展是硬道理;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动摇;要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和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进一步加强阵地建设。理论工作要坚持“四个突出,一个加强”,在提高理论工作的说服力上下功夫。为此,一要保证数量,形成一定的声势和氛

围。二要提高质量,增强理论工作的针对性。有的放矢的文章才是好文章。三要旗帜鲜明,正确引导社会思潮。特别要注意认真研究和抓住机遇、加快发展这一全党工作主题,引导全省人民弄清我们面临哪些机遇,应该怎样抓住这些机遇。有理有据地批评一些错误观点。四要联系实际,研究和回答现实问题,特别是要努力研究回答事关"二次创业、富民强省"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研究回答干部群众思想上和现实生活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重大理论问题,依靠理论的彻底性增强说服力,依靠发挥说服力增强战斗力。要改进文风,把深刻的逻辑性和清新的文风统一于一体,用事实说话,用历史说话,靠真理服人,靠真情感人。3月27日,省委邀请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宏观经济研究院院长白和金来黑龙江省作关于十五计划纲要的几个问题的辅导报告。该报告对于正确理解和贯彻中央的方针政策,全面谋划黑龙江省新世纪发展战略,在新世纪赢得主动,赢得优势,实现"二次创业、富民强省"战略目标具有重要的参考作用。

2002年5月10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学习宣传省九次党代会精神的安排意见》。《意见》指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省九次党代会精神,是当前全省宣传思想战线的一项主要任务。为推进这项工作任务的及时有效落实,省委要求要以巡回宣讲、座谈研讨为主要形式,抓好省九次党代会精神的学习研讨宣传工作。深入研究和阐释党代会基本精神和重点问题。召开研讨会,组织省内知名专家学者围绕党代会的重点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撰写学习体会和宣传阐释文章,并在《黑龙江日报》上发表。通过层层宣讲和组织开展座谈研讨,使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全面领会和把握会议的精神实质,把思想统一到党代会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省九次党代会研究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努力实现二次创业的新突破。5月16~20日,省宣讲团分赴各地宣讲。省直机关工委负责中省直单位的宣讲任务,各市地委宣传部负责所辖县处级单位的宣讲任务。通过层层宣讲,把党代会精神贯彻到基层。6月12日,《黑龙江日报》发表刘东辉文章《围绕加快发展解放思想,解放思想推动加快发展》。文章指出,贯彻落实省九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开创二次创业新局面,关键在于推进解放思想、坚持与时俱进,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多下功夫: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上实现解放思想的新突破,这是新的形势提出的迫切要求;在构筑开放型经济体系上实现解放思想的新突破。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后,将形成一种对外开放的新格局;在大力发展民营经济上实现解放思想的新突破。从思想观念上解决一个前提,两个通道的问题;在进一步改善经济发展环境上实现解放思想的新突破;在认真转变领导干部作风中实现解放思想的新突破。12月26日,召开省城社会科学界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座谈会。邀请省城社会科学界知名人士,座谈研讨学习中共十六大报告的体会,撰写出一批有说服力、有战斗力的理论研究成果,带动全省社会科学界加大对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研究。

2003年7月5日,刘东辉在省委召开的学习胡锦涛同志"七一"重要讲话座谈会暨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上的讲话指出,在中国共产党成立82周年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讲话立意深远、内涵丰富,这是自2000年"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提出以来,我们党对"三个代表"重

要思想的时代背景、实践基础、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历史地位和重要意义一次全面、系统、深刻的阐述，提出了很多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同时对掀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提出了新要求，这是指导我们推进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纲领性文献，具有很强的思想性、理论性和指导性。当前，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就是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把思想和行动进一步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7 月 18 日，省委宣传部转发中宣部《关于在宣传系统掀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的通知》。11 月 14 日，孙启文在全省第五期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专题研讨班结业式上讲话指出，学习贯彻好、实践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一项长期的政治任务，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不断把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引向深入。要把握精髓，与时俱进，进一步学习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突出主题，加快发展，进一步实践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铭记本质，执政为民，进一步体现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孙启文强调，要坚定信念，认清使命，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宣传思想工作。要抓好新闻宣传和社会宣传、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繁荣和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事业，进一步做好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各项工作。12 月 10 日，刘东辉以“掌握党的十六大报告精神实质，推进我省经济社会的发展”为题宣讲党的十六大精神。

2005 年 6 月 8 日，省委召开省城“增强发展意识，树立良好精神状态”座谈会，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增强发展意识，树立良好精神状态”大讨论活动。在讨论活动中，省委宣传部通过召开座谈会、推进会，在新闻媒体开辟专栏专题，总结推出典型，组织撰写、刊发评论员文章和理论文章，开展领导系列访谈等，围绕阻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加快经济社会发展进行了深入研讨活动。《黑龙江日报》刊登了讨论活动综述，全面总结讨论活动的经验、做法和收获。

第四节　理论学习的宣传

1986 年初，理论宣传紧紧围绕“七五”计划的实施和经济体制改革继续突出“巩固、消化、补充、改善”的方针，突出宣传农村经济的第二步改革，有针对性地宣传党的物价改革和工资改革，以保证深化改革的顺利进行。特别是理论宣传的影响力也越来越被全社会所关注和重视，新闻媒体的正面宣传教育作用和舆论导向作用已经不容忽视。6 月，省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认真学习和宣传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的通知》。《通知》要求，学习和宣传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与宣传贯彻六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起来，要统筹规划、精心安排，把学习和宣传引向深入。

1987 年初，省委重点抓了改革的舆论宣传，广泛深入开展中共十三大文件的学习和宣传。《黑龙江日报》全文转载《红旗》杂志评论员文章《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之后，全

省理论宣传掀起热潮,《黑龙江日报》共发表探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文章20多篇,其中,孙维本的文章在中宣部《宣传信息》和中央党校《理论动态》上发表。省委宣传部、《奋斗》杂志社、省出版局等部门编辑出版了《党的十三大报告学习问答》《学习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两本辅导材料,《黑龙江日报》连续发表了5篇《党的十三大报告理论讨论会侧记》,同时为省电台编写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通俗讲话》。11月2日,《黑龙江日报》转载《人民日报》社论《在党的十三大的旗帜下、团结起来开拓前进》。11月14日,《黑龙江日报》转载《人民日报》社论《在全党进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的教育》,社论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教育首先是国情教育;教育核心内容是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教育;同时也应该是一次振奋民族的教育。为了搞好这次基本路线教育,还要同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一系列论述结合起来。下半年,省委宣传部同省社联一起召开全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讨论会,会议最终形成了110多篇论文。省委宣传部还通过召集理论写作组联系人会议等多种形式,组织全省社会科学方面专家、学者撰写一大批关于改革的理论文章,到年底,在《奋斗》杂志、省报、省电台、电视台刊(播)发各种理论研究文章220多篇。

1988年3月,省委印发《关于在全省开展生产力标准学习讨论的决定》后,《黑龙江日报》专门就大讨论发表社论《振兴龙江的关键一步》。省委宣传部选编了《黑龙江省领导干部学习讨论生产力标准论文集》。大讨论期间,省内各种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舆论工具围绕黑龙江省改革和两个文明建设中的理论问题进行了全力报道,充分发挥了媒体作用,强化了理论宣传,特别是加强了应用理论的研究和宣传,有力地推动了学习理论健康深入的开展。

1989年6月,按照中央的要求,省委加强了新闻媒体的领导,强化了舆论导向的作用,增加了各新闻媒体的理论宣传内容,有力地宣传贯彻了“稳定压倒一切”的方针,巩固和发展了全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1990年10月,《黑龙江日报》就全省开展促进经济稳定发展的大讨论专门发表《抓紧抓实抓出成效》的评论员文章和《群策群力振兴经济的关键之举——全省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大讨论综述》。评论员文章说,全省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大讨论已经展开,要把这场大讨论引向深入,必须强调抓紧 、抓实、抓出成效。“大讨论”综述概括全省开展大讨论的五个方面特点:一是各级党政领导高度重视;二是从思想启动求突破;三是从实际出发,抓住影响本部门、本企业发展的关键问题进行研讨;四是着眼于基层,着眼于企业;五是既突出了经济工作这个中心又兼顾了其他方面的工作。12月,《黑龙江日报》发表单荣范文章《关键在领导,重点在基层——对哈尔滨市部分企业经济稳定发展大讨论情况的调查与思考》。

1991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组织力量编写印发了《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宣讲提纲》《关于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纲要的宣传提纲》,省级报刊、广播、电视先后发表学习七中全会精神的消息、文章728条。在“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大讨论”中,各新闻媒体进行了经常性的经济宣传,省级媒体发表大讨论稿件960篇(条)。省委宣传部还先后与有关部门组

织召开用七中全会精神指导新闻宣传的务虚会、全省科技成果推广会议和科技宣传工作会议，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加大科技宣传的力度和密度，取得了显著的效果。省级媒体在集中刊（播）各市（地）委在抓好中心组学习的同时，还对广大党员、干部采取自学与集中、通读与讨论、脱产轮训与专题辅导相结合的办法，集中时间组织学习的情况进行了专题报道。

1992 年，省委为了充分利用大众传播媒介的理论宣传作用，决定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恢复理论宣传的专版、专题节目。各新闻单位加大学习宣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力度，都开办了学习宣传《邓小平文选》的专栏和专题节目，突出宣传广大干部、群众学习《邓小平文选》的情况和体会，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把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活动推向高潮。3～4 月，《黑龙江日报》连续 9 次发表关于解放思想加快改革开放的评论员文章，题目分别是《基本路线要管 100 年》《摆脱“左”比右好的思想误区》《怎样判断姓“资”姓“社”？》《敢于“拿来”善于“拿来”》《发展才是硬道理》《要有敢为人先的气魄》《抓住机遇、扩大开放》《事在人为、业在人创》《落实、落实、再落实》。5 月，《黑龙江日报》以“关键时期的纲领性‘谈话’”为题，刊登了省社会科学界学习邓小平同志谈话座谈会上的部分发言摘要。11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单荣范学习江泽民同志中共十四大报告的体会文章《跨入二十一世纪的伟大旗帜》。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图书《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荣获中国图书奖。12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孙维本的文章《邓小平理论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

1994 年 8 月，杨光洪在《奋斗》杂志办刊 35 周年座谈会上强调，深入学好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学好《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仍是当前黑龙江省理论工作者和各级领导干部的迫切任务。杨光洪说，把黑龙江省经济搞上去，关键在于解放思想的程度，在于经济工作的思路，在于干部群众的精神状态。深入学好《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学好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就会找出这些关键问题的答案。11 月，《黑龙江日报》就学习宣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连续发表特约评论员文章《认真研读原著，掌握精神实质》《领导干部要带头学好，联系实际，进一步解放思想》。省委宣传部部刊《宣传信息》交流了市（地）中心组学习理论、解放思想、理清经济发展思路的情况；总结推广了 17 个单位的典型经验；指导《黑龙江日报》办好“龙江论丛”理论专版，加强《奋斗》杂志理论宣传，通过这些阵地发表阐释省委关于解放思想、摆正位置、振奋精神、再现辉煌的言论 70 多篇。各种新闻媒体发表阐释省委经济发展思路的系列言论《解放思想，用市场经济观点认识省情》《摆对路子，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振奋精神，调动方方面面的积极性》，产生良好反响。

1995 年 7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省委学习中心组文章《联系实际学理论、理清思路兴龙江》，总结了省委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经验。杨光洪在中央宣传部、组织部联合召开的省部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经验交流会上，代表省委中心组介绍经验，引起与会同志的重视。12 月，《黑龙江日报》以“学习理论换脑筋、指导实践是发展”为题，发表省委宣传部调查组关于全省领导干部理论学习情况的调查。调查总结全省干部理论学习的特点，一是突出主题，把握精髓，在深刻领会、全面掌握理论的基本观点和科学体系上下功夫；二是清

“左”除旧,摆脱束缚,在解放思想、更新观点上下功夫;三是分析形势,总结经验,在积极探索和调整符合实际的经济发展思路上下功夫;四是查找症结,改善环境,在深化改革、加快发展上下功夫;五是转变作风,反腐倡廉,在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上下功夫。

1996 年 8 月,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开设改善经济发展环境讨论的专栏、专题节目,先后发表评论和有关重要文章 120 多篇,播发进入市场讨论的消息、言论、典型报道 300 多篇(条)。省委宣传部编发《进入市场知识简明读本》,利用大众传媒开辟了市场经济知识讲座;营造了规模大、气势盛的舆论氛围,使“进入市场”讨论成为全省人民关注的焦点,国有企业和农民研究、思考的热点,深化改革工作的重点。省委宣传部组织新闻单位加大对学习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宣传力度。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发表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方面的言论、专题报道 180 余篇(条),引导人们加深对五中全会精神的理解。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召开之后,省委宣传部以学习宣传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为主要内容,通过《宣传信息》通报各市(地)学习、宣传和贯彻情况,推动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和宣传。

1997 年上半年,围绕省委中心组学习情况,通过新闻媒体宣传省委中心组学习成果,省直主要媒体发表学习宣传中共十五大精神的理论文章、评论员文章 820 多篇,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省委宣传部部刊《新向导》编发了学习中共十五大精神专刊,《奋斗》杂志社编辑出版了学习中共十五大精神辅导材料。省委宣传部印发《学习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新闻宣传要点》,指导各级新闻单位制订宣传计划,发挥优势,体现特色,开辟形式多样的专栏、专版、专题节目,多层次、多角度地宣传报道全省各地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大精神的动态、先进典型和重要成果。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发稿 1 700 多篇,在省报发表省级“十佳公仆”谈学习中共十五大精神的体会文章 10 篇,营造了浓厚的理论宣传氛围和强大的宣传声势。9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杨光洪学习江泽民同志在中央党校重要讲话的体会文章《宣言书、治国策、动员令》。9 月,省委下发《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的通知》。省内新闻单位加大了对中共十五大精神的宣传力度,各报刊、电台、电视台开辟专栏、专题节目,有针对性地对中共十五大精神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进行宣传和阐述,编发一批贯彻学习宣传中共十五大精神的理论文章,营造了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中共十五大精神的浓厚舆论氛围。

1998 年 5 月,刘东辉在认真听取省城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理论界知名专家学者座谈讨论后指出,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好八次党代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全省的首要任务,也是各级宣传部门的头等大事。要从全面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的高度,从完成跨世纪宏伟目标的高度,从重铸龙江辉煌、实现富民强省的高度提高对学习、宣传、贯彻、落实省八次党代会精神重要性的认识。7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一谈进一步兴起学习邓小平理论新高潮》《把理论学习提高到新水平——二谈进一步兴起学习邓小平理论新高潮》《领导干部要做理论学习的表率——三谈进一步兴起学习邓小平理论新高潮》《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四谈进一步兴起学习邓小平理论新高潮》,将学习邓小平理论推向新高潮。11 月 30 日,《黑龙江日报》发表刘东辉文章《用科学理论武装决策人的有效途径——关于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作用的调查》。

1999年7月,省委召开加强群众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座谈会,来自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各领域的专家学者从社会科学尤其是自然科学发展的实践中,揭露唯心主义和伪科学的欺骗性、虚伪性,探讨了各种伪科学泛滥的根源,指出加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的迫切性、重要性。徐有芳在专家学者发言后讲话强调,全省上下要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大力宣传马克思主义唯物论与无神论,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增强识别和抵制封建迷信及各种伪科学的能力,提高民族素质,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促进改革开放和社会全面进步,全力完成"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跨世纪战略任务。

2000年6月9日,《黑龙江日报》发表徐有芳文章《认真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努力做好新时期的思想政治工作》。文章分为三部分: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刻认识新时期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性;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思想,充分发挥新时期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作用;坚持"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要求,努力提高新时期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水平。6月22日,《黑龙江日报》发表刘东辉文章《认真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思想大解放推动大调整大发展》。文章指出,当前正在进行的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要在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一要在调整内容上解放思想;二要在调整思路上解放思想;三要在调整主体上解放思想;四要在调整机遇上解放思想;五要在调整环节上解放思想。8月,《黑龙江日报》以"思想解放天地宽"为题,发表全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综述。8月22日,《黑龙江日报》刊发的省委学习中心组文章《庄严的历史责任——学习江泽民同志一系列重要论述的体会》。

2001年6月,省委宣传部组织省内各大新闻媒体开辟专栏专版,通过组织刊发理论文章、人物访谈和电视专题片等方式,深入宣传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宣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传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黑龙江日报》开展纪念建党80周年理论征文活动,为建党80周年纪念活动提供强有力的理论支持,并营造浓厚的理论宣传氛围。

2002年7月30日,《新向导》杂志发表孙启文文章《认真学习贯彻"5·31"讲话精神,为迎接党的十六大创造良好的思想舆论环境》。文章指出,当前宣传思想工作要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5·31"讲话精神和省九次党代会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和宣传手段,把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思想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贯彻落实省九次党代会精神上来。8月,省委宣传部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大众传媒的作用,找准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群众生产生活的结合点,把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融入群众获取各种信息和知识之中,融入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种活动之中。9月,组织省直主要新闻单位百余名记者,深入企业、农村、社区、学校等基层单位进行采访,宣传各地各部门通过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树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良好精神状态,形成加快发展、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新思路,解决改革发展、群众生产生活和"两风"建设中的突出问题。9月,孙启文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江泽民同志在全国宣传部长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地位。在学习过程中,一定要高

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落实省九次党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用最好的精神状态,最大的工作力度,组织最强的力量,搞好迎接党的十六大宣传工作。

2004 年 4 月,围绕掌握宪法和宪法修正案精神实质、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两个条例、坚持依法行政,帮助全省理论宣传骨干和中心组学习秘书系统学习掌握 2004 年的几个重点理论问题,以利于更好地进行学习辅导和宣传工作。省委宣传部举办全省党委中心组学习秘书培训班,首次把省直单位中心组学习秘书纳入培训对象,扩大了培训范围。学员们感觉这次培训特别及时,特别必要,反响极好。培训结束后,全省各市地也积极效仿举办培训班,对所属理论骨干进行学习培训。据估算,全省共培训理论骨干 3 000 人左右。4 月 20 日,为贯彻落实刘云山讲话精神,根据中宣部通知要求,省委宣传部决定从 2004 年 5 ~ 12 月,在全省文艺战线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文艺观、职业精神职业道德学习的“三项教育”活动。

2005 年 5 月 20 日,刘东辉撰文《认真学习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推动黑龙江新一轮发展》。10 月 11 日,省委召开省直宣传文化单位负责人座谈会,主要是学习贯彻中宣部召开的全国宣传部长座谈会精神,学习贯彻省委常委会议精神。刘东辉在会上讲话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迅速兴起学习贯彻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的热潮。十六届五中全会是在中国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是一次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谋划未来五年发展蓝图的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宣传思想战线的一项首要政治任务,一定要把它当作头等大事抓好。10 月 15 日,省委在《黑龙江日报》上刊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对全省认真学习宣传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进行全面部署。11 月上旬,各市地、各单位纷纷举办培训班,组织宣讲团和宣讲小分队,深入全省机关、企业、社区、学校、乡镇,帮助广大干部群众理解把握全会精神。省委宣传部结合本省实际,编写了《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学习宣讲辅导材料》,印制 5 000 余本,免费发放到各基层单位。在宣讲过程中,全面、准确、深入地宣传全会提出的新要求、新观点、新举措,有针对性地回答干部群众关心的问题。说实话、讲实情,既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又深入阐释、入情入理。既把成绩讲充分,鼓舞人心,又实事求是,不说过头话,引导干部群众保持清醒头脑,增强忧患意识。按照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要求,改进作风文风,创新宣传形式方式。用事实说话、典型说话,深入浅出,入脑入心,努力增强宣传的针对性、时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推动营造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的良好氛围。通过扎实有效的宣传,把全会提出的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奋斗目标和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紧密结合起来,把全会提出的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与人民群众关注的切身利益紧密结合起来,振奋精神,鼓舞士气,切实把人民群众工作热情和创造精神凝聚到实现全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来。到 11 月中旬,全省各市地已经举办宣讲报告会 1 500 余场次,直接听众 13 万余人。

第二章　理论研究

第一节　理论研究活动

1986年以来，全省理论研究主要是围绕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进行的。7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院、省社科联、黑龙江日报社邀请在哈尔滨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专家、学者以及政府主管部门的负责人，围绕深化经济改革和思想文化方面变革相互协调配合问题进行了理论探讨。8月，省委宣传部、省体改委、省经贸委等7个单位在绥化市召开了有近200名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参加的发展横向经济联合理论讨论会，对全省横向经济联合的现状和发展趋势进行了估价和展望；深入探讨了横向经济联合中的理论和政策问题，对如何把全省的横向经济联合引向深入提出了有参考价值的意见和建议162条，为全省横向经济联合的发展提供了理论咨询和依据。

1987年下半年，省委宣传部同省社科联召开全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讨论会，会议形成论文110多篇。组织全省社会科学方面专家、学者撰写一大批改革的理论文章，到年底，在《奋斗》杂志、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刊登和播发了各种理论研究文章220多篇。

1988年初，省委宣传部确定把生产力标准问题和深化改革、解放思想问题作为这一时期全省理论研究的重点，先后召开了经济体制改革、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理论讨论会。7月，省委宣传部、省体改委、省社科联和省社科院在牡丹江市联合召开全省经济体制改革理论研讨会，围绕价格改革、工资改革、金融体制改革、物资流通体制改革和深化大中型企业改革、深化农村改革、深化国营农场经济体制改革以及企业兼并、完善承包制、发展外向型经济、发挥中心城市多功能作用等一系列问题进行了研讨，并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对策和建议。

1989年7月，省委宣传部召集部分从事社会科学理论研究、教育、宣传的同志座谈，就理论界如何清理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坚定正确的理论方向进行了广泛的探讨。12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邀请经济理论专家、学者、实际工作部门的领导和企业界代表座谈，讨论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和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讨论了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和深化改革的理论，结合讨论全省城乡经济改革和发展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及其对策。座谈会还就物价、通货膨胀、产业经济调整，大中型企业和农村改革等热点问题进行了探讨。

1990年12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召集理论工作者、实际工作部门的领导和企业负责人座谈研究全省面临的经济形势，探讨了促进生产回升、促进经济效益提高、迅速扭转经

济被动局面的对策,探讨了稳定发展经济和深化改革中的深层问题,以及“八五”期间经济发展的基本思路。

1991 年 8 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直机关工委联合举办学习江泽民“七一”讲话研讨会,与会者一致认为,在目前国际风云变幻的形势下坚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筑起反“和平演变”的坚固长城,就必须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尽快把经济搞上去。在此期间,省委宣传部还与省科协、省社科联召集省内知名专家学者座谈讨论“科技是第一生产力”问题。

1993 年上半年,省委召开省直部分理论工作者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理论研讨会。在深入学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和《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的热潮中,全省理论工作者和各级领导紧密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个新课题,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专题研究和对策研究等方面提出了一些颇有见地的观点。6 月,杨光洪在省社科院干部大会上,就如何开创社会科学研究新局面的问题指出,社会科学研究必须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必须抓住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这个根本任务;必须抓住建设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这个重大课题;必须坚持面向实际、面向群众、面向世界、面向未来。

1994 年 6 月,省社科联第六次代表大会上,单荣范代表省委、省政府希望省社科界今后要着力发挥好五个方面作用:在落实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的任务方面,要发挥好宣传、普及作用;在加快改革、扩大开放、振兴龙江经济方面,要发挥好参谋、智囊作用;促进社科研究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方面,要发挥好咨询、服务作用;在开展学术研究和交流,繁荣社会科学事业方面,要发挥好组织协调和主力军作用;在加强党和政府与社科工作者的联系方面,要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

1995 年 1 月,省委宣传部和省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会联合举办全省学习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座谈会。杨光洪传达了全国学习《邓小平文选》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讨会的精神及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杨光洪指出,1994 年,全省上下通过学习邓小平理论原著,办各种学习班、培训班,学习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已掀起热潮,这个理论在广大干部和群众中更加普及了。学习、研究和宣传都取得了明显成效。特别是省委常委学习中心组带头学习,联系实际,解放思想,深化对省情的认识,提出了全省现阶段经济建设的总体思路,把学习引向深入。在部署 1995 年的学习研究和宣传工作时,杨光洪指出,还要在深度和广度上下功夫。要以各级党委学习中心组为重点,推动各级领导干部的学习。要密切联系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特别是联系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际,为党和政府的决策提供更多的科学依据、政策建议和理论支持。要抓好广大干部群众的理论学习,特别是要抓好青年的学习。理论工作者要紧紧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结合具体省情、市情、县情确定课题研究的主攻方向。

1996 年初,省委宣传部召开了报纸理论宣传研讨会,对新时期报纸理论宣传进行了专题研讨。在把握理论导向、紧密联系实际、解疑释惑等方面提出了改进意见,促进了报刊、

广播、电视理论宣传联系实际,贴近群众,增强了针对性、指导性。3 月,省委宣传部提出搞好“九五”期间社科研究必须坚持突出重点、突出特色、突出应用、突出效果的“四突出”原则,努力为省委、省政府的决策服务,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

1997 年初,省委宣传部召开了“九五”社科规划会议,总结了黑龙江省“八五”计划社科规划工作;部署了“九五”社科规划和任务。对承担的国家课题及省级课题完成情况进行了总结检查,形成了总结材料报国家规划办。根据黑龙江省的实际情况围绕省委中心工作,确立了本省“九五”期间的课题及项目。由于黑龙江省的规划管理工作和课题完成情况位于全国前列,受到国家社科规划办好评。10 月,省委宣传部连续 4 次组织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大精神研讨会,来自全省社会科学界、企业界、教育界人士和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对促进全省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和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等问题进行了研讨,并结合实际对进一步完善民主与法制建设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1998 年 12 月,省委召开了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 20 周年大会和理论研讨会。省社科院举行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 20 周年学术报告会。专家学者分别就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政治、文化等内容作了学术报告。刘东辉认真听取了报告后指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真理标准问题讨论拉开解放思想的序幕。今天,我们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 20 周年就是要紧紧把握解放思想、实事求是这个邓小平理论的精髓,运用理论解放思想,理清思路,在研究和解决改革发展的实际问题上下功夫,扎扎实实地办好黑龙江的事情。”

1999 年 7 月,刘东辉在省社科联六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暨学会管理经验交流现场会议上讲话指出,“改革正处在攻坚阶段,发展的关键时期,社科工作任务艰巨,社科工作者一定要加强学习、深入研究,练就把握方向和大局的能力,把握事物发展规律的能力,把握发展的关键能力。全省社科工作,要紧紧围绕‘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这个中心工作,认真学习、宣传和研究邓小平理论,努力开展学术活动,为黑龙江省改革发展稳定营造良好的理论氛围,为省委、省政府的决策服务,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11 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社科院、《奋斗》杂志社和黑龙江日报社联合举办“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系列研讨会”,与会专家学者就本省国有企业结构调整的方向、重点及突破口等问题提出了建议。与会专家学者一致认为,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给黑龙江国有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带来重大机遇,我们应抓住这个契机,加快改革步伐。

2000 年初,省委宣传部先后举办了两期理论研讨班,围绕小城镇建设和发展问题进行专题研讨。3 月,省委宣传部举办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系列理论研讨活动,陆续在《黑龙江日报》《奋斗》杂志刊发部分专家和学者的理论文章,为全省进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提供了理论参考。

2001 年 3 月,省委宣传部与省委党校共同举办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四个如何认识”专题研讨班,围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提出的时代背景、科学内涵,如何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怎样正确理解“四个如何认识”提出的重大理论和现实意义,“四个如何认识”与“四信”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富有成效的研讨,形成一批有分量、有深度的研讨成果。

6月9~10日,省委与中央党校联合举办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讨会,中央党校、兄弟省市和黑龙江省理论工作者、领导干部共同交流了学习和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体会,中央党校郑必坚和徐有芳分别作了重要发言。12月5日,省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下发《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五”发展规划》。

2002年4月10日,省委宣传部组织召开总结二次创业经验理论研讨会。与会人员结合自己的工作实际和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变化,谈感受、谈体会、谈经验,特别是结合新的实际,对黑龙江省在新时期如何开创二次创业的新局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6月5日,孙启文考察省社会科学院工作时,关于进一步繁荣黑龙江省社会科学研究问题,强调社会科学研究要把握好提高质量、振兴事业和集聚人才的关系;社会科学研究需要拓宽思路、抓住机遇、发展事业,通过发展事业,吸引和留住人才;社会科学研究要正确对待人才问题;社会科学研究要注重培养高素质的学科带头人和学科后备骨干。11月26日,省委召开省城社会科学界学习中共十六大精神座谈会。邀请省城社会科学界知名人士,座谈研讨学习中共十六大报告的体会,撰写出一批有说服力、有战斗力的理论研究成果,带动了全省社会科学界加大对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研究。

2003年2月18日,为深入宣传、贯彻、落实中共十六大精神,在全党兴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新高潮,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组织选送论文参加全国“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的通知》。2月26日,孙启文在省社科联“2003年工作会议”上讲话,强调社科联要组织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面向实际、深入基层,开展多种形式的咨询服务活动,坚持应用研究和基础研究有机结合、出成果和出人才相统一,加速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的转化,为改革和发展的实践服务。各级社科联组织要积极配合党委宣传部门,把经济社会发展和形势教育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理论研究和宣传的重点,坚持用科学的理论武装人,帮助干部群众统一思想、统一行动,增强人们克服困难、迎接胜利的信心,齐心协力地完成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各项任务。7月10日,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委党校、省社科院联合召开全省学习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座谈会暨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会议传达了全国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精神。认真学习胡锦涛同志“七一”讲话精神,交流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体会,座谈研讨如何进一步兴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

2004年5月17日,省委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实施意见》。5月18日,省社科规划办公室发出《关于命名“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的决定》。决定命名首批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哲学研究基地(黑龙江大学);俄语语言文学研究基地(黑龙江大学);农业与农村经济研究基地(东北农业大学);应用经济学研究基地(省委党校);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基地(哈尔滨工业大学);东北亚区域经济研究基地(省社会科学院);财政税务研究基地(哈尔滨商业大学);边疆经济与文化研究基地(哈尔滨师范大学)。首批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的建立,标志着全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事业进入新的阶段,进入新的境界。8月下旬,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社科院、省委党

史研究室和省委党校在哈尔滨市联合召开全省纪念邓小平同志100周年诞辰理论研讨会。

2005年6月29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通知》内容是:加强和改进国家社科基金管理工作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做好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五年规划;充实和规范国家社科基金研究项目;完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评审机制;加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管理;加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经费管理;完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成果评价机制;完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成果激励机制;完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成果转化机制;加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队伍建设。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代表着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的方向和水平,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数量的多少、完成质量的高低,是衡量社科研究能力和科研管理水平的一个重要标志。各省(区、市)党委宣传部门和中央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国家社科基金管理工作,切实抓好抓实,不断提高国家社科基金管理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第二节　理论研究成果

1986年,省第二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丁义诚等的实验报告《"注音识字、提前读写"教学改革试验》获特等奖,获一等奖的有吕冀平的专著《汉语语法基础》、卢康华的专著《比较文学导论》、张锦池的专著《红楼十二论》、黑龙江大学俄语系编著的《俄汉大词典》。

1988年初,省委宣传部确定把解放思想、解放生产力作为全省理论研究的重点,取得了一批新的研究成果,有6篇论文入选全国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10周年理论讨论会,其中,省委宣传部课题组的《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利益群体》获优秀论文奖。同年,省第三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荣获一等奖的有熊映梧的专著《理论经济学若干问题》、张志岳的专著《先秦文学简史》、董万伦的专著《东北史纲要》、薛昌荣等的调研报告《黑龙江省五大优势产品价格改革研究报告》。此外,熊映梧的专著《生产力经济学原理》获得1988年度孙冶方经济科学著作奖,《生产力经济学原理》《当代中国社会生产力考察》《适度经济增长的理论与对策》获中国生产力学会特等奖。

1990年,省第四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荣获一等奖的有殷德明等的专著《闫家岗的石器时代晚期古营地遗址》、张锡勤的专著《中国近代思想史》、李锡胤编著的《苏联百科词典》、彭瑞玲编著的《当代青年若干疑难问题新探》等,此外,还有论文2篇。

1992年12月,省第五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从申报的1 899项成果中,评选出371项获奖作品。其中,荣获一等奖的有许明达的专著《轨迹模式选择——黑龙江省产业结构研究》、杨树枝编著的《会计大词典》、周振林等编著的《领导方法与艺术丛书》、姜忠林编

著的《比较经济管理学》,此外,还有论文4篇。

1993年,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一书获中国图书奖。以黑龙江教育出版社"改革与发展丛书"为代表的"龙江学派"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著书立说,先后出版了25种在全省乃至国内外颇有影响的学术理论专著,其中有3种被译成外文。

1994年9月,省第六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从申报的2 204项成果中,评选出349项获奖作品。其中,荣获一等奖的有东北抗联编写组编写的《东北抗日联军斗争史》、王启忠的专著《金瓶梅价值论》、张魁远等编译的《经济检查》、周汉民等编著的《人生知识大词典》,此外,还有论文4篇。11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讨会,共收到各市地、各系统及省直有关单位推荐的论文125篇,经评选,有60篇论文入选,其中,有4篇优秀论文被推荐选送到北京召开的全国邓小平理论研讨会。

1996年,省第七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收到申报成果2 076项,共评出获奖成果328项。其中,荣获一等奖的有郭振编著的《中国宏观经济管理》、衣俊卿的专著《现代化与日常生活批判》、孟广耀的专著《北方民族史研究》、房德胜等编著的《黑龙江年鉴》(1994年刊)、穆文荣等编著的《社会科学评奖概论》,此外,还有论文《关于兴省、富民、升位的战略思考与建议》等6篇。

1997年9月,在第六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奖中,黑龙江省理论文章《再创黑龙江辉煌的强大精神动力——关于弘扬大庆、铁人、北大荒精神的调查报告》荣获"入选作品奖"。

1998年12月,省第八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全省有445项优秀成果获奖。其中,获特等奖的有张碧波的专著《中国古代北方民族文化史——民族文化卷、专题文化卷》、张奎良的专著《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创生及逻辑系统》;荣获一等奖的有李兴盛的专著《中国流人史》、丁立群的专著《发展:在哲学人类学的视野内》、曾杰等的专著《社会思维学》、唐纯良等的专著《中共和国民党地方势力派关系史》、薛瑞兆等编著的《全金诗》、张家骅编著的《现代俄语体系》、孟庆顺编著的《新税制纳税问题图解》、孟玉斌等编著的《现代企业经营失败教训库》,此外,还有论文11篇。

1999年9月,在第七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奖中,黑龙江省理论文献电视专题片《大荒涅槃》、理论文章《明珠何以更加夺目——关于大庆油田二次创业、再辉煌的调查》荣获"入选作品奖"。10月,省社会科学院召开建院20周年纪念大会。省社会科学院建院20年来,在基础性研究、应用性研究和对策性研究等方面,出版各类著作、编著和译著523部,发表学术论文和理论文章6 700多篇,提交研究报告300多篇。其中,获国家级奖励133项,省级奖励151项,被学术刊物转载和实际工作部门采纳的成果200多项。同时,还完成了25项国家社科基金课题,27项省社科基金课题,96项省重点应用性研究课题。

2000年,省委宣传部组织实施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获批准中标立项课题11项,中标率10%,是“九五”以来黑龙江省中标最多的一次。10月,省第九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全省有351项优秀成果获奖。其中,李锡胤等编著的《俄汉详解大词典》荣获特等奖;荣获一等奖的有郭蕴的专著《洪秀全传》、冯毓云的专著《文艺学与方法论》、李岩的专著《税制改革比较》、朱荣科的专著《社会主义福利经济学》、何颖等编著的《行政学》、尹世超编著的《哈尔滨方言词典》、周振林等编著的《领导方法与艺术新视野丛书》、罗海臣等编著的《汉英科技大词典》,此外,还有论文10篇。

2002年5月,省第十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评选出获奖成果369项。其中,胡连生等编著的《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与社会主义的新课题》、郭翔宇等编著《农业经济专题研究》、穆久顺编著的《关于我国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若干思考》等25项作品获一等奖。全省社科战线认真落实全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组织申报国家2002年度社科规划项目167项,组织立项省级社科规划项目120项,由20多所大专院校和10多个科研单位的600多人承担。

2004年,省第十一届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评奖,共评选出获奖成果436项。其中,冯健民等编著的《国有企业改革回眸与前瞻》、冯毓云等编著的《龙江特色作家研究丛书》、张新知等编著的《东北革命和抗日根据地货币研究》等27项荣获一等奖。同时,还评出荣誉奖2项,二等奖56项,三等奖160项,佳作奖191项。

2005年,为贯彻落实中办发〔2004〕29号文件精神,省委宣传部举办全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党的先进性建设理论骨干培训班和第六期专家学者理论研讨班,召开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座谈会和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60周年学术研讨会,深入地研究回答一些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形成了一批理论研究成果。

第二篇
新闻出版工作

20年来，全省新闻出版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全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阵地意识”“引领意识”和“创新意识”，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紧紧围绕经济建设中心和工作大局，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为黑龙江经济发展、社会进步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第一章　新闻工作

第一节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1986年，省委宣传部明确提出，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部门要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为人民服务的方针，抵制和反对思想文化领域中的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努力创造出更多更好的精神产品，丰富人们的精神生活。3月，省委宣传部和省体改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改革的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的几点意见》，把握宣传舆论导向，引导、教育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改革的必要性、艰巨性和复杂性，正确认识和对待改革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认清大好形势。

1987年，省六届党代会、省七届人大和省七届政协召开大会期间，省委宣传部组织协调新闻单位对会议全力集中报道，先后利用新闻发布会、对话会和现场直播等形式，及时正确地引导舆论，增强党务、政务宣传的透明度，充分发挥了舆论监督作用。

1988年，全省新闻出版各单位以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总揽全局，紧紧围绕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这一指导方针，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等社会传播媒介

的主渠道作用,正确把握宣传基调,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促进各种思想问题的解决,严肃宣传纪律,坚持党的领导,维护政府的权威,增强和提高群众的信心,为稳定经济、稳定社会营造出良好的舆论环境和氛围。

1989 年 2 月,邵奇惠在黑龙江日报社和省广播电视厅同部分新闻工作者座谈时指出,新闻宣传要实事求是,新闻单位要加强对政府工作的舆论监督,一个为人民服务的政府和干部,不应怕批评。新闻宣传中应减少一般性的会议报道,要把报纸办得更有生气,更有活力。4 月,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关于改进会议报道等问题的意见》,规范新闻宣传中普遍存在的会议、领导人一般性活动和报告、讲话报道过多的现象。8 月,按照中宣部新闻理论座谈会精神,省委宣传部在全省新闻单位开展了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斗争,特别是在学潮动乱期间,始终坚持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孙维本、戚贵元、谢勇等省委领导还同省直及中央驻黑龙江新闻单位负责人举行座谈会,批判了否定党的领导和党性原则的资产阶级观点,旗帜鲜明地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新闻观点,坚决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侵蚀。

1990 年,黑龙江新闻出版工作继续贯彻执行党中央的一系列宣传方针和政策,以稳定鼓劲为基调,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加强了报刊、广播、电视、出版等新闻媒介的管理,把握了正确的新闻舆论导向。4 月,省委召开全省新闻宣传工作座谈会,学习贯彻江泽民、李瑞环在新闻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明确提出,要坚持正确舆论导向,新闻宣传必须坚持“只能帮助、不能添乱”,要为国家安定、社会稳定大局服务。与会同志还就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和实行舆论监督的关系,对于遵守宣传纪律、改进会议报道和加强新闻队伍建设等问题进行了讨论。会议强调,在当前形势下,要进一步做好新闻宣传工作,为加强党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为稳定经济、稳定社会、稳定大局提供有力的舆论支持。会议确定全省新闻宣传的重点是:从形势任务教育入手,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把维护稳定大局作为压倒一切的中心着力宣传、大力宣传;集中力量把国民经济搞上去;加强对党的建设,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宣传。

1991 年 5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新闻务虚会,单荣范在会上讲话强调,要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把纪念建党 70 周年的宣传教育活动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地开展起来,真正起到教育党员和群众坚定对党的信念,坚定对社会主义的信念,激发人们的奋斗精神和创造热情的作用。11 月,全省报纸工作会议指出,各级党委必须对所属报纸宣传工作给以有力的指导和支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教育和引导群众一心一意地把国民经济搞上去。之后,省委宣传部不断强化宏观调控,及时传达贯彻中央精神,指导全省新闻出版部门在重大原则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1992 年,省委研究决定,加强宣传思想工作和新闻工作的管理。6 月,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改进加强宣传思想工作,为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服务的几点意见》。《意见》指出,在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省委、省政府贯彻邓小平同志重要谈话和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精神,作出了《关于进一步扩大开放,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的决定》。全省宣传

思想工作必须迅速开展起来,认真宣传、贯彻这个重大决策,富有成效地为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服务。《意见》下发之后,全省各市、地、县普遍召开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和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为了把宣传思想工作抓深抓实,岳岐峰、单荣范、杨光洪等领导深入省报社、省新闻出版局、省社科院、省龙江剧院等新闻、理论、文化部门了解情况,指导工作,对如何把握新闻舆论导向,加大宣传思想工作为改革开放、经济建设服务力度等提出了明确要求。

1993 年,全省新闻出版各部门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和“团结稳定鼓劲”的方针,把握舆论导向,强化宏观调控,及时传达贯彻中央精神,实行新闻报道例会制度和新闻单位负责人通气会制度,强化新闻宣传的宏观调控,在重大原则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注重了解和掌握各个时期不同社会阶层和利益群体的思想动态,针对党和国家重大政策的出台、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变化及敏感时期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疑点问题,通过新闻传媒进行积极的正确引导。4 月,针对部分国有企业因经济危困导致拖欠职工工资、人心不稳定而影响社会安定的情况,省委宣传部加强新闻舆论引导,帮忙而不添乱,促进了群众心理矛盾的缓解。

1994 年 6 月,杨光洪在全省报刊工作会议上讲话强调,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是社会主义新闻工作的根本任务、根本原则,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会遇到许多经济的、思想的、观念上的新问题,这就需要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们,这是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迫切需要,也是励精图治、振兴龙江的迫切需要。杨光洪要求报刊工作者要认清自己所承担的责任,要有“质量意识”,要学会管理,要把现有的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使黑龙江省的报刊质量不断提高,使全省的新闻出版事业兴旺发达。9 月,岳岐峰、杨光洪、王先民以及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外宣办的负责人到黑龙江日报社检查指导工作,参观了报社激光照排车间、总编室和时事部,同工人、编辑们亲切交谈,关切地询问他们的工作生活情况,并就报纸如何发挥重要作用提出意见,对党报的编辑、出版、发行、经营以及未来发展等诸多方面作出具体指示。岳岐峰代表省委向辛勤耕耘的新闻工作者致以亲切的问候。指出,《黑龙江日报》是省委机关报,是党的喉舌。党在新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要通过报纸宣传出去,要继续发挥舆论监督作用,提高报纸质量,要办得使群众喜闻乐见,激励全省人民振奋精神,把经济搞上去。

1995 年 3 月,杨光洪在全省报纸总编辑会议上讲话,充分肯定近年来新闻战线的同志们在做好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方面取得的好成绩。强调,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为发展黑龙江经济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坚持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宣传好的典型,真正把“样品”变成“产品”,形成典型群;处理好正面宣传与舆论监督的关系,把握好宣传中的“度”;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防止片面性。省委领导不仅在政治宣传上强调注意舆论导向,在经济宣传报道上也常提醒新闻单位注意正确的舆论导向。5 月 31 日,岳岐峰在《哈尔滨日报》刊登的《黄岩人在哈做了俏生意》《黄岩冲击波》两篇报道和《黄岩人的一课》评论上批示:利用你的原料,占领你的市场,这一问题抓得非常好,这不只是哈尔滨的问题,

而是全省的问题,具有普遍意义……这个问题真正解决了,黑龙江这个原材料大省,就会变成经济强省、经济富省。根据省委领导批示精神,省委宣传部在新闻通气会上要求各新闻单位开展“学先进、找差距、抓导向”活动,认真解决新闻宣传中存在的某些“假、大、空、平、浅、散”的问题,进一步提高新闻宣传质量,充分发挥舆论宣传的作用,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12月,《黑龙江日报》隆重庆祝创刊50周年,杨光洪题词:“日日写新篇,岁岁报春花。”单荣范在纪念大会上提出三点希望:一要继续发扬党报的优良传统,进一步加强报纸的党性原则,加强思想性和指导性,更好地发挥《黑龙江日报》在全省宣传舆论上的“龙头”作用;二要继续搞好新闻改革,带动和促进全省新闻事业的繁荣和发展,迎接21世纪的挑战;三要继续抓紧跨世纪人才的培养,不断提高报社人员的素质,使之成为既懂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又具有现代化意识、知识和才能的党报工作者。

1996年9月,岳岐峰、单荣范、杨光洪等领导先后到省文化厅、省广播电视厅、黑龙江日报社考察。岳岐峰指出,新闻宣传部门要突出宣传好党的基本理论、基本方针,使党的声音及时、准确、全面地传播到广大人民群众中去。强调,报纸、电视、广播天天和群众见面,直接发挥着组织群众、动员群众、号召群众的作用,因而舆论导向的作用十分关键,出现任何错误导向都会造成难以挽回的损失。10月,省委办公厅印发《省委宣传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闻舆论工作统一管理的意见》。《意见》指出,新闻舆论工作是党的生命的一部分,舆论导向正确是党和人民之福,舆论导向错误是党和人民之祸。

1997年1月,省委召开省内及中央驻本省新闻单位负责人座谈会,希望新闻战线的同志们要努力提高政治警觉性、政治敏感性和政治辨别能力,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和正确的舆论导向,把各行各业涌现出的大量好的典型总结好、宣传好、推广好。为了把握庆祝香港回归的宣传导向,省委宣传部先后召开4次新闻宣传通气会、协调会,传达贯彻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各新闻单位及时、准确地转发、转播中央新闻单位有关香港回归的重大报道。同时采取开辟专版、特别纪念刊、专刊等多种形式,刊播内容丰富、史料翔实的香港沧桑史、百年回归路和今日香港风貌等专题报道,省直主要新闻单位播发各类稿件800多篇(条),集中报道了全国、全省人民迎庆香港回归的喜庆活动,展示了人民群众喜迎香港回归、祖国强大统一的喜悦心情和坚定信念。

1998年3月,省委宣传部召开报纸工作会议,讨论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的工作。会议强调,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等报纸,虽然不是党委机关报,但也是党领导下的新闻媒体,是社会主义新闻事业的组成部分,因此,同样要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必须坚持党性原则,要始终把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放在新闻工作的首位。6月,徐有芳到新华社黑龙江分社看望了编辑记者,在与分社负责人座谈时指出,分社积极宣传黑龙江两个文明建设,扩大了黑龙江在国内及世界的影响,一年来,公开发稿800多篇,对黑龙江各方面工作做了很好的正面宣传,起到了鼓舞和指导作用。分社还及时向中央反映了黑龙江的困难和问题,对于我们改进工作,取得中央及有关部门的理解和支持,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徐有芳对分社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希望分社同志及时发现总结宣传黑龙江各地的好典型、好经验,更好地

发挥团结、鼓劲的作用。同时希望分社利用编辑记者见多识广的有利条件,给省委、省政府出好主意,当好参谋,特别是对重大决策多提意见和建议。

1999 年 4 月 10 日,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以“生活立台、服务为本”为宗旨的黑龙江生活文艺广播正式开播。刘东辉在开播仪式上指出,黑龙江生活文艺广播的开播是黑龙江省广播战线的一件大事,希望生活文艺广播能更进一步地接近群众,反映人民群众的心声,真正为人民群众服务,为党和政府的工作作出更大的贡献。

2000 年 1 月,刘东辉在全省电视新闻工作会议上讲话强调,在广播电视新闻宣传工作中,要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牢牢把握电视新闻宣传的舆论导向,全面充分地发挥电视传播速度快、受益人数多、覆盖面广、形象感召力强的优势,更好地展示黑龙江形象,宣传黑龙江人的精神风貌。

2001 年,省委宣传部紧紧围绕全省中心工作组织好重点新闻宣传。9 月 17 日,下发了《关于纪念“九一八”事变 70 周年采访活动的通知》。《通知》强调,2001 年 9 月 18 日,是侵华日军发动“九一八”事变 70 周年。为深入揭露日本侵略者的罪恶行径,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经省委批准,省暨哈尔滨市将于 9 月 18 日晚,在道里区松花江畔老头湾堤段和平房区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同时举行大型纪念祭奠活动,届时,中央电视台与东北三省电视台联合进行现场直播。10 月 24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通知,“要求各新闻单位对广告宣传要注意把握正确导向”。10 月 26 日,制定下发《全省村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宣传报道方案》,指出宣传重点:宣传在村级开展学习教育活动的目的、意义、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宣传村级学习教育活动的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宣传村级学习教育活动取得的成果;宣传报道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基层 、下联系点检查指导“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的情况和各地学习教育的重要活动。

2002 年 3 月,省委宣传部下发《注意把握世贸组织涉台宣传报道的口径的要求》,强调,按世贸组织的有关规定,台湾是以“台澎金马单独关税区”(简称“中国台北”)身份加入世贸组织的。其驻世贸组织代表只能称作“常驻代表”或“代表”,不得称作“常驻大使”或“大使”。不得将世贸组织称作“经济联合国”,公开报道就是“世界贸易组织”或简称“世贸组织”。8 月 31 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做好省内突发性重大事件报道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争取主动,及时报道;有关部门要及时向党委宣传部门通报突发事件情况;对突发事件要按省委统一部署进行报道;加强对采访突发事件记者的管理工作;必须严格遵守新闻工作纪律。

2003 年 1 月 28 日,省委宣传部召开新闻出版通气会,传达中宣部《关于严格宣传纪律,严防因新闻报道涉及民族宗教因素引发影响社会稳定事件的紧急通知》。连续下发《关于进一步改进会议和领导同志活动新闻报道的实施办法通知》《关于在宣传报道中正确使用“与国际接轨”提法的意见》,规范新闻宣传工作。8 月 21 日,省委宣传部、省新协召开“加强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座谈会”,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黑龙江电视台、《哈尔滨日报》《黑龙江晨报》等媒体的主要负责人在会上介绍了各自单位在加强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建

设方面的做法和经验。省新闻工作者协会负责人就如何加强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提出了要求。

2004年2月5日,为进一步深入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职业精神职业道德的学习教育活动”,使学教活动学习有内容、考核有依据,省委宣传部组织编写了“三项学习教育活动”读本《新闻宣传文件资料汇编》,把它作为广大新闻工作者系统学习党的新闻宣传工作的方针、政策、纪律、规定等方面的教材。5月10日,孙启文就全省新闻战线开展“三项学习教育活动”座谈会作出批示:“中宣部针对宣传思想战线特别是新闻战线队伍现状开展的‘三项教育’活动是十分必要的,对解决一些突出问题,提高队伍素质具有非常积极的意义。前一段黑龙江省活动开展是好的,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我们要十分清醒地看到,无论是队伍的现状还是工作实际,无论是广大群众的期望还是各级党委的要求,我们还差得很远。多年来的积习、开放环境的负面影响、队伍成分的复杂、管理方面的问题等,决不会立即得到彻底解决。这就要求我们把‘三项教育’活动持之以恒地抓下去,并注重针对性,注重实效性,高度重视创新,使‘三项教育’活动成为我们提高工作水平、提高队伍素质的一个新基点,现在宣传思想战线的各个方面都在进行‘三项教育’,希望新闻战线搞得更好。”

2005年6月17日,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工作的意见》和《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6月4日,省委宣传部依据《关于做好省内突发性重大事件报道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省内突发事件新闻报道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内突发事件新闻报道工作的意见》精神,积极做好省内突发事件的协调工作,积极组织突发事件的宣传报道工作。一是针对省内部分高校学生、群众签名反对日本入常、抵制日货等事件,多次召开新闻通气会,妥善处理了新闻报道工作。按照中央关于对日关系宣传提纲精神,组织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刊发报道,有效引导了舆论。二是积极协调发生在宁安市沙兰镇水灾造成小学生大量人员伤亡事件,及时发布救灾信息,有效引导舆论。

第二节　经济建设报道宣传

1986年初,省委确定按照“七五”计划的总体部署,坚持稳定经济的方针,继续解决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的问题,以保证全省经济的稳定增长。各新闻出版部门在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舆论宣传报道的同时,强化改革的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中央16号文件下发之后,省委宣传部与省体改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改革的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的几点意见》,使各新闻出版单位对改革的宣传意识更加明确,对为经济工作服务的思想更加突出,特别是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报纸、电台、电视台开辟了对话专栏专题节目,由省市领导直接出面解答群众关心的问题。下半年,省委工作会议决定在全省开展商品经济

大讨论,各新闻单位集中宣传报道了大讨论情况,宣传推广了绥化地区开展大讨论的经验。中共十三大后,省委决定在贯彻落实中共十三大精神的同时,结合农村基本路线教育,进一步把发展商品经济工作引向深入。

1987 年初,省委宣传部加强了对全省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的宣传报道,及时把中央关于改革的舆论宣传精神传达到各新闻单位,并与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共同研究加强和改进改革宣传报道的意见。到年底,全省党报党刊发表有关改革方面的重要报道、文章、言论 2 100 多篇。各级党报突出版面,突出重点,集中宣传了大庆市各方面成就和哈尔滨市政治体制改革,加大对灾年全省农业夺取大丰收的宣传。

1988 年,省委决定在全省开展生产力标准学习讨论活动。省委宣传部精心组织实施,省委省政府领导、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以及专家学者分别作专题报告,并把报告精神通过新闻媒体及时传播到全省各地。重点报道了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和处于宏观调控地位的经济综合部门、经济杠杆部门的学习讨论情况,形成层层带动、层层影响的好局面。在大讨论期间,省内各种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集中宣传和报道,有力地推动了学习讨论健康深入地开展,受到了中央领导的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同时,紧密联系全省改革建设和干部群众思想实际,拓宽宣传思路,深化对改革的宣传,努力实现省委提出的工作要有新突破、要上新台阶的要求,各新闻单位较好地发挥了舆论导向作用。

1990 年上半年,全省新闻宣传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宣传贯彻十三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六届六次全会精神,组织经济形势任务宣传教育。各新闻媒体集中开展了“国家有困难我们怎么办,企业有困难我们怎么干”的大讨论专题,组织开展了“促进经济、稳定发展”大讨论专版,通过自上而下有成效的新闻舆论导向工作,较好地解决了职工群众深层次的思想问题,部分企业出现了“国家有困难,企业来承担;企业有困难,职工作贡献;职工有困难,领导送温暖”的良好局面。大讨论通过新闻媒体的集中宣传报道,为黑龙江省工业生产摆脱困境、走出低谷、稳定发展提供了精神动力和思想保证。

1991 年初,省委宣传部组织了 5 个调查组深入 10 个市地对“大讨论”进行调查研究、检查指导,总结推广了 34 个典型经验。先后两次召开新闻宣传务虚会,推动了“大讨论”和经常性的经济宣传,省级报刊、广播电视刊(播)发大讨论稿件 960 多篇(条),对于振奋精神、抑制经济滑坡、促进经济回升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省委宣传部还先后两次举办了科技讨论的专题报告,召开全省科技成果推广和科技宣传工作会议,启动了科普知识竞赛,组织了科技宣传务虚会,加大了科技宣传的力度和密度,逐步形成了增强人们的科技意识,把经济建设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劳动者素质轨道上来的舆论氛围。6 月,配合中国对苏、东欧国家经贸洽谈会,大力开展对内、对外宣传报道。各新闻单位,从不同侧面反映了黑龙江省的经济发展状况和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新面貌。下半年,各新闻单位配合“哈洽会”、韩国大田博览会、第三届亚冬会以及新加坡和中国香港等招商会,主动开展新闻宣传报道,从不同侧面反映黑龙江省对外开放政策、丰富的旅游资源和名优产品,为提高黑龙江省在国际上的知名度,吸引外资、外商、外国游人的招商引资大力营造舆论氛围。7 ~ 8 月,各新闻单

位集中对抗洪救灾进行新闻报道,用抗洪救灾的英雄事迹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提高党和政府的威望,凝聚了人心,坚定了人们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12 月,围绕如何实现“翻两番、奔小康”这个主题,开展重振龙江雄风新闻宣传活动,组织撰写了《解放思想,用市场经济观点认识省情》《摆对路子,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振奋精神,调动方方面面积极性》等系列文章,在《黑龙江日报》等报刊发表,受到了好评。

1992 年初,全省新闻出版部门进一步增强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意识,注重和加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政策、理论、形势、任务的宣传报道。省委宣传部印发了省直 14 个厅局联合编发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形势任务宣传教育提纲》,省电台、省电视台开辟了《市场经济教育》专题节目,针对建立市场经济过程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如证券、股票、第二职业、第三产业等问题,请省领导同群众座谈、对话,进行释疑解惑和舆论引导。同时还加大了对国有大中型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的宣传力度,发挥了典型引路作用,加快了企业走向市场的步伐。配合政府部门积极开展了减轻农民负担的宣传报道,对保护和调动农民积极性,推动农村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下半年,省委宣传部还会同省乡企局等有关部门,总结了发展乡镇企业的先进典型经验,组织拍摄了反映农村改革题材的电视片《跨越》。12 月,集中媒体力量宣传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加深人们对中央关于发展市场经济决定的认识和理解,增强人们进入市场经济的信心,为中央决定的贯彻落实提供了良好的思想条件和舆论环境。

1993 年上半年,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对省委领导深入基层调查的情况进行跟踪报道,加深广大干部群众对省委工作思路和部署的认识。开辟了《来自第二战场的报告》《集思广益、振兴龙江发展大计》等专栏、专题节目,全省报刊、电台、电视台的经济宣传占整个新闻报道内容的 65% 以上。省委宣传部组织撰写系列评论、调查报告 48 篇;下半年,集中宣传了开辟经济发展“第二战场”、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和加强农业基础建设等方面的典型经验 40 多个。其中,黑河市、伊春光明家具集团有限公司、牡丹江桦林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等 7 个典型经验,在中央电台、中央电视台、《经济日报》、《光明日报》等多家新闻单位摘发、刊登后引起广泛的好评。

1994 年初,为了宣传省委关于经济发展的总体思路,省委宣传部研究确定了关于开展经济宣传的具体意见并指导新闻单位加大宣传力度。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省委宣传部抓住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这个根本,突出了为经济建设服务这个主题,全力进行舆论宣传报道,较好地解决了重点不够突出、舆论不够集中的问题,使经济建设方面的宣传更加自觉地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省委宣传部把省委确定的国内生产总值翻两番、奔小康的目标作为牵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全局的工作主线来抓,在各级党政机关和经济主管部门开展了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大讨论活动。新闻单位加大宣传力度,为讨论活动的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开设了改善经济发展环境讨论的专栏、专题节目,发表大讨论和相关重要文章 120 多篇、消息 500 多

条。下半年,省委宣传部下发《学习贯彻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宣传报道意见》,组织新闻单位加大对会议精神的宣传。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发表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方面的言论、专题报道180余篇(条)。围绕省委、省政府经济发展总体思路和战略目标的实施,省委宣传部集中组织开展了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开辟经济发展"第二战场"和扩大对外开放四个宣传工作,强化了宣传报道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农业宣传工作中组织撰写了《抓好农业生产、实现增产增收》的评论员文章,推出了《田野涌进科技潮》等系列报道,在省报和省电台发表后,对促进省委提出的建设农业强省战略思想的实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同时,突出抓好对上报道,全年新华社刊发黑龙江省通稿469篇,《人民日报》《经济日报》《光明日报》刊发黑龙江省稿件629篇(条),为省委经济发展总体思路的贯彻实施,加速全省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

1995年初,新闻舆论导向紧紧围绕广泛宣传国家和黑龙江省"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深入宣传省委经济发展总体思路。春季开展了抗春旱、保春种的宣传工作,重点宣传了全省各市地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克服困难、战胜灾害、科学种田等先进典型经验,增强了广大农民大灾之年夺取大丰收的信心和勇气。下半年,围绕省委七届五次全会确定的改革工作重点,开展了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草原水面承包利用,农垦、森工改革,理顺条块关系等"五大改革"的宣传。省委宣传部组织协调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等新闻单位围绕"五大改革"宣传开设专题、专栏节目45个,共发稿3 100多篇(条)。还组织宣传了国有企业学邯钢、组建现代企业集团、加强企业管理等典型经验,宣传了国有企业"抓大放小"和煤炭行业"三三制"分流的经验,引导国有企业各项改革不断深入。10月,省委宣传部召开省直新闻单位负责人通气会,研究制订农业丰收的宣传计划,指导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开辟了《金秋纪行》《来自农业第一线的报道》《黑土丰收年》《丰收纪实》等专栏、专题节目,总结宣传全省获得农业大丰收的经验。与此同时,积极主动与中央新闻单位联系,主动及时反映情况,为中直有关新闻单位提供报道线索和稿件,《人民日报》、新华社和中央电视台先后刊(播)发反映黑龙江省农业大丰收的消息40余条。

1996年,省委部署把开展国有企业和农民进入市场大讨论同深化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结合起来。省委宣传部组织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开设专栏、专题节目,刊(播)发大讨论的消息、言论、典型报道800多篇(条),形成了规模大、气势盛的舆论氛围,使"进入市场"大讨论成为全省人民关注的焦点,国有企业和农民研究、思考的热点,深化改革工作的重点。

1997年2月,邓小平同志逝世后,省委宣传部立即召开新闻通气会,对悼念邓小平同志和邓小平理论宣传迅速作出安排。组织省内各大新闻单位及时转发了《告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书》等通稿;集中报道全省各界干部群众悼念邓小平同志的活动,表达人民群众对邓小平同志的悼念、敬仰之情。上半年,省委决定在全省各级党政机关开展"转变职能、服务基层"活动,省委宣传部把这项活动作为宣传思想工作直接服务经济建设的有效载体,在党政机关中深入开展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引导党政机关特别是经济综合、行政

执法、行业管理和涉农、涉企部门实行“三转变”,即干部转变观念、政府转变职能、工作转变作风。各新闻媒体对活动进行及时宣传报道;省委宣传部编发《转变职能,服务基层》小册子;省委宣传部领导分别带队深入绥化、大庆、哈尔滨等5个市地和省直50多个厅局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推广经验。先后在省直机关、牡丹江市召开了3次“转变职能,服务基层”活动座谈会,研究推进活动的方法和措施,总结并宣传了一批转变观念、简政放权、扎实为企业和基层服务的好典型、好经验和好做法。为了加强对活动的舆论引导和信息交流,共编发简报58期,各新闻单位开辟专题专栏节目,集中刊(播)发活动消息、言论和典型,营造了较好的舆论氛围,促进了干部思想观念、政府职能、机关作风的转变,对全省经济发展和各项工作的落实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围绕建设农业强省,大力宣传农业基础地位,加强了农业产业化经营的经验宣传,及时宣传了广大农村干部群众抗灾夺丰收的动人事迹和发展农业生产的成就。《人民日报》头版刊发通讯《黑龙江农业深度开发作出大文章》。

1998年8月,省委宣传部认真贯彻中宣部和省委关于抗洪抢险新闻宣传的安排部署,组织动员全省新闻单位大密度、多形式开展抗洪抢险斗争和抗灾自救新闻宣传。省委宣传部多次召开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会议,专门研究抗洪斗争期间的新闻宣传工作。成立了抗洪宣传领导小组,统一协调全省新闻报道力量,做到集中版面、集中时段、集中力量、集中精力,确保新闻宣传及时到位。在齐齐哈尔、大庆、哈尔滨等地抗洪抢险的关键时刻,省委宣传部的同志带领有关人员奔赴抗洪抢险第一线,及时调度,靠前指挥。为了形成强大舆论宣传声势,新闻单位打破常规,采取广播电视延长新闻节目播出时间,报纸整版、连续刊发等有效手段,突出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抗洪抢险的决策部署,及时宣传江泽民、李鹏、朱镕基等中央领导来黑龙江省视察、指挥抗洪抢险和抗灾自救的部署和要求;突出宣传报道军民抗洪抢险的英雄事迹和先进典型。省直主要报、刊、台共发稿4 000多篇,有效地发挥了新闻宣传的组织、动员、鼓舞、激励作用。9~10月,省委宣传部继续加强抗灾自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的宣传,专门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搞好抗洪救灾宣传工作方案》,特别强调要集中宣传江泽民同志讲话精神,大力宣传抗洪精神,宣传基层党组织带领群众自力更生、重建家园的典型事迹。为了提高抗洪救灾宣传报道的深度和力度,省委宣传部及时专门召开中央新闻单位驻黑龙江省记者站站长协调会,通报有关情况,向中宣部和中央新闻单位报告抗洪抢险情况,取得支持。对中央新闻单位派往黑龙江省采访的记者,给予积极协调采访报道重点,主动提供各方面的服务,保证采访报道工作的顺利进行。中央各主要新闻单位刊(播)黑龙江省抗洪抢险稿件800多篇,扩大了对外影响,争取了国内外对黑龙江抗洪救灾的支援。

1999年初,进一步加大了经济宣传力度,围绕黑龙江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阶段性重点工作,集中宣传了省委、省政府深化国企改革、加快农业强省建设的一系列重要举措。围绕省委、省政府组织的赴沪浙苏鲁学习考察、招商引资活动,各新闻媒体进行了集中连续报道,省内外主要新闻单位共发稿400余篇,为整个招商引资、学习考察活动取得圆满成功提供了强有力的舆论支持。为扩大学习考察成果,省电视台还制作播发了《发展才是硬道理》

的12集电视专题片,深入宣传赴4省市学习考察、招商引资活动的深层思考和启示,促进思想解放,推进改革发展。5月,以美国为首的北约导弹袭击中国驻南斯拉夫大使馆事件发生后,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各新闻媒体突出宣传了江泽民等中央领导的重要讲话,适度报道了广大人民群众对北约暴行的声讨和抗议,及时反映了干部群众的爱国热情,举办了目击暴行图片展,对学习邵云环、许杏虎、朱颖革命烈士英雄事迹座谈会进行了集中的宣传报道。下半年,集中宣传了阿城市巨源镇小山村原党支部书记付兆生等先进集体和先进人物的典型事迹。国庆节前夕,集中宣传了一大批老劳模、老英雄和当代先进工人、先进青年人物的模范事迹。重点宣传了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决战100天,确保灾年实现经济增长8.5%目标的部署和举措,为省委决策的贯彻落实提供了舆论支持。

2000年初,省委宣传部积极组织协调有关部门继续推进“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春节前,组织省及哈尔滨市有关部门,开展了“百城万店无假货”示范店送货下乡活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播发了有关新闻。各新闻舆论部门紧紧围绕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大力进行开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学习教育活动的报道。省委宣传部制定下发《关于全省开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学习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后,各新闻单位大力营造舆论氛围。省委、省政府领导,省直各有关部门负责人,省内知名专家学者就经济结构调整撰写了一批理论文章在《黑龙江日报》《黑龙江经济报》上刊发,同时加强了对典型经验的宣传报道,省直各新闻单位都撰写刊播了评论、言论,强化了舆论引导。

2001年9月17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有关美国遭恐怖袭击事件的报道必须严格遵照我部9月11日以内部明电形式下发的报道意见执行的电报通知》。《通知》要求:

所有有关报道,必须严格按照“不炒作、不渲染,不擅自发表评论,不刊发对事件背景的猜测报道”的要求进行。对本·拉登的去向、对美国可能采取的报复行动、对有关方面和有关国家可能采取的反报复措施等,不仅我们自己不能作猜测,也不得转载境外媒体的猜测性报道。

所有有关报道,严禁使用“穆斯林恐怖分子”“伊斯兰恐怖分子”等刺激穆斯林群众感情的词语,严防引起国内穆斯林群众的不满,影响社会稳定。

所有有关报道,严禁使用互联网上的信息和图片。

各市地委宣传部门和各级各类新闻单位的主要领导,对这一事件报道的政治性、政策性、敏感性和复杂性一定要有充分的认识,报道要非常慎重。新闻单位的主要领导要亲自值班,亲自审阅有关稿件、版面和节目,切实负起责任。11月26日,省委宣传部制定《关于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宣传报道意见》。《意见》内容是:宣传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意义;宣传中国政府关于加入世贸组织的原则立场;报道各地各部门抓紧做好加入世贸组织准备的各项工作。需要注意的问题是: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宣传报道,政治性、政策性、专业性强,涉及面广。新闻报道必须认真贯彻中央精神,严格按照中央确定的方针、原则、口径和统一部署进行,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各新闻宣传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周密组织,严格把关。中国在谈判中所作承诺是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权利与义务的一部分,宣传报

道要强调这些承诺首先有利于中国的改革开放,同时有利于加强中国与其他国家的经济技术合作。要强调中国是一个负责任的大国,将认真履行这些承诺。加入世贸组织以后,中国产业结构调整进程必然加快,一些部门和企业将不可避免地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对这些现象的报道,要谨慎把握,多从全局的、发展的角度看问题,不能把社会经济生活中出现的问题随意归咎于加入世贸组织。不要公开报道中国应对加入世贸组织采取的一些比较敏感的措施(如技术壁垒、出口促进、进口管理等)。在加入世贸组织初期,对外贸易管理、外经贸政策措施等方面有一个转变和调整的过程,实现对外承诺要有一个过渡期,并非立即到位。对此,外界可能有反应,媒体要讲明道理,低调处理。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以后,台湾也将作为一个单独关税地区加入。对于台湾加入世贸组织以及加入后中国大陆与台湾的经贸关系等涉台问题报道,要十分慎重,严格按照中央的统一要求把握。严格宣传纪律。拿不准的问题要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请示,重要稿件要送审。

2002 年 8 月 31 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省内突发性重大事件报道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争取主动,及时报道。省内突发性重大事件(以下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重大社会政治事件、恶性事件、重大事故、重大震情灾情疫情等。对突发事件做好及时客观的报道,有利于引导人们全面客观地了解事件的真实情况,消除猜测和怀疑,发挥舆论的正确引导作用,避免出现被动局面。对应报道而又较为复杂的突发事件,可分阶段发稿,先对基本事实作客观、简明、准确的报道,再发后续报道。

有关部门要及时向党委宣传部门通报突发事件情况。突发事件一经发生,事故发生地处置事件的主管部门、党委和政府办公室等有关部门,在向党委和政府报告突发事件的同时,也要向当地党委宣传部门进行通报。事故发生地的党委宣传部门、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在获悉突发事件后,应及时向省委宣传部通报。已获悉突发事件的新闻单位或记者也要立即向省委宣传部报告。省委宣传部在获悉突发事件后,负责协调新闻单位的报道工作。

对突发事件要按省委统一部署进行报道。为确保资料完整,突发事件一经发生,当地党委宣传部应立即组织当地报纸、电视台记者赶赴现场采访,收集完整资料。经请示省委领导后,如需公开报道,由省委宣传部通知省报、省电视台派记者赶现场采访,新闻通稿由省委领导或有关部门审定后,在东北网首发。省内其他新闻单位在接到省委宣传部通知后可在东北网下载刊发,也可采用新华社通稿。

加强对采访突发事件记者的管理工作。党委宣传部门和处置突发事件的单位要指定专人管理现场采访的记者,并为记者提供必要的工作方便。记者在采访中要严格遵守宣传纪律,服从现场指挥,不得妨碍事件处理工作。对没有采访报道任务的记者,不予接待,不予提供有关情况。外国记者和中国台、港、澳记者采访突发事件,必须经中央外宣办批准。境外记者的电话采访,统一由中央外宣办或中央外宣办委托的部门受理。对未经批准已在现场的境外记者的采访,应以不符合采访手续等理由予以婉拒,并劝其离开现场。

必须严格遵守新闻工作纪律。突发事件报道是一件政治性、政策性都很强的工作,不得擅自行事。对突发事件的报道,必须遵照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的明确规定执行,必须充分考虑到事件的复杂性、敏感性和报道后可能产生的影响,必须有利于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和大局的稳定。省内任何新闻单位或个人均不得在突发事件的当时或事后自行采访和发稿。处置突发事件的有关部门及工作人员、参加报道的记者、编辑,也不得擅自向境外发布信息、发表文章和接受境内外记者任何形式的采访。

2003 年 4 月 10 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高度重视认真做好非典型肺炎防治宣传报道的通知》,要求要加大正面宣传,坚定群众信心。要充分报道党中央、国务院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对国家利益高度负责,对人民生命安全高度负责,及时充分报道广大干部群众对党和政府的高度信任。各新闻媒体都要突出新闻报道的主旋律,大力宣传各地各部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新举措、新经验、新风貌。各新闻媒体要充分报道世界卫生组织专家对我国防治非典型肺炎工作进展和成效的积极评价;要加强预防疫病的知识性报道,要在正常的栏目里,以自然的方式向群众提供有关疫病预防信息,进行科学的指导。报道要把握好度,做到平稳自然,不要形成太大的热点,严禁炒作、渲染,以免引起恐慌。非典型肺炎防治的新闻报道有很强的政治性、政策性、敏感性,必须统一管理,加强协调,各新闻单位要及时播发新华社稿件,要按照中央批准的《关于非典型肺炎防治的报道意见》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刊登播发,严格执行有关审稿程序。省内若出现疫情,由省卫生厅与省委宣传部商定,及时对外公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对外公布疫情(稿件由省委、省政府审定后刊发)。要严格宣传纪律,切实加强对生活类、晚报类报刊及网站的管理,严禁盲目报道,任意炒作。对不听招呼、不守纪律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严肃处理。报道中不要在媒体上公开总结经验教训,不要追究病源,不要随意猜测病因,不能随意引用网上或海外媒体发布的信息。4 月 30 日,孙启文走访了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并就加强防治“非典”宣传报道工作发表讲话强调:统筹兼顾。就是在搞好防治“非典”的宣传报道的同时,加强对其他重点工作的宣传报道。增加对上报道。这一段时间省级新闻媒体做点工作,东北网尽量把一些好的东西、一些工作同一些比较大的网络,组织一些衔接,除了新闻本身的内容之外,我们的工作也多宣传一些。保证记者安全。这个要作为当前一条很重要的任务去做好。4 月 30 日,刘东辉、孙启文看望了战斗在抗“非典”一线的省直新闻单位和新闻记者,走访慰问了工作在一线的采编人员。在听取了省直主要新闻媒体对近期非典型肺炎防治宣传工作和下一步工作安排汇报后,刘东辉要求,要把防治非典型肺炎工作作为当前的重大政治任务,围绕中央和省委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大新闻宣传报道力度,鼓舞士气,凝聚人心,统一思想,统一行动,促进夺取防治非典型肺炎工作的全面胜利。

2005 年 4 月 27 日,省委宣传部制定下发了《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60 周年纪念活动的宣传报道意见》,积极有序地推进宣传报道活动。省城新闻单位从各自特点出发,实现横向和纵向联动,开设专栏、专版、专题,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大篇

幅、大密度地开展宣传报道活动，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产生了强烈的社会反响。11月，突然发生的松花江水污染和七煤集团东风煤矿爆炸事件引起全国广泛关注，省委宣传部积极与中宣部新闻局协调沟通涉及黑龙江省重大事宜的宣传报道工作。积极与中宣部新闻局沟通协调，对媒体炒作黑龙江省重大事宜进行适时、必要的干预，协调中央新闻单位适度加大对黑龙江省的正面报道力度。特别是在重大突发事件的宣传报道中，及时与中宣部取得联系，统一报道口径，明确报道纪律，加强导向管理，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在11月23日松花江水污染事件和11月27日矿难的报道中，对部分媒体的不良反应进行必要的干预，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推动了抢险救灾工作的顺利开展。省委宣传部与省广电局、省文化厅紧急组织排演了大型文艺晚会《水之情》，反映了黑龙江省人民在省委、省政府领导下，临危不惧，团结互助，不向困难低头的精神，极大地增强了广大干部群众战胜困难的信心。

第三节　重大宣传报道工作

1990年下半年，围绕宣传贯彻中共十三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省委六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紧密配合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在突出经济宣传的同时，精心组织了鸦片战争150周年、火烧圆明园130周年等重大纪念日和“亚运会”“哈洽会”等重大宣传报道活动。通过正确的舆论引导作用，激发了人们爱祖国、爱龙江的热情和奋发向上的精神。

1994年初，省委抓住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这个根本，把握维护全党全国工作大局的政治导向，突出为经济建设服务的主题，着力解决解放思想与经济发展的关系问题。省委宣传部围绕“一个中心”，坚持“一个指针”，抓好“四个重点”，开展“五项活动”，强化“四条措施”，为实现全省国民经济如期翻两番、奔小康的战略目标全力做好宣传工作。省报社、电台、电视台先后发表了省委宣传部组织撰写的阐释省委经济发展思路的系列文章《解放思想，用市场经济观点认识省情》《摆对路子，变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振奋精神，调动方方面面的积极性》等在社会上反响很好。同时强化了《黑龙江日报》办的“龙江论丛”理论专题，提高了《奋斗》杂志理论宣传专版办刊水平。通过这些新闻舆论阵地，先后发表了关于解放思想、摆正思路、振奋精神、再现辉煌的各种言论、文章70多篇。

1995年，中共十四届五中全会召开之后，省委宣传部制定下发了《学习贯彻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的宣传报道意见》，组织新闻单位加大对会议精神的宣传报道。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先后发表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方面的言论、专题报道180余篇（条），引导人们加深对五中全会精神的理解。同时围绕省委中心工作进行新闻报道，做到了有计划、有组织、有专人负责，较好地把握了舆论导向。对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省委七届四次会议和省人大、省政协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进行了重点宣传。中央领导同志来黑龙江省视察期间各新闻单位进行跟踪报道，使中央领导同志的指示精神通过新闻媒介迅速得到传播，起到了及时

指导全省工作的作用。

1997 年,围绕经济工作重点,开展了推进黑龙江省国有企业改革和建设农业强省的宣传。围绕“讲文明、树新风”活动,深入开展了精神文明建设宣传报道。省委宣传部协调各主要新闻单位适时地对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省政协七届五次会议,省委七届七次和八次全会,省党代会和全国人大、政协会议等重要会议进行了集中报道,为迅速传播、报道、宣传会议精神,推动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会议精神起到了积极作用。下半年,围绕中共十五大召开这一跨世纪历史盛会,为了加大宣传力度,省委宣传部制定了《迎接党的十五大新闻宣传要点》,组织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开辟了《展示新成就、迎接党的十五大》等专栏、专题,全面报道了国家和黑龙江省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中共十四大以来,各条战线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取得的成就,刊播各类稿件300 多篇。为了庆祝香港回归,省委宣传部先后召开4 次新闻宣传通气会、协调会,传达贯彻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各新闻单位集中时间、集中版面,形成大的声势,全面报道香港回归这一盛事。组织各新闻单位及时、准确地转发、转播中央新闻单位有关香港回归的重大报道。同时采取开辟专版、特别纪念刊、专刊等多种形式,刊播内容丰富、史料翔实的香港沧桑史、百年回归路和今日香港风貌等专题报道,省直主要新闻单位播发各类稿件 800 多篇(条),集中报道了全国、全省人民迎庆香港回归的喜庆活动,展示了人民群众喜迎香港回归、祖国强大统一的喜悦心情和坚定信念。9 月,中共十五大召开之后,省委宣传部召集中央驻黑龙江新闻单位、省及哈尔滨市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座谈会,对中共十五大精神的宣传报道进行安排与部署。会议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新闻宣传部门的首要任务就是高度重视,扎扎实实地做好党的十五大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落实的新闻报道工作。

1998 年初,省委宣传部制定印发了《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及近期工作宣传报道要点》,开展了中共十五大、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宣传工作,各新闻单位组织新闻工作者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及时报道各地各部门干部群众贯彻落实中共十五大和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新经验、新成果。指导新闻单位开设专版、专题、专栏,突出宣传党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集中报道了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在中共十五大精神指引下,心系全局,谋划黑龙江发展的情况,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发稿 200 多篇,在中央新闻单位发稿 100 多篇。省委七届八次全会和省委工作会议之后,省委宣传部又制定印发了《省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宣传报道要点》,加大了搞好二次创业,打好“四个硬仗”的新闻宣传力度,加强了推进 13 项重点工作的宣传,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发稿 400 多篇。5 月,省八届党代会结束后,省委宣传部印发了《关于省八次党代会精神宣传报道要点》,召开新闻协调会,提出了深入宣传党代会精神的安排意见,协调各新闻单位把党代会精神宣传作为重中之重,精心组织,周密策划,开展了集中、连续、大规模的宣传报道。省直主要新闻单位都开辟专栏、专题节目,连续发表社论、评论文章,集中报道各地贯彻党代会精神的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共发稿 1 000 多篇,营造了很好的舆论氛围。同时加大了精神文明建设的宣传力度,连续宣传各地各部门坚持两手抓,深入开展“讲文明、树新风”活动和“三大创建”活动

的先进经验和做法。

1999年初,在全国两会期间,省委宣传部制订了周密细致的报道计划,加强与省内外新闻单位的联系协调,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发稿600多篇,中直主要新闻单位发表黑龙江省代表团稿件100多篇,推进了会议精神的学习贯彻,扩大了对外影响。十五届四中全会召开后,又制定下发了《关于贯彻落实十五届四中全会精神新闻宣传意见》,指导各报刊、台开辟专题、专栏,配发言论评论,大力宣传《决定》的重大意义,全面报道黑龙江省干部群众深入学习会议精神,加快国企改革和发展的新经验、新举措。为了配合省级领导班子"三讲"教育工作,省委宣传部加强了对新闻宣传的统一协调和指导,严格按照中央"三讲"巡视组的要求和"三讲"教育每个阶段的需要组织宣传报道,得到中央"三讲"巡视组的充分肯定。同时指导协调了各市地和省直厅局领导班子"三讲"教育的宣传报道。从下半年开始,省委宣传部把迎庆新中国成立50周年宣传作为新闻宣传的重要工作,精心设计,周密部署,成立了国庆宣传领导小组,制定下发了《迎接国庆50周年宣传报道意见》,协调指导新闻部门联系新中国成立5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20年来的光辉历程,深入进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的宣传;大力宣传50年来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成就;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大规模报道全国和黑龙江省庆典活动;积极反映广大干部群众满怀信心迎接21世纪的豪情壮志和实际行动。

2001年7月3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各新闻单位做好学习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宣传报道的安排通知》,要求各新闻单位要全方位多侧面地反映全省学习江泽民同志讲话的动态。从7月3日到7月10日这一周时间,各新闻单位要集中力量,全方位、多角度地报道好各地、各部门、各系统、各行业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在纪念建党8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动态,各媒体要根据各自的特点,从不同侧面、不同角度,及时报道各界学习的情况,宣传要照顾到面,要把全省各市地、各部门学习情况在近几天内全面反映出来。努力在全省形成学习江泽民同志重要讲话,深刻体会精神的实质,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的良好局面。各新闻单位要开辟专栏、专题,运用多种形式进行宣传;要突出典型的报道,大力宣传基层党组织建设过程中涌现出的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系列典型,大力宣传报道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模范党务工作者的事迹,引导和激励广大党员和干部工人,以饱满的热情和坚定的信心投身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同时,各生活类、晚报类报纸也要发挥读者喜闻乐见的优势,结合各自的特点,以丰富多彩的形式、入脑入心的引导,集中搞好讲话精神的宣传报道工作。7月11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学习贯彻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宣传报道意见》,要求把学习讲话同各地区、各部门的实际紧密结合起来,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群众生产、生活中遇到的突出困难紧密结合起来,真正把讲话精神落到实处,贯彻到基层,贯彻到改革发展稳定的实践中去。

2002年1月25日,省委宣传部印发《黑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宣传报道方案》,要求省内新闻单位紧紧围绕大会的主要任务,及时全面反映大会的各项议程,反

映大会团结、鼓劲、务实、民主的气氛,宣传大会的精神,动员和鼓舞全省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领导下,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团结一致,开拓进取,进一步推进依法治省,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保持社会稳定,全面完成2002年各项任务,为实现"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8月20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迎庆党的十六大的宣传活动安排的通知》,组织理论工作者重点撰写深入阐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5·31"重要讲话精神的文章,召开了深入学习"5·31"讲话精神、推进落实省九次党代会精神座谈会,为中共十六大胜利召开做好思想理论准备。深入宣传改革开放和党的建设伟大成就,为中共十六大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公民道德建设,为中共十六大营造有利的社会环境;深入开展"迎庆党的十六大、歌颂黑龙江"主题文艺系列活动,为中共十六大创造良好的文化氛围。11月5日,召开第三届中国记者节暨表彰奖励大会,表彰荣获2001年度"全国五一劳动奖状"的《新闻夜航》节目组,范长江新闻奖获得者陈小刚、全国百佳新闻工作者获得者蒋典昌、刘广英、郝卫校等。陈小刚、蒋典昌代表新闻工作者在大会上发言。刘东辉在会上讲话指出,新闻媒体和新闻工作者要坚持新闻职业道德建设,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个人主义思想的侵蚀,坚决杜绝有偿新闻,做到德才兼备,始终保持浩然正气、昂扬锐气、蓬勃朝气,维护新闻工作的良好声誉,树立新闻工作者的良好形象。

2003年12月15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开展振兴老工业基地宣传报道战役的意见的通知》,要求省内新闻媒体要积极宣传国家支持东北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的重大意义,宣传有关的具体政策措施,解疑释惑;宣传进一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消除不利于经济发展和调整改造的体制性障碍,增强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的内在动力,是实现黑龙江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关键和前提;宣传黑龙江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发展目标、产业布局、基地建设和国防工业的调整改造;宣传黑龙江省振兴黑龙江老工业基地所要完成的主要任务和所制定的重要举措;宣传黑龙江省各地区、各部门振兴黑龙江老工业基地的新进展、新经验和新典型。

2004年3月18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宣传报道意见》,要求省内主要媒体要准确宣传科学发展观的主要内涵和基本要求,充分报道各地各部门领导干部积极学习和贯彻科学发展观、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方面取得的典型经验和明显成效。10月9日,由新华社、人民日报社、光明日报社的记者组成的"中央媒体新闻采访团"按照刘云山同志"可公开报道"的批示精神,到黑龙江进行集中采访报道黑龙江省群众文化工作的经验,11月27日,黑龙江电视台《黑龙江新闻》进行了报道。之后,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陆续播发黑龙江省群众文化工作的新闻,《光明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配有编者按和图片的2 000多字文章,截至12月12日,关于黑龙江省群众文化工作的报道先后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新华社每日电讯》《中国社会报》《半月谈》《新华社内参》《黑龙江内参》《中国妇女报》《太原日报》《黑龙江日报》等报刊上发表,共计20多篇,并被新华网等全国多家网站转载。

2005年,省委宣传部协调中央主要媒体组织了"振兴中的黑龙江""落实科学发展观"

等大型主题采访活动宣传报道工作,邀请新华社、人民日报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等11家中央新闻单位以及国内两家访问量最大、知名度最高的商业网站——新浪网、搜狐网围绕黑龙江省实施老工业基地振兴、“努力跨发展、全面建小康”的各项举措和成效开展了富有成效的宣传报道活动,共集中刊发黑龙江省稿件800余篇(条),形成了相对集中宣传报道黑龙江省的舆论强势。4月19日,新华社播发的《在消除震荡中崛起:黑龙江省以两风建设促发展纪实》电稿和央视《两会客厅》播出的《宋法棠:打造中国“酷”省》等专题节目,产生了巨大社会反响,充分展示了黑龙江省改革发展的积极举措和经济社会发展成就,为树立黑龙江良好形象发挥了重要作用。省委宣传部组织“坚持科学发展,推进龙江振兴”宣传报道工作,分别以“春风送暖兴‘三农’”“优化环境促发展”“项目拉动图振兴”“全面发展构和谐”为主题开展了四个阶段的宣传报道活动,每个季度为一个阶段,每个阶段集中报道20天。

第四节　新闻单位基础建设、作品获奖情况和舆论工作管理

1986年,省委宣传部在部署宣传工作时明确提出,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部门要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为人民服务的方针,抵制反对思想文化领域中的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努力创造出更多更好的精神产品,丰富人们的精神生活。要在提高社会效益的前提下提高经济效益,要搞好报刊的整顿和书刊出版的管理,坚决制止坏产品的生产、进口和流传,继续查禁反动的、淫秽的音像制品,加强音像制品和文化市场的管理。

1987年,省委宣传部和各新闻单位研讨新闻宣传改革,提出努力变“封闭式”报道为“开放式”报道,变“结论式”报道为“进行式”报道,变“灌输式”报道为“引导式”报道,变“说教式”报道为“启发式”报道。2月,黑龙江省广播电视专用微波线路一期工程竣工,全省大部分地区可及时收看到电视节目。已经建成的65个微波站全部联网开通,可及时收看中央台和省台电视节目。省政府表彰了参与施工建设的13个先进单位,226个先进个人。10月,省委决定省广播电视厅、省人民广播电台、省电视台实行“三位一体”领导体制。广播电视厅实行厅长负责制,设厅长一人,副厅长3人;新闻宣传业务方面实行总编辑负责制,厅长任总编辑,总编辑兼任两台台长;厅设副总编辑6人,分别兼任两台副台长。厅副总编辑均为副厅级。

1993年6月,黑龙江电视台临时发射塔投入使用。这座185.13米高的临时自立式广播电视塔建成并投入使用后,哈尔滨地区接收由省电视台转播和播出的电视节目的收视效果得到明显改善;同时有转播条件的地方,都可收看到省电视台增设的第二套节目。截至1993年底,全省无线广播台已达70座,其中,中波广播电台14座,县(市)级调频广播电台56座,全省14个市地都有了无线广播电台。无线广播发射台、转播台达45座,发射机总功

率455.622千瓦,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达到84.8%。全省已有卫星地面站1 346座,有线电视台75座。

1994年初,省电台、省电视台恢复了理论专题节目。2月,全国广播奖"黑龙杯"广播剧评选揭晓,黑龙江电台选送的单本广播剧《远去的琴声》再获殊荣,创下连续6次获得头奖的佳绩。由省新协、省新闻学会、省广播电视学会共同主办的黑龙江省第十四届好新闻评选结果6月揭晓。全省报纸、广播、电视69家新闻单位报送各类新闻作品1 102篇(件),获奖新闻作品583篇(件),其中,特别奖5篇(件),一等奖131篇(件),二等奖212篇(件),三等奖227篇(件),单项奖8篇(件)。

1995年初,省委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新闻舆论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全国加强新闻舆论宏观管理座谈会精神,省委宣传部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闻舆论工作统一管理的意见》,召开全省加强新闻舆论管理座谈会,加强新闻舆论宏观管理的组织、协调工作。省委宣传部坚持新闻通报会、例会等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地传达上级的有关指示精神,研究总结新闻舆论中的新情况、新经验。组建新闻阅评组,建立新闻阅评制度。强化分级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引导、协调、保障、约束等5个工作机制,新闻舆论的正确导向作用得到了进一步加强。省委宣传部还制定下发了《关于建立新闻宣传岗位责任制及误导责任追究制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省报社社长、总编辑负责制。7月,省委召开全省报纸总编辑会议,部署开展全省报刊清理整顿工作,对75种报纸、12种期刊提出了处理意见,严肃了新闻出版的纪律和制度,全省新闻出版工作基本形成了健康向上的态势。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第一座人民广播电台——黑龙江广播电台于1945年8月在哈尔滨诞生后,开创了党领导的地方人民广播事业发展的里程碑。到1995年,全省已建成无线电台71座,电视台36座,广播、电视、调频发射台、转播台1 134座,广播发射总功率1 423千瓦,在全国排名第一位;广播人口覆盖率为81%,全国排名第10位;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为85%,全国排名第12位;微波传输线路5 250千米,在全国排名第一位。通过这个庞大的广播电视网络,全省各市(地)可以看到4套电视节目,县可以看到2~3套电视节目,市(地)可听到4~7套广播节目,县可听到2套广播节目。省电台为了更好地为全省经济建设和不同层次的听众服务,在努力扩大覆盖面的同时,深化节目改革,提高节目质量,取得了显著成绩。同时,又自筹资金开办了经济、文艺、朝鲜语、交通、金融、儿童等6个专业台。节目播出时间由过去的每天33个小时增加到60个小时。省电视台实现了白天全天播出,每天播出时间达22个小时。两台的节目质量逐步提高,一批栏目在全国同行业评比中榜上有名,在广大视听群众中有广泛影响。8月,在庆祝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诞生50周年纪念大会上,杨光洪在谈到广播电视工作任务时强调,要进一步认识广播电视工作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广播电视并重的方针,要加强对广播电视工作的领导,当好党、政府和人民的喉舌。要大力宣传党的基本路线,做好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篇大文章。要树立精品意识,提高节目质量。要注重培养人才,加强队伍建设,把黑龙江省广播电视工作再向前推进一步。

1996年8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加强新闻舆论宏观管理工作座谈会。会议指出，要加速建立健全黑龙江省新闻舆论宏观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把新闻舆论宏观管理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会议认为，只有加强党的领导，才能增强宏观管理的权威性。10月，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闻舆论工作统一管理的意见》。《意见》指出，新闻舆论工作是党的生命的一部分。舆论导向正确是党和人民之福；舆论导向错误是党和人民之祸。为切实加强黑龙江省新闻舆论和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成立由主管书记为组长，宣传部部长、主管副省长为副组长，报社社长、广电厅厅长、文化厅厅长、新闻出版局局长等为成员的省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对全省意识形态和新闻舆论工作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部署、指导和监督。11月，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加强全省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工作的通知》，就评奖的指导思想、全省性评奖的审批单位、全省性评奖的申报单位等10个相关问题作出具体规定。12月，省委宣传部转发《关于新闻发布活动的管理办法》，规定省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各社会团体举办新闻发布活动必须向省新闻工作者协会申请领取“新闻发布许可证”；新闻单位不得派记者采访和报道未经批准举办的新闻发布活动；新闻发布活动要以改革开放、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为主要内容。

1997年3月，省委决定成立全省广播电视业治散治滥领导小组。按照“控制总量、调整结构、提高质量、增进效益”的原则，加强对全省广播电视业治散治滥工作的领导，重点解决擅自建台设网和乱播滥放问题，促进全省广播电视业的繁荣和健康有序发展。4月，省委宣传部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重大典型宣传报道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对重大典型的宣传报道，仍然需要进一步加强统筹安排和协同动作，增强合力效应，形成大的声势和氛围，充分发挥重大典型的引导和带动作用。10月6日，省电台、省电视台节目正式上亚洲二号卫星播出，上星节目有效覆盖范围为南到澳大利亚、北到俄罗斯、东到日本、西到埃及的广大地区。利用这个契机，两台分别对节目进行了改革，先后推出了一批新版节目。省广播电视厅在位于哈尔滨江北月亮湾的省广播电视卫星地球站举行开播仪式，孙维本、单荣范、杨光洪、王宗璋等省领导出席开幕开播仪式。根据中央“少宣传领导人个人没有重要意义的活动和讲话”的要求，结合全省领导同志活动报道过多、稿件过长、重点不突出的实际，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改进会议和省领导活动报道的意见》，对会议报道和省领导同志活动报道提出改进意见并作出具体规定。要简化报道中的领导名单，减少领导人的广播电视讲话。省委责成省委宣传部负责协调、督促、检查有关重要会议和省委主要领导活动的新闻报道工作，个人和其他部门不应向新闻单位提出具体的报道意见。各新闻单位要选派得力记者采写重要报道。需要发通稿的，由指定记者撰写。重要稿件未经省委秘书长审阅同意后各新闻单位不得自行改动。

1998年，省委宣传部深入贯彻中宣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新闻舆论工作的若干意见》和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省领导活动和会议报道的意见》，进一步加强新闻舆论的宏观管理，全省各新闻媒体减少省领导活动和一般性会议的报道，反映基层和群众创业实践的鲜活稿件明显增多，增强了新闻宣传的可读性、指导性和吸引力。坚持和完善了新闻通气会、主要

新闻单位负责人例会和新闻阅评制度,进一步加强对重大案件、社会热点问题、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持社会稳定等宣传报道的协调工作。省电视台自1958年建台以来,经过一代又一代电视工作者的艰苦努力,黑龙江电视事业有了显著的进步和发展。到1998年,全省已有无线电台71座,有线电视台、站243座,全省67个县(市)全都建成了城区的有线电视网,51个乡、镇建成了多路微波系统。自1997年黑龙江电视台正式上星播出后,遍布全省的有线电视网络与5 575千米的微波线路一道形成了"天上一颗星,地上一张网"的电视节目传输格局。省电视台的节目也日益丰富多彩,从70年代的只有新闻、文艺节目,发展到1998年的新闻、社教、少儿、国际、文艺、综合版块节目并存,并创办了一大批观众喜闻乐见的节目。12月,为了纪念黑龙江电视台建台40周年,省内几代电视工作者在省城隆重集会,纪念黑龙江电视事业暨黑龙江电视台开播40周年。到年底,省委宣传部先后召开新闻通气会23次,编发《新闻阅评》71期、《新闻出版工作》47期、《期刊阅评》20期,较好地把握了新闻宣传基调和导向。

1999年7月,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视厅联合下发《关于坚持对等落地原则转播外省上星电视节目的通知》,加强了黑龙江电视台卫视节目在省外落地工作和对兄弟省(区、市)在本省落地工作的管理。同时还规定省广播电视厅实行节目播出许可证制度,各地有线电视台(站)必须严格按照节目许可证批准范围转播节目,不得任意扩大转播范围。凡已超出规定转播范围的,应尽快收缩到转播范围内。10月,刘东辉对部分声讯台播放格调低下、含有色情内容信息问题作出了批示,指出:"声讯台原本是新生事物,应该自我珍重,不要做自杀行为,避免向市场经济过渡中的负面效应。望有关部门加强管理。"

2000年2月,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制定的《关于加强电子传媒公共信息活动的管理意见》,强调各级党委宣传部和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信息产业、工商、公安、国家安全、无线电管理等部门要适应信息传播业发展的新形势,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本地互联网站、电话声讯台、无线寻呼台和电子广告屏幕点纳入传播媒体范围,着眼长远,尽快发展,争取主动,切实做好对公共信息传播和管理,强化宣传的正面效应,杜绝违规信息在公共媒体中的传播。10月,黑龙江广播电视塔——龙塔正式落成。龙塔高336米,总建筑面积1.6万平方米,是亚洲第一、世界第二高的钢制结构塔,是集广播电视发射、旅游观光、餐饮、娱乐、环境气象监测、微波无线通信于一体的多功能电视塔,是黑龙江省和哈尔滨市崭新的标志景观。到年底,全省有广播电台73座,广播发射台及转播台45座,广播发射机88套,乡镇广播站1 325个,广播人口覆盖率为97%;电视台35座,电视发射、转播台及差转台730座,电视发射机1 118台,电视人口覆盖率为98% 。

2001年9月,省委宣传部通报关于《新都市报》等报纸违反新闻宣传纪律的情况。内容是:9月11日、17日,我部根据中宣部有关通知两次下发的电报中明确要求:"严格宣传纪律,有关此事的报道,各地媒体一律采用新华社通稿。报道要适度,不炒作、不渲染。"黑龙江日报社主办的《新都市报》、省广电局主办的《黑龙江广播电视报》、哈尔滨市广电局主办的《哈尔滨广播电视周报》等违反上述要求,一是刊发本报自采稿等新华社通稿之外的其他

来源稿件,二是有炒作和渲染的倾向。9月17日,《新都市报》刊登了署名本报记者彭友的报道《华尔街的哈尔滨女孩陈磊:“撤退时鞋跑掉了”》;9月17日,《黑龙江广播电视报》刊登了署名本报记者田青春的报道《哈尔滨女孩美国历险记》《新华社记者供本报专稿:爆炸发生时,我正经过五角大楼》;9月16日,《哈尔滨广播电视周报》刊登署名本报记者钱莲生、刘元东的报道《中国国际广播电台记者李培春:目击美国世贸大厦坍塌》、署名本报记者王宗磊的报道《央视台记者高军:华盛顿感受五角大楼遭袭》、署名本报记者孙晶的报道《纽约华尔街上的哈尔滨女孩陈磊:我逃离了“死亡”地带》、署名本报记者刘强的报道《冰城专家解析飞机撞击世贸大厦瞬间》。以上三家新闻单位违反了新闻宣传纪律,应做出深刻检讨。从总编辑到全体编采人员应认真学习反思,切实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不再出现类似问题。10月,省委宣传部下发通知,要求各新闻单位对广告宣传要注意把握正确导向,对脑白金广告的广告词进行了纠正。强调广告宣传是新闻宣传的一部分,收看、收听的群众较多,新闻单位必须坚持党性原则,把好广告的播出关,最大限度地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11月,省委宣传部下发通知,要求要继续加大公民道德建设的报道力度,特别是要围绕《纲要》提出的“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二十字基本道德规范组织报道。要采取多种形式,通过一批重点理论文章、一批有分量的评论、一批生动感人的通讯报道、一批有说服力的专题,使二十字基本道德规范家喻户晓、妇孺皆知。

2002年7月,孙启文到东北网考察工作时就全省互联网新闻宣传事业的进一步发展提出意见:东北网办出了特色。东北网开通一年来突出表现了网络行业的特色。东北网的运作很规范。东北网投资少,人员少,机制灵活。东北网发展速度比较快,知名度在逐渐提高。东北网下一步工作就是要把网络这一特殊媒体的优势和特点更充分地发挥出来,突出特点,集百家之长,不照搬大网站却又汲取大网站中对我们有用的经验,具体应该体现在以下几方面:增加信息量,增强吸引力,扩大影响力。要扩大对内、对外宣传联系,我们和大的网站建立联系应该是必须的。新闻宣传要增强指导性、提高时效性。发挥优势,构筑特色。

2003年8月,加强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座谈会公布了《黑龙江省新闻工作者“八不准”》及举报电话。黑龙江省新闻工作者“八不准”内容是:不准搞歪曲事实的虚假报道;不准搞任何形式的有偿新闻;不准利用舆论监督谋取私利;不准报道未经批准的新闻发布会;不准个人串联多家媒体组团采访;不准以采访报道为由拉赞助和广告;不准接受被采访单位的财物和有价证券;不准在企事业单位兼职并获取报酬。省委宣传部要求,省内各新闻单位要高度重视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要按照要求,加强对新闻从业人员的教育和管理,维护新闻工作的信誉和新闻队伍的良好形象。要真抓落实,使各单位的工作作风在原有基础上有更大的改观。各新闻单位要制定和完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制度,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专门专人负责,真正行动起来,持之以恒,标本兼治,从严执纪,发现问题后一定要严肃处理。11月7日,省委宣传部下发《黑龙江省新闻工作者“八不准”实施办法的通知》,对监督单位分工、举报受理、违反“八不准”的处罚和纠正等进行了部署。

2004年8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省内突发事件新闻报道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从突发事件报道的原则、突发事件报道的信息报告和信息沟通、突发事件报道的组织协调、突发事件报道的信息发布、突发事件报道的纪律要求、关于突发事件报道中违反纪律的处罚措施等方面规范省内突发事件的新闻报道工作。8月6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建立健全新闻单位社会监督员制度的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把建立健全社会监督员制度作为行业自律制度坚持下去,形成长效机制。所聘请的社会监督员宜精不宜多,要聘请责任心强,政策水平高,关注并熟悉新闻工作的内容和方式,掌握新闻规律且能够和新闻工作者有较多接触的人员参与到这项工作中来,以使监督有力,监督到位。新闻单位要每两年对所聘任的社会监督员进行轮换,对胜任工作的可以续聘,对工作优秀的应给予奖励。各新闻单位要将聘任的社会监督员名单向社会公布,并设立举报电话;社会监督员可直接将监督情况向当地党委宣传部或记协反映。要搞好社会监督员的培训工作。要明确监督范围,分清工作责任。要经常向社会监督员传递有关重要信息,进行业务指导。

2005年6月3日,省委宣传部下发通知,要求各新闻单位对有关非法集资的宣传报道要慎重把握。6月17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新闻采编人员从业管理的规定的通知》,对新闻采编人员全面、科学、严格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10月14日,省委宣传部召开了省城广告媒体座谈会,进一步部署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的有关工作。通过各部门的积极努力,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的各项工作正在稳步推进。12月27日,省委宣传部下发《新闻报道纠正错误制度(试行)的通知》。内容是:

纠正错误的事项和办法。报道失实、刊播虚假报道或出现重要错误的,报纸要在原版面、广播电视要在原节目时段、网站要在原页面刊发更正并向当事人或部门郑重致歉。对未能达到领导机关交办的报道任务的规模、程度、效果要求的,要立即按照领导机关的要求完成任务。错误理解领导机关交办的报道任务造成工作失误的,要立即采取措施弥补,力争消除各种不良影响。重要数据、时间、地点错误,重点事件、人物引起重大歧义的,要在显著位置、重要时段及时予以更正或准确表述。涉及事关大局的重大事件的,要另行刊播有关材料正确引导舆论。刊播违反国家民族宗教政策,伤害民族感情的报道,适合在媒体公开更正道歉的要公开更正道歉;不适合在媒体公开更正道歉的要采取适当的方式诚恳致歉。重大技术性失误,要郑重及时更正。版面和节目内容编排失当的要按照有关要求立即作出调整。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需要纠正的错误报道,按要求进行更正。

纠正错误的程序。需要纠正错误的事项,由省委宣传部在有关领导批示、群众来信来访、基层单位反映和新闻阅评所发现问题的基础上,指定相关部门进行调查,并依照调查结果确定。造成错误或失误的省直新闻单位在接到省委宣传部的处理意见后要立即纠正错误,并在5日内将纠错结果告知当事人。省直新闻单位在接到省委宣传部处理意见后10日内将纠正错误结果以书面形式报省委宣传部。造成错误或失误触及法律问题的,建议当事人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第二章　出版工作

第一节　报刊管理与发行

一、报刊管理

1986年初，省委宣传部总结了《党的生活》办刊经验并以“架起党与群众联系的桥梁”为题在《黑龙江日报》上发表，充分肯定其坚持正确的办刊宗旨，服从于中央和省委每个时期的中心工作，服务于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的需要。坚持党的领导，把握正确的办刊方向，坚持党性原则，遵守宣传纪律，不跟风跑，不发表内容不健康的东西，紧密联系党内和社会上干部群众的思想实际，突出宣传正面典型，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力求批评报道真实可靠，发扬尖锐泼辣的战斗风格，适时准确地开展批评报道。力求刊物篇幅短小精悍，内容生动活泼，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勤俭节约办刊物。4月，省委决定黑龙江日报社由总编辑负责制改为社长负责制，设社长1人，副社长2人；总编辑1人，副总编辑4人。社长、总编辑为正厅级，副社长、副总编辑为副厅级。报社集体领导机构仍为编辑委员会，由社长主持全面工作。

1987年初，按照中发10号文件精神，省委对全省社会科学类报刊进行整顿，并把整顿的重点放在思想整顿上。各报刊社围绕办报办刊方针和编辑思想，重申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规定的各项宣传纪律，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明确了岗位责任制。同时，还进行了必要的组织整顿，加强了各报刊社总编、主编和中层业务骨干的配备，调整充实了编采队伍。对全省报刊的布局进行了全面调整，形成了以各级党报党刊为主体的各类专业性和对象性报刊相互搭配的合理布局，调整前全省各种社会科学类报刊265种，调整后共保留223种。3月，全省报刊整顿和重新登记工作基本结束，在整顿中不予登记的报刊有62种，占原有报刊总数的32%。

1989年7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电话会议，部署检查整顿书刊市场工作。一要做好检查整顿；二要切实做好检查整顿的思想教育和群众发动工作；三要明确检查整顿书刊市场的政策界限；四要加强对应停售书刊的审读鉴定工作；五要加强对出版源头的管理；六要在检查整顿书刊市场的同时，治理整顿音像市场。7月，省新闻出版局发出紧急通知，在全省范围内全面彻底整顿书刊市场。检查整顿的范围是整个书刊市场，包括集体或个体书店、摊

床、邮局、报刊门市部、新华书店和出版社、杂志社、报社的自办发行部等所有书刊经销网点。从9月起，全省各地有关部门出动了上万人次检查，封存、销毁宣扬淫秽色情、凶杀暴力、封建迷信和资产阶级自由化内容的书刊70多万册，录像带3万多盒，并收审、判处了一批犯罪分子。12月，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省科委、省教委、省出版工作者协会和省科学技术协会共同举办了评选1987年至1988年龙版图书和1988年期刊。共评出优秀图书编辑奖82个，优秀图书设计奖22个，优秀图书版式设计奖11个。评出《奋斗》《学术交流》《北方文学》《黑龙江教育》《北方论丛》《求是学刊》《家庭生活指南》《东北林业大学学报》《焊接学报》《情报科学》《东北农学院学报》11家期刊为优秀期刊。《党的生活》《妇女之友》《学理论》《理论探讨》《章回小说》《小说林》《小学生作文引导》《齐齐哈尔师范学院学报》《对外经贸》《种子世界》《中国急救医学》《大庆石油地质与开发》《节能技术》《热能动力工程》《决策借鉴》《低温建筑技术》《煤矿机械》《中国医院管理》《中学物理》19家期刊被评为读者喜爱期刊。还有《黑河教育》等24家期刊在评选中受到表扬。

1990年，省委宣传部建立了新闻出版物审读、定期听取读者意见、重要稿件送审、对违反新闻纪律单位实行处罚通报等8项管理制度。

黑龙江日报社自1984年10月率先创办了全国第一张生活类报纸——《生活报》以来，坚持正确的办报方向，推进改革开放，加强舆论引导，发挥监督职能，以靠近时代、贴近生活、服务社会赢得广大读者的欢迎。发行数量达到21万份，订户遍及除台湾地区外的全国各地。1991年10月，省城各界纪念《生活报》创刊七周年。孙维本、邵奇惠为《生活报》创刊七周年题词祝贺。同年，省委宣传部制定了《加强与改进新闻宣传管理的暂行规定》和《省直各部门综合性较强的专业性报刊主要负责人任免征求省委宣传部意见的决定》。通过检查、审读等形式，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多次违反新闻纪律的《黑龙江经济报》，在查清问题的基础上调整了编委会，对有关领导进行了严肃处理，从而维护了新闻纪律的严肃性，促进了各项管理制度的贯彻落实。

1992年1月，省委决定《黑龙江日报》扩版为每日对开8版，以利于解决原有报纸版面容量过小与信息量日增的矛盾，以利于克服报道面狭窄和双向流动不畅的弊端，从而更好地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到群众中去；更好地反映群众的意见、呼声和愿望；更充分地反映全国和全省人民建设“两个文明”，创造新生活的成就、经验和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更充分地反映省内外、国内外的发展变化，让广大读者及时、广泛地了解国内外大事，开阔视野。省委要求扩版后的《黑龙江日报》要进一步体现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全面深刻的思想内容、广泛扎实的群众基础、生动活泼的报道形式，以一种崭新面貌展现在读者面前。

1993年1月，黑龙江省报纸理论宣传研究会成立，杨光洪被选为名誉会长，研究会将在省委宣传部领导下，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贯彻“双百”方针，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作风，研究报纸理论宣传的重大理论问题与实际问题，让报纸理论宣传更好地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2月，省委召开报纸总编辑座谈会，全省68家报纸的负责人出席。与会同志认为，在新旧体制转换的新形势

下,人们的思想观念、思维方式、价值取向等都不断地发生变化。报纸作为重要的舆论工具,如何引导人们坚持正确的方向,肩负着重要引导责任和任务。同时,报纸作为一种特殊的商品,也面临着市场竞争,这就需要研究如何赢得读者,加大信息量,增强报道的针对性和可读性,满足不同阶层读者的需要。4 月,由辽宁日报社、吉林日报社、黑龙江日报社联合发起的“东北党报新闻奖”评选结果揭晓。共评选出特等奖 2 篇,一等奖 50 篇,二等奖 78 篇,三等奖 113 篇。黑龙江获奖 91 篇,其中,特等奖 1 篇,一等奖 18 篇,二等奖 29 篇,三等奖 43 篇。6 月,全国省(区)党报新闻奖评选结果揭晓,全国 25 家省、自治区党报参加了本届评选,有 93 篇新闻作品获奖。黑龙江省《佳木斯至日本洒田江海联运首航起锚》(作者:张利民、周延河、徐晓海、盖清祥)、《大棚里头种野菜》(作者:张利民、徐晓海)荣获二等奖;《杨树技著书办学功在社会》(作者:曹洪波、黄健、于家斌)、《沉沦前的呼救》(作者:高明义、马越)荣获三等奖。7 月,由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省科委、省期刊协会联合举办的黑龙江省第二届期刊优秀文章编辑奖评选结果揭晓,在全省 208 家参评刊社 1991 ~ 1992 年两个年度所发表的近 10 万篇文章中评选出一等奖 193 篇,二等奖 369 篇。

1994 年,省委宣传部指导省报办好“龙江论丛”理论专版,加强了《奋斗》杂志理论宣传,通过这些阵地发表阐释省委关于解放思想、摆正思路、振奋精神、再现辉煌的言论 70 篇。省委印发《关于加强与改进新闻宣传管理的暂行规定》,要求新闻宣传要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要继续深化新闻改革;要正确实行舆论监督;要遵守新闻宣传纪律;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要加强改善党的领导。5 月,省新闻出版局召开优秀图书编辑颁奖大会,表彰奖励在图书出版事业中做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自改革开放以来,黑龙江省出版行业迅速发展,从 1992 年到 1994 年,全省 12 家出版社出版图书 2 251 种,其中,再版率达到 19. 51% ,总印版 6 276 万册,获省级以上各种奖励共 146 种。全省正式报刊共 383 种,发行量达 8 亿册(份)。在全省 113 家社会科学期刊中,评选出“十佳”期刊 10 种,还有 120 家报刊参加了全国报刊博展会,引起全国同行业的关注。1992 ~ 1993 年度共有 387 种图书在国内外获奖,其中,有 313 种图书在国际及国内省以上优秀图书评奖中获奖,有 74 种图书获省级优秀图书奖。与 1990 ~ 1991 年度相比,获奖总数和获奖比例分别增长 5. 8 倍和 1. 1 倍。杨光洪同志在颁奖大会上说,这一成绩标志着黑龙江省出版事业由数量增长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取得了成效,正在大踏步走向繁荣。

1995 年,省委宣传部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主要领导关于新闻舆论导向的一系列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完善“双周通气会”“双月例会”“按季下达新闻报道要点”制度,岳岐峰关于新闻宣传的 19 次批示都采取通气会和例会等形式进行研究落实。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建立新闻宣传岗位责任制及误导责任追究制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社长、总编辑负责制。开展全省报刊清理整顿工作,对 75 种报纸、12 种期刊提出了处理意见,基本形成了新闻出版工作健康向上的态势。年底,全省 12 家出版社在各级各类图书评奖中,获国家图书奖“五个一工程”奖、中国图书奖等国家级、省部级重大图书奖的图书达 738 种,获奖比例占新出品种的 10. 19% 。1995 年,在国内三大图书奖的评选中,黑龙江省均获奖,其中“五个一工

程”奖已连续三年获取。

1996年5月,杨光洪在省报纸理论宣传研究会上讲话指出,本省的报纸理论宣传总的来讲是好的,宣传导向正确,尤其结合改革开放中出现的热点问题和难点问题,从理论上加以说明,从实践上加以引导,达到了对广大读者进行教育的目的。严格来讲,理论宣传力度还存在差距,因而要强化理论对改革开放引导作用的认识,进一步坚定搞好报纸理论宣传的信心,进一步加强报纸理论宣传的力度。7月,省委宣传部召开省直新闻单位总编辑座谈会,传达学习中宣部徐光春在全国省级党委机关报总编辑座谈会上的讲话。杨光洪就如何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总编辑会议精神强调,要按照江泽民同志重申毛泽东主席提出的“要政治家办报”的要求,总编辑以及编辑、记者都应做到坚定、清醒、开拓、豁达。10月,全国少儿出版成就展和全国出版成就展结束,黑龙江展区以令人瞩目的成绩和优异的组织工作获得成功,两次被成就展组委会授予最佳组织奖和优秀设计制作奖。“八五”期间,全省完成出版国家级、省级重要图书105种,在新书品种压缩18%的情况下,图书总印数增加18.5%,再版率增长22倍。黑龙江日报社相继在美国《国际日报》、《新民晚报》(美国版)以及香港《大公报》,开辟以宣传黑龙江省改革开放成果、丰富的经济资源、独特的旅游景观、美好的发展前景为主要内容的“黑龙江新闻”专版。特别是香港《大公报》,让“黑龙江新闻”版随《大公报》进入国际互联网,影响面进一步扩大。据《大公报》统计,每期“黑龙江新闻”版阅读的人数在5万至8万之间,读者分布在全世界的数十个国家,其中,美国、东南亚、英国为最多。“黑龙江新闻”专版已成为黑龙江对外宣传最有效的方式之一。截至1996年底,由《黑龙江日报》主办的香港《大公报·黑龙江新闻》、美国《国际日报·今日黑龙江》、《新民晚报·黑龙江新闻》(美国版)等新闻专版,出版已达125期,受到了海外读者及有关方面的欢迎和好评。

1997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协同省新闻出版局加大了新闻出版“治散”“治滥”工作力度,采取有效措施,对新闻出版单位进行了集中整顿。经认真审查,决定停办正式报纸13种,正式期刊18种,内部报刊333种。省委宣传部继续坚持新闻通气会制度、例会制度、新闻阅评制度,先后召开新闻通气会18次,下发宣传报道要点8期,发《新闻阅评》104期,《期刊阅评》10期,起到了宏观指导的作用。到年底,全省有5种图书获“五个一工程”奖、国家图书奖和中国图书奖;319种图书在国内各种图书评奖中获省以上优秀图书奖励。获奖优秀图书占同期出版新书的12.1%,无论获奖等级还是获奖数量,均创历史最好成绩。

1998年,省委宣传部组织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等报社编委会围绕如何加大正面宣传力度、遵守宣传纪律、提高报道质量三个问题进行学习、讨论,提高认识,统一思想,落实措施。3月,召开工作会议,专门听取《生活报》《黑龙江晨报》《新都市报》《黑龙江广播电视报》《新晚报》《家报》《广播电视周报》负责同志的汇报。与会者认为,长期以来,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等报纸坚持正确的导向,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在宣传两个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有的报纸不时在新闻宣传中也出现一些问题,应引起高度重视。会议强调,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等报纸在宣传报道中必须注意五点:要分

清内外界限。要把握好正面报道与批评报道的关系。要严格遵守中宣部的一系列规定和省委的要求。把好连载关、转载关。在标题制作和语言的运用上要仔细推敲,要用新闻语言,少用文学语言,报道不要夸大其词,着力渲染,哗众取宠。会议认为,根据当前的情况,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等报纸要提高办报质量和舆论引导水平,必须在思想认识上明确四个方面的问题:正确认识新闻媒介的属性。正确对待发行率。克服盲目攀比心理。澄清"文责自负"的错误观念。会后,省委宣传部印发了《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等报纸工作会议纪要》。8月,杨光洪到《黑龙江日报·哈尔滨新闻》编辑部,对该版迎来创刊100期表示祝贺,并对记者、编辑寄予殷切希望,希望《黑龙江日报·哈尔滨新闻》在过去的基础上,继续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弘扬主旋律,办得更鲜明、更具有特色、更为群众喜闻乐见,真正成为人民的良师益友。

1999年9月,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晚报类报纸管理的意见》,共分为五部分: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坚持提高宣传质量;坚持遵守新闻宣传纪律;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加强队伍建设。11月,省城一家报纸发表了一篇题为《性病广告充斥视野、泛滥成灾,外地人不解:哈尔滨性病咋这么多?》的文章,刘东辉作出批示指出:"树立黑龙江的良好形象,是新闻媒体义不容辞的责任,各新闻单位领导要切实重视,严格把关,坚决禁止具有不良影响的广告,时时注意黑龙江应有的形象。"省委宣传部召开省城部分新闻单位主要负责人座谈会,就如何贯彻落实省领导有关禁止刊播性病广告的批示精神进行了座谈。大家在讨论中一致认为,刊播性病广告,不但降低了媒体品位,而且对黑龙江省的改革开放带来了负面影响。要接受社会监督,不断加强自律,坚决杜绝性病广告和一切不良广告的刊播。会后,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加强电话信息服务管理的若干规定》,并协调各有关部门对全省声讯台进行了清理检查,仅哈尔滨市就查封了20家声讯台28条栏目的320条信息,促进了电话信息服务业的健康发展,强化了新兴电子媒体的管理力度。

2000年,省委宣传部召开省城主要新闻单位和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会议,传达《中央宣传部、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建立违纪违规报刊警告制度的意见》,就贯彻落实《意见》提出了要求,重申了关于加强晚报类、生活类报刊管理的意见。省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对电子媒体传播公共信息活动的管理意见》。省委宣传部召开了各出版社、主要期刊社负责人会议,贯彻落实关于警告制度的有关规定,先后审核了《红碑林》《中国工会运动史(黑龙江卷)》《"文革"招贴画》等涉及中国革命史、中共党史的重大选题,审读了书稿,并向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提出指导性意见。妥善处理了《远离太阳的地方》《铁艺世界》《"文革"招贴画》等图书的有关问题。上半年,省委宣传部共发稿《新闻出版工作》41期、《新闻阅评》36期,召开新闻通气会8次。

2001年,接到丁关根在中宣部新闻局《新闻阅评》第478期上的批示后,省委高度重视哈尔滨市市场出现有害电子玩具一事。9月30日,徐有芳立即作出"采取果断措施,清理文化市场"的批示。10月1日,刘东辉紧急召集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局、省工商局等部门负责人会议,传达了中央和省委领导的重要批示精神,强调要从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

想,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高度,充分认识清理净化文化市场的极端重要性,要求有关部门迅速行动,采取措施,明确重点,深入清理。以清查有害电子玩具为突破口,对节日期间的文化市场进行一次集中整顿,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做到守土有责。10 月 11 日,省委向中宣部呈报《关于紧急清理文化市场的情况的报告》。《报告》内容是:根据省委宣传部紧急会议部署,各有关方面对这次清理工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指挥,组织抽调专门人力,开展了一次大规模的集中行动。省文化厅和哈尔滨市文化局联合组成 30 余人的稽查队伍,出动近 10 台车辆,连续两天对哈尔滨市音像市场进行了突击检查。此次行动检查 30 余个开设在商业区或主要街道的音像零售、出租店,共查扣各种违法音像制品 35 808 盘,卡通书 1 600 余册,当场查封音像店一个。为重点查缴《嗨歌》光盘,对被检的 30 多家经营单位的铺面、柜台及仓库逐一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零星类似《嗨歌》内容的光盘,已全部收缴,并要求全省各级文化行政部门严密监控此类音像制品,一经发现严惩不贷。在紧急清查有害电子玩具行动中,省工商局制定了严密清查方案,在重点部署哈尔滨市场清查工作的同时,还要求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大庆等市工商部门统一行动,立即对辖区展开全面清查。经过连日来大规模集中清查,上述五市工商局共出动工商执法人员 1 919 人次。哈尔滨市作为清查重点,所辖 8 个工商分局和 5 个直属分局共出动工商执法人员 1 200 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300 台次,清查全市大型商场 80 家,重点市场 45 处,检查重点经营业户 2 300 户。哈尔滨市查扣的 20 件电子玩具,经有关专家鉴定,不是“电子情人”。10 日,省工商局又派出 380 人对文化市场进行明察暗访,未发现“电子情人”。同时,哈尔滨市工商局与市教委联合调查走访了 57 中学和尚志小学,对 4 个班级 200 名学生调查了解,学生反映,均未看过或玩过“电子情人”。据省工商局最终核实,《北京晚报》的报道来源于黑龙江电台新闻部的一组稿件,该部的记者在互联网上看到市面上有“电子情人”之类的玩具后,据此写了稿件,并被《北京晚报》改头换面后予以发表。在这次紧急清理文化市场的集中行动后,黑龙江省将按丁关根的重要批示精神,密切注意市场动向,认真抓好文化市场的管理工作。整顿规范市场秩序,着力解决文化市场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坚决清除各类文化垃圾;坚持对文化市场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积极健康的精神文化产品。

2002 年 10 月 10 日,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召开的 2002 年四季度出版通气会要求:

要坚决防止出版和发表政治导向错误的图书和文章。出版行政管理部门及各出版单位,要充分认识出版工作在两个文明建设中肩负的重要责任,坚持正确出版导向,自觉维护和巩固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在事关政治方向和根本原则问题上,必须旗帜鲜明,立场坚定。要认真执行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把关,绝不允许为错误观点提供传播渠道。

出版涉及民族宗教内容的出版物要慎之又慎。民族宗教问题事关维护国家统一和社会稳定,稍有不慎,后果极其严重。出版单位出版此类作品,必须认真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严格履行重大选题备案制度。对违反民族宗教政策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调离领导和编

辑岗位。

出版反腐败题材作品要认真考虑社会效果。文艺作品应该在正确把握现实生活本质的基础上,通过典型环境和典型人物的塑造,弘扬社会正气,鞭挞丑恶现象,表达人民群众痛恨腐败现象的心声,表现党和政府惩治腐败的决心和信心,给人以希望,给人以力量。各出版单位要时刻牢记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崇高使命,认真考虑作品的社会效果,对出版反腐败题材作品严格选择和把关。对已安排的此类题材作品要进行一次认真的梳理,对那些内容倾向不好的选题要坚决撤下来,已出版的要采取措施减少负面影响。

防止有害信息的二次传播。少数单位疏于选择和把关,将一些思想倾向不好、内容不健康的作品重新编辑出版,扩大了错误观点和期刊自身的影响,造成不良社会效果。今后,新闻出版管理部门要及时向出版单位通报有关情况。同时各出版单位和主管主办部门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严格把关,不给有害信息提供二次传播渠道。

不经批准不得擅自与境外举办各种论坛会议。未经主办主管部门批准,一律不得以出版单位名义擅自举办或与境外媒体联合举办各种形式的论坛活动。国内新闻出版媒体对非政府部门举办的,涉及重大、复杂、敏感政策问题的所谓政策研讨会、业务交流会、年会、推广会等,一律不得公开报道,坚决防止主办者借机炒作自己或传播导向错误的东西。

涉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公开评论要严守宣传纪律。各出版单位凡出版和发表涉及周边社会主义国家内政外交内容的图书、文章,出版和发表前必须按规定履行重大选题备案程序。未经备案,一律不得出版和发表。

书刊不得刊载不宜公开报道的内容。各出版单位在刊发有关纪实类作品时,要遵守宣传纪律,考虑作品的社会影响,未经授权,不得刊载不宜公开报道的内容。

要警惕内容低俗化、媚俗化出版倾向。2001 年下半年开始的社会文化生活综合类报刊的集中整治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有个别期刊连续刊登格调不高的文章。今后,对内容长期低俗、格调不高的期刊,要结合报刊结构调整,予以撤销。

不宜跟风炒作。近年来,出版界简单模仿、跟风炒作之风有愈演愈烈之势,不仅造成资源的严重浪费,而且损害了消费者的利益。创新是出版的灵魂。各出版单位要大力提高选题策划的创新能力,努力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特色品牌的产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做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

要努力提高出版物质量。无论是图书、期刊还是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在质量的管理和把关上要特别注意以下三方面:内容上要坚持正确导向,传播先进文化;形式上要在开本、规格、版式、设计、装帧、包装上符合国家标准,力求美观实用、漂亮;编辑、校对、印刷等加工制作环节上更要精益求精,力求多出精品。有关部门明令禁止以书号代刊号,各出版社要严格把关,认真予以清理。

出版物不得涉及我军特种部队的内容。我军特种部队是一支组建时间不长、负有特殊使命的武装力量。所有出版单位严禁在公开发行的出版物中刊登、转载、使用涉及我军特种部队情况的内容。不得以特种部队为原型创作纪实性文艺作品。经批准的选题内容,严

禁涉及特种部队的军事、后勤、装备情况，严禁出现特种部队番号，包括“某特种旅”“某特种大队”等字样。

新闻出版单位不得随意下载、转载网上内容。凡互联网上报道的消息，所有书报刊和音像电子出版物一律不得采用。12月8日，“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正式挂牌成立。《黑龙江日报》是黑龙江省委机关报，创刊于1945年12月1日，是国内创立最早的省级党报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在国家行政区划调整过程中，黑龙江省先后由原来的黑龙江、松江、合江、嫩江、牡丹江、哈尔滨等省市合并而成，《黑龙江日报》也随之合刊改刊不断演变发展壮大。1949年9月下旬，毛泽东主席亲笔为《黑龙江日报》题定了报名。1995年6月，正在黑龙江考察工作的江泽民同志亲笔为本报创刊50周年题词：“黑龙江日报50年。”经过多年的发展，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已主办、主管了《黑龙江日报》《生活报》《老年报》《农村报》《新都市报》《读者新报》《家庭保健报》《黑龙江经济报》《今天消费报》《大事报》和《新闻传播》《活力》杂志，以及黑龙江日报报业集团网站，成为拥有十报两刊一网站的集团化大型报业媒体。几十年来，在省委的领导下，《黑龙江日报》发挥党报主导作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黑龙江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在广大读者中赢得较高的声誉，受到了省委的充分肯定。

2003年7月17日，省委宣传部召开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研讨会。会议传达了宋法棠的有关要求和在李双江致宋法棠书记的信上的批示，传达了中宣部《关于〈北京新报〉刊登严重政治错误文章的通报》及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近期违纪违规问题的通报》，并进行了深入的学习和讨论。这些批示和文件，对于进一步做好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宣传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在实际工作中应认真贯彻落实。会议认为，长期以来，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服务中心、服务大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在宣传黑龙江省改革、发展、稳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取得的成绩、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也应看到，近期有的报纸在新闻宣传中的一些问题，应引起高度重视。主要表现在：有的正面宣传选题策划性不强，深度不够，没有达到应有的效果；有的报道有损黑龙江人的形象，产生负面影响；有的对一个地区、部门的批评报道过于集中，存在片面之词；有的热衷于炒作名人隐私，引起不良后果；有的转载、连载的文章品位格调不高，有的报纸涉及凶杀、暴力、色情文章过多等。会议认为，发生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一是缺乏敏锐性，稿件把关不严；二是片面追求经济效益和所谓“轰动效应”，忽视社会效益。会议认为，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是党的新闻宣传工作重要组成部分，要始终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加强领导，严格管理。各报社内部要制定和完善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机制和规章制度，包括请示报告制度、三级审稿制度、奖惩制度等，既要从严把握，又要切实可行，长期坚持。经过充分讨论，大家在以下几个问题上达成了共识。关于正确搞好舆论监督，做到帮忙不添乱的问题。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在坚持正面宣传为主的前提下，开展舆论监督是必要的。但监督什么、如何监督、为什么监督是应该明晰的。经过探讨，大家认为，一切批评报道要

遵守以下原则:坚持一个出发点,即出以公心,维护大局;坚持三个衡量标准,即有利于解决问题、改进工作,有利于维护党委政府的威信,有利于保持稳定、增进团结;把握三个基本要求,即严谨准确、及时有度、方法得当。要善意性出发、建设性呈现、客观性报道、全局性把握,不能为了批评而批评,不能只顾一点不及其余,图一时之快,出一时之气,不考虑宣传效果。对不同的观点要注意全面反映,要注意把握微观真实与宏观真实的关系、个别与普遍的关系、现象与本质的关系。特别是对涉及省或一个市地的全局性重大决策、重大工程的报道要慎重处理,要坚持"议论在决策之前,民主在统一之前"。对于一个地方、一个部门的批评,在时间、版面安排上不能过于集中,在标题制作、语言运用上注意仔细推敲,不能夸大其词,着力渲染,哗众取宠。关于在新闻宣传中注意树立黑龙江人的正面形象,减少负面影响的问题。黑龙江正处于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在新闻宣传中树立黑龙江人的正面形象,为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是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义不容辞的责任。要大力宣传黑龙江省的优势和发展亮点,宣传先进典型,弘扬创业精神,宣传创业事迹,展示创业成果,提高黑龙江省的知名度,树立黑龙江在国内外的良好形象。要通过新闻宣传使身在黑龙江的人热爱黑龙江,离开黑龙江的人留恋黑龙江,没来过黑龙江的人向往黑龙江。作为省内的新闻媒体,要为树立黑龙江人形象发挥积极引导作用,绝不能发表有损黑龙江人形象的报道。关于在新闻宣传中做到内外有别的问题。新闻工作者特别是总编辑,作为把关人,要善于区分哪些报道适于公开发表,哪些报道不适于公开发表。一切报道在公开发表前都要慎重处理,涉及热点、敏感问题的报道,一定要事先征求有关主管部门的意见。不适合公开发表的,可通过内参反映。公开宣传要多讲主流,做到内部问题省内化,形象宣传全国化。对反映问题性质的内参,不要透露给省外新闻单位。关于注意把握报纸的品位和格调的问题。要多宣传积极向上的事情,多用高格调、高品位、文明健康的文章引导群众。尤其是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要始终注意把坚持正确导向、提高品位放在第一位。转载、连载的稿件,特别是涉及名人隐私问题的稿件应慎重选择,这方面的新闻真假难辨,也无法完全核实,容易引起法律上的纠纷和不必要的麻烦。对黑龙江籍的名人负面报道不应随意刊发,家乡的媒体要注意保护他们的名声,要多宣传他们的工作业绩,鼓励他们为家乡的发展作出贡献。对影星、歌星等不要炒作。不得转载、连载、刊发渲染凶杀、暴力、色情和含有政治讽刺等内容的格调低下的文章。关于把握好民族、宗教及国际热点问题报道的基调的问题。民族、宗教及国际热点方面的问题比较敏感,把握不好,容易引发矛盾和产生不良国际影响。新闻媒体在涉及这方面报道时一定要严格把关,严格遵守有关部门的统一部署和宣传口径,加强正面引导,防止负面效应。在宣传中要尊重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对少数民族多样的婚姻习俗和家庭关系不要探秘、猎奇,肆意渲染。对国际上的纠纷、国家间的矛盾、国际恐怖主义事件等的报道要采用新华社通稿,不能下载采用网上消息。同时要注意数量适度,既要满足群众了解国际大事的信息需求,又不渲染炒作。会议强调,生活类、晚报类、文化类报纸要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有关新闻宣传的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宋法棠在省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负责人座谈会上的讲话要求,坚

持正确的舆论导向,为全省工作大局服务,真正做到帮忙不添乱,为黑龙江省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2004 年 9 月 16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禁止省内新闻出版单位利用不正当手段进行市场竞争的规定》。《规定》内容是:

各新闻出版单位必须牢固树立大局意识、阵地意识、责任意识,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坚持"全省一盘棋",不为小团体利益而牺牲和破坏全局利益,努力建设黑龙江省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出版物发行市场。

各新闻出版单位要坚持办报办刊宗旨,靠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贴近基层吸引读者、靠突出特色、打造品牌赢得市场,不得在本媒体上对其他新闻出版单位刊登的稿件、策划的营销活动以及其他经营活动进行负面报道,不搞旨在限制、冲击其他新闻出版单位的营销活动。

各新闻出版单位在发行工作中要坚持依法公平竞争原则,不得擅自发布发行量数据,不得自行对发行量进行排序,不得以加强对所属零售摊点的管理为名,采取搭售、限售、不合理摆放等方式扩大本单位报刊发行量,限制其他新闻出版单位报刊的发行。

努力搭建报刊发行零售的公共平台。按照"老的老办法,新的新办法"的原则,对各大中城市过去已有的报刊零售摊点继续由原主管主办单位经营管理,新设立报刊零售亭和零售单位,应坚持公平公开原则,各相关单位都平等享有设立报刊零售亭和储运、投递、散发、附送报刊的权利,任何单位和部门不得人为设置障碍。

加大查处和监督检查力度。对有上述明令禁止行为的将视情节采取相应措施;情节严重的,要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责任人给予相应处分,对单位所办报刊限制变更刊期。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大中城市的报刊发行市场进行重点检查。

2005 年 6 月 3 日,省委宣传部等 6 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加强文化产品进口管理的办法》。《办法》的内容是:

党委宣传部门负责协调指导文化产品进口管理工作。文化行政部门负责音像制品、美术品和演出项目进口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工作;广播电影电视行政部门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电影、电视剧、动画片进口,中外合作制作电影电视剧动画片和境外卫星电视频道落地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工作;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书报刊、电子出版物进口、版权贸易及合作出版活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工作。商务主管部门和各级海关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文化产品进口的监督管理工作。

按照"控制进口总量,优化品种结构"的原则,中宣部协调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等部门,统一制定文化产品进口的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进口审查标准,加强对文化产品进口的宏观调控和分类管理。建立引进境外文化产品的审批备案信息网络,形成有关管理部门间的日常工作协调机制和数据汇总分析制度。参照有关国际惯例,通过技术标准认定、内容审查鉴定和总量管理等方式,对广播影视节目、电影、电视剧、动画片、网络游戏、音

像制品、图书、电子出版物等进口的数量和品种结构进行调控。

国家继续对文化产品进口实行特许经营，对经营单位实行文化产品进口经营许可证制度。进口经营许可证由国务院文化部门、广播电影电视部门、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核发。有关行政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严格执行对文化产品进口的审批制度、内容审查制度和登记备案制度，并不断完善标准，规范程序。对进口文化产品实行准入制度，各级海关凭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核发的进口文化产品准入文件办理验放手续。

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电影、电视剧、动画片和广播电视节目等文化产品进口业务，须由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指定或许可的国有文化单位经营。境外演出团体或个人到境内演出业务，须由具有演出经营资格的演出经纪机构经营。有关行政部门要加强对文化产品进口经营活动的日常监管，并按有关规定对进口经营单位实行年检制。对违规进口文化产品的，视不同情况进行处罚，情况严重的要取消进口资格。近期不再新批文化产品进口单位。对原有的文化产品进口经营单位，应按照注意控制总量、合理布局和优化结构的原则进行整顿。

音像制品成品进口业务由中国图书进出口总公司独家经营。音像出版单位可以在批准的出版业务范围内从事进口音像制品的出版业务。音像出版单位要坚持“责任编辑初审、部主任二审和总编辑终审”制度，把好内容初审关。文化部音像制品审查委员会要严格内容审查标准和内部工作程序，完善专家例会制度，严把内容审查关。加强对已批准进口音像制品的复审和成品备案制度。新闻出版总署要加强对引进版音像制品的出版、复制的监管。对出版发行过程中未按审查要求擅自变更节目名称和增删节目内容等问题，要按有关管理法规对进口单位进行通报和处罚。在国内举办境外音像制品展览，须经文化部批准。

网络游戏的进口管理。文化部负责在使用环节对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内容进行审查，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督管理，新闻出版总署负责对出版境外著作权人授权的互联网游戏出版物进行审批，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进行前置审批和监督管理。要对网络游戏的内容严格审查，特别要注重面向未成年人的内容审查，严厉查处含有色情、暴力、恐怖等有害内容的网络游戏。经批准引进的网络游戏出版物不得擅自变更产品名称或者增删产品内容。

演出经纪机构申办外国表演团体或个人来华演出，报文化部审批；申办外国表演团体或个人来华在歌舞娱乐场所进行定点营业性演出，申办港澳台地区演出团体或个人到内地营业性演出，报演出所在地省级文化行政部门审批。

从事美术作品进口经营活动，举办境外美术作品在境内的展览活动，须向举办所在地省级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文化部批准后方可实施。外商投资艺术品经营机构不得在境内从事艺术品进口经营活动。

境外电视剧、影视动画片及电视节目的引进，报广电总局审批，实行引进项目申报制，由具备资格的单位按规定申报。以卫星等传输方式引进境外电视节目，由省级以上广播电

影电视行政部门审核后报广电总局审批。要加强对引进电视剧、动画片及电视节目的内容审查和总量控制,严禁非法引进、盗版播放和网上非法传播。

电影进口业务,须由广电总局指定的进口单位专营。进口影片全国发行业务由广电总局批准的发行公司发行。对引进影片要实行总量控制,优化品种结构。各电视台、各电影频道引进专供电视台播放的影片要报广电总局审批。在国内举办涉外影视展、国际影视节等活动,须经广电总局批准。

与境外合作制作电影片、电视剧和动画片,须经广电总局批准。加强对合拍电影片、电视剧和动画片的立项管理,严格对合拍电影片、电视剧和动画片的审查。合拍电影片在境内发行放映,合拍电视剧、动画片在境内发行和电视台播出,须取得广电总局颁发的许可证。内地与香港和澳门合拍的影片经内地主管部门批准后,可在内地以外的地方冲印。内地与香港和澳门合拍的电视剧经内地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可视为国产电视剧播出和发行。

境外卫星电视频道在境内落地,须由广电总局指定机构独家代理并实施严格的审批管理,其节目须经指定机构实施内容监督处理后统一定向传送。原则上不再批准境外卫星电视频道在境内落地。切实加强对现有获准落地的境外电视频道的管理。采取必要监控手段,有效防止有害节目的侵入。未经批准,个人和单位不得设置、使用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严禁通过有线广播电视网络、电信网络等各种信息网络非法传送境外卫星电视节目,严禁擅自在境内开展境外卫星电视频道和有关接收设备的推广介绍活动。

书报刊及电子出版物进口业务,须由新闻出版总署指定或许可的企业经营。出版物进口经营企业要将拟进口的出版物目录报省级以上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备案,并负责对其进口的出版物进行内容审查。省级以上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可以对进口出版物直接进行内容审查。新闻出版总署可以禁止特定出版物的进口。举办境外书报刊及电子出版物展览,须报新闻出版总署批准。

境外报刊在境内的发行,严格执行分类管理和订户订购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在市场上销售境外报刊,国内单位和个人向报刊进口经营单位订购境外报刊,须履行审批手续。中国图书进出口总公司独家经营原版进口报刊在涉外场所的销售业务、销售品种须经新闻出版总署核批。严肃查处出版物进口经营企业扩大进口经营范围和非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或个人擅自经营出版物进口业务的行为。加强个人携带和邮寄文化产品的入境监管。

合作出版须经新闻出版总署批准。严格控制与境外出版机构的合作。境内出版社与境外出版机构不得在境内合资设立出版实体。允许境内科学技术类期刊与境外期刊建立版权合作关系,合作期限不超过5年,合作期满需延长的,应再次申请报批。中方掌握内容的终审权,外刊人员不得参与中方期刊的编辑、出版活动。

加强版权贸易的管理。要加强对年度引进版权的总量控制,并对出版社引进版权的数量进行限定,力争使进出口作品的品种及数量趋向平衡。健全登记备案制度,重大选题须

按照有关规定审核、备案。

加强对受赠境外出版物、音像制品的管理。受赠机构接受境外赠送出版物在100册(套、份)以上、音像制品在200盘以上,应经省级文化部门、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核,报国务院文化部门、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

重要文化产品进口以及重大商业合作项目立项,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审批前要报中宣部同意。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根据本办法,制定和完善本部门具体实施办法,经中宣部同意后实施。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办法下发后,凡与本办法有抵触的部门规章,各部门要予以清理和修订。

二、报刊发行

1986年9月,省委宣传部和省邮电局召开报刊发行工作会议,表彰奖励了66个报刊发行工作先进集体和117个报刊发行工作先进个人。省委副书记陈云林在会议讲话中要求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抓好报刊发行工作。会议要求突出重点,积极收订,坚持自愿,满足需要,使全省报刊发行量稳定增长。

1987年10月,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省邮电局联合召开电话会议,部署1988年度报刊特别是党报党刊发行工作,会议要求,全省各级宣传、邮电部门要把报刊发行抓早、抓紧、抓实,要稳定在去年的发行水平上。会议认为,全省各地邮电局依靠各级党组织下大力气开展宣传收订工作,使全省报刊发行量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报刊发行数量超1 500万份,年流转额达7 500万元,平均22人订阅一份报刊。会议要求,各地宣传部门和邮电部门抓好重点报刊订阅。《人民日报》《红旗》杂志等要稳定在1987年的订数上,《黑龙江日报》要有新突破,订阅党报党刊的费用要按省委、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有关文件精神办理,党支部以上要订阅重点党报党刊,领取的报刊费要尽量用到订阅报刊上。各级党委及宣传部门要切实加强报刊发行工作的领导,要做到有组织、有措施、有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订阅报刊要坚持引导群众积极订阅和自愿订阅的原则。会议还要求,全省各地邮电局要建立报刊收订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社会报刊发行站的作用,扩大报刊收订面,积极发展报刊零售业务,增加一些零售网点,要认真抓好末梢投递,推广“收投合一”的经验。

1988年9月,省委宣传部、省出版局和省邮电局召开电话会议,认为1989年度报刊发行工作难度较大,各地要重视和加强报刊发行工作领导,确保发行量不降,尤其是要保证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

1990年9月,为了做好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省邮电局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各市(地)、县委宣传部、邮电局抓紧抓好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通知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把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放在重要位置上认真抓好,力争1991年发行量不低于1990年的水平。突出报刊发行的重点,省委明确要求,各地必须把“两报三刊”即《人民日报》、《黑龙江日报》、《求是》杂志、《半月谈》杂志、《奋斗》杂志的发行工作放在首要位置,切实抓好。采取多渠道筹措的办法,确保订阅党报党刊的经费。

1991年8月,省委宣传部等七个部门发出通知,要求把报纸作为必备的服务项目进入宾馆客房,从而保证广大宾客能及时看到报纸,了解国内外政治、经济、文化、新闻和市场商品信息。9月,在全省报刊发行工作会议上,周文华讲话强调,各级党委、政府要把1992年度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当作一项政治任务纳入议事日程,加强领导,抓紧抓实,抓出成效,力争发行量稳定在1991年的水平上,并有所增长。周文华要求,要突出报刊发行的重点;要千方百计解决好订阅报刊的经费问题;要严肃发行纪律,坚持自愿订阅;要妥善解决农村报刊末梢传递问题;各部门、各单位应根据工作需要,保证订阅中央及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创办的指导工作的专业性、对象性报刊。

1992年9月,杨光洪在《黑龙江日报》宣传报道发行工作座谈会上强调,要提高对党报地位作用的认识,强化党报的宣传功能,切实加强对省报发行工作的领导,按照省委的要求,胜利完成《黑龙江日报》的发行工作任务。单荣范就抓好明年党报党刊发行工作提出具体要求,认清形势,提高认识,把党报党刊的发行纳入议事日程抓实抓好;突出重点,着重抓好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切实解决好订阅党报党刊的经费问题;要严肃发行纪律,坚持自愿订阅,严禁强迫命令和强行摊派;要进一步提高报刊质量,搞好发行服务。

1993年11月,省委召开全省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电话会议,通报了全省前一阶段党报党刊发行进度情况,对下一步党报党刊订阅发行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单荣范在讲话中强调,抓好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是各级党委一项严肃的政治工作,是当前分管宣传和意识形态的领导同志工作中的一件大事,一定要高度重视党报党刊发行工作。要突出重点报刊,抓好重点单位,确保党报党刊发行稳中有升。

1995年8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党报党刊宣传发行工作会议。单荣范在会上讲话强调,省委确定1996年度党报党刊宣传发行工作的指导思想是继续贯彻落实“积极发展,认真办好”的总方针,以党报党刊为重点,以稳中有升为目标。总的来说,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形势严峻,任务繁重,各级党委必须提高认识,扎实工作,化不利为有利,变消极为积极,要圆满完成省委交给的任务。周铁农在会上强调,各级政府务必抓好党报党刊发行工作。

1998年10月,全省党报党刊宣传发行电视电话工作会议强调,要突出重点,确保1999年度主要党报党刊发行任务的全面完成。杨光洪在会上讲话指出,党报党刊宣传发行工作是全社会的事情,各级党委、政府要管,宣传、新闻出版部门要管,邮政部门更是责无旁贷。各地、各部门要实行党委宣传部牵头,由新闻出版管理、邮政部门参加的联合办公制度,集宣传、发行、征订于一体,共同研究党报党刊发行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检查各单位、各部门征订情况,及时搞好情况综合、信息反馈、互相配合、协同动作,积极推进党报党刊征订任务的落实。其他各部门以及企事业单位都要树立政治意识、全局观念,积极关心和支持党报党刊的发行。

1999年9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就2000年度报刊发行工作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各单位做好《人民日报》、《求是》杂志、《黑龙江日报》、《奋斗》杂志的宣传发行工作。刘东辉在党报党刊发行会上讲话强调,各级党组织和各方面力量,要充分发挥党报党刊“以正

确的舆论引导人”的导向作用,抓住工作重点,确保省级以上党委机关报、理论刊物发行数量稳中有升。各级党委、政府要加强领导,形成合力,努力把党报党刊发行工作落到实处。

2000 年 8 月,经省委同意,《黑龙江日报》及其《生活报》《农村报》《新都市报》等子报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自办发行。各市(地)、县(市)党委宣传部负责人、各市(地)报总编辑会聚省城,共同商讨报纸自办发行之路。刘东辉在会上对自办发行的意义进行了详细阐述,并要求在自办发行中要正确处理好几个关系:一是要正确处理好办报质量与发行工作的关系;二是要正确处理好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关系;三是要正确处理好报社与委托代办部门的关系。

2001 年 5 月 18 日,省委宣传部等 7 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在全省建设书报刊零售亭的意见》,借鉴上海市建设统一管理、连锁经营、网络化的书报刊零售亭的经验,大力加强黑龙江省城镇书报刊零售亭建设。8 月底前,在哈尔滨市进行试点,10 月后,在其他 12 个市地中心城市陆续铺开。到 2002 年底,各市县都要建设相应数量的书报刊零售亭。8 月 10 日,省委宣传部印发《做好 2002 年度〈新向导〉发行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党委宣传部门要按照“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和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总体要求,本着守土有责的精神,责无旁贷地认真做好《新向导》的发行工作。9 月 21 日,杨光洪在 2002 年度全省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讲话强调,2002 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虽然存在一些困难,如机构精简、企业改制、撤乡并镇等,但是有利条件也很多。特别是江泽民同志“七一”重要讲话,为我们进一步扩大党报党刊的影响,进一步发挥舆论引导的主渠道作用,进一步做好党报党刊发行工作指明了方向。

2002 年 5 月 15 日,省纪委和省委宣传部下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村级报刊费标准的通知》,强调要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对村级报刊订阅标准不超过 1 500 元的规定,优先用于保证省级以上党委机关报理论刊和地方党委机关报的订阅,其他任何报刊不得挤占,更不得搞摊派增加农民负担。8 月 18 日,省委宣传部等联合调查组形成《关于对黑龙江省农村报刊发行情况进行调查的情况报告》,指出当前报刊存在的问题:行业报刊采用多种手段增加发行量。行业报刊的发行受利益驱动。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对行业报刊的摊派行为无力约束。党报党刊的办报办刊现状影响了发行数量。党报党刊的发行主要在农村。提出建议和对策:严格执行报刊订阅费用每村每年 1 500 元的标准。加大对行业报刊发行的监管力度。实行在财政拨款中直接代扣和加大党费支出比例的办法增加党报党刊发行。实行每村 1 500 元报刊费上交到县(市、区)委宣传部统一订阅的办法。探索从根本上解决报刊摊派问题的路子。

2003 年 1 月 15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清理整顿村级订阅报刊摊派和超限问题的通知》,要求各市(地)委宣传部要指派一名主管领导主抓清理整顿工作,组织由纪检、监察、出版等部门参加的联合检查组,对本地村级订阅报刊摊派情况进行检查,同时,要组织协调各有关部门,搞好本部门、本系统的自查自纠工作;要开展对本市(地)村级订阅报刊情况进行调查摸底活动。组成市(地)、县(市)、乡三级联合调查组,对村级 2003 年订阅报刊的种类

(包括报刊名称)、数量、金额等以村为单位进行统计、分析、汇总;对本地村级报刊订阅费用每村每年1 500元标准执行情况进行自查。8月12日,召开全省治理党政部门报刊散滥和利用职权发行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主题是贯彻落实中央"治理党政部门报刊散滥和利用职权发行,减轻基层和农民负担工作会议"精神。刘东辉同志在会上讲话强调,做好治理工作是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需要;做好治理工作是发展党群、干群关系,深入开展"两风"建设的需要;做好治理工作是推动报刊业自身发展,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需要。重点治理党政部门报刊散滥,制止各种摊派行为,改进党报党刊发行方式。11月7日,刘东辉同志主持召开省治理党政部门报刊散滥和利用职权发行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工作会议,研究党政部门报刊治理问题。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做好划转报刊的具体落实工作;要做好停办、划转、合并报刊的人员安排工作;要做好被划转报刊的审计和清产核资工作;要做好管办分离报刊的分离工作;要制定报刊长效治理措施,坚决杜绝报刊权力摊派现象。

2004年9月29日,省党政部门报刊治理协调领导小组调查督查组形成《关于2005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面临形势及对策的调查报告》,指出,2005年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形势严峻,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和前所未有的困难:党报党刊发行对象数量锐减。党报党刊订阅资金更加紧张。下达订阅任务缺乏依据,总量过大。非党报党刊仍在冲击党报党刊发行。党报党刊发行机制过于陈旧。党报党刊本身面孔过于严肃。个别党报党刊也有违规发行问题。做好2005年党报党刊发行工作意见建议如下:科学核定订阅数量,减轻基层订阅任务。改进党报党刊发行工作体制。明确党费订阅党报党刊比例。明确自费订阅党报党刊范围。进一步巩固报刊治散治乱成果,严禁非党报党刊违规发行。加强新闻出版队伍建设,杜绝党报党刊搞不正当发行。加大党报党刊自身改革的力度。

2005年8月27日,省委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实行"集订分送"的通知》,决定在黑龙江省的五个系统,对中央和省委的重点党报党刊采取"集订分送"的征订方式。12月5日,省委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出通知,要求坚决落实省委提出的"稳中有增"的要求,打一场翻身仗。各地各部门要毫不动摇地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的方针政策,克服畏难情绪、摒弃等待观望心理,消除发行工作"热一阵子"的错误观念,要严格按照时限不折不扣地完成省委提出的发行计划,对破季订阅党报党刊的不计入完成数。凡不能按时足额完成2006年度党报党刊发行任务的,必须按照要求,向省委写出书面报告,制定出下一步完成任务的措施和办法,直到完成任务为止。

第二节　新闻出版队伍与阵地建设

1986年2月,省委宣传部发出通知,制止滥发记者证,各新闻单位从4月11日启用新记者证。11月,省记协举行四届三次理事会,周文华、黄枫、戚贵元等省领导到会并讲话。

会议总结安排了省记协的工作,增补了省记协副主席。会议对新闻单位宣传《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和提高新闻工作队伍素质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

1987 年,省委宣传部组织开展新闻工作重大贡献奖的评选工作,全省有 500 多人获得了高级职称。特别为一些年纪较轻、确有真才实学的知识分子评定了高级职称,在知识分子中特别是年轻的知识分子中反响较好。同时,省委宣传部还建立宣传系统拔尖人才档案,有针对性地加强了对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和使用。9 月,省委宣传部、省体委联合举办了体育新闻宣传干部讲习班。来自全省各地从事体育宣传工作的 50 余名学员参加了这次讲习班。戚贵元参加开班式,并阐述了体育新闻工作的目的和作用。

1991 年,在纪念建党 70 周年宣传教育活动中,省作协等部门举办了百家报、刊、台“中流砥柱杯”征文活动,收到征文万余篇,发稿 1 017 篇,热情地讴歌了党员的先进模范事迹,弘扬了党的光辉形象。在推进“五个一工程”的过程中,召开了新闻出版例会,使新闻出版工作取得了较大的进展,先后出版了《社会主义在当代》、《党的礼赞》(丛书)、《萧红全集》等,使报告文学获得大面积丰收。同时,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视厅、省新闻出版局、省新闻工作者协会还联合在全省新闻工作者中开展了岗位形象讨论活动。举办了新闻岗位形象报告会,有 8 名新闻工作者在会上介绍了自己的事迹。单荣范称赞这些新闻工作者有“坚定的信念,献身的精神,创造的追求,高尚的情操”。单荣范希望全省新闻工作者能够将这次报告会所倡导的精神弘扬开来,发扬下去。要牢记江泽民同志对新闻工作者的殷切希望:“学习、学习、再学习;深入、深入、再深入。”要十分珍视自己岗位的形象,多写出一些好的报道,办更多更好的节目,为繁荣社会主义新闻事业而努力奋斗。4 月,省委宣传部委托省新闻工作者协会主办了全省“联通杯”现场短新闻赛。12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座谈会,征求社会各界对新闻单位、新闻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单荣范在讲话中强调,加强新时期新闻队伍的建设已成为刻不容缓的任务,社会各界都要给予大力支持和帮助,多出谋划策,使新闻工作者真正成为联系党、政府和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

1992 年 2 月,省委宣传部发出通知,决定在全省新闻界开展“走十村、访百户”和评选 1992 年农业好新闻活动。通知指出,“走十村、访百户”活动是倡导新闻工作者深入农村、深入群众的一项有力措施。这一活动,可以使广大新闻工作者转变采访作风,生动、活泼地搞好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精神的宣传,搞好农村改革报道,反映人民群众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精神面貌。要求各市(地)委宣传部、新闻工作者协会要把“走十村、访百户”活动作为加强新闻队伍建设的重要措施,结合新闻岗位形象讨论的深入,认真组织农业记者、编辑积极参加到这一活动中来。

1993 年 2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报纸总编辑座谈会。与会者认为,为使报纸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办出一张高质量的报纸,最根本的是建设一支政治素质强、业务精、作风硬的新闻队伍,要努力培养出一批名编辑、名记者。8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省直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座谈会,探讨新形势下加强新闻职业道德建设,抵制不正之风,杜绝有偿新

闻问题。杨光洪要求全省新闻单位要根据中宣部和新闻出版总署下发的通知精神,联系实际,统一思想,查摆问题,以便更好地坚持新闻的党性原则和真实原则,坚持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人民服务的根本方针。

1995 年 5 月,省记协第五届理事会召开。杨光洪在会上讲话强调,新闻队伍要以高度的责任感练好“内功”,提高素质,兢兢业业地把舆论引导工作搞好。要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新闻舆论工作的若干意见》要求,进一步明确新闻舆论工作的根本任务、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以及工作中需要注意的问题。要以身作则、深入群众、深入生活、深入实际,坚决克服浮在上面、泡在会上、只听汇报不听群众呼声、只做表面文章不了解真实情况的官僚主义作风;要形成眼睛向下、心系群众的好风气。杨光洪强调,在新形势面前,新闻宣传要自觉地运用唯物辩证法去观察事物、分析问题,坚持两点论,防止片面性,避免只讲一方面而忽视另一方面。一个时期的宣传要保持基调的连续性,不能刮风,要掌握好宣传的时机、分支、角度和力度。各新闻媒体要立足于稳定大局,促进发展,对于为人民所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要深入观察思考,加强调查研究,注意舆论引导的政策性、前瞻性、原则性,讲究艺术性和科学性。在宣传报道上一定要坚持“三个有利于”的标准,不能“各取所需”,切忌片面追求所谓轰动效应,乃至激化矛盾,产生副作用。为此,应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层层把关,明确责任。各新闻单位都要加大典型的宣传力度,发挥典型的启迪、示范、引导作用。要善于用龙江人教育和感染龙江人,用龙江人鼓舞和激励龙江人,从而使得我们的新闻宣传更具有龙江特色。

1996 年 9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新闻出版系统负责人座谈会,深入学习领会江泽民同志视察人民日报社时的讲话精神。与会同志通过学习座谈一致认为,江泽民同志的讲话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历史时期关于新闻舆论工作经典性的讲话,十分重要,是全体新闻工作者的强大思想武器。要对照江泽民同志对新闻工作者提出的六条具体要求找差距,明确方向,努力制定措施,进一步贯彻落实,把新闻舆论导向搞好,更好地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10 月,省委宣传部发出通知,要求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视察人民日报社的重要讲话,要组织全省新闻工作者,特别是宣传部门、新闻部门的领导同志,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江泽民同志讲话的精神。要坚持“政治家办报”,旗帜鲜明地坚持党性原则,坚持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在思想上、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对照江泽民同志提出的六条具体要求认真找差距,明确努力方向,把新闻舆论工作搞好。

1997 年 1 月,岳岐峰在全省新闻单位负责人座谈会上讲话指出,要建立一支高素质的新闻队伍,提高新闻工作者的政治和业务素质。在坚持实事求是的基础上,吃透中央精神,与江泽民同志的讲话及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相结合。黑龙江有许多特色的改革、特色的典型和特色的新闻,希望能够写好特色的文章,写出有黑龙江特色的报道。要建设好这支队伍,就必须要求记者深入基层、深入企业、深入生活、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发现问题,写出有分量的报道。2 月,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召开加强新闻职业

道德建设,禁止有偿新闻座谈会。参加会议的各新闻单位负责人围绕最近召开的全国新闻系统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就《关于禁止有偿新闻的若干规定》和《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等有关文件展开讨论。杨光洪在会上讲话强调,中央提出加强新闻职业道德建设,禁止有偿新闻意义十分重大。各新闻单位要根据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做好分解和组织工作,落实到部门、个人;新闻工作者要廉洁自律、提高素质,把治标与治本结合起来;要把内部的制约机制与外部的监督对接,做到内外结合,在内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外自觉接受监督,营造一个社会各界齐抓共管的氛围。

1998 年 12 月,刘东辉代表省委、省政府对黑龙江电视台 40 周年华诞表示祝贺,并对全省电视工作者提出了新的要求。刘东辉希望电视工作者强化政治意识,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紧紧围绕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这个主题,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搞好电视宣传。要强化精神意识,推行精品战略,集中必要的人力、物力、财力,创办一批能在国内叫得响、广大观众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好节目。

1999 年 1 月,以黑龙江广播电台为龙头的黑龙江广播剧创作队伍,经过 15 年的拼搏努力,在全国举办的十次政府级广播剧评奖中连续 10 年获得一等奖,被全国同行誉为“十连冠”。省委、省政府召开大会,隆重地予以表彰。杨光洪在表彰大会上希望广播剧创作人员继续保持强烈的精品生产意识,继续保持和发展黑龙江省广播剧在全国的优势,在不放松全国评奖竞争的同时,把关注的目光更多地投向广大听众。提高广播剧的收听率和收听效果,开拓、扩大广播剧产品的市场,以听众是否受益、是否满意作为根本目标,实现广播剧的可持续发展和生产流程的良性循环。12 月,全省新闻理论研讨会在大庆召开,来自全省报纸、广播、电视等新闻单位的新闻工作者参加了研讨会。与会者就新闻媒体如何围绕两个文明建设,加强正面宣传的话题,展开热烈研讨。

2000 年 1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电视新闻工作会议,刘东辉在充分肯定 1999 年全省电视新闻宣传工作成绩后说,在 2000 年的电视新闻宣传工作中,在广播电视的其他各项工作中,要不断强化政治。5 月,省委宣传部向只身攀登珠穆朗玛峰的闫庚华和黑龙江电视台“攀登珠峰”报道组发播慰问电,对闫庚华和报道组给予高度的评价和诚挚的慰问。6 月,省电视台攀登珠峰报道组回到哈尔滨,省广播电视厅举行隆重热烈的欢迎仪式。杨光洪代表省委、省政府向省电视台攀登珠峰报道组表示了崇高的敬意和亲切的慰问。刘东辉同志讲话说,闫庚华成功登顶,让全省人民都感到骄傲和自豪。黑龙江电视台全程报道了闫庚华只身攀登珠峰的壮举,实现了中国电视史上的两个突破,充分表现出了挑战极限、战胜自我的精神。9 月,新华社黑龙江分社在哈尔滨召开 2000 年新闻宣传工作会议,各市(地)委宣传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刘东辉出席会议并转达徐有芳对此次会议的祝贺。刘东辉说,新华社黑龙江分社在内部报道中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重点,坚持讲政治、讲大局,及时向中央反映黑龙江省在深化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而且在公开报道中大力宣传了黑龙江一大批在两个文明建设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对推动全省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9 月,省委举行“京沪记者黑龙江行”座谈会。刘东辉向前来采访

的京沪记者表示欢迎和感谢,表达了省委、省政府迫切希望进一步宣传黑龙江,加强与兄弟省、市交流与合作的良好愿望。11 月,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召开黑龙江省庆祝首届中国记者节大会,会议决定授予郑鸣等 10 人为黑龙江省十佳新闻工作者称号,宣读了 1999 年度黑龙江省新闻奖一等奖名单;宣读了《关于向从事新闻工作 30 年以上的同志颁发荣誉证书的决定》。徐有芳代表省委、省政府向在全省新闻战线辛勤工作的编采人员、技术人员、行政人员,以及老新闻工作者致以节日的祝贺和亲切的问候,对获奖和受到表彰的新闻工作者表示祝贺,对驻黑龙江中直新闻单位的同志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2001 年 2 月 4 ~5 日,刘东辉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讲话强调,要继续深化宣传文化事业的改革,进一步增强宣传文化单位的实力与活力,提高竞争力。改革要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前提下,在壮大实力、增强活力、提高竞争力上做文章。一要优化资源配置,组建集团,加快集约化发展,这也是我们的当务之急。要尽快组建出版集团,通过组建集团,推动横向联合、优势互补、同类合并、结构调整,实现规模经营,强化专业分工,开发增值潜能,放大品牌效应。二要转变经营机制。包括改革发行制度、采编制度和节目制作制度等,形成新的发展机制;改造经营性资产进入资本市场运作,探索吸纳社会资金的新路子,形成新的积累机制;改革财务、设备和物业管理制度,形成新的资源配置机制;改革干部人事管理办法,形成新的用人和分配机制。不断加强宣传策划,认真谋划经销策略,提高服务水平。三要进一步加快市场开发和市场整合力度。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开发是所有带有经营性质单位的龙头环节。改革要坚持从实际出发,选择切入点和着力点,不要搞形式主义和翻版集团。在组建集团和进行结构调整中,要注意以资本为纽带,正确处理利益关系,调动起方方面面的积极性。2 月 14 日,省委宣传部印发的 2001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指出,要继续加强对生活类、文化类、晚报类报纸的管理,正确处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对损坏黑龙江形象、有碍社会稳定等违纪现象要坚决制止。组织好有地域特色的精品图书的出版工作,完善审读制度。2 月 21 日,全省新闻出版工作会议传达了全国新闻出版会议精神和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精神,表彰了荣获中国图书奖的出版社、荣获国家级专项奖的单位和个人以及行政执法优秀单位、达标单位和先进个人。10 月 11 日,第九届黑龙江省优秀图书奖评选结果揭晓,共评出优秀图书奖 129 种,其中,一等奖 24 种,二等奖 61 种,三等奖 44 种。优秀畅销图书奖 3 种,其中,一等奖 1 种,二等奖 2 种。优秀书籍装帧设计奖 41 种,其中,整体设计一等奖 3 种,二等奖 2 种,三等奖 1 种;封面设计一等奖 6 种,二等奖 7 种,三等奖 9 种;版式设计二等奖 8 种,三等奖 5 种。

2002 年 2 月 4 日,刘东辉在全省新闻出版工作会议上要求,在新形势下,新闻出版业要加强管理,牢牢把握正确的导向,为党的十六大营造昂扬向上、团结奋进、开拓进取的良好氛围。越是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越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日趋完善,我们的新闻出版行业管理越要加强,不能有丝毫的削弱和放松,要始终保持管理的主动出击态势。要着重在理顺关系、转变政府职能和依法行政、推进新闻出版工作法制化上下功夫。要集中精力,搞好宏观调控,把主要精力放在对市场的有效监管上。同时要唱响主旋律,多出精品,向党

的十六大献礼。刘东辉强调,当前,黑龙江省新闻出版业要深化改革,加快发展,壮大自身实力。要牢牢把握党的领导不能变的原则,确保党对新闻出版的领导,确保宏观控制力,确保正确的舆论导向。要深化内部改革,健全管理制度,坚决贯彻中编办即将出台的实施方案,使黑龙江省地市新闻出版管理机构得到加强,同时探索县级执法队伍建设的新路子,使其向综合执法方向发展。3 月 18 日,省委宣传部决定授予以下单位和个人出版工作突出贡献奖。有突出贡献单位(共 9 个):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图书《共和国的脊梁——"两弹一星"功勋谱》获"五个一工程"奖和国家图书奖,图书《解放战争图志》《家园——文化建设论纲》《高等教育现代化的反思与构建》获国家图书奖提名奖。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图书《蛙鸣》获"五个一工程"奖。省出版印刷中心获新闻出版总署 2001 年度"全国统编教材印制质量"铜奖。省"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被国家七部委评为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先进集体。肇州县新华书店、集贤县新华书店、富锦市新华书店、拜泉县新华书店、哈尔滨市太平区新华书店被评为 2001 年度"中国书刊发行行业双优单位"称号。有突出贡献个人(共 9 人):王晓明(黑龙江教育出版社社长),于晓北(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社长),滕晓峰(省书报刊市场稽查队队长,被评为全国"扫黄打非"先进个人);龚江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李彤(黑龙江教育出版社)、黄菊英(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3 人荣获 2001 年度"全国优秀中青年编辑"称号;王永成(龙江县新华书店经理)、魏慧娟(农建三江管理局新华书店经理)、齐怀山(大庆市让胡路区新华书店经理)3 人荣获第三届"中国书刊发行奖"。5 月 8 日,省委宣传部决定授予于晓北(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社长)、王晓明(黑龙江教育出版社社长)、许长德(黑河市新华书店经理)、李久军(黑龙江人民出版社社长助理、政治经济编辑室主任)、杨贵方(《党的生活》杂志社社长)、杨英岐(省新华印刷二厂有限公司董事长)、房德胜(《学习与探索》杂志社社长)、苑庆国(《新青年》杂志社社长)、胡建平(黑龙江日报社社长助理、印务中心总经理)、梁春芳(北方文艺出版社副社长)等 10 人为"黑龙江省首届十佳出版工作者"。

2003 年,省委宣传部确定出版工作的主要设想:组织生产更多更好歌唱共产党、歌唱社会主义、歌唱改革开放的优秀出版物。突出抓好宣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图书的生产,协调安排全面研究阐释党的十六大精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图书的编印发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发〔2001〕17 号文件和中办发〔2002〕16 号文件精神,在省出版总社正式挂牌后,强化党委领导与法人治理结构相结合的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协调指导总社搞好清产核资工作,加快内部资源整合,推进规模化、集约化进程。做好第九届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奖中一本好书申报评选工作,力争至少 1 本以上图书入选。加强对新组建的省出版总社的协调指导,切实加强党委宣传部门对出版战线的宏观管理职能。按照"大力加强党性修养,夯实理论业务功底,努力培育世界眼光,着力塑造创新精神,时刻保持优良作风"五句话要求,提高出版队伍整体素质,造就一支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出版队伍。2 月 18 日,省委常委九届四次会议讨论同意组建集编、印、发、科、供、贸为一体的黑龙江省出版总社。新组建的黑龙江省出版总社为省委宣

传部所属的正厅级事业单位。

2004年3月9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关于省出版总社所属出版社2004年度选题情况的报告》指出,按照《出版改革方案》中"出版内容审核由省委宣传部领导,重要选题由省委宣传部批准"的有关规定,2004年度省出版总社所属6家出版社共有1 836种选题获得省新闻出版局审核批准。其中:新书选题864种,占选题总量的47.1%;再版选题972种,占选题总量的52.9%;拟报重点选题93种,占新书总量的10.8%;自费书147种,占新书总量的17%。总的来看,2004年度选题计划主旋律突出,内容比较丰富,结构较为合理。主要表现在:一是把握了正确的出版导向。围绕中共十六大精神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服从服务于全党全国工作大局和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把"三贴近"要求落到实处,各出版社都策划了一批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对指导实际工作具有一定参考价值的图书选题。二是精品意识有所增强。各出版社更加注重推出精品、塑造品牌、打造品牌、突出特色。三是市场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各出版社在策划选题时更加注重贴近市场,结合自身优势和市场的需要设计了一批既有社会效益,又有较好市场前景的图书选题。

2005年6月20日,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积极推进大型电视艺术片《龙江神韵》系列光盘的制作工作。组织省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在反复论证的基础上形成了《神奇的冰雪世界》《悠久的历史文化》《绿色生态农业》《哈尔滨建筑艺术》等四辑电视片脚本。组成多个摄制组,深入全省各地拍摄了不同季节的大量分镜头。《神奇的冰雪世界》和《哈尔滨建筑艺术》已拍摄完成。其中《哈尔滨建筑艺术》于2005年5月获得中国广播电视协会颁发的第四届"中华荟萃"评奖活动三等奖。其他两辑也正在紧张的制作过程中。该片完成后拟在中央电视台播出,并制作成精美的套装音像制品。8月12日,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下发《关于表彰奖励首届黑龙江省出版精品工程奖获奖单位和个人的决定》。《决定》的内容是:经过初评、联评和省委宣传部部长办公会议最终审定,共有三大门类93种出版物分获精品工程奖特别奖、精品工程奖、精品工程奖提名奖。其中,《新中国美术文献博物馆》等3种图书获精品工程奖特别奖;《闯入华尔街的中国女孩》等10种图书、《求是学刊》等10种社科期刊、《商业研究》等10种科技期刊获精品工程奖;《为女儿擎起一片蓝天》等20种图书、《退休生活》等20种社科期刊、《哈尔滨医科大学学报》等20种科技期刊获精品工程奖提名奖。本届评奖组委会决定对获奖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颁发奖牌、证书和奖金。各单位可视实际情况自行给予物质奖励。

第三节　出版物市场管理

1986年7月,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农牧渔业厅联合转发《关于解决当前农村看电影难的意见》。8月,省委宣传部、省社会文化管理委员会和省新闻出版局联合召开会议,就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整顿报刊、打击非法出版活动的批示精神做了具体部署。会

议指出,1986 年以来,全省许多市、县都采取了一些积极措施,整顿了书刊市场,取得了初步成效。但是,全省 1 200 多家集体书店和个体书店、书摊,有的还在经营非法出版物,一些书贩还在市场出售有害读物。会议就全省打击非法出版活动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加强领导,统一行动。各地、市、县都要建立社会文化管理委员会,并从文化、广播电视、公安、工商等单位抽调人员,在各级政府的领导下,集中统一地开展打击非法出版活动的行动。邮电、交通、铁路、海关、财政、司法等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进行全面大检查,发现问题严肃处理。

明确打击重点。目标要始终对准那些有过非法出版活动而获取暴利者。要抓住大量委印、承印、翻录、销售非法出版物的线索不放,跟踪追击。

加强宣传教育。要利用舆论,让群众特别是青少年了解非法出版活动的危害以及对其进行打击的意义。对集体、个体书刊销售人员进行教育,要求他们遵纪守法,纠正违法经营行为,带头抵制非法出版物,检举揭发不法分子。

注意掌握政策,对制作淫书、淫画的犯罪分子要坚决查处。对表现人体美的美术作品,有关人体的生理、医学和其他自然科学作品要区别对待,不应列入淫秽出版物的范围。

加强对出版活动的管理。

1989 年 9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整顿清理书报刊及音像市场工作会议。会议强调,全省各级领导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充分发动群众,狠抓薄弱环节,把“扫黄”工作进行到底。会议要求:全面彻底“扫黄”,重点打击犯罪。加快查处进度,严格掌握政策。依靠社会各界,实行专职人员和群众相结合。既要整顿清理,又要促进繁荣。会后,全省立即行动起来,全省 14 个地、市共出动 8 500 人次对 1 889 家国营、集体和个体发行网点普遍进行了检查。共查缴含有资产阶级自由化、违反宪法或其他反动内容的,有严重政治错误、凶杀暴力、封建迷信内容的和淫秽色情内容的录像,以及封面、插图、广告、宣传品存在上述问题的,低级庸俗、有害于青少年的出版物共 420 种 70 余万册(盘),收缴“黄色”和非法录音、录像带 3 万多盘。各地在检查整顿中,对违法从业者分别进行了罚款、停业整顿、吊销营业执照、拘审等处理。仅哈尔滨市就查封了 7 家严重违法的书刊批发点和 3 个录像点。

1991 年 12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扫黄”工作电话会议,决定在今冬明春利用大约 4 个月的时间,组织一次以打击非法出版活动为主要内容的“扫黄”工作。单荣范到会讲话,希望各级党委、政府和各级领导干部,务必站在反渗透、反颠覆、反“和平演变”的高度来认识“扫黄打非”斗争的重要意义,要教育广大干部和群众进一步充分认识“扫黄打非”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各市(地)、县都必须把“扫黄打非”工作纳入党委和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各有关部门要协同作战,齐抓共管,真正形成一个“扫黄打非”的天罗地网。各地党委和政府要指导当地的报纸、广播、电视等大众宣传媒介,广泛开展“扫黄打非”的宣传工作。

由于严抓管理和整顿,推进了文化市场的净化和繁荣。黑龙江省各级文化部门相继成立了文化市场管理委员会,制定了《文化市场管理条例》。1992 年,先后三次整顿文化娱乐

场所,开展“扫黄打非”活动,全省取缔违法书刊、音像网点192个,收缴违禁图书52 045册,清缴淫秽色情图片1 408张、“三点泳装”挂历4 810册,收缴录音带9 005盒、录像带43 221盘,对责任者依法进行了严肃处理,维护了文化市场的健康发展。

1993年4月,单荣范在听取省及哈尔滨市有关部门汇报当前文化市场情况后强调,搞好文化市场的管理和建设,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方面,一定要坚持不懈地坚持一手抓繁荣,一手抓“扫黄”的方针,进一步净化文化市场,创造出健康有益的社会文化环境。单荣范指出,各级领导和文化主管部门对“扫黄打非”的重要性、艰巨性、长期性的认识问题还要进一步解决,要有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切实做到态度坚决,常抓不懈。要坚决打击制作、贩卖、传播黄色书刊、淫秽音像制品的违法犯罪分子,坚决取缔地下黑批发部,各方面要密切配合,在空中、铁路、陆路等运输渠道,把住入口,堵住和截断“黄源”。工作重点要放在人口密集和流动人口多的城市,实行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提倡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把文化从业者和群众组织起来,形成多数人参与管理的局面。从下半年开始,在全省范围开展了经营性的“扫黄打非”和除“六害”活动,并总结推广了齐齐哈尔市文化市场管理的经验,研究制定了加强文化市场管理措施,对文化市场的全面整顿和繁荣全省文化事业起到了积极作用。

1994年6月,省文化市场管理委员会召开了全省清理整顿文化市场及打击社会丑恶现象电话会议。会议部署了对全省文化市场及丑恶现象进行清理整顿的实施方案,坚决打击非法、违法经营活动,取缔社会丑恶现象,惩治违法犯罪分子,稳定社会治安秩序,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1996年初,在文化市场的管理上强化了“扫黄打非”“治散治滥”的工作力度。省委宣传部协调有关部门集中行动,取缔有奖电子游戏场所2 000余家,封存博彩游戏机3万余台,查处了违法经营的迪斯科舞厅。下发了《关于文化娱乐场所禁止接待未成年人的通知》,在中小学中开展了“告别三厅”签名活动。配合“严打”斗争,集中检查了文化娱乐场所,查封取缔违法经营娱乐场所和音像制品经销点60余家,停业整顿140余家,收缴非法音像制品4万余盘。继续指导文化、新闻出版等部门加强对影视、音像、书报刊市场的管理,完善审批手续、管理办法、奖惩制度和监测举报制度。广泛开展了清理街头牌匾和广告宣传中不良现象。为了贯彻中央有关文化经济政策的规定和要求,省政府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文化经济改革的若干规定》,有力地推动了文化事业建设费的征收和管理工作。省委宣传部还协同省文化厅等有关部门就省直文化场所被挤占的情况进行调查摸底,对被挤占的1.6万平方米的文化场所,提出了分三批三年全部退商还文的计划,落实文化设施改造资金1 000万元,“退商还文”补助金300万元。列入第一批清退的省博物馆、歌舞剧院等单位分别清退了游戏机房、歌舞酒吧等被占用的文化场所,取得了阶段工作成果。为了清理不良现象,净化文化市场,省委宣传部与省文化管理部门深入开展“扫黄打非”活动,全省取缔违纪违法书报刊、音像、电子出版物经营单位246个,书报刊经销点199个,收缴违禁录音带35 401盒、录像带60 480盘、书刊2 494册、激光视唱盘113 502张,取得了阶

段性成果。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大了反对封建迷信、清除不良文化现象工作力度,省委宣传部专门制定实施了《反对封建迷信,清除不良文化现象工作方案》,采取经常性清理与集中清理相结合的办法,清理带有封建色彩和违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的企业名称2 500多个,清理、纠正不符合语言文字要求和带有落后习俗的牌匾1 900多块。12月,召开全省“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单荣范就全省“扫黄打非”集中行动作出部署,要求通过集中行动的专项清理,净化文化市场,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迎接香港回归,迎接中共十五大胜利召开。单荣范强调,要认清形势,提高认识,全力打赢今冬明春“扫黄打非”集中行动这场战役。要明确任务、抓好重点,进一步净化全省出版物市场。单荣范说,“扫黄打非”的根本目的是更好地促进文化市场的繁荣发展,各地要下大力气抓好文化市场的繁荣,向人民群众提供健康向上、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真正实现“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高尚的思想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这一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要求。

1997年4月,杨光洪在全省文化市场工作会议上讲话指出,要正确认识黑龙江省文化市场的发展形势,坚持“两手抓”的方针,依法清理和建设好文化市场,要将这项工作摆上位置、列入日程,切实加强对文化市场的领导。杨光洪说,文化市场是社会主义的文化市场,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阵地。要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高度来认识和对待文化市场工作,一方面,要加强对文化市场的宏观调控,通过制定倾斜政策,大力扶持健康的文化产品,倡导适合广大群众消费水平的有益文化娱乐活动,更好地活跃和丰富文化生活,促进城乡文化市场的协调发展;另一方面,文化出版、工商等部门要密切配合,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坚决打击和取缔文化市场中的一切非法违法经营行为,不断扫除和清理“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同时要不断完善黑龙江省文化市场法规体系,建立健全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机制。通过政策引导、法律规范、群众监督和行业自我完善,保证黑龙江省文化市场沿着健康有序的轨道繁荣发展。5月,召开全省电视电话会议贯彻省委《关于对全省出版物市场、文化娱乐场所进行集中检查的实施方案》精神,决定从6月开始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一次对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文化娱乐场所集中检查。单荣范在讲话中强调,各级党委、政府及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扫黄打非”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切实加强领导,完善责任制。要从讲政治、讲正气、讲大局的高度,总结“扫黄打非”斗争的经验,切实搞好这次对全省出版物市场、文化娱乐场所进行集中检查工作,并锲而不舍地抓好日常的监督检查管理工作。单荣范要求各有关部门要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齐抓共管、综合治理、分工协作、形成合力。各地要结合本地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各自的检查重点、检查范围和目标。既要有行政执法部门的恪尽职守,又要有广大群众的积极参与,实行“专群”结合。既要搞好集中整治,又要重视日常管理,坚持集中整治与加强日常管理相结合。在日常管理上要加大力度,整章建制,既要堵源,又要截源,使治标与治本相结合。

1998年,按照中央精神,省委宣传部协同有关部门加大文化事业建设费征收力度,健全管理使用制度,逐步加大了对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特别是在中宣部的大力支持下,向灾区下拨救灾款,对灾区广播电视和文化设施恢复重建发挥了重要作用。各级文化管理

部门加强了文化市场管理,加大了“扫黄打非”力度,收到较好效果。

1999 年 1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电视电话会议,部署“扫黄打非”集中行动方案。杨光洪在会上指出,在充分肯定这些年 “扫黄打非”工作成绩的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当前出版物市场的形势依然十分严峻:一是政治性非法出版物的销售活动没有得到有效遏制;二是淫秽、色情出版物大量存在,盗版盗印活动猖獗,造成了十分恶劣的社会影响;三是日常管理松弛,给不法分子以可乘之机;四是存在地方保护主义,有案不查,有法不依,违法不究,大事化小,纵容、庇护的问题时有发生。杨光洪强调,我们一定要从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的高度,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大局出发,充分认识“扫黄打非”斗争对我国经济、政治、文化建设的重要意义,统一认识,坚定信心,摒弃各种糊涂观念,把“扫黄打非”斗争深入开展下去。

2000 年 2 月,第十二次全省“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表彰了 1999 年全省“扫黄打非”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部署了全省 2000 年“扫黄打非”工作。杨光洪在会上讲话时强调,2000 年的“扫黄打非”工作要突出重点,点面结合,狠抓落实,确保阶段性目标的实现。要强化管理,坚决管住出版物市场,继续按照去年制定的“控制面、卡住线、抓住点”的工作方针加大工作力度。要集中力量攻重点,对中央点名的经营场所,必须彻底清理,限期改正。会议对在 1999 年“扫黄打非”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的牡丹江文化市场管理办公室、绥化地区扫黄办等 27 个先进集体和任万东、贺颖等 32 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到年底,全年共开展 6 次全省性的“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和专项治理,清理了一批违纪违规音像、电子出版物经营单位和书报刊经营点。重点查处了邪教类非法出版物和其他宣扬迷信与伪科学气功类出版物,专项治理效果明显,促进了出版物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全年,全省共取缔违纪违规音像、电子出版物经营点 147 个,书报刊经营点 190 多家,查处违规印刷点 180 多个,查处各类案件 270 多起,立案 50 起,同时组织开展了制止和打击盗版教材和非法出版物的专项行动。通过集中行动,全省各地各部门普遍加大了对出版物市场的检查力度。在全力查缴各类违禁出版物的同时,加大对邪教及宣传愚昧迷信、伪科学出版物的清理,新闻出版、文化、公安、工商、海关、铁路等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协同作战,使本省的“扫黄打非”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2001 年 1 月 5 日,全省第十三次“扫黄打非”工作电视会议要求,要通过清市场、打走私、追源头、查大案,明显净化出版物市场,营造有利于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文化环境。全年,全省共组织开展了 8 次全省性的“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和专项治理行动,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组织开展了全省的“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元旦和春节前后,组织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的“扫黄打非”集中行动。行动期间,以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省财政厅、省公安厅、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名义联合转发了《对举报“制黄”“贩黄”、侵权盗版和其他非法出版活动有功人员奖励办法》,并向社会公布了举报电话,对 7 个出版物集散场所进行了集中整治,关闭了哈尔滨曼哈顿音像制品零售市场、哈尔滨海城街音像批发市场和佳木斯温州商城音像制品零售市场。据统计,这次集中行动,全省共取缔违法违纪音像及电子出

版物零售网点552个,书报刊经营点185个,查处印刷点274个,立案查处各类案件627起,收缴非法书报刊136万册,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45万余盘,行政罚款280余万元,没收设备769台(套)。二是组织开展了对邪教及宣扬愚昧迷信与伪科学的气功类出版物的专项治理行动。按照中央要求,把集中查缴邪教和其他对社会有严重危害的气功类出版物作为工作重点,对全省出版物印刷单位和发行网点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清理和检查,并对以往有过违纪违规行为的印刷企业进行了抽查和重点监控。三是组织开展了对中小学使用盗版教材、教辅的专项治理。针对中小学校使用盗版教材、教辅问题比较突出的情况,全省各地在6~7月全面开展了打击盗版教材教辅的专项行动,加大了检查和打击力度。10月份,省"扫黄"办还会同有关部门深入省内各地,对中小学校使用盗版教材、教辅情况进行了调研和检查。四是加大了整顿和规范出版物市场秩序工作力度。按照"突出重点、综合治理、讲求实效"的工作思路,以出版物市场、印刷企业为重点,采取联合检查、突击检查、反复检查、拉网式检查等方式,加强监督,严厉打击非法出版活动。为保证整顿和规范出版物市场秩序工作有效开展,形成强有力的舆论声势,省暨哈尔滨、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大庆、绥化等市分别举行集中销毁非法出版物活动,共销毁非法书刊57万余册、非法音像及电子出版物16.8万张。五是组织开展了全省"扫黄打非"暑期行动。为了维护广大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净化出版物市场,营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针对出版物市场危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非法出版物有所回潮的问题,从8月10日至9月15日,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打击以青少年为主要读者对象的非法出版物"扫黄打非"暑期行动。重点查缴主要以青少年读者为对象的64开"口袋本""日本卡通画册"以及淫秽色情出版物和非法教材教辅读物,共收缴64开"口袋本"和非法卡通出版物4.5万余册,中小学盗版教辅读物近6万册。六是组织开展了整顿出版物市场和计算机软件市场专项行动。从9月下旬至10月底,各地各部门对全省的出版物市场和计算机软件市场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全面整顿,共收缴非法书刊9.2万余册,非法视(唱)光盘4.6万张,盗版电子软件光盘2.8万余张。七是对带有政治性问题的非法出版物进行了专项打击。按照中央严防、严查境外出版的政治类非法出版物的要求,各级"扫黄打非"部门紧急部署,密切注意出版物市场动向,加强了对出版物市场及早晚集市、商场、车站等场所的巡查、监控,同时,加强了对印刷厂、复制厂的检查,做到严格保密,内紧外松,防止了该类书的流入和传播扩散。八是组织开展了整顿和规范印刷市场秩序集中行动。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全省印刷市场秩序的通知》,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集中整治行动,印刷市场秩序明显改善。

2002年1月30日,杨光洪同志在第十四届全省"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指出,2002年"扫黄打非"要重点做好六方面工作:严打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把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作为重中之重来抓;深入查缴邪教类非法出版物和各种对社会有严重危害的气功类出版物;继续清除淫秽色情出版物;加大对盗版出版物的打击力度;加大对出版物市场的检查和整顿力度。加强音像制品源头管理。做好对录音、录像棚的登记和监管工作,防止其成为淫秽色情光盘和非法出版物新的生产源。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按照电视电话会议

精神,充实和加强“扫黄打非”办事机构。对工作所必需的编制、人员、经费、装备等,要创造条件予以解决,从工作条件和工作机制上为完成好“扫黄打非”这项政治任务提供保障。同时,“扫黄打非”队伍自身也要加强学习,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纪律严、坚强有力的工作队伍。

2003 年,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变为常设机构。针对市(地)以下在“扫黄打非”工作体制、机构方面存在的问题,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组织力量进行了专题调研,形成了《关于全省“扫黄打非”稽查队伍情况的调查报告》。3 月 6 日,省委召开“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议确定了“扫黄打非”的目标和工作重点是坚决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坚决清除淫秽色情出版物;坚决打击侵权盗版和走私活动;健全出版物市场长效监管机制。全年,各地、各部门出动执法人员 31 000 余人次,检查场点 6 500 多处(次),取缔非法书刊摊点 685 个,取缔非法印刷厂 44 家,收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 1 638 件,邪教组织宣传品 38 072 件,淫秽色情出版物 10 304 件,盗版出版物 100 多万件,走私出版物 5 688 件,盗版计算机软件光盘 17 万多盘。把查缴和封堵政治性出版物、邪教组织宣传品作为“扫黄打非”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从源头抓起。加强了对公路、铁路、航空、邮递快运站和代理托运点等出版物运输渠道的监管,严把邮检、旅检和铁路运输关口;新闻出版、公安、文化、工商等部门加大对游商的打击力度,在节假日、早晚集市,加强经常性检查;同时,建立了快速反应、分工负责、上下联动、整体防控的预警工作机制。针对出版物市场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有所抬头的态势,先后下发了《关于加大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力度的通知》《关于查缴封堵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毛泽东复活〉〈晚年周恩来〉的紧急通知》《关于查缴〈李洁明回忆录〉的紧急通知》等 12 个指导文件,有效地阻止了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在黑龙江省的传播。省“扫黄打非”办公室协调文化、版权、新闻出版、公安、工商等部门,通过查铺面、查店堂、查库房,清早晚集市、清科技市场,堵车站、堵配货站、堵各种进货渠道等方式,加强市场检查密度,加大处罚力度,有效地遏制了走私盗版光盘泛滥的势头。8 月 12 日,举行了黑龙江省暨哈尔滨市销毁走私盗版光盘和非法出版物大会,有力地震慑了犯罪分子,使市场状况有所好转。省“扫黄打非”办公室、省教育厅、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等部门相互支持,紧密配合,先后组织了两次较大规模的盗版教材、教辅读物的专项治理行动,共收缴盗版教材、教辅读物 57 万余册,立案查处违纪违规案件 44 起,罚款 47 万多元,没收设备 11 台(套),撤销校长职务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0 余人。

2004 年 1 月 15 日,省委、省政府召开第十六次全省“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贯彻落实全国“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总结黑龙江省 2003 年“扫黄打非”工作,部署 2004 年工作。孙启文在会上讲话强调,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充分认识当前“扫黄打非”斗争所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增加了“扫黄打非”斗争的复杂性。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意识形态领域马克思主义与反马克思主义、先进文化与腐朽文化的阵地争夺,更具有复杂性和隐蔽性。各种形式的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已成为境外敌对势力和境内落后腐

朽文化进行渗透与传播的重要途径和手段,一方面给出版物市场监管带来新的课题,另一方面也使“扫黄打非”斗争在维护国家安全、抵制腐朽思想文化侵蚀方面的任务更为艰巨和复杂。

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决定了“扫黄打非”斗争的长期性。世界经济全球化,必将在某种程度上推进文化的互动与融合。必须清醒地看到,境外敌对势力将借市场竞争之名,行反马克思主义之实;境内不法分子也会利用转制时期法律法规的不健全,谋取私利,不择手段地从事非法出版活动。两股浊流相互交汇,同流合污,势必极大地冲击社会主义文化阵地。这种争夺与反争夺、渗透与反渗透的斗争,绝不能仅仅靠几次专项治理,特别需要我们增强责任感、使命感,长期抓、反复抓,坚持不懈地开展工作。

黑龙江省特殊的地理位置,增加了“扫黄打非”工作的紧迫性。黑龙江省地处东北亚中心地带,边境线长,口岸城市多。近年来,查获的政治性非法出版物、邪教组织宣传品的品种和数量逐年上升,载体形式多种多样,一方面说明黑龙江省加大了监管力度,另一方面表明黑龙江省已成为抗击西方敌对势力对中国进行思想文化渗透的前沿阵地。同时,黑龙江省是国内出版物的流通末端,非法出版物在黑龙江省的沉积也越来越多,这一现象如果不能得到有效遏制,将对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环境和市场经济秩序产生较大冲击,构成社会不稳定的现实威胁。

基层监管力度薄弱,加剧了“扫黄打非”工作任务的艰巨性。加强对出版物市场的日常监管,是“扫黄打非”一项最基本的工作。但仍有一些地方和部门,对市场监管重视不够,投入力量不足。有的地方特别是县(市、区),不仅没有“扫黄打非”工作办事机构,甚至连“扫黄打非”工作小组都没有成立,使“扫黄打非”工作重心移不下、落不实。这些问题必须采取切实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05 年 4 月 6 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转发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黑龙江省 2005 年“扫黄打非”行动方案〉的通知》。各级党委和政府要进一步重视“扫黄打非”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靠前指挥,亲自过问,周密安排部署,层层抓落实。组织开展了以中心城市窗口单位为重点的“洗脸再行动”,严厉打击盗版音像制品专项行动。以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内容的“蓝天行动”,取缔非法报刊专项行动,打击网络侵权盗版专项行动,持续保持了“扫黄打非”高压态势。通过这些专项行动,非法出版和境外流入的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有所减少,非法制售危害未成年人健康的淫秽色情“口袋本”、有害卡通画册和不良游戏软件的现象有所减少,非法出版、购买盗版教材教辅读物的数量有所减少,盗版光盘的销售有所减少,游商兜售非法出版物的现象有所减少;中心城市、重点部位的出版物市场面貌明显改观,非法报刊猖獗的势头得到明显遏制,出版物市场秩序明显好转。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共出动检查人员 5 万多人次,检查出版物店铺、摊点 8 000 多个,查缴非法出版物 159 万册(盘)。全省共查处行政案件 778 件,责令停产、停业 44 家,行政罚款 89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总价值 170 多万元。制定了《黑龙江省“扫黄打非”义务监督员制度》,在全省聘请了 1 000 名“扫黄打非”义务监督员;制定了《黑

龙江省出版物集中经营场所特派员制度》,加强对出版物集中经营场所的日常监管;制定了《黑龙江省出版物经营者违纪违规公布制度》,对经营者实行诚信分级管理。此外,有些地区和部门根据本地、本部门实际,创造性地出台了一些管理办法和制度。这些措施和制度的建立,为黑龙江省“扫黄打非”工作取得实效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三篇
社会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

20年来,黑龙江省社会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始终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不断提高驾驭意识形态工作的能力,为全省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了有力的思想保证和舆论支持。

第一章　社会宣传工作

第一节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

1986年6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召开,主题是:振奋精神、锐意进取、开拓前进,努力做好新形势下的宣传工作。会议确定当前的主要任务是:紧密结合改革和端正党风的实际,进一步搞好形势政策教育和理想纪律教育;努力创造一种有利于改革、有利于探索的比较宽松的环境,协助理论、文化、新闻、出版等部门进一步端正业务指导思想、改进工作、大力提高精神产品的质量,进一步改进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为贯彻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精神作准备。具体要求是:认真学习宣传全国人大和省人大六届四次会议精神,深入开展形势政策教育;认真抓好党性党风教育和思想纪律教育;加强理论研究和干部的马克思主义教育工作;端正方向,提高质量,充分发挥文艺、新闻出版工作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搞好对外宣传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调查研究。

1987年10月,省委召开全省市地宣传部长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全省在中共十三大后如何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并讨论了宣传工作的改革问题。周文华在会上指出,党的十三大是党的历史上又一次具有深远影响的重要会议。

党的十三大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大会精神是全党的大事,是各级党委的中心工作。党的十三大后思想政治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思想政治工作任务不是轻了而是重了。全党同志必须振奋精神,大力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12 月,省委召开五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结合本省实际,贯彻落实中共十三大精神,总结 1987 年工作,讨论安排 1988 年工作。孙维本在会议上作题为《解放思想,深化改革,保证全省工作登上新台阶》的工作报告。报告共分四部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经济发展战略,实现经济建设第二步奋斗目标;牢固确立改革是振兴黑龙江根本出路的思想,加快深化全面改革;明确新时期党的建设的指导思想,在改革开放中加强党的建设。

1988 年 2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强调,广泛开展“解放思想、振兴龙江”的大学习、大讨论,普遍深入进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教育,抓住加快和深化改革的主题,强化改革宣传,更好地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加强“四有”教育,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搞好城乡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政治、文化、党建等理论问题的研讨活动;继续贯彻落实“双百”方针,繁荣北疆文艺,逐步建立健全社会协商对话制度;充分发挥大众传播手段的作用;努力开展宣传工作和宣传部门自身的改革,加强宣传队伍的建设。10 月,省委确定 1989 年全省工作的指导思想是用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精神总揽全局,加强党的领导,突出治理整顿,继续深化改革,积极调整,努力提高效益,实现经济稳定增长,社会政治安定和各项事业的协调发展。明确要求,利用整治机遇解决发展难题,突出抓好搞活大中型企业和切实加强农业这个基础,发展教育事业和推进科技进步,加快“南联北开”战略的实施,开展反腐败斗争和保持党政机关廉洁五件大事。为此,必须在生产力标准讨论的基础上,深入开展形势任务教育,把全省人民动员起来,在各级领导班子中更需要开展“全民总结改革经验”的学习讨论,把十年改革经验上升到规律性的认识,提高领导水平。

1989 年 3 月,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指出,要坚持“两手抓”的方针,围绕治理整顿、全面深化改革,认真做好宣传思想工作,为稳定经济、稳定人心、稳定社会服务。会议强调,今后,从省委做起,各级党委要把宣传思想工作和经济工作统一研究、统一部署、统一检查。

1990 年 1 月,孙维本在省直宣传系统新春联欢会上,代表省委对 1990 年理论、新闻、文艺、出版界的工作提出“稳定、繁荣、团结、提高”的八字要求。孙维本说,对黑龙江省过去一年的工作,上下都感到满意。这同全省宣传舆论导向正确,同宣传系统的辛勤工作是分不开的。在新的一年里,稳定仍是大局,稳定高于一切。稳定不是要“万马齐喑”,而是要大家继续解放思想,从大局出发,把思想、感情理顺,满怀信心,艰苦奋斗,共渡难关。在这方面,宣传系统的工作是很有作为的,希望同志们更加努力。2 月,全省市地宣传部部长、文化局局长、文联主席会议认为,1989 年全省宣传思想工作实现重要转折,全党深刻地认识到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性,真正把它摆上位置,“一手软,一手硬”的状况得到了初步扭转。会议指出,要从形势任务教育入手,在全省普遍深入地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宣传思想战线要继续努力抓好新闻出版、文化艺术理论学习、思想政治工作、党员教育等各项工作。7 月,省

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联合召开座谈会，强调各级党委宣传部门要积极主动与统战部门配合，把加强统战理论政策宣传作为宣传工作的重要内容，统筹规划，精心组织，加强指导；要根据不同时期的工作要求，研究统战宣传工作的情况和问题，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各级新闻单位要加强统战工作的宣传报道；出版部门要适当增加统战理论政策的出版物；全省各级社会科学研究部门、理论研究部门要把统战理论政策研究列入研究计划，确定研究课题，拿出研究成果，为丰富和发展统战理论作出新的贡献。

1991 年 2 月，周文华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提出，宣传部门要善于从全局的角度设计自己的工作，当前就是要从稳定政治、发展经济的大局出发，以团结稳定鼓劲为基点，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4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召开，会议围绕一心一意搞经济建设这个主题，强调要把宣传思想工作做得更加富有成效，并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努力探索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新路子是今后应该思考的重大问题，也是宣传思想工作的基本努力方向。孙维本在会上以“宣传思想工作要更加富有成效地为经济建设服务”为题讲话强调，宣传思想工作要立足于稳定大局，努力为经济建设创造一个好的社会环境；要立足于党和政府的全局，确定为经济建设服务的重点；要立足于调动人们的积极性，为经济建设提供强大的思想动力；要立足于改革开放的实际，为经济建设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持；要立足于整顿和繁荣并举，为经济建设创造良好的文化条件。12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认真分析了全省宣传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全面总结了全省宣传思想工作的落实情况，交流了具有规律性、高层次的工作经验。与会同志通过对当前形势和宣传思想战线任务的集中研讨，增强了战略意识、执政意识、中心意识、效益意识。

1992 年初，为了贯彻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召开了常委扩大会议，研究制定了《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的若干意见》，解决了宣传思想战线存在的一些实际问题，明确省直宣传、理论、文化部门归口省委宣传部管理；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由政府系列划归省委系列，归口省委宣传部管理；适当增加宣传经费。5 月，单荣范在全省宣传工作座谈会上讲话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整个宣传思想工作要以深入宣传贯彻邓小平同志的重要谈话为统帅，以扩大开放、深入改革、加速经济发展为重点，全面准确地贯彻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宣传和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开放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的决定》，更好地为黑龙江省经济登上新台阶服务。与会同志一致认为，宣传思想工作要坚定不移地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要做到“咬定青山不放松，风吹浪打不动摇”。

1993 年 2 月，孙维本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发表题为“高度重视向市场经济转换历史条件下的宣传思想工作”的讲话。讲话指出，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特殊重要性；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加强、改进宣传思想工作；各级党委务必加强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单荣范在会上作题为“振奋精神，扎实工作，努力开创宣传思想工作新局面”的讲话。11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与会者结合实际，就如何学好《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加强和改进宣

传思想工作进行了热烈讨论。会议进一步明确了当前宣传思想工作的基本思路,即坚持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宣传思想工作,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为改革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智力支持、思想保证,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1994 年 3 月,省委召开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孙维本发表题为"高度重视切实做好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宣传思想工作"的讲话。4 月,省委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的若意见》。《意见》的具体内容是:坚持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教育群众;大力弘扬新时期推动社会发展和民族进步的主旋律;集中深入地搞好经济宣传;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强文化市场管理,促进文化市场繁荣;加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教育,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新人;高度重视道德建设,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教育;广泛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加强宣传文化领域的法制建设;切实加强领导,充分发挥宣传思想工作部门和队伍的作用。11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杨光洪撰写的文章《以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做好新形势下的宣传思想工作》。

1995 年 2 月,杨光洪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讲话指出,要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必须在解决好五个问题上下功夫:一是理论学习要联系实际,解放思想要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落实到发展黑龙江经济这个主题上来,解决言不由衷、言不及义和言之无物的问题;二是宣传思想工作应发挥好"支点"作用,为省委发展经济的总体思路摇旗呐喊、鸣锣开道,解决好"出凝聚力、出战斗力、出生产力"的问题;三是宣传思想工作要与经济工作紧密结合,解决好"两层皮"的问题;四是宣传思想工作要做好统一思想、推广典型、把握导向、鼓舞士气的工作,解决重点不突出、舆论不集中的问题;五是宣传思想工作者要振奋精神、提高素质、明确责任、增强信心,解决好队伍建设问题。

1996 年 2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确定要重点抓好八个方面的工作:推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研究和宣传向深度和广度发展,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进一步改进和加强经济宣传,把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统一到中央和省委确定的经济发展远景目标、总体思路和战略部署上来。把握新闻宣传工作正确导向,努力提高引导水平。把精神文明建设放到更加突出的地位,坚持不懈地开展以"三个主义"教育和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简称"三大精神")为核心的思想道德文化建设活动。弘扬主旋律,抓好文艺精品生产和群众文化活动,促进全省文艺事业的繁荣发展。以"治散治滥"为重点,进一步强化新闻出版及文化事业的宏观管理。高度重视对外宣传工作,全方位、多渠道、快节奏地扩大黑龙江的影响和知名度。以"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为标准,深入开展"四学四讲两合格"活动,进一步提高宣传思想工作队伍的整体素质。3 月,岳岐峰在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发表题为"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的讲话。讲话分三部分:解放思想仍然是当前的紧迫任务;解放思想必须解决阻碍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重大

问题;解放思想必须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单荣范在会议上作了题为“把握大局,服从中心,努力开创全省宣传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新局面”的讲话。

1997 年 2 月,省委召开主题为“把握全局、坚持正确导向、突出工作重点、抓好队伍建设”的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杨光洪在会上讲话强调,按照中央、省委要求和形势任务的需要,今后工作要坚持统一思想,不打乱仗;保持一致,不出杂音;团结鼓劲,不受干扰;把握好度,不走极端;提质重效,不图虚名。按照中宣部和省委的部署,全省宣传思想战线围绕香港回归和中共十五大召开两件大事,从 3 月开始实施理论武装、舆论导向、文化繁荣、队伍建设四项重点工程,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进展。省委宣传部先后组织开展了系列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开展重大典型集中宣传活动,弘扬了“四大精神”,评选“十佳公仆”,深化党的宗旨和群众路线教育,组织开展“转变职能、服务基层”和“树行业新风,创一流业绩,做文明职工”活动。党政机关思想政治建设和行业职业道德建设明显改观;群众性创建活动的质量进一步提高。

1998 年 2 月,全省宣传部长、精神文明建设和对外宣传工作会议明确 1998 年全省宣传工作重点推进六项工作:认真贯彻中共十五大精神,推进邓小平理论学习再掀新高潮;牢牢把握舆论导向,推进新闻宣传工作再上新台阶;进一步弘扬“四大精神”,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再现新面貌;继续实施精品战略,推进文化艺术事业再有新发展;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推进宣传文化事业改革探索新路子;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推进宣传思想战线队伍建设再上新水平。

1999 年 2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指出,1999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特殊意义的一年,也是黑龙江省“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关键一年。大事多、喜事多、热点多,难点也多,改革发展的任务很重,这让 1999 年的宣传思想工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会议要求,做好 1999 年的宣传思想工作要在五个方面下功夫:一是理论武装工作要在不断深入上下功夫;二是舆论宣传工作要在加强引导上下功夫;三是精神文明建设要在重实效上下功夫;四是文化艺术工作要在促进繁荣上下功夫;五是宣传文化领域的改革要在有所突破上下功夫。

2000 年 1 月,杨光洪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充分肯定了 1999 年全省宣传思想工作的成绩。在深刻分析了国际国内的新形势后,杨光洪指出,千年之交世纪更迭,世界有新变化,社会有新发展,人们有新要求,这就要求我们宣传思想工作要站在社会发展的前列,敢于学习和接受新事物,适应新形势,不断改进、加强和创新;要紧紧把握时代脉搏,站在时代最前沿,始终保持先进性;要贴近人民群众,适应人民需要,不断更新和调整内容;要运用新手段,改进方式方法。面临新形势,要加大宣传工作力度,把握宣传工作尺度,拓宽宣传工作渠道。刘东辉同志对 2000 年宣传思想工作作了全面部署。

2001 年 2 月 4 ~ 5 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暨全省文明办主任会议和全省外宣办主任工作会议提出,要突出以加快发展为主题,开创宣传思想工作新局面。杨光洪在会上讲话指出,围绕建党 80 周年这个契机打好宣传战役。要真正唱响主旋律,做到“三颂、三好”。三

颂:党颂、国颂、创业颂;三好: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要形成强大的舆论氛围,使其真正深入人心。11 月 19 日,刘东辉在全国宣传部长座谈会上发言说:“2001 年,我们认真组织了重大经济宣传工作,特别是围绕招商引资、发展非国有经济、绿色食品战略、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全方位开放等重大举措,组织新闻单位形成了舆论强势,很好地宣传了黑龙江,扩大了黑龙江的影响,很好地调动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营造了‘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良好氛围。”

2002 年 1 月 18 日,徐有芳在听取宣传思想工作汇报时说,2002 年要召开中共十六大是中国的一件大事。要抓住这个机遇,进行党的基本路线的宣传,进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宣传。中央提出分两个阶段,掀起三个热潮,任务很清楚,要认真抓好落实。贯彻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要把全省宣传思想工作搞得更好。各项工作,舆论先行。宣传思想工作是打先锋的。这项工作搞得好了,对于贯彻落实党的政策,发展大好形势,促进加快发展,都是非常重要的。各位常委要高度重视,宣传战线的同志也要提高认识。黑龙江省 2002 年工作的安排,是符合中央和省委要求的。赞成刘东辉提出的宣传思想工作的指导思想。要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在开拓创新中深入发展,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同意重点抓好五个方面工作,要按照新的实践要求,加强思想理论研究,解决新的问题,做到与时俱进。4 月 22 日,刘东辉在全国部分省市宣传部长座谈会上发言说,从黑龙江省实际出发,特别需要在“四个深入”中进一步提高宣传工作水平。深入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讲话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掀起解放思想、统一思想的新热潮,为党的十六大提供坚实的理论保证;深入宣传改革开放和党的建设的伟大成就,掀起讲形势、讲成就、讲发展的新热潮,为党的十六大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公民道德建设,掀起“黑龙江人形象建设”新热潮,为党的十六大营造有利的思想环境;深入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掀起精品生产和群众文化活动新热潮,为党的十六大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2003 年 1 月 20 ~ 21 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确定 2003 年宣传思想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要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党的十六大精神在基层”宣传报道工作。发挥各类基层文化阵地的覆盖作用。采取讲演会、交流会、知识竞赛、文艺节目等灵活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深入宣传中共十六大精神。要大力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把运用中共十六大精神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作为学习宣传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为衡量学习宣传成效的重要标准。要深化“学浙闽、找差距、快发展”学习讨论活动,尽快消除滞留在干部群众头脑中的僵化落后思想,使全省干部群众以与时俱进的精神状态推进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要全面宣传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基本内容,广大干部群众推进“二次创业、富民强省”进程的生动实践,努力营造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要集中力量组织好经济宣传工作,展示黑龙江的发展形象。要大力宣传省委、省政府为深化改革和加快发展所作出的重要决策和出台的重大举措,组织好全面繁荣农村经济、加快城镇化进程的宣传报道;要组织好深化国企改革,大力推进企业的体制、技术和管理创新的宣传报道;要组织好发展第三产业,千方百计扩大就业的宣传报道;要组织好创建优良经济发展环境的宣传报道。

进一步把全省人民的思想统一到省九次党代会精神上来,把力量凝聚到“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伟大实践上来。

2004 年 2 月 11 日,省委宣传部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 2004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12 月 31 日,省委宣传部关于 2004 年度主要责任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内容是:围绕省委“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战略部署营造舆论强势。着眼于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于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声势强劲的宣传工作,努力营造团结鼓劲、加快发展、风正气顺、共创振兴大业的良好舆论环境;加强和改进了对外宣传工作,组织开展“香港活动周”“振兴中的黑龙江、变化着的新形象”等集中宣传活动,进一步树立了黑龙江省的良好形象。一是围绕振兴老工业基地、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农村劳动力转移等中心工作,组织开展了系列重点宣传工作;二是以展示形象、扩大影响为重点,加强与中央新闻单位的沟通联系,加大对外对上宣传报道力度;三是努力营造为群众办实事、为人民谋利益的良好氛围。围绕群众生活组织开展报道活动。

2005 年 1 月 11 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确定 2005 年宣传思想工作的重点有:深入开展理论武装工作,努力在加强理论建设和加快思想解放上实现新突破;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努力在形成宣传强势和提高引导水平上实现新突破;大力弘扬时代精神,努力在提高公民思想境界上实现新突破;积极推动文化发展繁荣,努力在壮大文化实力和满足精神需求上实现新突破。孙启文在会上讲话指出,2005 年宣传思想工作的总体布局是:贯穿一条主线,把握一个基调,营造四个氛围,做好六个方面的重点工作。贯穿一条主线,就是要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科学发展观,促进“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为主线。把握一个基调,就是要牢牢把握团结奋进、昂扬向上、开拓创新、安定和谐、求真务实的宣传基调。营造四个氛围就是:营造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的良好氛围;营造振奋精神、加快发展的良好氛围;营造顾全大局、平安和谐的良好氛围;营造改善环境、树立形象的良好氛围。1 月 24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2005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

第二节　深化改革与经济建设宣传

1986 年初,省委在继续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的同时,广泛开展深化改革的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探讨工作,特别是中央 16 号文件下发后,宣传改革和宣传工作为经济服务的思想更加明确。省委工作会议要求,要深入宣传农村经济的第二步改革,要有针对性地宣传物价改革和工资改革的方针政策,以保证改革顺利进行。各级宣传部门要深入宣传正在进行的改革,巩固、完善既有的改革成果,为改革再迈出重要步伐作好思想准备。全省各地市广泛开展了强化改革的舆论宣传。3 月,省委宣传部与省体改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改革的舆论宣传和理论研究的几点意见》,在全省开展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利弊得失的讨论,教育广大干部和群众充分认识改革的必要性、艰巨性和复杂性,正确认识和对待改革

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认清大好形势,积极支持改革和参加改革;宣传和发扬愚公移山精神,为实现“七五”计划和本地区、本单位的近期规划而团结奋斗。报纸、电台、电视台开辟了专栏专题,由省市领导直接出面解答群众关心的问题。下半年,在全省开展商品经济大讨论,各新闻单位集中宣传报道了大讨论情况。

1987 年中共十三大后,省委决定在贯彻中共十三大精神的同时,结合农村基本路线教育,把发展商品经济的宣传进一步引向深入。10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由主管改革的政府部门负责人、企业家、理论和新闻工作者共同参加的座谈会,围绕价格改革、工资改革、金融体制改革、物资流通体制改革和深化大中型企业改革、深化农村改革、深化国营农场经济体制改革,以及企业兼并、完善承包制、发展外向型经济、发挥中心城市多功能作用等一系列重大问题进行了讨论,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对策和建议。尤其是对由以放权让利的浅层次改革进入理顺经济运行机制的深层次改革,由单纯经济体制改革进入政治与经济体制的配套改革遇到的新问题,认为除了要建立和完善企业内部运行机制外,必须在建立市场体系、改革计划和投资体系、改变政府对经济的领导方法等方面有突破性进展,应积极地把竞争机制引进承包经营工作中来。陈云林在会上讲话强调,要总结 10 年来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理论研究的重大成果,必须加强这一方面的理论研究和社会宣传工作。12 月,省委五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之后,广泛开展了解放思想、深化改革、保证全省工作登上新台阶的宣传。到年底,全省党报和党刊发表有关改革方面的重要报道、文章、言论 2 100 多篇。

1988 年 2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强调,要强化对经济改革的宣传,更好地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6 月,省六届党代会召开后,集中宣传了黑龙江今后 5 年深化改革的战略思想和基本要求。10 月,根据省委六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加大了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决策和具体措施方面的宣传。

1989 年 3 月,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指出,要坚持“两手抓”的方针,围绕治理整顿、全面深化改革,认真做好宣传思想工作,为稳定经济、稳定人心、稳定社会服务。

1992 年,邓小平南方谈话传达后,全省各级党委对讲话精神作了广泛的宣传。宣传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快改革步伐,破除姓“资”姓“社”的“左”的思想束缚,抓住有利时机,集中力量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各地还加大了对国有大中型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的宣传力度,发挥了典型引路作用,促进了企业走向市场的步伐。各级宣传新闻部门还配合政府部门积极开展了深化农村改革,减轻农民负担的宣传报道。

1993 年 2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确定,要集中力量组织好深化改革、发展经济的宣传,进一步增强宣传的力度,促进外向型经济的发展,切实搞好体制转轨时期的思想政治工作。3 月,省委宣传部在全省开展以“换脑筋”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各地干部在学习教育活动中,进一步解放思想,摒弃传统计划经济的思想观念、管理制度和工作方式,树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新思路、新观念、新思维方式和工作方式,在此基础上,查找影响本地、本单位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左”和旧的具体表现,围绕省委六届十次全会提出的经济发展上台阶的总体方案和近期工作重点,层层制定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经济登上新台阶

的方案,并选准突破口,真抓实干,逐步实施。下半年,加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政策、理论的宣传。省电台、省电视台开辟了《市场经济教育》的专题节目,针对建立市场经济过程中的证券、股票、第二职业、第三产业等重点、难点、热点问题,采取领导同群众座谈、对话的形式进行释疑解惑和舆论引导。与此同时,围绕建立市场经济体制提出的新任务、新课题,组织协调省直 14 个厅局和各新闻单位开展了市场经济宣传,为促进企业走向市场经济、推动农村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起到了积极作用。

1995 年 2 月,省委宣传部组织撰写印发了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组建企业集团、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草原和水面承包利用,以及森工、农垦系统四大改革等方面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材料。指导协调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等新闻单位围绕“四个宣传战役”开设专栏、专题节目 45 个,共发稿 2 900 篇(条)。同时,积极同中央新闻单位配合,抓好对上报道。全年新华社刊发黑龙江省通稿 469 篇,《人民日报》《经济日报》《光明日报》发黑龙江省稿件 629 篇(条),为经济发展总体思路的贯彻实施,加速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8 月,省委宣传部、省农业委员会、香港《大公报》联合发出《关于开展“黑龙江省农业”宣传活动的通知》。从 10 月 1 日开始,在《大公报》连续刊发“黑龙江省农业”专版,全面、系统地介绍全省农业资源,建设农业强省、强市、强县的发展战略,招商项目、出口产品等,并作为评选介绍资料发给全国农业博览会。

1996 年 3 月,省委部署把开展国有企业和农民进入市场讨论同深化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结合起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落实省委部署,以如期实现本省翻两番、奔小康为目标,组织开展经济宣传重点工作,提高新闻舆论的引导水平。省直主要新闻单位开设专栏、专题节目,刊(播)发讨论的消息、言论、典型报道 800 多篇(条),使“进入市场”讨论成为全省人民关注的焦点、国有企业和农民研究思考的热点、推进改革工作的重点。上半年,省委宣传部组织了抗旱、保春种的宣传工作,重点宣传了全省各地广大干部和群众克服困难、战胜灾害、科学种田等先进典型,增强了广大农民大灾之年夺取大丰收的信心和勇气。10 月,召开了省直新闻单位代理人通气会,研究制订了农业丰收宣传的计划,指导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开设了《金秋纪行》《来自农业第一线的报道》《黑土丰收年》《丰收纪实》等专栏、专题节目,宣传全省获得农业大丰收的经验。与此同时,积极主动与中央新闻单位联系,反映情况,向有关新闻单位提供报道线索和稿件,《人民日报》、新华社和中央电视台刊(播)发反映黑龙江省农业大丰收的消息 40 余条。围绕省委七届五次全会确定的改革工作重点,开展了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草原和水面承包利用,农垦、森工改革,理顺条块关系等“五大改革”的宣传,指导协调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等新闻单位围绕“五大改革”宣传开设专题、专栏节目 45 个,共发稿 3 100 多篇(条)。还组织宣传了国有企业学邯钢、组建现代企业集团、加强企业管理等典型经验,宣传了国有企业“抓大放小”和煤炭行业“三二三制”分流的经验,引导各项改革不断深入。

1997 年下半年,全省集中开展了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建设农业强省的宣传。省直新闻单位开辟《经济新观察》《闯出市场新天地》《国企改革四方谈》等专栏、专题节目,集中宣传

了东安发动机制造公司、通北林业局等12个国有企业改革的典型经验,连续发表通讯报道、评论等稿件160多篇。中共十五大以后,突出宣传了国有企业“抓大放小”走集团化发展路子,推进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公有制新的实现形式和做法。

1999年2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要求各级宣传部门要围绕省委中心工作,把握正确导向,唱响主旋律,为改革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组织省直主要新闻单位记者采访团,先后深入鹤北林业局、哈尔滨炼油厂等6家国有企业进行采访,宣传企业深化改革、加快经济发展和搞好思想政治工作的典型经验。国庆节后,集中宣传了齐齐哈尔车辆厂转换经营机制、黑龙集团资本运营、佳木斯联合收割机公司引资改造、双鸭山市深化产权制度改革等典型。

2000年1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要求,全省宣传工作要站在社会发展的前列,强化改革意识,推动改革发展。要大力宣传省委、省政府为深化改革和加快发展所作出的重要决策和重大举措,宣传关于所有制结构调整、农业结构调整、工业结构调整、第三产业结构调整等重大举措和各项方针政策,宣传实施这些新举措的突破口、发展道路及取得的新进展、新成就和新经验。3月,为了推动全省经济结构上的战略调整,省委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以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为重点对象的“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省委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在这次活动中要有针对性地破除“五个旧观念”,树立“五个新观念”。6月,召开全省“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系列教育活动现场会,对这一段工作进行了总结。下半年,突出宣传了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取得的显著成效,各媒体以专栏、专题等形式集中报道了全省国有企业在深化改革、加强管理、结构调整等方面的好经验,振奋了精神,鼓舞了士气。

2001年10月26日,刘东辉在七台河市的部分企业和勃利县的乡村调研期间强调,当前,摆在我们面前的中心任务是要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届六中全会精神,核心是密切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关键是要加快发展,把两个文明搞上去,途径是深化改革和加大经济结构调整的力度。要做到这一点,广大干部必须认真转变作风,重实际、办实事、求实效。刘东辉还鼓励永安村干部说,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金奖银奖不如老百姓的夸奖,要心里装老百姓,在已有的民用工业的良好基础上,把人民群众的事情办好,体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

2003年9月4日,省委宣传部专题调研组形成《关于当前农村社会稳定分析的调研报告》。《报告》内容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度过了10多年的高速发展且社会政治相对稳定时期,但进入90年代以来,随着改革的深入,农村又进入了一个相对不稳定时期,切实把握农村的稳定形势,具有重要意义。不稳定因素的主要表现形式及成因:农民对前景的担忧,主要体现在对经济收入缺乏信心;部分乡村干部作风不正;农民心中的不平衡;基层组织的涣散;政策制定或执行的偏差给农民的伤害。从上述几方面问题看,农村不稳定因素很复杂,涉及政治、经济、社会各个领域,涉及农民生产和生活的方方面面。在急剧变革的年代,出现这种现象是正常的,邓小平曾指出:“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正确处理改革、发

展同稳定的关系,保持稳定的政治环境和社会秩序,具有极端重要的意义。”这也表明,稳定问题至少贯彻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始终。问题在于应当把这种不稳定控制在最低限度之内。当务之急是要做好以下几项工作:切实帮助农民谋发展;切实疏导和化解农民的不稳定情绪;切实提升基层组织的战斗力;切实遏制乡村腐败;切实完善政策的决策体制。总之,只有不断深化农村各项事业的改革,农村的发展才有出路,农村的根本稳定才有保障,党在农村的政权方可无忧。

2004 年 12 月 16 日,省委召开“黑龙江省学习考察团赴上海、山东学习沪鲁经验报告会”。孙启文在报告会上讲,当前宣传文化部门要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学习沪鲁人敢为人先、善为人先的精神,进一步做好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的工作;学习沪鲁人营造氛围、激励先进的做法,进一步营造一心一意谋发展的良好舆论环境;学习沪鲁人想大事、干实事的作风,加快边疆文化大省建设;学习沪鲁人勤奋学习、追求卓越的人生态度,进一步提高宣传思想工作队伍素质。大家普遍感到,两地创造了许多加快发展的新经验,对我们最有启示的概括起来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不断推进思想解放,始终保持干事创业抓发展的良好精神状态,始终以先进理念和创新精神推动发展;全面正确地理解和贯彻科学发展观;完善符合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政策体制;高起点、大手笔谋划,高标准、高水平建设;健全机制,转变作风,狠抓落实。12 月 20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认真学习沪鲁经验,开展加快发展讨论的通知》。12 月 31 日,省委宣传部呈报省委《关于 2004 年度主要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总结 2004 年新闻宣传工作,一是围绕振兴老工业基地、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农村劳动力转移等中心工作,组织开展了系列重点宣传工作;二是以展示形象、扩大影响为重点,加强与中央新闻单位的沟通联系,加大对外、对上宣传报道力度;三是努力营造为群众办实事、为人民谋利益的良好氛围。

2005 年 7 月 13 日,省委宣传部向省委呈报《围绕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开展的几项工作的报告》。《报告》内容是:

理清发展思路,认真搞好经济形势宣传教育工作。以落实科学发展观为主题,结合黑龙江省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良好机遇期的实际,积极做好经济形势政策宣传教育工作。

展示创业风采,开展先进典型巡回报告活动。在全省组织开展“创业在龙江”系列宣传活动,精选宣传了 19 个改革发展典型。

推进解放思想,举办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思考学习报告会。6 月 4 日,在和平会堂举行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战略思考专题报告会,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教授、博士生导师陈耀作报告。

营造舆论强势,着力宣传开放振兴的龙江新形象。开展了“振兴中的黑龙江,变化着的新形象”宣传报道活动,组织了“中央媒体龙江行”宣传报道工作。

第三节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宣传

1986年下半年，全国一些大专院校学生上街游行，在其影响下，黑龙江省也有些院校学生上街游行。1987年1月，中央发出《关于向全体党员和干部、群众传达〈邓小平同志关于当前学生闹事问题的讲话要点〉的通知》。省委转发《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高度重视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把思想统一到中央《通知》和邓小平讲话精神上来。要求广大共产党员、共青团员要旗帜鲜明地以实际行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抵制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黑龙江日报》转发了《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全盘西化就是全面否定社会主义》；转发《红旗》杂志评论员文章《坚持人民民主》。省委先后两次召开常委（扩大）会议，学习中央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方针、政策，分析了黑龙江省的政治经济形势，对全省如何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斗争作了具体部署。省委宣传部等单位组成写作小组共同撰写了《以写真实为名，行丑化党扰乱地方事实》的文章，在《黑龙江日报》头版发表，这在当时省一级党报发表这类文章是比较早的。4月18日，省委召开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强调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并坚决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当前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健康持久地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孙维本在会上讲话指出，黑龙江省政治思想战线主流很好，问题也不少。这样的形势要求我们必须继续深入学习，全面准确地领会中央《通知》精神，按照中央的部署并结合实际，切实领导和组织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正面教育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通过强有力的宣传理论工作保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路线的全面贯彻落实，保证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搞活的顺利进行。这就是政治思想工作战线各级党组织、各职能部门和全体宣传理论工作者的任务。

1989年4月29日，在省委高举安定团结的大旗，旗帜鲜明地反对动乱的号召下，省城大学生、教师和共青团干部纷纷表示要坚决维护安定团结局面。在省总工会举行的迎“五一”劳模座谈会上，劳模们表示，要紧密团结在党中央周围，坚决维护社会的稳定。5月20日，省委、省政府召开党政领导干部会议，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各级政府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认真学习李鹏代表中央政治局常委在首都党政军干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团结起来，同党中央保持一致，旗帜鲜明地反对动乱，齐心协力地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这一天，省城高校学生开始上课。6月4日，北京戒严部队平息暴乱。黑龙江省广泛开展拥护首都平息暴乱，稳定全省社会政治局面的宣传。8月10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传达贯彻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宣传思想工作的通知》和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会议强调，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用社会主义思想占领宣传舆论文化阵地是宣传工作的根本任务。孙维本在会议上作“全党必须十分重视意识形态工作”的讲话，对全省的宣传工作作出了具体部署，提出了明确

要求。

1990 年初,省委为贯彻“稳定压倒一切”的方针,巩固和发展全省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组织干部群众深入学习邓小平在 1989 年的 3 次重要讲话,学习江泽民在新中国成立 40 周年的讲话,学习中共十三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省委六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精神。运用国内那场政治风波和东欧政局演变的事实及教训,在城乡广泛开展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反对“和平演变”的宣传,组织撰写发表了一批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重点文章,澄清和纠正了群众思想中一些模糊的认识,提高了群众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必要性的认识。

第四节　形势任务教育与时事教育宣传

1986 年初,省委确定在全省范围内广泛深入地向广大干部群众进行形势任务和政策教育,宣传党代会的精神,特别是结合六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七五”计划,广泛深入地进行形势、任务和政策教育,使广大干部和群众对中国和黑龙江省的形势,对今后五年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指导思想、主要奋斗目标、重大的发展战略和方针政策,以及今后的任务有一个全面的了解,从而把人们对政治经济形势的认识统一到党的全国人民代表会议精神上来,把对各项改革的认识统一到十三届三中全会决定和“七五”计划建设的指导方针和改革的基本政策上来,这一任务由省委宣传部具体贯彻实施。

1988 年,省委要求着手开展以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为中心的形势任务教育。省委宣传部根据中央和省委精神,起草了《关于在全省开展形势任务教育的通知》,成为全国开展形势任务教育较早的省份之一。10 月,省委下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形势任务教育的通知》。《通知》分为三部分:提高对形势任务教育必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形势任务教育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内容;形势任务教育的基本要求。在省委六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上,戚贵元作了题为“加强形势任务教育,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发言,对全省开展形势教育作了具体部署。省委宣传部在深入调查的基础上撰写了形势教育怎样起步的专题调查报告,编写了《形势教育问答》一书,举办了 5 场厅局级以上干部形势教育专题报告会,有效地组织指导了全省形势教育的开展。12 月,省委宣传部召集部分厅局和企业负责人座谈会,深入总结改革经验,继续强化形势教育。戚贵元在会上指出,这是近期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的重点。与会的同志一致认为,在新旧体制转换中企业党组织换岗之后开始行使保证监督职能,仍要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自己的工作重点,主动与企业负责人共同抓好思想政治工作。

1989 年,省委决定继续深入持久地抓好形势教育,开展“全面总结改革经验”的学习讨论。省委宣传部按照省委的部署,在全省开展“全面总结改革经验”的学习讨论,坚持边学习、边讨论、边总结、边整顿,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培养理论兴趣和理论意识,深入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政治、文化、党的建设等方面的特点。以改革的实践为大背景,对黑

龙江省的改革和建设进行调查,把领导干部的总结经验和对群众的正面教育结合起来。集中力量,集中智慧,对那些影响全局、矛盾集中、牵动面大、久拖不决、久推不动的问题,一个一个地加以研究,把全面总结经验的成果真正运用到推动实际工作上。下半年,省委按照中央《关于新中国成立40周年庆祝活动的通知》要求,把宣传新中国成立40年来特别是10年来的辉煌成就和美好前景同形势任务教育紧密结合在一起。

1991年初,针对苏联政局变化,结合黑龙江省实际,在省直机关先后举办三场专题报告,编写下发了《苏联"8·19"以来政局的宣传讲话(参考资料)》,通过分层次宣传教育,进一步坚定了党员干部的社会主义信念,增强了反"和平演变"的自觉性。7月,省委宣传部集中力量组织了抗洪救灾的新闻报道,正确把握了舆论基调,稳定了人们的思想情绪,协同有关部门组织了两场大型赈灾义演,收到捐款1 500多万元。8月,单荣范主持召开省直新闻、出版、文化艺术等部门领导会议,对搞好抗洪救灾的宣传工作作出了具体部署。省委宣传部就抗洪救灾宣传工作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把宣传贯彻省委、省政府紧急抗洪抢险令作为当前宣传工作的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深入宣传报道,鼓舞人民群众斗志,增强抗灾自救信心,激发全省人民战胜自然灾害、振兴龙江的雄心壮志。9月,省委宣传部等联合举办纪念九一八事变60周年座谈会,与会者以史为鉴,联系当前国际风云变幻、国内面临艰巨任务的特别形势,就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兴我中华发表了意见。省委宣传部与省委高校工委、省教委组织了在哈尔滨的部分高校师生召开座谈会,纪念九一八事变60周年,参加座谈会的师生和抗联老战士几代同堂重温历史,展望未来,振兴中华,坚定信心。10月,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省文史研究室、省政府参事室联合举行座谈会,纪念辛亥革命80周年。

1993年4月,省委发出《关于组织开展毛泽东同志100周年诞辰纪念活动的通知》,强调在毛泽东同志100周年诞辰的时候举行隆重的纪念活动,是全党和全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这对于我们更好地学习、继承、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对于我们深刻理解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对于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推动全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上新台阶具有重大的意义。这次纪念活动的主题是,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指导各方面工作。12月,省委举行纪念毛泽东同志100周年诞辰暨视察黑龙江43周年座谈会。当年毛泽东同志视察黑龙江时的部分工作人员、宣传理论工作者、新闻工作者及省直机关的有关同志聚集在毛泽东居住过的地方——颐园街1号,缅怀毛泽东的丰功伟绩和对黑龙江的亲切关怀。省委、省政府,哈尔滨市委、市政府还隆重集会,纪念毛泽东同志100周年诞辰。孙维本在纪念大会上发表题为"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奋勇前进"的讲话。

1998年8月,抗洪抢险期间,省委宣传部召开主要新闻单位负责人会议,刘东辉对各新闻单位前期的抗洪宣传给予肯定后强调,要认真贯彻省防汛抗洪紧急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把防汛抗洪作为当前中心工作头等任务,高度重视,摆上日程。各新闻单位要增强大局意识、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充分利用舆论阵地,集中版面、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及时准确地

宣传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省防总的决策部署,积极主动地报道抗洪一线军民同洪水搏斗的英雄事迹,做好振奋精神、鼓舞斗志的工作,激励全省人民夺取抗洪抢险的全面胜利。刘东辉指出,要努力提高防汛抗洪报道的质量,全面反映全省抗洪救灾的情况,反映阶段性胜利成果。要通过舆论宣传使全省人民统一思想,坚定信心,维护稳定,关心大局。要以高度负责和为民受苦的精神反映好这场防汛抗洪的斗争。刘东辉强调,要加强防汛抗洪宣传的领导,向抗洪一线增加力量。各级宣传部门要深入抗洪第一线,协调新闻部门宣传和总结在防汛抗洪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宣传战线的干部和新闻单位工作者要向抗洪防汛第一线英雄们学习,以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为夺取防汛抗洪全面胜利作出积极贡献。

1999 年初,省委把欢庆新中国成立 50 周年作为全年新闻宣传的重要工作,精心设计,周密部署,加强工作指导,成立了国庆宣传领导小组。省委宣传部下发《迎接新中国成立 50 周年宣传报道意见》,协调指导新闻宣传部门结合新中国成立 50 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20 年来的光辉历程,深入进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的宣传;大力宣传 50 年来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成就;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大规模报道全国和黑龙江省庆典活动,反映广大干部群众满怀信心迎接 21 世纪的豪情壮志和实际行动。整个宣传要主题鲜明、重点突出,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发挥优势、协同作战,营造出隆重热烈、欢乐喜庆的舆论氛围。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省开展“迎国庆、作贡献”活动的意见》。8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掀起“迎国庆、作贡献”活动高潮》。9 月,刘东辉在全省理论界专家、学者“回顾五十年展望新世纪”座谈会上讲话指出,理论界要研究十五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指导方针、战略目标和一系列重大政策措施,结合黑龙江的实际情况,找出促进黑龙江省腾飞的关键环节,选好切入点,为党和政府的科学决策当好参谋。

2000 年 10 月,省城举行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50 周年座谈会,杨光洪讲话要求,要通过纪念活动阐明抗美援朝、抵抗侵略、维护亚洲和平的正义性质及重要历史贡献;宣传人民志愿军保家卫国、不畏强暴、不怕牺牲的英雄事迹;弘扬中国人民在抗美援朝斗争中形成和表现出来的一切听从党的召唤的政治觉悟,祖国和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爱国主义思想,同甘共苦、团结战斗的优良作风和英勇顽强、一往无前的革命英雄主义气概;激励全省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振奋精神,更加自觉地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发扬战争年代的革命精神,扎扎实实地做好本职工作,为黑龙江省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2001 年 2 月 4~5 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提出,要突出以加快发展为主题,开创宣传思想工作新局面。杨光洪在会上讲话指出,2001 年,全省宣传思想工作要打赢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的宣传战役,要紧紧围绕发展这个中心、这个大局做文章、造舆论。要为发展提供保障、提供动力、提供支持。要围绕“十五”计划的奋斗目标和基本思路,抓住机遇与加快黑龙江发展,科技进步与经济结构调整,加入世贸组织及我们的对策等主要内容,举办系列报告会、座谈会,开展宣传活动,动员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认清形势、明确任务,积极投身新一轮

发展热潮。要组织好我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机遇与挑战、形势与任务的宣传。2月14日,省委宣传部印发的《2001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指出,宣传工作要结合贯彻落实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八届四次全会精神,以加快发展为主题,广泛开展形势任务教育。12月11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世界贸易组织规则知识的通知》。

2002年2月21日,刘东辉在省委、省政府举办的全省加入世贸组织(WTO)知识培训班开班式上讲话指出,以"入世"为标志,中国的对外开放将由某种程度上的自开自启转变为按照全球公认的准则决定开放程度,我们将由面对一个有国界的市场到面对一个无国界的市场,而且将失去以往具有的关税保护。对外开放将发生新的质的变化,我们的经济体制改革,许多方面将在与国际接轨中呈现出更为清晰的参照系,体现出更加明确的方向性,改革的速度无疑会不断加快。由按照我们自己制定的规则办事到按照国际惯例进行运作,这也是一个更高更新的层次。我们推动改革开放的手段,将由更多的依赖政策性调节到依靠体制创新和机制创新,工作的着眼点也将由用足用好用活政策向用足用好用活机制转变。这些变化无疑是十分深刻的。改革开放以来,这是中国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又一次重大转折,沿海很快崛起了一批明星城市和发达地区。在关键时刻把关键事情办好。在应对挑战中创造并把握机遇。把握住这一关键环节,当务之急,就是要掌握WTO组织的游戏规律,了解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后世界对我们作出了哪些承诺,我们对其他国家和地区作了哪些承诺,将产生哪些深刻影响。当前,要特别注意把握一个关键,深化两个理解,实现三个转化。把握一个关键,就是关键在于要把自己的事情办好。一段时期以来,人们经常谈论"入世"有哪些机遇,面临着哪些挑战,利在哪里弊在何处,作为人们的认知过程和心理活动来说,这是符合认识发展进程的。在实际生活中,机遇与挑战从来是不可分割的,利与弊历来都是一个事情的两个方面。机遇存在于挑战中,战胜挑战才能把握机遇。自从世贸组织建立以来,已经有100多个国家先后跨入了它的门槛。这些国家的经历说明,世贸组织不是普度众生的诺亚方舟,更多的是提供了一个催生催死的机制。适者生存,不适者淘汰。一个地区、一个单位"入世"后的命运仍然掌握在自己手里。加深两个理解:一个是加深对WTO组织游戏规则和理念的理解,另一个是加深对市场经济体制和机制的理解。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真正解决加入世贸组织后一个最重要的问题——转变观念的问题。12月16日,《求是》杂志社、《红旗文稿》编辑部、省委宣传部、黑龙江企业文化建设协会共同主办的加入WTO后企业发展回顾与未来展望研讨会在哈尔滨召开。

2003年10月27日,省委宣传部转发《中宣部〈当前形势宣传教育提纲〉的通知》。《提纲》主要内容是:党的十六大以来,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紧紧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和中央的总体工作部署,坚持把发展作为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进一步深化改革,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切实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沉着应对各种风险和考验,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在战胜困难中全面推进,呈

现出蓬勃发展的新局面。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贯彻不断深入,推动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抗击“非典”和促进发展取得双胜利,国民经济在严峻考验中保持良好发展势头;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积极推进,迈出新的步伐;人民群众的精神面貌更加奋发向上,科教文卫事业发展步伐加快;以执政能力建设为重点加强党的建设,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增强;体制改革继续深化,对外开放步伐加快,为政治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社会政治稳定,民族团结和睦,人民安居乐业,呈现出安定团结、欣欣向荣的景象;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我国的国际地位与国际影响进一步提高;进一步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努力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

2004 年 10 月 15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运用时政刊物搞好形势教育的通知》。《通知》内容是:形势教育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统一思想、凝聚人心、鼓舞士气、稳定社会的有效形式和手段,历来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黑龙江省“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的战略目标也对形势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中央和黑龙江省主办的时事政治类刊物是重要渠道和重要载体,对于加强形势教育,及时传达党和政府的声音,引导干部群众正确把握国际国内形势,正确理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正确认识和分析省情,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全省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时政刊物在加强形势教育中的重要作用,更加积极主动地利用好各类时政刊物,努力推动黑龙江省形势教育扎实深入开展。要进一步发挥好《时事报告》《半月谈》《瞭望》和《黑龙江画报》等时政刊物的作用。《时事报告》是中宣部主管的形势教育专门刊物,其内容有很强的权威性;《半月谈》系列刊物和《瞭望》周刊都是中宣部委托新华社主办,以时事政策为主要内容的综合性期刊;《黑龙江画报》是向国内外、省内外全面展示黑龙江省形象的重要载体,被誉为“黑龙江省政经视觉第一刊”。这些刊物报道题材丰富,权威性、实用性、可读性都很强,长期以来,深受基层广大干部群众的欢迎,全省各地要一如既往地发行好、学习好、运用好,积极加大宣传推介力度,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这几种刊物有更大的覆盖面。同时,要紧密结合形势教育的各项任务,把刊物作为形势教育的重要教材,广泛深入地开展各种学刊、用刊活动,使之在黑龙江省形势教育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2005 年 2 月 25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宣部〈关于在全国城乡集中开展一次形势政策宣传教育的通知〉》。《通知》强调,这次形势政策教育的内容,主要集中宣传党的十六大以来尤其是 2004 年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宏观调控,深化改革开放和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新成就,进一步深化全党全社会对科学发展观的认识,树立同心协力、克服困难,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实现新发展的信心。要着力宣传科学发展观的重大意义、理论基础、深刻内涵、精神实质;着力宣传各级党委和政府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解决“三农”问题、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体制改革、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完善民主法制建设、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等重大决策部署取得的新进展新成效;着力宣传各级党委和政府始终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放在心上,在农民增收、国企改制和破产、劳动

就业、社会低保、依法行政、征地拆迁、社会治安等方面采取的具体措施和取得的实际效果。通过形势政策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当前我国和黑龙江省经济发展、政治稳定、民族团结、社会进步、综合国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水平继续改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的大好形势,认识科学发展观是确保国家和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必须长期坚持的重大战略思想与指导方针,认识发展是硬道理,是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全面准确地理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改革措施,正确处理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进一步振奋精神、增强信心,积极投身改革建设,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通知》要求,各地要建立由党委宣传部牵头、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形势报告会制度,建立以领导干部为主、专家学者参加的形势报告员队伍。省、市、地厅(局)领导干部特别是党政主要领导要带头作形势报告。要充分运用中宣部等中央、国家各部委举办高层次系列形势报告会的录音、录像和文字资料,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及时收听、收看和阅读。省市各新闻单位要作出专门安排,运用专题、专栏、访谈、评论、言论、电视专题片等形式,邀请有关部门领导、专家学者和普通群众上广播、上电视、上报刊,谈形势、谈政策、谈体会。省直各主要新闻媒体要发挥各类名牌栏目、节目的优势,加大形势政策宣传教育力度。《黑龙江日报》《生活报》《黑龙江晨报》要开辟专题专栏,精心设计版面内容,进行集中连续宣传。省电视台《今日话题》和其他新闻类、访谈类栏目要精心策划,制作播出一批有分量、有影响的节目。东北网要开辟形势政策宣传教育网页。各市(地)政府网站要完善形势政策宣传教育网页。各高校校园网要设立形势政策宣传教育网页、专栏,作为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载体。

第五节　爱国主义与国防教育宣传

一、爱国主义教育宣传

1993 年初,省委宣传部调研发现佳木斯市以“五心”(忠心献给祖国、爱心献给社会、关心献给他人、孝心献给父母、信心留给自己)教育为载体,加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的典型经验以后,及时进行了总结推广。为了把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与黑龙江省实际相结合,省委要求大力宣传“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教育和引导人民群众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继续发扬老一辈艰苦创业精神,为如期实现经济“翻两番”“奔小康”建功立业。省报社、省电台组织了大庆人谈“大庆精神”,北大荒人谈“北大荒精神”的系列报道,播发文章 30 余篇。9 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等 6 个单位在佳木斯市召开全省中小学爱国主义教育现场会,对这一典型经验进行了深入宣传。省委发出《关于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印发的〈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通知》,对实施爱国主义教育作出了具体部署。同月,省委、省政府作出了《关于命名首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决定》,特命名毛泽东、周恩

来、刘少奇、朱德同志视察黑龙江纪念馆、东北烈士纪念馆、王震将军率师开发北大荒纪念碑、哈尔滨市烈士陵园、满洲省委机关旧址纪念馆、李兆麟烈士墓、八女投江革命烈士陵园、杨子荣烈士陵园、西满革命烈士陵园、东北抗日联军战绩纪念塔、林枫故居纪念馆、英俊公园、铁人王进喜纪念馆、苏宁烈士纪念馆和中俄《瑷珲条约》签约地15个单位为首批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10月,省委宣传部召开贯彻落实中央《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座谈会。杨光洪在讲话中要求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齐抓共管,切实把爱国主义教育落到实处,抓出成效。

1994年4月,东北烈士纪念事业基金会成立,并举行了首届理事会。黑龙江省专门成立烈士纪念事业基金会,在全国尚属第一个。会上原则通过了基金会《章程》和《基金募集管理使用办法》。单荣范在基金会成立大会上讲话说,重视烈士纪念事业是我党我军的光荣传统,发展烈士纪念事业是用烈士们的革命精神培育人、教育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迫切需要。因此,我们必须探索发展烈士纪念事业新路子,要突破单纯依靠政府拨款的模式,广泛动员、依靠社会力量发展烈士纪念事业。

1995年2月,省委批转《省委办公厅、省委宣传部、省委党史研究室关于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50周年纪念的安排意见》,要求各地、各单位要精心组织、合理安排,突出爱国主义和国防主义教育这一主题。4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在全省开展国旗教育活动的通知》,对深入搞好国旗法宣传工作作出部署。省委宣传部在全省各地陆续开展了爱国主义系列教育活动——“国旗在我心中”征文活动、全省中学生爱国主义教育演讲比赛和“爱我龙江、做‘四有’新人读书活动”、文化扶贫的“万村书库”活动等,有352人受到省和国家的表彰,青冈、桦南县的读书用书活动受到全国表彰。8月,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在哈尔滨市平房区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遗址落成并举行了揭幕式。

1996年初,省委把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同弘扬革命战争年代的优良传统和开发建设时期形成的“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及突破高寒禁区精神”结合起来,在组织向孔繁森、徐虎、李素丽等全国重大先进典型学习的同时,深入开展了向弘扬“四大精神”的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学习活动。组织了12名先进模范人物参加的“艰苦创业,奉献人生”报告团,在全省各地巡回演讲43场,直接听众4万余人,使广大干部群众和青年学生受到了“三个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三观”(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四大精神”的深刻教育。12月,杨光洪在全省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座谈会上讲话指出,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必须按照党中央和省委的要求,搞好统筹安排,抓好重点突破,一件一件地落实,保证这三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

1997年,为迎接香港回归这一百年盛事,省委宣传部先后多次举办了“喜迎回归话统一”系列座谈会、报告会、联谊会;组织开展了“爱祖国、爱科学”为主题的青少年读书会,全省40万名中小学生参加,231个单位和个人获国家组委会奖励;举办了全省“爱祖国、爱家

乡”电力杯精神文明知识大赛,编印《全省电力杯精神文明知识大赛基础知识500题》12万册,全省150多万人参加了竞赛。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广播电视厅为贯彻落实中宣部、文化部、广播电视部关于迎接香港回归,广泛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通知精神,从6月10日起举办中国近现代史题材优秀电影、戏剧、电视剧展映、展演、展播活动。在迎庆香港回归期间还举办了“百部影片扬国魂”电影放映周活动,放映爱国主义题材影片70余场。反映香港风貌和黑龙江省两个精神文明建设成就的图片126幅,先后在省美术馆,省委、省政府前厅等展出100多天,5万多人参观。围绕迎庆香港回归,省委宣传部先后召开4次新闻通气会、协调会,传达贯彻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各新闻单位集中时间、集中版面,全面报道香港回归这一盛事。组织各新闻单位及时、准确地转发、转播中央新闻单位有关香港回归的重大报道。同时采取开辟专版、特别纪念刊、专刊等多种形式刊播内容丰富、史料翔实的香港沦丧史、百年回归路和今日香港风貌等专题报道,省直主要新闻单位播发各类稿件800多篇(条),集中报道了全国、全省人民迎庆香港回归的喜庆活动,展示了人民群众喜迎香港回归、祖国强大统一的喜悦心情和坚定信念。

1998年1月,省委、省政府决定命名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证陈列馆、齐齐哈尔第二机床厂马恒昌小组展览馆、81147部队荣誉馆、佳木斯市西郊烈士陵园、81536部队荣誉室、马骏纪念馆、大庆石油化工总厂厂史展览室、加格达奇大兴安岭展览馆、鸡西矿务局滴道煤矿鸡西矿史展览馆、伊春烈士陵园、尚志烈士纪念馆和孙吴日本侵华罪证陈列馆12个场所为黑龙江省第二批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要求各地要进一步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建设,使其在爱国主义教育工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8月,抗洪抢险期间,省委高度重视抗洪抢险宣传,省委宣传部召开新闻单位负责人座谈会,要求各新闻单位的领导靠前指挥,准确把握,科学决策,增强新闻报道的力度;把编采队伍中的精兵强将派往一线;在报纸版面安排和电视节目制作上要精心设计、精心制作、精心安排。9月9日,省委宣传部召集主要新闻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新闻通气会,集中学习江泽民同志来黑龙江省视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贯彻徐有芳、杨光洪、刘东辉等省委领导关于进一步搞好当前抗洪抢险和抗洪救灾宣传、大力搞好典型宣传的具体要求。为进一步搞好抗洪斗争的优秀共产党员的典型宣传,省委宣传部、黑龙江日报社、黑龙江经济报社决定从9月至12月联合举办“抗洪救灾中的共产党员”征文活动,并请有关领导和专家组成评委会,对征文作品进行评选并给予奖励。9月26日,省和哈尔滨市机关干部,省军区、省武警总队官兵,学校师生500多人参加了抗洪抢险英模事迹报告会。参加抗洪抢险英模事迹报告团的同志是千万个抗洪英雄模范中的突出代表。省委、省政府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向抗洪抢险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学习,大力弘扬抗洪精神,进一步激励和动员全省人民夺取抗灾自救、重建家园和改革发展的新胜利。10月6日,省委、省政府发出《关于开展向抗洪抢险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学习活动的决定》。《决定》指出,在这场气壮山河、举世瞩目的抗洪抢险斗争中,全省涌现出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动人事迹和英雄模范人物。哈尔滨市道里区等5个先进集体标兵和巴彦县等906个先进集体,李万江等106个抗洪抢险标兵和丁广滨等1 843名抗

洪抢险模范就是这些抗洪英雄中的杰出代表。学习抗洪英模,就要学习他们在危急时刻和生死关头,不怕困难、不怕牺牲、不屈不挠、敢于争取胜利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学习他们公而忘私、先人后己、无私奉献的崇高品质;学习他们识整体、顾大局,勇于舍小家保大家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精神。12 月,省委宣传部决定授予王丰等 353 人“黑龙江省抗洪抢险先进新闻工作者”称号。

12 月,在迎庆澳门回归期间,集中宣传了广大干部群众对澳门回归祖国的喜悦心情和对祖国统一大业早日完成的迫切愿望。为了激励先进,推动爱国主义教育深入开展,省委宣传部、省教委、团省委召开了全省爱国主义教育经验交流会,并对哈尔滨市委宣传部等 69 个单位和慕莹等 119 人给予表彰奖励。刘东辉在会上讲话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不断开创黑龙江省爱国主义教育工作新局面。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性,要从战略高度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要加强对爱国主义教育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责任制,保证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认真研究新时期爱国主义教育工作的特点和规律,积极开辟新途径,探索新方法,创造新经验,增强教育活动的吸引力和实效性。要防止形式主义,始终保持爱国主义教育的生机和活力。

2000 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在全省青少年中开展“走向新世纪”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通过读书、征文、演讲、知识竞赛等形式,推动活动深入开展。在农村开展了“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教育活动。下半年,进行了读书教育活动的总结表彰工作,部署和启动了“讲公德、守法纪”全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

2001 年,省委宣传部要求要以纪念建党 80 周年为契机,进一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在开展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 80 周年活动中,举办全省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 80 周年知识竞赛,用我们党的光荣传统、丰功伟绩、成长壮大的事实,说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历史的必然、人民的选择,坚定人们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增强人民群众对党的信任和对现代化建设的信心。要以“回顾光辉历程,坚定理想信念”为主题开展系列教育活动。继续推进全省青少年讲公德、守法纪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5 月 9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关于推荐〈龙江风云——黑龙江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巡礼〉专题片的通知》中指出,为深入贯彻《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进一步加强对广大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教育,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团省委联合编辑制作了《龙江风云——黑龙江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巡礼》专题片。该专题教育片以黑龙江省 27 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展示内容为基础,以历史发展为线索,从瑷珲古城的兴衰,到大庆现代石油工业城市的兴起,从抗击沙俄野蛮入侵的黑龙江军民,到新时代的英雄苏宁,纵横百年历史,记述了黑龙江历史发展的进程,是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的生动教材。充分发挥其教育作用,对于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发扬爱国主义精神,增强爱祖国爱家乡的情感,坚定理想信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新世纪树立崭新的形象,推进二次创业有着重要的意义。为充分发挥该专题教育片的教育意义,望各市(地)、县委宣传部、教育局、团委积极向广大青少年推荐。11 月 9 日,省委、省政府决定命名黑龙江省博物馆、黑龙江省档案馆、阿城金

上京历史博物馆、伊春市博物馆、黑龙江将军府、“四野”辽沈战役前线指挥部旧址纪念馆、渤海上京遗址博物馆、绥棱县展览馆、肇源县博物馆、侵华日军东宁要塞、虎头军事要塞、黑河抗日战争暨日军侵华要塞遗址展览馆、鹤岗东山“万人坑”展览馆、富锦市革命烈士陵园、双鸭山市革命烈士陵园、七台河市烈士陵园、萧红故居、“朱德号”机车、马永顺林、大兴安岭“5·6”火灾纪念馆20个基地为第三批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2002年11月20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强调,要抓紧民族精神建设,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民族精神,并要结合黑龙江省的实际,使之本地化,特别要和弘扬黑龙江省一次创业时期形成的伟大精神结合起来,同开展“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结合起来,同贯彻以德治国的要求结合起来,大力构建既能展现民族传统美德又能适应现代社会要求的思想道德体系。

2003年4月17日,省委宣传部转发中宣部《关于组织开展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要求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立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和培育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激励全国各族人民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六大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十六大确定的各项任务上来,自觉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抓住机遇、加快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应有的贡献。主要内容有:广泛开展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宣传教育,使伟大的民族精神深入人心;广泛开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和战略部署的宣传教育,用美好的前景鼓舞人心;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自觉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7月11日,在哈尔滨召开的省烈士纪念事业基金会第二届理事大会会议通过了理事会所作的工作报告,通过了修改后的《黑龙江省烈士纪念事业基金会章程》,并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8月13日,在毛泽东同志110周年诞辰纪念日来临前夕,由省委宣传部和省文化厅主办、革命领袖视察黑龙江纪念馆承办的“毛泽东家史家事展”在革命领袖视察黑龙江纪念馆正式对外展出。此次展览共分为“源远流长毛家史”“曲折爱情伴终生”“儿女情长思不断”“毛泽东和他的亲戚们”“毛泽东故居的主人回来了”五个部分。鲜为人知的200余幅照片和大量书信从另一个侧面展示了毛泽东的革命领袖风采。9月18日,由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主办,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省社科院历史研究所、东北烈士纪念馆承办的“阳光下的罪恶——侵华日军化学战罪行展”在东北烈士纪念馆一楼展厅隆重举行。该展览包括照片、文献资料270余幅(篇),文物10余件,内容分为四部分,齐齐哈尔“8·4”芥子气泄漏事件的部分照片在展览的第三部分中展出。

2004年2月1~2日,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要求大力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教育。要认真学习党的三代领导核心关于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重要论述,把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作为一项极为重要的任务,纳入国民教育全过程,纳入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通过组织开展主题系列教育活动,宣传黑龙江省创业发展各方面的重大典型,充分展现黑龙江人时代风貌,并使之贯穿于“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的全部实践,引导和激励干部群

众增强发展的紧迫感,做好工作的责任感,振兴龙江的使命感。2月10日,省委宣传部办公室提出的《关于“抗战纪念墙”设立在哈尔滨市的建议的意见》。9月10日,为纪念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弘扬黑龙江爱国志士常隆基刺杀日本关东军总顾问楠木实隆中将的民族精神,省委宣传部、中央电视台《东方时空》栏目《寻找英雄》摄制组、富锦市委、市政府联合举办“爱国志士常隆基塑像揭幕暨电影《关东刺客》开机仪式”。

2005年1月24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2005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要求全省宣传思想工作要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党员教育和国防教育活动。围绕纪念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和长征70周年,组织开展多种多样的群众性纪念教育活动,举办纪念抗日战争胜利60周年的演出和展览晋京活动,召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经验交流会,继续抓好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5月25日,省委、省政府决定命名哈尔滨宾县中共中央北满分局旧址、哈尔滨巴彦县烈士陵园、哈尔滨依兰博物馆、哈尔滨依兰四块石抗联遗址、齐齐哈尔江桥抗战组群、黑龙江华安工业(集团)公司、佳木斯抚远县乌苏镇哨所、佳木斯博物馆、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五采油厂第五油矿松基三井、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一采油厂第二油矿北八队5—65井组北二注水站、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一采油厂第三油矿中四采油队、双鸭山黑龙双锅文博馆、伊春铁力市马永顺纪念馆、七台河市勃利县西山密塞、鹤岗矿史馆、鹤岗“狼窝”二战展览馆、黑河博物馆、黑河市孙吴县胜山要塞、绥化市北林区革命烈士陵园、大兴安岭资源馆、大兴安岭铁道兵开发大兴安岭纪念碑、省农垦总局北大荒博物馆、省森工总局东方红林业局展览馆、省森工总局鹤北林业局赵尚志烈士纪念园24个基地为黑龙江省第四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7月20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民政厅决定授予尚志抗日烈士陵园等20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付慧玲等20位同志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先进个人荣誉称号。7月25日,省委召开全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座谈会,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视察黑龙江时关于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的指示精神,讨论修改《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的工作方案》,进一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贯彻实施,切实加强和改进黑龙江省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8月1日,省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决定授予哈尔滨市第七十六中学邢耀华等22名学生读书教育活动特等奖,授予肇州县红旗小学许靖彬等42名学生读书教育活动一等奖,授予巴彦县龙庙中学魏晋等55名学生读书教育活动二等奖,授予伊春市新青区三中李雪等90名学生读书教育活动三等奖;授予海伦市第七中学李桂玲等15名教师读书教育活动辅导特等奖,授予七台河市新富小学陈双等23名教师读书教育活动辅导优秀奖;授予伊春市教育局等12个单位读书教育活动组织特等奖,授予绥化市北林区一曼小学等20个单位读书教育活动组织优秀奖,并给予表彰奖励。8月10日,李延芝在全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工作经验交流会上讲话强调,全省已建成国家级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6个,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71个,市(地)、县(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18个,初步形成了覆盖全省各地方各层面的阵地网络。李延芝要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要深入挖掘精神内涵,在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要注

重改进创新,在增强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上下功夫;要强化内部管理,提高队伍素质,在增强教育基地的生机和活力上下功夫。9月9日,省委宣传部等10个单位联合下发《黑龙江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管理使用办法(试行)》,加强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管理。在纪念抗日战争胜利60周年活动中,省委宣传部组织省直主要新闻媒体结合自身特点开设纪念专栏、专版、专题。《黑龙江日报》开设了大型系列报道《胜利之旅》专栏,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推出了100集系列报道《让历史告诉未来》,黑龙江电视台创作推出了大型专题《黑土见证——纪念抗战胜利60周年》《抗战烽火》《大地之歌》《英雄岁月》《胜利的日子》等系列节目,其中大型新闻节目《胜利的日子》实现了俄、美、日、韩四国六地跨越直播,开创了黑龙江电视史的先河。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联合全省13家电台制作播出了纪念抗战胜利大型特别节目《以和平的名义》、百集大型系列报道《让历史告诉未来》。东北网推出大型专题《纪念抗战胜利60周年——东北抗战专题》。《生活报》开设了《白山黑水的记忆》专版,《黑龙江晨报》推出了发生在龙江大地上的抗日故事。据不完全统计,《黑龙江日报》共发稿400余篇,省电台共播发抗战题材报道460次,省电视台共开设14个专题,播发报道240次,东北网推送有关抗战的链接和报道520条,形成了强大的宣传声势和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

二、国防教育宣传

1991年3月,省委召开议军会议,号召全省各级党的领导要把国防教育作为一项重要的战略任务来抓,努力提高全省人民的国防观念。会议通过了"黑龙江省国防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名单。8月,省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制定了《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五年规划》,草拟了《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条例(草案)》。10月,省委宣传部组织拍摄了两个国防教育专题片,开展国防教育征文活动,推进九个教育纲要的出台和落实。为了稳步推进全民国防教育,12月,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召开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情况汇报,审议并原则通过了《黑龙江省国防教育条例》实施试点方案和《黑龙江省人民国防教育通用教材编写方案》。

1993年12月,以总结、交流《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条例》落实情况和部署1994年工作为主题的全省全民国防教育工作座谈会在哈尔滨召开,省委宣传部、省军区及14个市地、铁路系统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会议指出,自1991年的省委全民国防教育条例颁布以来,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工作全面启动,整体推进,逐渐步入了经常化、社会化、规范化、法制化的轨道。

1994年6月,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召开第四次会议。单荣范指出,各级领导一定要增强忧患意识,把全民国防教育摆上日程,深入持久地抓好。杨光洪要求,各地宣传部门、新闻单位要加强对国防知识、国防理论、国防活动等国防教育的宣传,营造舆论氛围,增强全民的国防观念。10月,在全国国防知识竞赛中黑龙江省代表队荣获二等奖,取得总分第5名好成绩,并获全国国防知识竞赛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1995 年初,省国防教育办公室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国防在我心中”征文活动,并根据《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条例》实施 3 年来的经验,先后制定了小学、初中、高中(含中专)、大学、党政干部、民兵预备役、职工、农民和边防地区 9 个不同层次的《国防教育纲要》。7 月,省国防教育办公室先后组织了“劫难与辉煌”大型图片展览和国防教育综合展览。8 月,省国防教育领导小组表彰全省国防教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2 月,召开全省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研讨会,交流总结了 5 年来全省全民国防教育的经验和成就。杨光洪在会议上讲话强调,要通过开展国防教育,唤醒人们的国防认识,加强对国际形势的分析和研究,推动和促进国防教育工作。国防教育要进学校、进课堂,要使广大青少年从小树立浓厚的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思想。

1996 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制作了国防教育专题片《从水兵到水兵司令》,举办了 5 场国际形势分析报告会。8 月,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会议讨论通过了《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第二个五年规划》,明确国防教育的重点对象是各级领导干部、大中小学学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一般对象是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企业职工、个体业主和农民。单荣范在会议讲话时强调,国防教育是全民事业,各有关部门都要制定具体实施意见,积极关心、支持、参与国防教育。

1997 年上半年,围绕迎庆香港回归祖国,省国防教育办公室开展了“爱我中华、强我国防、兴我龙江”国防教育系列活动,全省 211 万人参加国防科技征文、国防知识竞赛和公民与国防演讲活动,获国家组委会颁发的组织奖、竞赛奖 200 多项次。为了加强省国防教育中心建设,在国家请领了导弹快艇和飞机,使其发挥较好的教育作用。8 月,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首批确定东北烈士纪念馆、尚志烈士陵园、铁人王进喜纪念馆、哈尔滨烈士陵园等 27 处场所为黑龙江省国防教育基地。这些烈士纪念馆,革命烈士陵园珍藏着大量历史资料、烈士遗物及老一辈革命家、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题词,展示了黑龙江省人民艰苦卓绝、波澜壮阔的革命斗争史,反映黑龙江省人民历史上尤其是近代史上抵御外侮、前仆后继、自强不息的革命奋斗精神,弘扬了革命烈士的远大理想和坚定信念,是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教材。

1998 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先后组织了国防理论学习班,组织了全省《国防法》知识竞赛,开展了《国防法》实施一周年宣传活动,加强了国防教育基地建设,推进了国防教育深入开展。年底,省国防教育办公室会同省人大、省教委、省军区组成联合工作组,对全省各地学习贯彻《国防法》和《省国防教育条例》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认为经过全省上下共同努力,全省人民的国防观念、国防意识明显增强,国防教育的基层建设、基础建设和基地建设等方面已经取得了较大进展,国防教育后备力量建设等方面已经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1999 年 1 月,省全民国防教育小组会议听取了检查情况的报告,审议了《关于在全省开展“迎国庆、庆回归、爱龙江”国防教育活动方案》。7 月,省委宣传部在全省组织开展“迎国庆、强国防、作贡献”的国防教育主题系列活动。8 月,全省各级各类学校 4 000 多所参加了

全国“万校国防教育”活动和国防知识竞赛,获奖单位和人数名列全国第二位。9月,在全省大中小学校开展“保卫21世纪中国”演讲大赛活动和国防教育征文活动,省委命名了第二批省级国防教育基地,同时还举办了省级国防教育基地对口交流观摩活动。

2000年2月,在全省开展了“龙水杯”世纪回眸话统一国防教育主题系列活动。制定了活动方案和实施细则,在《黑龙江日报》刊发了活动消息和竞赛百题,使这项活动广泛开展起来。省国防教育办公室举办国防教育报告会和“牢记历史、强我国防、振兴龙江”国防教育图片实物展。下半年,为纪念九一八国难日,不忘历史教训,增强公民的国防意识,加速龙江二次创业与振兴腾飞,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主办,省国防教育办公室、东北烈士纪念馆、省革命博物馆承办“牢记历史,强我国防,振兴龙江”大型文物图片展。刘东辉在开幕式上讲话指出,举办这次展览,旨在使全省人民不忘国防、勿忘国耻,增强忧患意识,提高国防观念,使全省的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相互融合,相互促进。刘东辉强调,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国防观念是摆在我们各级党委和政府面前的重要使命,我们一定要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提上日程,常抓不懈,为实现省委制定的“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战略而努力奋斗。

2001年9月15日,全国第一个“全民国防教育日”,省暨哈尔滨市在哈尔滨中央大街举办第一个全民国防教育日“国防教育一条街”宣传活动。活动以深入宣传《国防教育法》为主题,2公里长的街道两旁布满了国防教育宣传板和条幅,设立了10多个《国防教育法》咨询站和文艺演出站,约有30万人参加了这项空前的国防教育宣传活动。省领导杨光洪、王宗璋、于万岭参加了由省暨哈尔滨市在中央大街举行的“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杨光洪在讲话中指出,在全党、全军深入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讲话,深刻领会讲话的精神实质之际,举办“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具有重要意义。尽管当今世界的主题是和平与发展,但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还存在,恐怖主义又有所抬头,9月11日,发生在美国的恐怖事件就是实例。在此时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对中国的改革开放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要将这一活动同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结合起来,把黑龙江省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推向新阶段。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上,确定了每年9月的第三个星期六为“全民国防教育日”。这是中国第一个以法律形式明确规定国防教育的主题节日,是加强国防教育的重大举措。切实抓好“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对提高全民国防观念,树立忧患意识和保卫祖国的思想,增强民族凝聚力有重要作用。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将以宣传贯彻《国防法》《国防教育法》,培养全民国防意识为长期目标,逐年深化,将国防教育牢固地根植于每个中华民族子孙的心中。10月30日,省委、省政府转发了省国防动员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国防动员工作的意见》,对切实增强全民国防意识,依法推进全民国防教育作了新的部署和要求。

2002年7月15日,省委宣传部和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全省宣传〈国防教育法〉系列活动获奖情况的通报》指出,黑龙江省宣传国防教育法活动全部奖项综合成绩全国名列榜首。荣获先进单位奖7个,先进个人奖2名;国防知识竞赛奖182名;“国防连着你我他”电视作品奖5名;国防教育征文奖8名。在国家获奖的基础上,为表彰先进,

调动积极因素,经研究决定:授予全省宣传《国防教育法》系列活动先进单位20个,先进个人奖20名;国防教育征文奖30篇(一等奖5篇,二等奖10篇,三等奖15篇);国防教育法知识竞赛奖100名(一等奖10名,二等奖20名,三等奖30名,四等奖40名);“国防连着你我他”电视作品奖4部。7月15日,省委宣传部和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决定命名黑龙江陆军预备役步兵师教育基地、预备役炮兵团牡丹江国防教育中心、预备役高炮团佳木斯国防教育中心、预备役一团绥化国防教育中心、齐齐哈尔黑龙江将军府、哈尔滨陆军预备役防化团国防教育中心6个基地为省级国防教育基地。9月20日,从8月初开展的在全省组织开展“千里北疆、万米长卷、百万人民签名话国防”活动掀起高潮。省暨哈尔滨市第二个“全民国防教育日”宣传活动在哈尔滨市斯大林公园举行。活动以“迎庆党的十六大、签名话国防”为主题,数千名学生架起万米长卷,省党政军领导及数十万群众在万米长卷上泼墨、绘画、签名,抒发爱国之情、报国之志。2002年,“全民国防教育日”的宣传主题是“国家安全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全省13个市地和省农垦、森工、哈尔滨铁路局系统100多万人在万米长卷上泼墨绘画、题词签名,通过“迎接党的十六大、签名话国防”活动,推进国防法规的普及落实,在全社会形成维护国家安全稳定统一、履行国防义务、关心支持国防建设的浓厚氛围。

2003年7月18日,省委宣传部、省军区政治部、哈尔滨市委宣传部共同举办的“爱国防、兴龙江”大型兵器模型展在黑龙江省博物馆举行。此次共展出自古代秦朝到现代的陆、海、空近百件大型兵器、舰艇模型及数十块展板,展示了中国武器装备的发展历程,是我国国防建设和军队现代化发展的缩影。8月27日,省全民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在黑河市举办贯彻全国国防教育办公室主任会议精神的会议,国家国防教育办公室和国防科普委员会的有关领导出席会议。参会人员就如何落实好国家会议精神,推进《国防教育法》的宣传和普及,进行广泛的交流和研讨。9月19日,省委宣传部会同省国防动员委员会在全国重点大学哈尔滨工程大学举办了“大学生军训汇报表演”,上万名大学生参加了表演,省、市党政军领导与学生一起参加活动,省城各大新闻媒体作了重大报道。省委书记宋法棠在“全民国防教育日”集中性活动暨高校大学生军训汇报表演时作讲话。

2004年5月10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开展“爱中华、奔小康、强国防”国防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决定围绕“赞颂祖国辉煌成就,展望华夏灿烂前程”“国防连着你我他,安宁维系千万家”“推进中国特色军事变革、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等内容开展征文活动。内容包括我国国防建设成就、世界新军事革命和中国特色军事变革、信息化战争与武器、军事信息技术、国防法制知识等。国防知识竞赛,在省市主要报刊刊登和印刷了300万份答卷,参加答卷的竞赛者年龄最大的83岁,最小的11岁。国防教育征文活动,在省市主要报刊开辟30多个专栏,有6 500多人写了文章,有的一家老少三辈每人写了一篇。军事技能比赛,有12所大学进行了射击比赛,牡丹江、佳木斯、七台河等市1 560人进行了射击、投弹、战场救护、防化等比赛。9月18日,第四个“全民国防教育日”结合新中国成立55周年和九一八事变73周年。以“勿忘国耻,强我国防”为主题,在全省县以上城镇开展了声势浩大的集中

宣传活动。省委宣传部与省军区政治部、省国动委综合办公室和哈尔滨市委宣传部联合举办了大型国防文艺演出,省暨哈尔滨市党政军领导出席了活动,吸引了大量的群众自发参与“军民话国防签名”活动,全省各地有30万人参加。中央电视台和省内各大新闻媒体都发布了重要消息。除哈尔滨市外,当天其他市地和县区也举行了中小学阅兵式、军事技能表演、参观国防教育基地等活动。哈尔滨市道外区中小学阅兵式冒雨进行,现场领导、群众、受阅队伍纪律严明,秩序井然,场面异常感人。“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参加人数之多,范围之广,影响之大,都达到空前水平。在全省掀起了新一轮的国防教育热潮,激发了龙江人民的爱国热情、报国之志;营造了人人关心国防教育、支持国防教育的良好氛围。10月25日,黑龙江大学成立国防教育学院。

2005年,编辑出版《黑龙江省爱中华、奔小康、强国防》征文选集,反映了全省近时期国防教育工作最新的理论成果。在《黑龙江国防教育》和省市主要报刊开设了《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60周年》专栏,组织撰写各种题材宣传抗日战争伟大胜利的文章上万篇,发表近千篇。编刻下发了《国防教育知识》光盘,突出宣传了我军的光辉历程和国防现代化建设的新成就,传授了现代国防有关知识。编印下发了第五个“全民国防教育日”专刊,集中宣传党的四代领导集体关于加强全民国防教育的指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国防教育法》。组织开展了“国防连着千万家”报道活动。从全省各地推出一批关心国防、献身国防事业的好家庭。向国家国防教育办推荐了五个突出的典型,其中伊春军分区政委南振明和其爱人南岗区纪检委任俊英一家人的感人事迹,在中央广播电台专题节目《中国之声》播出后,在全国引起强烈的反响。不少群众向中央广播电台反映听后感。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等各大媒体也作了深入采访和报道。对全省43个国防教育基地进行了普查,按照《国防教育法》,结合黑龙江省的实际,探讨了省级国防基地建设标准和由政府命名国防教育基地的申报审批办法,制定下发了《关于申报由省政府命名的国防教育基地的通知》,要求各地各单位着眼于充分发挥国防教育基地在国防教育工作中的阵地作用,高标准、高质量地抓好国防教育基地建设。引起全省各地对国防教育基地建设的重视,有力地推动了基地建设的提档升级。一些市地按照《国防教育法》的规定,进一步协调当地有关媒体开设了《国防教育》专栏和专题节目。全省各地还创作了一批反映国防建设、双拥工作等方面的文学艺术作品。《黑龙江国防教育》改进办刊思路,调整和充实栏目,贴近社会、贴近基层、贴近群众,增强了刊物的可读性和指导性,吸引了一大批国防教育工作者和读者,不少国防教育工作者和读者积极投稿,刊物质量不断提升,社会影响和效果不断增强。开展国防教育先进单位和个人评比表彰工作,评比表彰先进集体40个,先进工作者40人,先进个人60人,通过评比表彰,树立典型,振奋精神,进一步激发全省干部群众的爱国之情、报国之志和干事创业的奉献精神。

第六节　普法教育工作宣传

黑龙江省从1986年开始在广大干部群众中进行为期5年的普及法律常识教育工作，简称“一五”普法。7月，省直机关组织各单位近4万名干部参加普法统一考试，推动这项活动广泛开展。8月，省委宣传部等9个单位联合举办了全省普及法律常识教育电影宣传月活动，陆续放映纪录片《大墙内外》、故事片《云庄讼事》《主犯在你身边》《黑色诱惑》和《少女与小偷》5部法律题材影片。11月，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省司法厅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大力宣传《治安管理处罚条例》。12月，全省普法调研成果交流会议提出，要恰当估计普法所取得的成果，切实搞好调查研究，注意分析新情况，研究新问题，使普法健康持续地向前发展。会议要求，在普法中要保证质量，防止走过场。

1987年2月，全省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会议召开，提出要以宪法教育为核心，紧密联系实际，教育干部群众加深对四项基本原则的理解，学会运用法律武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增强法制观念和公民意识，把普法教育引向深入。会议强调，各类学校的普法教育要有新的起色，各级领导干部要联系实际做学法守法的表率，在各项工作中自觉地树立法律权威，提高依法管理的自觉性，纠正以情代法，不依法办事的问题。

从1988年起，农村普法教育工作在全省农村大面积展开，广大农民在农村普法教育中比较系统地学习了《宪法》《刑法》《婚姻法》等10个法律和《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以及与农村生产、生活有密切关系的其他法律、法规。9月，全省农村普法工作会议要求各地抓住冬春有利时机，把农村普法工作进一步引向深入，会上表彰奖励了38个普法工作先进集体标兵和105个普法工作先进集体。10月，省委、省政府发出《关于进一步贯彻〈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若干问题的通知》，要求认真学习宣传《企业法》，搞好企业内部配套改革，为《企业法》的实施奠定基础。

1989年1月，省委宣传部和省司法厅按照中宣部和司法部联合通知精神，联合召开市地委宣传部长、司法局长会议，部署在整顿治理工作中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强调以县团级以上的领导干部为重点，组织学习《企业法》《楼堂馆所建设条例》《银行管理暂行条例》《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等16项法律、法规；党政机关、工交、财贸、农村、卫生、科教等部门的一般干部、职工，根据需要学习上述法律、法规；有关部门、城乡个体工商户重点学习《私营企业暂行规定》《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暂行条例》《经济管理条例》；农村干部和群众着重学习《国务院关于化肥、农药、农膜实行专营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加强粮食管理，稳定粮食市场的决定》。

1990年，根据省委、省人大、省政府决定，从1月中旬到2月中旬，在全省广泛开展了以《宪法》为核心，以《集会游行示威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治安管理处罚条例》为基本内容的法制宣传月教育活动，增强了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特别是增强了宪法观念。至

此,“一五”普法工作基本完成。在此期间,全省有37 000多名县团级以上干部认真学习了16个法律、法规,农村普法受教育面近1 000万人次。

1991年,进入“二五”普法阶段。3月,周文华在第三次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会议上讲话指出,法制教育贵在学以致用,坚持学用结合的原则,把法制教育和党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使法制教育真正为维护稳定,保证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完成发挥作用;要把法制教育与维护和解决群众切身利益紧密结合起来,千方百计地唤起广大群众学法、用法的主动性,使普法教育在解决群众翘首以待的热点问题、难点问题上起到积极作用。为了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不断增强人们的法制观念,要把法制教育同执法队伍严格执法紧密结合起来,进而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投身到学法、用法和依法治理的实践上来。会后,省司法和工商管理部门及个体劳动者协会以《民法通则》《税法》《食品卫生法》等法规、条例为重点,组织全省工商户全面开展普法教育。全省47万名个体劳动者在参与了讲法用法推选活动后,共涌现出1.4万个守法经营户,再度掀起个体劳动者普法教育的热潮。

1993年7月,省普法领导小组召开全省普法工作会议,总结全省开展普法教育情况,加强法制建设问题。单荣范在会上讲话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领导要对“二五”普法工作充分重视,普法教育要注重实效,力戒形式主义;要强化普法力度,以点带面,树立好典型,使人们学有榜样;特别要抓好经常性的普法教育;普法教育机构不能削弱。

1994年4月,省委宣传部和省人大法制办联合召开全省民主法制与人大制度宣传工作会议。杨光洪在讲话中要求,民主法制与人大制度的宣传要把宣传邓小平民主法制思想摆在首位,要抓好新宪法的宣传,使广大干部群众牢固树立宪法观念,把宪法的各项规定落到实处。杨光洪强调,搞好民主法制与人大制度的宣传是全党、全社会的共同任务,要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各级党委宣传部门、人大常委会和新闻单位要在省委领导下,通力合作,密切配合,齐心协力抓好这项工作。

1995年4月,省普法领导小组举行会议,总结安排普法工作。单荣范就普法工作提出了五条意见:各级领导干部要充分认识普法教育和依法治理的重要性,要自觉地带头学法、懂法;要在全社会普及法律知识,以法律来规范社会经济活动和人们的行为,为全省的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法制宣传要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建设推进各项普法工作,严格执行执法责任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下半年,配合“严打”斗争,省委宣传部组织开展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的宣传工作。省内主要媒体刊(播)发了“严打”的连续报道,对综合整治社会环境进行深度报道,震慑了犯罪分子,鼓舞了人民群众,为社会稳定提供了良好的舆论环境。

1996年1月,省普法领导小组会议总结了“二五”普法工作,讨论安排了“三五”普法启动工作。5月,中宣部、司法部发出学习和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通知以后,各地宣传、司法部门在普及法律常识工作中,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列为普及内容,向全体公民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9月,召开全省“三五”普法推进依法治省工作会议,强调依法治省是建设农业强省的保障。

1997年1月,省委宣传部、省委政法委联合发出《关于集中开展反对封建迷信、清除伪科学现象专题整顿行动的通知》,决定在全省集中开展一次以反对封建迷信、清除伪科学现象为主要内容的专项整顿行动,并制定了整顿行动的工作方案。5月,根据江泽民关于"全国人民都要学习香港基本法"的要求和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组织广大干部学习社会主义法律知识的通知》精神,省委依法治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省直机关工委举办了"'一国两制'与香港基本法"法制讲座,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纪委主要领导以及省直机关各部门的主要领导听取了这次法制讲座。10月,王建功在省直政法部门学习会上指出,要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大关于加强法制建设的要求,大力推进依法治省步伐,开展普法活动,进一步增强各级干部和职工群众的法制观念,使党政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都能依法管理、依法行政、依法参与社会事务。

1998年2月,省委宣传部等5部门联合发出通知,决定在全省集中开展"热爱我们共有的家园"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以此推动《全国环境宣传教育行动纲要》的贯彻实施,普及全民环境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全民环保意识。6月,省委宣传部、省农业工作办公室联合印发《全省农村政策法规科技教育活动方案》,在全省开展宣传贯彻党在农村的现行政策、普及农村法律宣传教育活动。7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转发中央《关于在党员、干部中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和无神论教育的通知》,要求各市地委,省直各委、办、厅、局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结合学习贯彻中央关于处理和解决邪教问题的系列指示,认真抓好落实。省委宣传部要求各地要抓紧培训骨干,尽快组织人员深入基层进行宣讲。要到车间、街道、村宅、学校进行宣讲,对偏远地方、薄弱环节,邪教练习者比较集中的地方,要派干部下去宣讲,要特别做好对邪教练习者遣返办班人员的宣讲工作。要通过反复宣传,确保中央和省委关于处理和解决邪教问题的方针政策落到实处。

2000年5月,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等单位举办了黑龙江省"崇尚科学文明　反对迷信愚昧"图片展览,以翔实、形象生动的资料、案例图片、录像和实物,深刻地揭露和批判了邪教以及各种伪科学迷信活动的本质和危害,大力宣传倡导科学知识、科学思想、科学精神和科学方法,无论内容还是规模,在本省历史上都是第一次。刘东辉在开幕式上讲话说,运用各种形式,在广大群众中深入进行马克思主义唯物论、无神论教育和科学精神教育,让科学走进生活,让生活更加科学,引导人们的生活方式朝着科学、文明、健康的方向发展,是宣传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中的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希望通过这次参观展览,组织开展好各类知识竞赛、科普讲座、征文、讲演、文艺演出等各具特色的群众文化活动,引导人民群众追求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增强抵制封建迷信、歪理邪说的能力,把黑龙江的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为进一步促进思想解放、"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作出新的贡献。7月,由5位被教育转化好的邪教练习者所组成的报告团在全省各地作了9场报告。报告人以他们的亲身经历,向群众讲述了如何与邪教决裂的故事,听众达7 000人,其中,受教育的邪教练习者近千人。报告引起了强烈反响,几十名邪教练习者听了报告后当场表示,坚决与邪教组织彻底决裂。巡回报告结束后,刘东辉在与报告团座谈时说,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在人生道路上不怕犯错误,就怕犯错误不改正。相信在各级党政组织的帮助教育和挽救下,绝大多数邪教练习者都可以觉醒,与邪教组织彻底决裂,走好今后的人生之路。

2001 年 4 月 13 日,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文化厅、省广电局联合下发《关于举办全省法制文艺调演的通知》。《通知》指出:2001 年是“四五”普法的第一年,也是启动年,为进一步宣传党和国家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的决心和部署,动员全省公民积极参与第四个五年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决定举办一次全省法制文艺调演。5 月 28 日,省委宣传部等 11 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颁布实施十周年纪念活动的通知》。《通知》指出:5 月 15 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十周年纪念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是中国第一部保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的专门法律。这部法律充分反映了当代社会文明,反映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近 10 年来,通过实施《残疾人保障法》,全省残疾人的社会地位得到了提高,生活状况得到了改善,残疾人事业的发展纳入了法制轨道,残疾人合法权益得到了有力保障,推进了社会文明与进步。为了进一步宣传残疾人事业,推动黑龙江省残疾人事业法制建设,特别是残疾人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的开展,为残疾人这个特殊而困难的群体全面参与社会生活创造良好的精神环境和物质环境,决定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颁布实施十周年纪念活动。6 月 2 日,省委办公厅和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转发〈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关于在全省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四个五年规划〉的通知》。《通知》要求,一切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公民,都要自觉参加普法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宣传活动,认真学习宪法和国家基本法律知识,做到知法、守法、用法、护法。坚持学法与用法相结合,继续推进地方、行业、基层依法治理的深化。尚未建立领导干部法制讲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干部法律培训、重大决策前进行法律咨询审核及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考核等制度的,要在 2002 年底前建立起来;已经建立的,要根据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提出的客观要求,进一步加以完善。8 月 29 日,省委宣传部等 10 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举办“反对邪教,崇尚文明”展览的通知》,决定省“反对邪教,崇尚文明”展览定于 9 月 14 日上午 10 时开展。12 月 4 日,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联合主办的黑龙江省暨哈尔滨市“12·4”法制宣传日大型宣传活动在哈尔滨市中央大街举行。12 月 27 日,省委宣传部、省人事厅、省司法厅下发《关于在全省公务员中开展学法用法活动和依法行政培训的通知》。

2003 年 6 月 23 日,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下发《关于印发〈黑龙江省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考试考核办法〉的通知》。《考核办法》的内容是: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带头作用,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根据《中组部、中宣部、司法部关于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的若干意见》和《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关于“四五”普法期间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的具体意见》,制定本办法。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的领导干部为市(地)、厅(局)级以上单位的处(含副处)级以上干部,县(市、区)级单位的科(含副科)级以上干部。第三条　领导干部学法内容包括:邓小平民主

法制理论;江泽民同志关于依法治国及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等重要论述;宪法和法学基础理论;国家基本法律中与领导工作相关的知识,主要包括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方面的法律法规,与维护社会稳定相关的法律法规,有关世贸组织及国际经济贸易方面的法律法规以及领导干部履行工作职责所必需的专业法律知识。第四条　建立和完善各级党委中心组学法制度。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应当根据同级党委依法治理领导组织确定的年度普法重点,制订年度党委中心组学法计划。县处级以上党委中心组年度集体学法至少2次。第五条　建立领导干部法制讲座制度。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法制讲座每年不少于3次,由市地、县区系统党委普法依法治理办公室负责组织;省委中心组及省直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法制讲座由省委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每年不得少于2次。第六条　完善领导干部法律知识培训(轮训)制度。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校应当挂牌成立领导干部法律知识培训(轮训)基地,并把法制课作为一门独立课程体系纳入各主体班次教学计划,列为受训领导干部的必修课程。一至两个月的领导干部进修班,法制课时不得少于2天;两个月以上的进修班或培训班,法制课时不得少于5天,其他班次原则上按总学时的1/12安排法制课时。第七条　建立领导干部学法考试考核制度。处级以上干部学法考试实行全省统一命题,逐级组织的办法进行。省直机关处级以上干部的学法考试,由省直机关工委和省委依法治省办公室共同组织实施;省直机关负责法制宣传教育的处(室)负责对本机关和所属企事业单位科级干部的考试考务工作;市(地)、县(区)、系统依法治理办公室负责对本级党政群机关和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处、科级干部的考试考务工作。第八条　县级以上地方和系统依法治理办事部门应当定期对本地、本系统领导干部进行必要的学法常规考试;考试内容为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宣传部门和政府司法行政部门制订的领导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理论学习计划、法制教育培训计划安排的有关内容。第九条　领导干部学法考试,应根据不同对象采取不同形式进行。科级和45周岁以下的处(含副处)级干部应当进行闭卷考试;45周岁以上的处(含副处)级干部开卷考试;厅(含副厅)级以上领导干部提交论文;考试结果要及时通报给干部所在单位;考试不合格者,可允许补考一次;考核与干部年度考核一并进行。第十条　建立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档案管理制度。科级以上单位要建立领导干部学法档案,并将干部的学法用法情况和考试考核结果记入学法档案。各级党委组织部门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加强对这项工作的管理和监督,要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情况和考试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任免、晋升、奖惩的依据之一。第十一条　对由人大常委会任命和委托任命的法职人员进行任职前的法律知识考试考核,按省人大常委会的有关规定执行。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省委依法治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10月16日,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下发《关于印发〈全省2003年“12·4”法制宣传日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通知》指出,2003年“12·4”法制宣传日活动的主题是“依法治国、执政为民”。目的是通过宣传活动,使广大干部群众牢固树立依法治国的观念,依法维权的观念。要求全省各级党委宣传部门、政府司法行政部门要对搞好2003年的“12·4”法制宣传日活动给予高度重视,围绕“依法治国、执政为民”的主题充分发挥其作为法制宣传教育的重要载体的作用,结合党和国家

的中心工作,在广大公民中集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要深入宣传宪法,进一步树立宪法权威;深入宣传依法执政的有关法律法规,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提高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深入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他们的学法守法意识和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

2004 年 11 月 8 日,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下发《关于印发〈全省 2004 年"12·4"全国法制宣传日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的通知》。《通知》指出,2001 年 4 月 26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的中宣部、司法部"四五"普法规划中,确定每年 12 月 4 日,即现行宪法颁布日为全国法制宣传日。三年来,各地、各部门充分利用"12·4"全国法制宣传日这一有利契机,紧紧围绕宣传主题,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的工作大局,切实贴近我国民主法制建设和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实际,开展了一系列生动形象、丰富多彩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对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推动国家民主法制建设起到了重要作用。《通知》要求,全省各地、各系统要注重发挥好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信息传递速度快、覆盖面广、时效性强的优势,通过开办法制专栏、专题,举办法制讲座、征文、法律知识竞赛,播放法制文艺节目等形式,在全社会广泛开展宪法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活动。12 月 4 日前后 10 天内,全省各地、各单位都必须制作并在公众集中的场所、主要街道、繁华地段等处悬挂以宪法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条幅,张贴宣传标语、挂图,此项工作由各级普法依法治理办事机构督促落实;各级法制宣传主要机关要向本辖区公民印发以宪法为主要内容的法制宣传提纲,发放法制宣传资料。活动期间,还要针对不同对象,通过组织开展模拟法庭、法律咨询、法制图片展览、以案说法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广泛深入地宣传宪法等法律法规,力求形成轰动效应。要认真开展形象化法制宣传活动,增强教育效果。各地、各系统要注意发挥专业和业余文艺团体的作用,精心组织编排并演出以"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制观念"为主题的法制影视作品、法制文艺节目,使宣传活动活泼生动、寓教于乐。

2005 年 10 月 24 日,省委宣传部、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省司法厅联合下发《关于加强农民工权益政策宣传的通知》。《通知》要求,新闻单位要继续加大有关农民工问题的宣传报道力度。省直新闻单位、各地新闻媒体要根据各自特点,通过开辟专栏、专题讨论等形式,积极开展宣传报道活动,发挥媒体导向作用,引导广大农民工学法、懂法,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引导社会各阶层关心农民工的工作和生活,尊重农民工为加快城市建设步伐、方便群众生活所付出的艰苦劳动。黑龙江电台、《农村报》要充分发挥覆盖广大农村地区的优势,继续下大力气办好《关注农民工》等常设栏目,做好政策解读、权益保护、就业指导等方面的宣传。黑龙江电视台要结合农村劳动力转移的宣传报道工作,积极做好相关政策和各项服务性、保证性措施的宣传,黑龙江电视台公共频道要积极为外出务工人员制作喜闻乐见的节目,扩大影响力。要加强舆论监督,对严重损害农民工合法权益行为予以曝光。

第七节　重大典型人物宣传

1986年,省委要求继续开展学习和宣传先进模范人物的活动,各地、各部门、各单位都要努力发现和宣传先进典型,在宣传先进人物时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以正确的态度爱护先进人物,注意宣传效果。4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联合作出《关于向献身教育事业的人民教师黄恒星同志学习的决定》,号召在全省教育战线开展向黄恒星同志学习的活动。全省各级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都要把黄恒星同志的事迹作为理想道德教育的生动教材,广泛宣传,深入学习。全省教职员工都要以黄恒星同志为榜样,在教育战线上勤奋工作,培养出更多更好的合格人才。6月,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向优秀政工干部熊元启同志学习的决定》,号召各条战线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同志,都要学习熊元启同志"自信、自强、自尊"的精神,努力做好本职工作。《决定》指出,要把开展向熊元启同志学习的活动与改善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紧密结合改革和四化建设的实际,认真研究、大胆探索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和规律,进而改善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更好地为实现党的总任务、总目标服务。

1987年5月,省委作出《关于向魏兴柱同志学习的决定》。《决定》号召:学习魏兴柱同志高度的党性观念,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学习魏兴柱同志兢兢业业、立志改革的精神;学习魏兴柱同志尊重知识、爱惜人才的思想;学习魏兴柱同志一身正气,自觉抵制不正之风的精神。《决定》强调,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在巩固整党成果、进一步端正党风的工作中,广泛宣传、学习魏兴柱同志的事迹。把向魏兴柱同志学习作为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培育"四有"新人的一个具体步骤,扎实深入地把这次活动搞好,务求取得实效。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要以魏兴柱同志为榜样,用共产党员的模范行为,用共同理想团结广大人民群众,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投身改革开放的洪流,奋发进取,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创造新的业绩。

1989年8月29日,省委、省政府作出《关于开展向"共和国卫士"臧立杰烈士学习的决定》。6月7日,臧立杰在与本排战士担负摄像组录制反革命暴乱罪证的警戒任务时遇歹徒开枪射击,不幸中弹牺牲,沈阳军区追认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并记一等功。中央军委发布命令,授予他"共和国卫士"的荣誉称号。9月,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召开表彰大会,表彰奖励45位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这些受表彰的先进个人有工人、农民、机关干部、知识分子,有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等。10月,省委发出《关于向刘显树同志学习的决定》,决定在全省干部特别是党员干部中,广泛开展向刘显树同志学习的活动。11月24日,《黑龙江日报》以"一个党员企业家的方位"为题,详细介绍了顾全大局、廉洁奉公、坚持改革的企业家刘显树的先进事迹,并发表了题为"改革需要千万个刘显树"的评论员文章。

1990年1月,省委作出《关于向廉洁奉公的好干部刘殿学同志学习的决定》,决定在全

省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中广泛开展向刘殿学同志学习的活动。省委号召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学习刘殿学同志甘当公仆,竭诚为人民服务,忠于党的事业的崇高理想;学习他严于律己,拒腐蚀、永不沾,“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优秀品德;学习他坚持原则,敢于同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作斗争的精神;学习他艰苦奋斗,与群众同甘共苦,勤俭办一切事业的优良作风。省委要求各级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学习刘殿学同志的事迹。2月23日至3月2日,江泽民来黑龙江省视察期间,对大庆精神给予高度评价,强调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时期,特别是当前继承和发扬大庆精神的极端重要性,号召深入开展学习大庆活动。省委常委会议决定进一步完善学大庆的措施,发扬大庆精神,克服暂时困难,认真解决工农业生产中的问题,推动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进一步提倡大庆精神,在全省各行各业掀起学习大庆的热潮。3月,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加强学大庆宣传报道的通知》,要求一定要把学大庆的宣传工作抓紧抓好。4月,《黑龙江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学大庆精神》。7月,省委、省政府、省军区作出《关于向“无私奉献的好党员”李玉安同志学习的决定》,要求各级党委要把学习宣传李玉安同志的活动作为重要内容进行部署,加强领导。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带头奉献,努力做新时期合格党员。9月,省委、省政府、省军区作出《关于向焦裕禄式的好干部沃玉廷学习的决定》,决定在全省军民和广大干部中,广泛开展向焦裕禄式的好干部沃玉廷同志学习的活动。学习他自觉当人民公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先进思想;学习他密切联系群众,尽心竭力为群众办实事的优良作风;学习他为人民鞠躬尽瘁工作,无私奉献的革命精神;学习他时刻关心热爱人民,自觉保护群众利益的崇高品德;学习他艰苦奋斗、廉洁奉公、勤政为民的高尚情操。

1991年8月,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向党的优秀宣传干部葛树霖学习的决定》。中共林口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葛树霖在抗洪抢险救灾第一线,为了党和人民的利益,挺身越险、光荣殉职,忠诚地实践了共产党人无私奉献、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体现了党的领导和党的宣传工作者言行一致的风范,在全省宣传思想战线树起一面旗帜。《决定》要求,各级宣传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联系实际,进一步增强做好党的宣传工作的责任感和自觉性。9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向党的优秀宣传工作者葛树霖同志学习座谈会。大家认为,葛树霖是党培养出来的优秀宣传领导干部,是全省宣传思想战线的一面旗帜。学习宣传他的先进事迹,对于加强宣传部门自身建设、树立宣传干部形象具有重要意义。11月,《黑龙江日报》发表社论《北大荒精神世代相传》。

1993年1月,省委宣传部、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发出《关于开展纪念学雷锋题词三十周年活动的意见》。3月2日,省城各界隆重集会,纪念学习雷锋活动三十周年。会上首先宣读了省委、省政府、省军区、81032部队和团省委联合发出的《关于表彰学雷锋学苏宁活动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哈尔滨排水事业设备管理处等33个学雷锋学苏宁先进集体和杨光等25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3月11日,省委、省政府、省军区、81032部队作出《关于深入开展向“献身国防现代化的模范干部”苏宁同志学习的决定》。《决定》指出,中央军委发布命令,授予沈阳军区驻哈尔滨某炮兵团参谋长苏宁“献身国防现代化的模范干部”荣誉称

号。苏宁同志是新的历史时期我军干部队伍中德才兼备、忠于职守、献身国防的突出典型，要在全省继续广泛深入地开展向苏宁学习的活动。学习苏宁是全省全军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各级党委和政府、各部队要把学习、宣传苏宁烈士的模范事迹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认真抓好。要运用各种形式，广泛宣传苏宁的事迹，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11 月，省委、省政府、省军区作出《关于在全省开展学习王艳春烈士活动的决定》，要求全省各级党政军组织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开展学习王艳春活动，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宣传文化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运用各种宣传手段和艺术形式，广泛传播王艳春的事迹和精神。王艳春牺牲以后，省内主要新闻媒体大张旗鼓地宣传了王艳春模范经商、见义勇为的英雄事迹。绥化地区组织报告团巡回宣讲，使王艳春的英雄事迹在全省广为传颂，成为全省人民学习的榜样。

1994 年 3 月，省委召开的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王冰等 38 名从事宣传工作 20 年以上的宣传干部受到省委表彰。10 月，《黑龙江日报》以“弘扬‘三大精神’，重访北大荒人”为题，报道了杨光洪为弘扬北大荒精神深入阔别多年的垦区进行调查研究的事迹。杨光洪先后走访了建三江农管局所属的前进农场、二道河农场等单位，与垦区各级领导亲切交谈，追忆昔日北大荒人以顽强毅力艰苦创业，开垦了沉睡千年的处女地所创造出来的“北大荒精神”；探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如何继续弘扬北大荒精神，促进黑龙江经济发展的问题。10 月 19 日，《黑龙江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振兴龙江的强大动力——论学习和发展“三大精神”》。

1995 年 4 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开展向孔繁森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对学习孔繁森先进事迹作出了部署。5 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召开学习孔繁森事迹座谈会，呼吁在全省范围内深入开展学习孔繁森活动。杨光洪在会上讲话指出，学习孔繁森同志模范事迹和崇高精神，在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中产生了强烈反响，一个“学英雄见行动，促进发展奔小康”的热潮正在形成。9 月，在全省弘扬大庆铁人、北大荒精神座谈会上，与会者达成共识，“三大精神”是黑龙江省人民的宝贵精神财富，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劳动人民特别是工人阶级的优秀本质在当代的继承、发展和升华，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观念在龙江工人身上的具体体现，是建设龙江、振兴龙江、发展龙江的强大精神动力。发扬“三大精神”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前提和必要保证，是激励全省人民投身到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精神动力。与会者一致赞同省委对“三大精神”主要内容的概括，即立足本职、为国争光的爱国主义敬业精神；解放思想、敢闯敢试的开拓进取精神；尊重科学、讲求实际的实事求是精神；不怕困难、拼搏实干的艰苦创业精神；胸怀大局、兴国富民的顾全大局精神；不图名利、忘我工作的无私奉献精神。

1996 年 4 月，省委宣传部、省人事厅决定对在宣传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张玉书等 45 人授予黑龙江省宣传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并予以表彰奖励。5 月，省委、省政府发出《关于开展向全国优秀工人、劳动模范孙俊福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要求各级党委、政府及社会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把孙俊福同志的先进事迹作为推进两个文明建设的生动教

材,精心组织好学习和宣传。同月,省委在大庆召开座谈会,对在全省进一步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作出部署;全省各条战线广泛开展了“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建功立业”的竞赛活动,并要求结合本企业、本单位实际,把弘扬“三大精神”贯穿到企业改革和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同时,电视和影院播放《创业》等影片,各种巡回报告团和图片展览等也活跃在全省城乡各地。

1997 年初,省委决定把以弘扬“四大精神”振兴黑龙江为主题的思想教育,与形势任务教育、艰苦创业精神教育、为人民服务教育紧密结合起来;与加强企业、农村、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与宣传推广先进典型结合起来。同时大力宣传了新涌现出来的人民好法官王恩广,优秀拥军母亲逄天兰,“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牡丹江民政系统,弘扬“四大精神”、艰苦创业的黑龙江化工集团,扎根群众、真心为民的东莱派出所等 20 多个不同行业、不同层次的典型集体和个人的事迹。尤其突出宣传了“新时期铁人”王启民这个重大典型,举办了王启民先进事迹报告会。组织新闻媒体集中宣传了王启民的先进事迹和社会各界开展学习的活动情况,3 月,省委作出了《关于授予王启民同志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开展向王启民同志学习的决定》,要求开展学习王启民活动,要以教育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振奋精神、艰苦创业为主题,以引导党员、干部和群众爱岗敬业、争创佳绩为立足点。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活动,把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引导到“学习英雄讲奉献,立足岗位作贡献”上来。6 月,《光明日报》发表杨光洪的文章《继承优良传统、弘扬“四大精神”》。11 月,东莱派出所被国务院授予“人民满意派出所”的荣誉称号。

1998 年 1 月,省委、省政府发出《关于开展向总后嫩江基地学习活动的通知》,决定在全省广泛开展向总后嫩江基地学习的活动。6 月,省委、省政府作出《关于深入开展向东莱派出所学习的决定》,要求深入开展向东莱派出所学习的活动,要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紧扣“让人民满意”的主题,把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引导到“学习英模讲奉献,立足岗位作贡献”上来。广大共产党员特别是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带头学习“东莱”精神,做人民满意的公仆。《黑龙江日报》发表徐有芳的文章《努力学习“东莱”精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6 月 29 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等 20 个省直文明单位联合发出倡议,号召全省文明单位和文明行业深入开展“学‘东莱’,创最佳文明单位”活动,争做学“东莱”的模范,努力发挥辐射和示范作用。全省各行各业对照“东莱”找差距,订措施,掀起了“学‘东莱’精神,创一流业绩,让人民满意”的热潮。

1999 年 3 月,省委宣传部、省总工会印发《“龙江群英”系列宣传活动方案》,要求“龙江群英”宣传活动采取省、市(地)、县联动的方式,集中组织宣传、座谈和参观等活动。推选的英模要有广泛性和代表性,既要有过去宣传的老典型(含已经退休的英模),又要有近些年涌现出来的新典型;既要有生产建设的典型,又要有科教战线的典型。新闻单位要认真做好英模事迹和英模参加国庆等有关活动的宣传报道。4 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向付兆生同志学习的决定》,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以付兆生同志为榜样,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进一步解放思想,扎实工作,在带领人民群众建设有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奋发进取,建功立业。

2000年2月,省委、省政府作出《关于向马永顺同志学习的决定》。马永顺生前是黑龙江省铁力林业局退休工人,中共党员。作为新中国第一代林业工人,他在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为祖国的林业事业不懈奋斗,作出了突出的贡献。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国家建设需要木材,他忘我工作,是闻名全国的伐木能手,多次荣获省劳动模范、全国先进生产者和全国劳动模范称号。国家进行生态建设后,他不顾年高体弱,带头植树,成为当代造林标兵。他先后荣获省特别绿化奖、全国老有所为奉献奖、全国五一劳动奖和联合国"环保奖",并出席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召开的"全球500佳"颁奖大会。他先后16次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江泽民称赞"马永顺同志很了不起"。马永顺是继承党的优良传统,发扬时代精神的先进典型。他理想坚定、顾全大局、爱岗敬业、开拓进取、无私奉献、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把对党、对祖国、对人民的爱全部倾注在林业事业上,再现了一个共产党员坚定的理想信念和工人阶级的主人翁精神。他是工人阶级的优秀代表,是林业、环保战线的一面旗帜,是党员干部学习的楷模,是全省人民学习的榜样。省委、省政府决定,在全省各行各业,在广大党员干部中广泛深入开展向马永顺同志学习的活动。10月,省委授予王树清同志优秀县委书记的称号,号召全省党员干部向他学习。省委要求,通过开展向王树清同志学习活动,造就更多的焦裕禄、孔繁森式的好干部,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干部群众为实现"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2001年4月17日,省委、省政府作出《在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中开展向孙海军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号召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向孙海军同志学习,学习他胸怀祖国,献身林业的远大理想,把自己的人生定位与大森林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学习他顽强拼搏,几十年如一日忘我工作,艰苦奋斗、开拓进取的创业精神;学习他刻苦钻研,不断探索营林规律,大胆突破传统常规,尊重科学、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学习他淡泊名利、无私奉献的优秀品质。8月18日,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省文明办、省工会联合作出《关于表彰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双十佳"及模范班组的决定》。决定授予哈尔滨市政公用建设管理局市政110指挥中心、大兴安岭地区图强林业有限责任公司、牡丹江电业局、省农垦总局红兴隆中心医院、鸡西市煤炭管理局、五大连池市龙镇粮库、佳木斯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双鸭山市四方台区环卫站、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热电厂、省电力公司大庆电业局等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十佳"单位称号;授予哈尔滨铁路局海拉尔铁路分局客运公司列车长王春霞,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公司新建煤矿支护科科长周英杰,绥化电业局局长王明波,嫩江地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电科119工区巡道员胡秀军,齐齐哈尔市第二医院妇幼保健院党委书记、院长李佳华,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勘察开发研究院副总地质师计秉玉,哈尔滨市电信分公司尚志分局营业厅营业员罗敏,桃山林业局第一中学教师胡志华,虎林市东方红镇万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王复成,大庆石化总厂机修厂检二车间铆焊班班长郑立宪等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十佳"标兵称号;授予哈尔滨铁路局齐铁分局创业村火车站、省水利厅齐齐哈尔水文水资源勘测局、龙航集团佳木斯船务公司龙推609轮等15个班

级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模范班组称号;授予伊春市自来水公司、大庆市人民医院、鹤岗市人民医院等11个单位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单位称号;授予大兴安岭加格达奇区市政建设管理处下水清淘工陈齐光、省移动通信公司计费业务中心主任刘晓峰等16人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个人称号;授予省农垦总局浩良河化肥厂二尿素车间化工二班、七台河市妇幼保健院妇产科、鹤岗矿务局水电热力公司营业车间西山站预购室等15个班组全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班组称号。

2002年5月27日,《黑龙江日报》第一版刊发葛小平先进事迹——《用平凡点亮生命》的文章之后,党的好干部葛小平的先进事迹在全省公务员中引起强烈反响。葛小平在30多年的革命工作中,忠于职守,爱岗敬业,默默奉献。在省委政研室担任信息组组长的6年中,他为了工作几乎没休过完整的节假日,直到他晕倒在工作岗位上,手中还握着钢笔。葛小平虽然走了,但葛小平用平凡点亮生命的精神却成为一面不倒的旗帜,激励着黑龙江省党员干部争做党的事业大厦的基石。他生前工作的省委政研室党委召开了"我们向葛小平学什么"的专题讨论。大家一致认为,葛小平是全省政研系统干部的楷模和形象代表,要学习他默默奉献、淡泊名利的精神,做好本职工作。2002年8月15日,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下发的《关于推荐〈拓荒人〉一书的通知》中说,2002年3月,省委作出了《关于开展向兴十四村党总支和付华廷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2002年6月,付华廷被授予"全国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基层干部标兵"的称号。北方文艺出版社以兴十四村党总支和付华廷事迹为蓝本,精心编辑出版了长篇报告文学《拓荒人》。此书通过一个山东移民村的真实故事,再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忠实实践者付华廷和他所在的兴十四村党总支,领导广大群众把一个资源匮乏、交通闭塞、基础薄弱的穷村,建成拥有8.7亿元总资产、33家企业的现代化新村的艰巨历程。此书全方位、多视角地对付华廷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执政为民、无私奉献,率先垂范、忘我工作,严于律己、清正廉洁的优秀品质进行了形象艺术的描写,将一个血肉丰满的人物展现在读者面前。书中讴歌了他为了党和人民的利益殚精竭虑、勇往直前的奋斗精神和重教育、重人才、重管理、重创新的超前意识,表现了新时期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与时俱进、开拓发展的时代精神,揭示了新世纪黑龙江人艰苦奋斗、勇于进取、不断创造奇迹的精神风貌,树立了新时期共产党人的良好形象。《拓荒人》是一本集思想性、艺术性于一身的好书,也是学习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好教材。阅读此书,可以形象领略一个农民基层干部的无私奉献精神、忘我的敬业精神和锐意进取的创业精神,从而激发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积极性,为富民强省贡献力量。各地要加强领导,认真组织阅读。各级党组织要把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评剧《悠悠汉子心》作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建设高素质基层干部队伍的重要措施,作为对党员进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风建设具体步骤来抓。

2003年5月20日,省委宣传部向中宣部推荐佘树德同志为全国重大典型。佘树德,男,1952年出生,中专文化,1977年参加工作,1981年入党,任黑龙江省绥化市望奎县莲花镇宽五西村党支部书记,绥化市人大代表,望奎县人大常委会委员。自1984年任村党支部

书记以来,他连续19年被评为县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村党支部书记,6次被评为省优秀共产党员,先后荣获省优秀村党支部书记、省党风廉政建设先进个人标兵、省“十佳优秀公仆”、省级特等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省委对佘树德这个典型高度重视,宋法棠就宣传学习佘树德先进事迹作了批示,5月16日,省委作出了《关于开展向佘树德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对宣传学习佘树德进行了部署。在省委召开的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工作作风建设会议上,省委把佘树德同志的先进事迹作为加强“两风”建设的重要学习内容,省委学习中心组带头进行了学习。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节目组的记者于2003年3月25~27日专程到宽五西村进行采访,4月14日,中央电视台播出了佘树德的先进事迹。佘树德作为全省的重大典型,省直主要新闻媒体进行了集中连续的宣传,在全省广大干部群众中产生了强烈的反响。11月7日,省委宣传部、省新协作出了《关于授予徐彤等10名同志“黑龙江省十佳新闻工作者”称号的决定》。决定授予《鸡西日报》于珍、《齐齐哈尔日报》王伟、《农村报》王福林、《佳木斯日报》关健、《黑龙江晨报》朱艳、黑龙江电台李皎、黑龙江电视台李永和、哈尔滨电视台孟群、《家庭保健报》徐彤、《新晚报》高晓天10名同志第二届“黑龙江省十佳新闻工作者”称号。

2004年7月20日,省委作出《关于开展向马祖光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马祖光是中国科学院院士、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光电子信息领域首席教授、著名光学专家、党的十三大代表。他曾担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航空航天部科技委员会委员,2001年被评为中科院院士。他多次荣获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优秀共产党员等多项荣誉称号。省委决定,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中广泛开展向马祖光同志学习的活动。向马祖光同志学习,就是要学习他爱党、爱国,始终坚持祖国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的高尚情操;学习他立志于教育和科研事业,务实敬业,不畏困难,勤于探索,勇于创新,勇攀高峰的献身精神;学习他艰苦奋斗,严于律己,淡泊名利,克己奉公的坦荡襟怀;学习他鞠躬尽瘁,不懈追求,矢志不渝的坚定信念。6月10日,省委下发《关于开展向麻晶莉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8月6日,省委宣传部向中宣部呈报推荐麻晶莉同志作为全国重大典型进行宣传的报告。麻晶莉,女,中共党员,1983年毕业于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留校任教,1987年主动回到家乡富锦市,任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站长,任富锦市农委副主任、总农艺师兼农技推广中心主任,是中共十六大代表。十几年来,麻晶莉始终把发展农业科技、提高农民科技素质、帮助农民脱贫致富作为人生的不懈追求。她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农业部“丰收计划”二等奖和三等奖,省政府、省农业系统科技进步奖等25项奖项,被评为全国有突出贡献优秀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她多次荣获全国农业科技推广先进工作者、全国生态农业建设先进工作者、省优秀共产党员标兵、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优秀科技工作者、农业科技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麻晶莉被誉为“农民兄弟的贴心人”。11月11日,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开展向闫阿红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对优秀记者闫阿红在平凡岗位上的不平凡的事迹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和肯定。

2005年3月21日,省委作出《关于授予金桂兰同志“心系百姓的好法官”荣誉称号的决

定》,号召全省各条战线、各行各业深入学习她胸怀祖国、恪尽职守、甘于奉献的崇高思想;牢记宗旨、艰苦朴素、以民为本的优良作风;公正司法、廉洁自律、刚正不阿的优秀品质;克服困难、战胜疾病、忘我工作的顽强意志;扎根基层、情系百姓、为民解难的公仆精神。同时举行了金桂兰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组织省直新闻单位对金桂兰的先进事迹进行了集中连续宣传,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中央新闻媒体连续三天对金桂兰的事迹进行集中报道,中央电视台在《时代先锋》和《焦点访谈》栏目连续报道,在全国产生了巨大的反响。金桂兰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在人民大会堂的成功举行把金桂兰事迹宣传推向高潮,同时在宣传黑龙江,树立黑龙江人形象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4 月 18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通过新闻媒体集中连续宣传一批先进典型的方案》。决定对牡丹江桦林橡胶集团,哈尔滨啤酒集团,尚志市一面坡镇长营村党支部书记张秀林,延寿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白桂俊,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公安分局政治处副主任于尚清,牡丹江市恒丰纸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徐祥,密山市人民检察院公诉科检查员魏艳玲,佳木斯鸿基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君,大庆钻井二公司 1205 钻井队队长李新民,大庆市三环钻井公司董事长王彦平,双鸭山市虹焱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贾奕男,伊春市西林区下岗职工王海燕,七台河市前山村村委会主任、党支部书记刘东良,鹤岗市比优特超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孟繁中,黑河市宋集屯煤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曹根深,兰西县榆林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王桂芹,大兴安岭韩家园林业局副局长张忠祥,省农垦科学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徐一戎,佳木斯机务段机车司机王伟东等先进典型进行连续宣传。

第八节　开展“十佳公仆”评选和宣传活动

为大力弘扬革命战争年代的优良传统和黑龙江省开发建设时期形成的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和突破高寒禁区精神,加强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省委、省政府决定,从 1997 年开始,在全省开展“十佳公仆”评选活动,并号召全省广大干部和共产党员,要努力向“十佳公仆”和受到表彰的同志学习。这项活动已经成为黑龙江省对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教育的标志性工作。

1997 年 2 月,省委部署在全省开展以心系人民群众,争做优秀公仆为主题的“十佳公仆”评选活动。评选范围是县(市)以下各机关事业单位,评选对象是县处级以下干部及行政村党支部书记、村民委主任,每两年评选一次,每次省、市(地)、县(市、区)各评选 10 名。省委宣传部为配合这项活动在全省党政机关开展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的宗旨教育,引导党政机关特别是经济综合、行政执法、行业管理和涉农、涉企部门实行“三转变”,即干部转变观念,政府转变职能,工作转变作风,并编发了《转变职能、服务基层》小册子,供基层开展活动使用。从年初开展的“十佳公仆”评选活动,通过广泛宣传,全省有 100 万人参加了评选活动,40 多万人直接参加投票选举。省、市、县共选出廉洁自律、无私奉献、艰苦创

业、成绩显著、贡献突出的“十佳公仆”1 500 人。其中县(区)级“十佳公仆”1 360 人,市级“十佳公仆”130 人,省级“十佳公仆”10 人。8 月,省委举办首届省级“十佳公仆”命名表彰首场事迹报告会,省委、省政府决定授予于会文、马玉珍、邓青山、宁桂茹、关仁辅、许振中、张国富、张福才、耿意志、魏贵庆 10 人首届省级“十佳公仆”荣誉称号,授予于清海、赵宪斌、辛成全、李大明、赵俭、李桂兰、姜凤霞、敖荣春 8 人省级“十佳公仆”活动提名奖励。1998 年 3 月到 10 月,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在全省党员干部中深入开展了学习“十佳公仆”,争做“优秀公仆”活动。

1999 年 3 月,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印发《全省第二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实施方案》和《关于全省第二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的宣传报道意见》,要求各地组织实施。12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命名表彰大会,决定授予安晴岚、庄乾义、刘剑秋、王成环、李桂兰、赵俭、刘金江、张平、孟宪福、马友春 10 人第二届省级“十佳公仆”荣誉称号(享受省特等劳动模范待遇);授予许百令、赵国志、刘庚正、刘海山、马华、王殿伟、于连江、郭德发、潘学明、高学文 10 人第二届省级“十佳公仆”提名奖(享受省级劳动模范待遇)。2000 年 8 月,省委宣传部在全省 30 多个单位交流、宣传“十佳公仆”事迹,把“十佳公仆”事迹作为党员教育教材,编发了《党员教育通讯》(“十佳公仆”风采)专辑,进行广泛的宣传。

2001 年 2 月,省委宣传部下发的《全省第三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实施方案》,推动了全省第三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的开展。8 月 9 日,省委、省政府决定授予王瑞、王汝轩、玄兆国、刘兰英、刘国光、许百令、孟庆余、栾娟、高广明、徐和祥 10 人第三届省级“十佳公仆”荣誉称号,授予马建平、王国臣、安立枫、李宝发、李盛茂、聂守谦、黄振兴、董树范、葛根令等 10 人第三届省级“优秀公仆”荣誉称号。省“十佳公仆”评选活动领导小组授予哈尔滨市、齐齐哈尔市、牡丹江市、佳木斯市、双鸭山市、伊春市、七台河市、黑河市、绥化市 9 个单位全省第三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优秀组织奖。“十佳公仆”代表王瑞、玄兆国、栾娟先后在会上作了发言和事迹报告,杨光洪出席并讲话。

2003 年 2 月 17 日,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人事厅下发《全省第四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按照《方案》的要求,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格坚持评选标准、程序,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切实保证质量,把优秀公仆选出来,把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宣传好。7 月 31 日,省“十佳公仆”评选活动办公室下发《关于组织好第四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的通知》,《通知》指出全省第四届“十佳公仆”评选已进入投票选举阶段,为确保评选活动公平、公正、公开,真正评选出广大人民群众满意的公仆,经省评选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省直机关厅局级领导干部均参加投票选举活动。经过初评、终评,最终马佩芳、王喜臣、刘子祥、吕惠岩、何福库、佘树德、张会杰、张海峰、高贵民、麻晶莉、韩焕章 11 人被评为第四届省级“十佳公仆”;于英龙、田新盛、沈秀芝、李书华、杨岩松、陈金久、郭娟、韩书铭、满春林 9 人被评为第四届省级“优秀公仆”。2003 年 12 月 10 日,省“十佳公仆”评选活动办公室着手编辑出版《黑龙江公仆风采》。

2005 年 2 月 6 日,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人事厅联合下发《全省第五届“十佳公

仆”评选活动实施方案》。12月10日,省委、省政府作出《命名表彰全省第五届“十佳公仆”的决定》,决定授予魏连方、宋广成、王文君、贺天元、李海、邹本书、周世宝、宋士臣、金桂兰、魏艳玲10人第五届省级“十佳公仆”荣誉称号;授予张春芳、于尚清、金政锡、苗颖杰、范岭宝、李夏燕、李俊、李文生、周作聪、于孔峰10人省级“优秀公仆”荣誉称号;授予哈尔滨市、佳木斯市、伊春市、七台河市、省直机关工委5个单位全省第五届“十佳公仆”评选活动优秀组织奖。12月13日,全省第五届“十佳公仆”命名表彰会在哈尔滨和平会堂召开。刘东辉、龙新南、李延芝等省领导出席会议。会议希望荣获“十佳公仆”和“优秀公仆”荣誉称号的同志,要珍惜党和人民给予的荣誉,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再接再厉,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再立新功。省委、省政府号召,全省广大党员干部要努力向“十佳公仆”和“优秀公仆”学习。

第二章　思想政治工作

第一节　党员教育

1986年6月,省委召开表彰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员大会。会上表彰了20个先进党支部、66名优秀共产党员。孙维本在会上以“充分发挥党支部和党员在新时期的作用”为题发表讲话。会议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进一步开展创建先进党支部、争当优秀共产党员活动,促进党风根本好转,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的深入开展。

1987年3月,省委在端正党风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从根本上提高党员素质。5月,省委组织的端正党风报告团在全省各地进行巡回报告,每到一处都受到热烈欢迎。下半年,省直各单位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和阅读《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两本书。10月,省纪委、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认真组织党员学习《烈火识真金》一书。该书记录了许多共产党员在大兴安岭特大森林火灾斗争中英勇顽强,经受严峻考验的事实,是一部进行党性教育的好教材。

1988年上半年,省委在党员思想教育中突出抓了党的基本知识教育。7月,省委决定授予范家村党支部等36个党支部为“先进党支部”,魏兴柱等93人为“优秀共产党员”,胡忠起等38人为“模范党的工作者”。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共产党员和党的工作者学习他们的崇高品德、模范事迹和宝贵经验,坚定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勇于改革,为发展生产力,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取得一流的成绩。

1989年6月,省委宣传部会同省委组织部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党员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在全省开展共产党员标准教育,使党员标准教育同形势任务教育、民主评议党员、开展廉政建设和整顿基层党组织紧密结合起来。

1990年9月,全省各级党组织在党员、干部中进行了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党的基本路线、党的基本知识的"三基本"教育,开展了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强党和人民群众密切联系的教育。

1991年4月,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联合举办全省党员"三基本"知识竞赛,全省有154万名党员和30多万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了竞赛活动。6月,省委宣传部与省作家协会等单位举办了百家报刊台"中流砥柱杯"征文活动,集中宣传颂扬党员的优秀模范事迹,收到征文10 000多篇,刊发1 000多篇,大力树立了党的光辉形象。

1994年,省委组织部和省委宣传部在党政机关开展了向孔繁森学习活动。在公安干警中开展了向哈尔滨市东莱派出所学习活动,并组成报告团在哈尔滨、大庆等8个城市巡回作报告。

1995年5月,省委组织部、宣传部联合下发了《关于在全省党员中开展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章学习活动的安排意见》,学习活动使广大党员努力在改革和建设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7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人民日报〉"凝聚力工程"系列报道的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学习和借鉴这些经验,关心群众疾苦,千方百计为群众办事,做好关心人、了解人、凝聚人、联系人的工作。

1999年1月,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在全省农村党员中深入开展学习教育活动的通知》,提出对农村党员要抓好五个方面的教育:一是进一步解放思想,增强精神动力,形成工作合力;二是正确认识本省农村发展的实际,大力推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变;三是发挥骨干带头作用,为培养"四有"新型农民多作贡献;四是不断提高科技文化素质,不断增强致富本领和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带动群众加快科技成果向农业生产转化;五是深刻领会建设富裕、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的极端重要性。同时在农村开展了党的农村政策和正确处理三者利益关系的教育。

2000年初,省委宣传部在全省开展了党委书记讲党课活动,10月,总结推广了这一活动的典型经验,编辑了《党委书记讲党课优秀教材集》。为了使领导干部树立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线,在现实工作生活中经受住各种考验,省委还举办了领导干部警示教育专题讲座,请中央纪委宣教室主任讲反腐倡廉的重要性等问题,省领导和500多名厅局级领导干部参加了这次党课。

2002年9月4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全省党员教育工作四项竞赛活动评选情况的通报》。通报内容:经基层党委申报,各地、各部门党委宣传部评审推荐,省委宣传部最终评定鹤岗市委组织开展的"十万富民行动"等26项活动为优秀党员教育活动,"加强新时期共产党员的党性修养,努力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实践者"等33篇党课为优秀党课教材,《与时俱进、永葆党员的先进性》等25篇文章为优秀党员教育理论文章,《好"班长"许远

明》等25篇事迹报道为优秀党员事迹报道。《通报》希望各地、各部门认真学习这次党员教育工作竞赛活动所取得的好经验、好做法，深入研究、探索新时期党员教育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途径、新载体，准确把握党员思想教育工作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党员教育工作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载体灵活的优势，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推动全省党员教育工作再上新台阶，以优异的成绩向党的十六大献礼。

2005年3月28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全省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状况的调查报告》，内容是：经过调查统计，黑龙江省13个市（地）、五个系统（省农垦总局党委、省森工总局党委、哈尔滨铁路局党委、省直机关工委、省高校工委）各类基层党支部共108 219个；党员2 248 507名；各级、各类党校2 088个，年培训党员累计2 003 746人次，其中，在职党员应训已训率达91.66%。

第二节　农民、职工和居民教育

1986年4月，省委宣传部组织的全省各条战线先进人物“四有”教育代表团在省城作首场报告，省委、省顾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纪委的领导参加了报告会。5月，侯捷同志在省人大六届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把搞好“四有”教育，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思想政治工作的中心任务和基本内容。

1990年3月，省委宣传部、省计委、省总工会联合转发中央宣传部、国家计委、全国总工会《关于在企业职工中进行基本国情与基本路线教育的通知》，并编写下发了系统教育教材。此后，在全省工矿企业职工中广泛开展了基本国情、基本路线的“双基”教育和争做“四有”新人活动教育。9月，省委决定在农村开展贯彻党的农村政策和正确处理好农民与国家、集体三者关系的教育。省委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对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及领导体制、队伍现状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调查，总结推广了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的典型经验，提出了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的具体意见。

1991年1月，省委发出《关于全省农村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通知》。《通知》指出，此次教育的主要任务是：进行以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为主要内容的思想教育，提高农村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政治素质；进行以深化农村改革，落实兴农措施为主要内容的思想发动，推进农业发展规划的全面实施；进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巩固基层政权；进行以综合治理为目标的各项制度建设，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协调发展。《通知》要求，要坚持思想教育为主、正面教育为主、自我教育为主的原则，严格执行政策。《通知》指出，开展思想教育要坚持突出重点，切实加强薄弱环节的工作；坚持以虚带实，认真解决群众关心的问题，切实保证质量，防止走过场。为加强领导，省委成立了以周文华为组长的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领导小组。各地、市、县、乡（镇）也成立了由党委负责人牵头的领导小组。全省乡以上机关共抽调33 000多名干部组成工作组进村。初期，全省开展社

教的有5 823个村,占全省村级总数的38%,其中,有贫困后进村2 982个。随后陆续铺开,到年底,已经结束社教的村占全省村总数的49%。12月,省委发出《关于进一步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通知》,要求其余村屯在1991年冬至1992年春进行。

1992年初,针对在改革开放中出现的一些新的思想问题、认识问题和实际问题,在继承和发扬传统思想政治工作优势的同时,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新形式和新方法,由过去偏重说教式、灌输式转向启发式、引导式,使思想道德建设、精神文明建设逐步得以强化,效果日趋明显。7月,省委召开农村社教领导小组会议,提出在农村社教中要深入宣传贯彻邓小平南方谈话精神和中共中央政治局全体会议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坚持从实际出发,进一步修订完善奔小康规划;巩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农村村级党组织配套建设,为奔小康培养造就大批骨干群体;进一步加强领导,各级党政一把手要总负责、亲自抓。这次农村社教到1992年年底基本结束。

1993年初,在企业转换经营机制过程中,省委宣传部组织力量对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情况进行调查后,召开了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总结推广了哈尔滨汽轮机厂等13个单位的先进经验。省委宣传部还会同省森工总局党委对森工系统在企业"两危"情况下努力做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提高经济效益的经验进行了总结,在全国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经验交流会上进行了交流。在调查研究和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省委研究出台了《建立市场经济过程中加强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下半年,在农村集中抓了发展农村市场经济、加强农村基础地位、发展乡镇企业、加快农村"奔小康"步伐的思想政治工作,总结交流了一批发展市场经济"奔小康"的先进典型。

1994年9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总结推广了14个做好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促进企业经济发展的先进典型和经验。

1995年5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暨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第六届年会,总结交流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搞好国有企业和开辟第二战场的经验;总结交流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为龙江经济"翻两番、奔小康"建功立业的经验;研讨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在企业转轨建制的条件下,加强和改进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思路。

1996年2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关于贯彻〈中央宣传部、国家经贸委关于加强和改进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强调要围绕生产经营,适应企业改革,针对职工思想实际,开展职工思想政治教育;要改进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方式方法,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贴近生产、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尊重人、关心人,使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深入人心;要坚持齐抓共管,党政工团发挥各自的优势,形成齐抓共管的格局,把思想政治工作渗透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贯穿到改革的全过程,做到同步管理;要从企业实际出发,合理设置政工机构,政工人员的配备按职工总人数的1%左右比例配齐、配强,特殊行业的企业可以略高于这一比例。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所需经费按本企业年度标准工资总额的0.5%~1%列入企业财务计划,由党委掌握使用,组织动员

广大职工为实现全省“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发展目标而努力奋斗。

1997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在全省开展“树行业新风、创一流业绩、做文明职工”活动方案》,通过开展这一活动,广大职工的业务技能和思想道德素质得到了进一步提高。8月,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决定授予北钢有限公司等10个单位“1994~1997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标兵单位”荣誉称号,授予哈尔滨制药总厂等46家单位“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荣誉称号,授予薛通启等10人“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标兵”荣誉称号,授予赵敬良等48人“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荣誉称号。

1998年初,省委宣传部召开了国有企业负责人座谈会,对做好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维护稳定、深化改革提出了建议和对策,总结推广了北钢集团“实施凝聚力工程”和黑化集团以“五靠促五变”(靠“焦炉精神”重新起,促进职工精神面貌变;靠钢班子铁队伍决胜市场,促进企业在市场中的形势变;靠企业文化建设,促进企业形象变;靠思想政治工作,促进干部职工观念变;靠为职工办好事办实事,促进职工对企业的情感变)的经验,总结宣传了大庆石油管理局开展“学(学理论、学科技、学新时期铁人王启民)、算(算个人消费账、贡献账、挖掘效益账)、作(为二次创业作贡献)”活动的经验。省委宣传部组织全省农村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省委七届八次全会和省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引导农村党支部积极投身二次创业、为建设农业强省贡献力量。4月,省委宣传部举办了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培训班。年底,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暨省政研会第七次年会,总结交流经验,表彰先进,对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要求。

1999年初,省委宣传部制定《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调查方案》,宣传推广了黑龙江华安工业集团公司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促进企业脱困的经验。4月,省委宣传部印发《关于1999年度全省政治思想工作目标及考核方案》,举办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培训班和全省学习贯彻中央17号文件精神研讨班。5月,省委宣传部组织了“自强自立、艰苦创业”报告团赴全省煤炭矿区开展巡回报告活动。8月,开展了“黑龙江群英”系列宣传和“迎国庆、爱龙江、作贡献”知识竞赛活动。国庆前夕,集中宣传了黑龙江省16位为社会主义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英模人物的先进事迹。推荐马永顺作为全国重大典型,组织中直新闻单位采访团对马永顺同志进行了集中采访,并在全国宣传。

2000年4月,省委宣传部配合中央思想政治工作调查组,围绕近年来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基本情况和贯彻中央17号文件精神情况,进行了调查研究,总结了先进典型经验,得到了中央调查组的充分肯定。为了开好省委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省委宣传部还组成专门调研组,深入13个市(地)进行专项调研,形成全省思想政治工作调查报告。推广交流了哈尔滨市道里区、齐齐哈尔市讷河市等各类先进典型31个。9月,省委召开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徐有芳同志参会并讲话。会上表彰奖励了哈药集团有限公司等55个先进单位和李正光等112名先进个人。会议通过了《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

2001年2月16日,刘东辉到哈尔滨市南岗社区考察工作。在南岗区社区服务中心,刘东辉先后来到了报达便利连锁机构有限公司办事处,妇婴之家、办照大厅、失业人员管理服

务中心,详细了解工作情况。在社区教育、文体、环境治安工作指导部,得知他们围绕提高中小学生素质组织的“晨光工程”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并且中央电视台也进行了报道,刘东辉热情地表示祝贺。在听取了南岗区委的工作汇报后,刘东辉对哈尔滨市南岗区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的一些有效做法,如“阳光行动”“晨光工程”“五爱五进家”“两校两站”“文化大院”等给予充分肯定。刘东辉指出,哈尔滨市区工作条件和基础都很好,中央和省委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结束后,工作做得很扎实,走在了全省前头,突出表现在领导重视,覆盖面广,坚持了两个文明一起抓,创造了很好的经验,形成了一些有效的名牌载体。刘东辉说,社区思想政治工作是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落实到基层的重要渠道,是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载体,各级党委对社区思想工作要提高认识,加大工作力度,特别是把一些思想政治工作的名牌载体在全省乃至全国叫响做强,这方面大有文章可做。刘东辉强调,要依托社区教育,在提高居民整体素质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要依托社区服务,在满足居民多层次需求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要依托社区建设,在创造优美生活环境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要依托社区人才,在春风化雨、润物无声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第三节　学生教育

1986 年 2 月,省委宣传部要求全省党团组织要加强学校学生和青少年的思想政治工作,用系统的观点提出一套进行思想教育的方案,修订好中小学思想品德课的教学大纲,抓紧高等院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的改革。扩展思想政治工作的视野的途经有很多,丰富多彩的文化娱乐活动、自愿参加的各学科学术讲座、范围广泛的读书活动和生动活泼的讨论等都是思想政治工作的途径、阵地和场所。要加强和发挥大专院校中专兼职政工队伍的作用。6 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党组下发了《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革学校思想品德和政治理论课程教学的通知〉的意见》。

1987 年初,针对黑龙江省大学生思想受南方学潮影响而出现波动的情况,省委组织教育部门工作人员及时深入大专院校,宣讲《中共中央关于向全体党员和干部群众传达〈邓小平同志关于当前学生闹事问题的讲话〉要点的通知》精神,做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使学潮事态没有扩大。

1988 年,全省有近 5 万名大学生和部分教师参加了社会实践活动,从中接触群众,认识社会,受到教育。

1989 年 6 月,省委领导、高校负责人、政工人员和有威望的教师多次深入高等院校系和班级,与学生座谈、对话,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1989 年 11 月,全省高校党委书记会议指出,一定要正确评估当代大学生思想状况,教育他们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会后,开始在大专院校开展了正确认识国情,正确认识自我的教育。

1990年10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高校工委和省教委联合召开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要求高校党委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孙维本在会议上讲话强调,各级党委要站在时代的高度认清历史责任,迎接新的挑战。

1991年9月,省委宣传部、省高校工委、省教委和省教育工会联合举办“教书育人”座谈会。会议认为,教书育人工作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教育方针的重要措施,做好教书育人工作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防止“和平演变”,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要环节。

1994年7月,省委宣传部、省高校工委、省教委、团省委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各高校组织大学生深入基层,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暑假期间,500支大学生志愿服务队奔赴全省各地,实施“暑期科技文化活动”,发挥大学生的科技文化优势,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特别是农村贫困地区的脱贫致富服务。9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省新闻出版局、团省委、省妇联联合发出《关于开展青少年“热爱祖国、立志成才”读书教育活动的通知》。这次活动中有300个先进集体、80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

1996年5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团省委、省妇联、省宗教事务局联合发出通知,强调抓好未成年人教育是党和政府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要求坚决禁止对未成年人进行传教活动;各级学校要加强对青少年学生的教育,引导他们健康成长。9月,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团省委、省妇联联合发出《关于开展青少年“爱祖国、爱科学”读书活动的通知》,要求各地要进一步加强对这项活动的领导,精心组织,抓好落实,推动读书教育活动向深广方向发展。

1998年10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省新闻出版局、团省委、省妇联发出《关于开展“光辉的五十年”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的通知》,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根据国家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关于开展以“光辉的五十年”为主题的读书教育活动的安排部署,在全省青少年中广泛开展这一读书教育活动。12月,杨光洪在全省高校教学工作会议和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暨学生工作会议上讲话时,结合全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及科教兴省战略的实施,勉励广大师生在世纪之交,在科学技术的春天里大展才干。

2000年5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思想政治工作经验交流会,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东辉在会上讲话,要求各地要进一步提高对开展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的认识,要精心组织,力求取得实际效果,使所有参加活动的青少年从读书活动中有所收获,既丰富知识,又受到教育。

2001年4月21日,全省青少年读书教育活动总结表彰大会在哈尔滨举行,会上64个单位和88名个人分获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光荣称号。刘东辉在会上讲话强调,各级党委、政府要不断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这是全省青少年教育活动健康发展的关键和保证,要把组织读书活动提高到贯彻落实“以德治国”、弘扬“五种”精神和事关祖国未来的高度来认识。2001年,读书活动的范围将由中小学校向高等院校、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扩展,各部门要各负其责,做好配合工作,保证工作的开展。在组织教育活动中,各地要与全社会开展

的爱党、爱祖国、爱社会主义教育结合起来，要与本地区、本单位举办的纪念建党80周年活动和“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活动结合起来，深入开展以“光辉的80年”为主题的读书教育活动。与会者还观摩了哈尔滨市道外区育民小学“民族之魂，爱国之秀”主题赏歌诵诗班会。9月10日，按照全国读书活动组委会下发的《关于开展全国青少年“崇尚科学、传播文明”读书教育活动的通知》要求，省委宣传部等5部门决定在全省青少年中广泛开展以“崇尚科学、传播文明”为主题的第九届读书教育活动。

2002年10月17日，省委高校工委、省关工委、团省委联合调查组通报《高校“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工作的调查情况》。调查报告的内容是：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以下简称“三进”）工作，收到了明显成效：一是进一步开阔了大学生的政治视野，提高了政治明辨力，有效地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二是进一步增强了当代大学生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刻苦学习，不断取得新的学习成果；三是进一步发扬了理论联系实际的良好学风，面向社会，大力弘扬党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组织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让“三进”工作新起来、活起来、实起来，把功夫下在进头脑上。一是创建新载体，让“三进”工作新鲜起来；二是开创有效形式，让“三进”工作活跃起来；三是深化社会实践活动，让“三进”工作实起来。

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形成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合力。一是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三进”工作摆在突出位置，纳入学校党政领导重要议事日程；二是建立责任制，齐抓共管，形成合力；三是加强管理，建立制度，常抓不懈。

2003年11月21日，全省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座谈会在哈尔滨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学习贯彻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在黑龙江省视察时关于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的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印发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中央、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总结经验，明确任务，研究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的措施，推动全社会关心和支持青少年德育工作，努力开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的新局面。刘东辉、孙启文、程幼东等出席会议。12月5日，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的方案》，对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

2005年8月11日，省委召开全省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贯彻落实全国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形势，交流经验，研究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黑龙江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宋法棠同志在会上讲话强调，要进一步增强做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要明确任务，突出重点，努力开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局面；要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在全社会形成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强大合力。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是全省工作全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把方方面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调动起来，形成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强大合力。

第四节　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为了发扬党的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进一步实现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根据党中央的要求，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于1983年1月成立。随之，各省、市、自治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相继成立。黑龙江省于1983年8月成立了黑龙江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以下简称“省政研会”），具体任务是负责总结、交流、推广全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研究成果和工作经验；举办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和学术交流活动；编辑出版《思想政治工作通讯》（后改刊为《思与行》），参与培训思想政治工作干部；与兄弟省市进行学术交流；执行省委与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交办的任务；指导各市、地、县和各行业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研究小组的工作。

1985年3月，黑龙江省政研会在佳木斯市召开第一届年会，总结、交流全省思想政治工作情况。会议表彰奖励了46个优秀企业、104名优秀政工干部。从此，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活动也积极向上，迅速发展。6月，省政研会选定教育学、心理学、伦理学、行为科学、社会学、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11门课程作为培训政工干部的主要教材，为思想政治工作这门学科和专业的构成奠定了理论与实践的基础，在全国政工行业引起了较大的反响。8月下旬，省政研会在东京城林业局召开主人翁意识理论研讨会，就实行厂长负责制领导体制后，如何加强职工的主人翁意识进行了专门研讨。研讨会的议题受到全国政研会的高度重视，《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杂志特别刊发了黑龙江省关于主人翁意识的文章，这次研讨会对于黑龙江省在企业领导体制改革后坚定不移地贯彻依靠职工办企业的方针起到了一定的作用。10月，在齐齐哈尔车辆厂召开了思想政治工作目标管理理论研讨会，对全省如何推行目标管理的实践进行了理论升华。12月，在哈尔滨铁路局召开“岗位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经验交流会”，对哈尔滨铁路局推行的岗位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的经验进行了推广，在全国铁路系统引起了较大的反响。

1986年3月，省政研会在齐齐哈尔车辆厂召开第二届年会，120个团体会员单位，50名论文作者，北京、甘肃等一些兄弟省市研究会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国职工思想政治研究会第二届年会精神和中央领导同志在会议上的讲话精神。陈云林参加会议并讲话，应与会代表要求担任了省政研会的名誉会长。6月，省政研会在加格达奇铁路分局召开思想政治工作经验交流会，加铁分局等8个单位在会上介绍了在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形势下，如何以当前为主，以基层为主，以应用为主，解决思想政治工作中的新问题，提高思想政治工作水平的经验。与会同志一致认为，他们的经验全面，事迹感人，内容丰富，效果显著，走在了全省职工思想研究工作的前面。与会同志回顾了几年来的工作实践，认为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是提高政工干部队伍素质的有效途径，是建立马克思主义思想政治工作科学体系的必要条件。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应成为各级党委的参谋和助手，成为研究

政策、进行决策的智囊团。会议表彰了全省积极参加研究会工作的70名积极分子。8月，就如何适应改革的需要，做好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理论研究等问题，省委宣传部在依兰煤矿召开了专题理论研讨会。9月，省委宣传部下发两个文件、宣传推广哈尔滨铁路局全面实行岗位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的经验和东京城林业局贮木场试行的两个文明建设同步管理的经验。哈尔滨铁路局的经验是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和生产指挥人员在组织生产时形成的，是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典型经验，作为铁道部典型在全铁路系统内推广，并以责任制形式规定下来。东京城林业局的经验得到了中宣部的肯定，在全国引起了强烈的反响。

1987年2月，在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三届年会上，大庆石油管理局、佳木斯造纸厂、齐齐哈尔钢厂、哈尔滨铁路局被授予1986年度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称号。3月，省委宣传部在哈尔滨轴承厂召开的省政研会第三届年会上，表彰奖励了58个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16个优秀政研会，128名优秀政工干部。5月下旬，省委宣传部在宁安县召开了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研究经验交流会，重点推广交流了宁安县农村乡镇思想政治工作成果、做法和经验，特别对如何发挥农村党支部作用，扶贫致富煞五风取得实效的具体做法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和赞赏。7月，省委宣传部在鹤岗矿务局召开了企业精神研讨会，对企业精神的内涵进行了专门研讨，对全省各级各类企业精神的总结提炼在理论上起到了指导作用。12月，省委宣传部总结哈铁绥化水泥厂“一岗双包两制”的经验在全省推广。同时，总结近年来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经验，编写了《岗位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目标管理》《两个文明同步管理》《“四有”达标》等系列丛书，得到中宣部的高度肯定。

1988年2月，在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四届年会上，齐齐哈尔市研究会被评为优秀研究会，荣获奖杯和奖状；齐齐哈尔和平机器制造厂被评为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6月，省政研会第四届年会在牡丹江市召开。会议紧紧围绕如何加强、改善和改造思想政治工作，探讨如何建立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格局，为中央将在大庆市召开的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做了充分准备。同时，对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进行探讨研究，重点抓大专院校马列主义理论和思想教育的改革，组织撰写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概论》，修改了《学校政治思想道德教育大纲》。

1989年4月，中宣部、国家体改委、全国总工会联合表彰佳木斯造纸厂胡忠起、齐齐哈尔钢厂党委书记郑焕中等100位企业负责人，授予他们“全国优秀企业思想政治工作者”称号，同时授予第一重型机器厂、哈尔滨锅炉厂、牡丹江百货大楼等100个企业为“1988年度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称号。5月，省委宣传部、省体改委、省总工会决定授予哈尔滨市邮电局等56个单位“1988年度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称号；授予郑焕中等147人“全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光荣称号。8月，孙维本到大庆调查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情况时指出，大庆经验最主要的有五点：一是始终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放在应有的位置上；二是始终把思想政治工作的核心放在提高人的素质上；三是始终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两个成果一起要的思路；四是始终保持一支稳定精干的政工队伍；五是始终注意培养、发展企业精神，坚持用大庆精神武装和教育一代一代的石油工人队伍。大庆的成功经验，应认真

加以总结和推广。9月,省委专题调查组对大庆的思想政治工作继续进行调查研究,认为大庆的思想政治工作基本经验是:培育和发扬大庆精神,坚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教育人;保证工人阶级的主人翁地位,从政治上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抓思想从业务出发,抓生产从思想入手;关心人、爱护人,把思想政治工作同建设良好的环境结合起来;以党的领导为核心,党政群团单位一体,确保思想政治工作经常化、制度化。12月,省政研会在鸡西市召开第五届年会,会议传达了中国职工思想政治研究会第五届年会精神,听取并讨论了省政研会工作报告,总结交流了思想政治工作和开展政研活动的经验,表彰奖励了先进集体和个人。戚贵元在讲话中强调,要认清形势,明确任务,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切实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实处。

为了建设一支精干、稳定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更好地发挥思想政治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切实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中央决定从1990年4月开始,在企业实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试行条例》,即为企业政工人员评定思想政治工作专业职务,名称和档次为:政工员、助理政工师(初级专业职务)、政工师(中级专业职务),高级政工师(高级专业职务)。受聘担任思想政治工作专业职务的人员,按照国家规定,与担任其他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享受同等的工资福利和其他待遇。黑龙江省14个市(地)、40多个厅局所属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有条件的三资企业、乡镇企业和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共16万人参加了首次政工专业职务评定,评出高级政工师400人,政工师3万人,助理政工师和政工员66 000人。这次政工专业职务评聘工作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和广泛的关注,稳定了政工队伍,坚定了政工干部的信心,加速了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的进程,激发了广大政工干部提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的热情和积极性,解决了政工干部待遇偏低的问题。同时摸清了政工队伍的基本情况,为进一步加强政工队伍建设提供了依据。7月,省委宣传部在牡丹江镜泊湖发电厂召开了"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专题理论研讨会"。

1991年以后,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全省各类企业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在大力发展经济、不断深化改革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特别是随着党的十四大精神的贯彻落实,越来越多的企业努力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形势,加大思想政治工作自身改革的力度,取得了以改进求加强,以创新求发展的积极成果和宝贵经验,涌现出一大批两个文明建设同步发展的先进单位。

1994年12月,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经济委员会、省总工会联合作出《关于表彰1991~1993年度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的决定》和《关于表彰1991~1993年度全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的决定》。分别授予:省电力工业局等12家企业"1991~1993年度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荣誉称号;丁岩波等10人"1991~1993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标兵"荣誉称号;朴逸等180人"1991~1993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荣誉称号。《决定》希望全省各企业都要向受到表彰的优秀单位学习,希望全省广大思

想政治工作者向受到表彰的同志学习,努力做好新时期新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切实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为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经济建设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1995 年 5 月,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暨省政研会第六届年会在大庆市召开,会议总结交流了坚持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第二战场”的经验;总结交流了弘扬“三大精神”,为如期实现翻两番、奔小康建功立业的经验;研究探讨了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在企业转轨建制的条件下,加强和改进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新思路。杨光洪在会议讲话中强调,当前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任务是:抓住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这个重点,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唱响时代主旋律,使思想政治工作具有鲜明的思想性、战斗性,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和良好的舆论环境。希望广大思想政治工作者努力探索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思想政治工作新机制;建立以党组织为核心、党政工团齐抓共管的思想政治工作新体制;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纳入企业管理轨道,实行两个文明同步管理的企业思想政治工作新方法。

1996 年 2 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贯彻〈中央宣传部、国家经贸委关于加强和改进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要求各市、地、县,省直各单位结合本地、本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12 月,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在七台河矿务局召开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座谈会上,与会人员总结了黑龙江化工总厂“用集体主义精神凝聚人心,造就队伍,推动企业进入市场”和七台河新兴选煤厂“双文明一体化管理”等 12 个做好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促进两个文明同步发展的先进典型经验。

为深入贯彻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和省委七届六次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建设高素质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1997 年 3 月,省委宣传部、省政研会委托《思与行》杂志举办了 1996 年度“思行杯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奖”活动。经基层党组织推荐,各市、地系统党委审核,省委宣传部确定,罗欣荣等 15 人光荣获奖。11 月,省委宣传部、省企业政工职评领导小组决定,根据《黑龙江省企业政工干部培训规划》精神,从 1998 年开始对全省企业中已获高、中、初级政工专业职务的人员进行岗位培训,要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制定规划,精心组织,抓好落实。

1998 年,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决定授予北钢有限公司等 10 家单位“1994 ~ 1997 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标兵单位”荣誉称号;授予哈尔滨制药总厂等 46 个单位“1994 ~ 1997 年度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荣誉称号;授予薛边启等 10 人“1994 ~ 1997 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标兵”荣誉称号;授予赵敬良等 48 人“1994 ~ 1997 年度黑龙江省优秀思想工作者”荣誉称号。10 月,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大力弘扬抗洪精神,深入做好抗灾自救中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12 月,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人事厅发出《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专业职称评定工作的通知》,决定从 1999

年起在全省事业单位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专业职称评定工作。受聘担任思想政治工作专业职务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担任其他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享受同等的工资、福利和其他待遇。

1999 年 11 月,省委宣传部举办了全省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精神研讨班。各市(地)、省直各系统党委宣传部负责人,省直有关部门、工青妇等群众团体、部分区县和企事业负责人参加了研讨班。研讨班集中学习了《意见》和其他有关文件材料,结合实际深入领会精神实质,并就进一步贯彻《意见》精神进行了认真研讨,对深入学习贯彻《意见》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黑龙江省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000 年 8 月,省委宣传部举办了中青年专家学者研讨班,旨在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力争推出一批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成果,为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提供思想理论武器。参加此次研讨班的人员均是来自省内各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的中青年学者和专家,通过对江泽民在中央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提出的四个问题的系统学习与研究,撰写出一批高质量的理论文章,努力对当前急需进行理论引导和说明的突出问题,做出科学的、有说服力的、符合实际的解释和说明,帮助广大干部群众树立和坚定正确的思想理论认识,进一步增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说服力和战斗力,为黑龙江省新时期思想政治工作力争迈上新台阶奠定理论基础。

2002 年 12 月,全省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经验交流会在大庆市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现场参观了大庆市让胡路区乘风街道东湖第五社区、第四社区,龙凤区东光街道上林社区,萨尔图区东风街道北辰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现场。大庆市、哈尔滨市道里区、齐齐哈尔市龙沙区、牡丹江市清福社区、佳木斯市前进区在会上先后介绍了开展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的做法和经验。孙启文参会并讲话,为切实加强和改进农村和社区思想政治工作,在全省建设了 15 个农村和 15 个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充分发挥了示范点的带动作用。2003 年 9 月 14 日,省企业政工专业职务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黑龙江省企(事)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评聘工作经常化实施细则》。

2004 年 2 月 26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做好建立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确定建立哈尔滨市动力区文政街道办事处铁路社区、齐齐哈尔市建华区东市场社区、牡丹江市东安区长安街道办事处清福社区、佳木斯市前进区云峰社区、大庆市让胡路区龙南街道旭园社区、鸡西市鸡冠区西山街道文乐社区、双鸭山市尖山区八马路办事处益人社区、伊春市伊春区前进办事处新欣社区、七台河市桃山区桃东街道办事处、鹤岗市兴安区兴安路办事处第一社区、黑河市爱辉区花园街道宏志社区、绥化市北林区爱路办事处东方红社区、大兴安岭松岭区小杨气镇松鹤社区、省农垦总局宝泉岭分局局直社区、林口林业局社区服务中心 15 个社区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确定建立呼兰区呼兰镇永兴村、甘南县音河镇兴十四村、宁安市渤海镇小朱家村、桦南县明义乡朝阳村、林甸县三合乡建新村、密山市白泡子乡齐心村、集贤县集贤镇同意村、伊春市红星林业局清水河经营所、七台河市茄子河

区茄子河镇富强村、萝北县名山镇三江村、北安市赵光镇北胜村、兰西县康荣乡荣兴村、呼玛县三卡乡繁荣村、农垦总局九三分局嫩北农场13队、方正林业局陈家亮子经营所15个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示范点。

2005年，按照中宣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研会工作的精神，省政研会名称由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更名为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工作面进一步扩大，既要继续研究企业的思想政治工作，还要研究农村、社区、学校、机关等层面的思想政治工作。10月28日，召开全省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暨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座谈会上，七台河市茄子河区委、萝北县名山镇、绥化市委宣传部、哈药集团世一堂制药厂、七台河纬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先后介绍了在农村和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中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齐齐哈尔、大庆、伊春等市（地）宣传部的同志结合自己的工作实践，作了带有研究性、前瞻性的发言。

第四篇
文化建设

20年来,黑龙江省文化建设始终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弘扬主旋律,倡导多样化,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培养文艺人才骨干为目标、以挖掘地域文化特色为载体,创作生产出一系列无愧于历史、时代和人民,融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于一体的优秀作品,为繁荣发展龙江文化事业、造就北方文化劲旅作出了突出贡献。

第一章　发展战略

第一节　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目标

从1986年初开始,省委提出全省文艺发展的指导思想和战略目标,即“在第七个五年计划或稍长一点时间内,造就一支思想业务过硬的北疆文艺劲旅,创作一批具有时代精神和地方特色的在全国叫得响的文艺精品,为两个文明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2月,孙维本在全省文联工作座谈会上讲话提出,现在是新中国成立以来进行文艺创作的最好时期,我们要有更大的雄心,在不长的时间内,出现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的作家、艺术家及其作品。文学艺术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实体,在整个社会主义事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文艺工作不仅是文艺部门的事,需要全党全社会共同来做。

1990年,省委、省政府正式提出“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的战略目标。省委宣传部协调省市文化部门组织指导了“天鹅艺术节”“八台戏晋京”“百团大战”、各种绘画、摄影艺术展览等活动;大力发展各种不同门类的艺术创作群体;重视和加强企业文化、乡村文化、校园文化、机关文化、社区文化、家庭文化的建设,扩大了社会主义思想阵地。

全省文化艺术事业更加繁荣,城乡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愈加丰富。

1991 年初,省委宣传部召开文艺工作务虚会、文学创作和艺术创作座谈会,进一步明确创作方向,对加强文艺基础建设,推进文艺精品生产作出了具体部署。4 月,省委宣传部向省直宣传思想和文化部门主要负责人通报了兄弟省市贯彻落实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的情况,并且要求这些部门继续抓紧“五个一工程”的落实,像抓重点工程建设项目那样抓好精神产品的生产。省直各部门、全省各市、地、县对落实“五个一工程”做了大量的工作,出现了全党动手、上下努力、百技竞争、百花斗艳的良好势头。针对如何将大批“项目”和众多成果变为黑龙江“土特产”精品,单荣范同志希望大家进一步提高对于搞好精神产品重要性的认识。要克服和防止两种情绪:一是不能因近年出现的艺术创作、戏曲舞台上的“黑龙江现象”而沾沾自喜,不思进取;二是不能因黑龙江省文化整体水平相对落后、缺乏人才而自卑、畏难。单荣范强调指出,要创作出一批具有时代精神、有龙江地方特色、在全国叫得响的艺术精神财富精品尚需付出很大的努力。要把好质量关,防止粗制滥造,抵制低劣平庸。要精益求精,一句一句地精雕细刻。对有关部门要实行责任制,定任务、定质量、定措施、定人员、定时限,同时要注意把当前目标同长远计划结合起来,把专家、学者创作同群众性创作活动结合起来。

1992 年 1 月,省委宣传部就如何抓好精神产品生产的“五个一工程”,推动全省文艺事业走向更大的繁荣,召开了文艺工作务虚会。会议在肯定全省开展“五个一工程”精神产品活动取得成果的基础上,明确指出,1992 年,全省要加大力度,开掘深度,强化精品意识,量化实施职责,分工合作,推动精品生产,促进全省的文艺、理论、出版事业走向新的繁荣。2 月,周文华、陈云林、单荣范等领导到省影视制作中心现场办公。就繁荣龙江电视剧制作生产问题,要求电视剧创作和生产要展现时代精神、民族风格和地域特色,搞好题材规划,集中省内优势兵力形成拳头,合力攻关,提高电视剧思想和艺术质量,走少而精、高效益生产电视剧的路子。省政府将适当增加经费投入,用于重点电视剧的制作。财政、税务部门要对电视剧生产单位实行优惠政策。

1994 年 5 月,召开省戏剧创作中心 1994 年年会及少数民族题材创作座谈会,杨光洪以“弘扬时代主旋律,为振兴龙江雄风提供精神动力”为题在会上发表讲话。6 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黑龙江省精神产品生产“五个一工程”的报告》,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认真抓好这项工作的实施,精心组织、精心安排、制定规划、落实任务,从政策上、经费上予以倾斜,充分调动广大文艺、出版、理论工作者的积极性,努力创作反映社会主义主旋律的有鲜明地域特色、民族风格的精神产品,推动全省文艺、出版、理论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1996 年 10 月,在全省戏剧调演暨第四届舞蹈比赛闭幕式上,单荣范强调,今后要继续贯彻省委“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的要求,努力创作出一批又一批具有时代气息、地方特色、思想艺术价值较高的精品力作,以实际行动开创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新局面。

1997年,省委召开全省多出优秀作品工作座谈会,省委宣传部起草了《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1997年度创作生产规划和1998~2000年创作题材规划》,进一步明确了任务和措施。继续坚持把“五个一工程”建设作为精神产品的重点工程来抓,调整充实省“五个一工程”领导小组,建立了宣传部、业务主管部门和课题负责人三结合的领导责任制。设立了“五个一工程”作品引导资金,激励各级宣传部门和“五个一工程”主创单位集中精力,优化选题,提高作品质量。12月,徐有芳在省文联第四次代表大会和省作协第四次代表大会上讲话提出,要继续坚持“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和大力发展群众文化的战略目标,努力打造精品力作;努力把群众性文化活动更加广泛地开展起来;努力建设一支德艺双馨的文艺队伍;努力形成一套有利于多出人才、多出精品的文艺管理体制和工作运行机制,把黑龙江省文学艺术事业的发展推向一个新阶段。

1998年10月,为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做好文艺工作的若干意见》,实现“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的战略目标,省委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繁荣发展文艺事业的若干意见》。《意见》从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深化内部机制改革、增强文艺单位自身活力、树立精品意识、加强队伍建设等10个方面提出40条具体实施意见。

1999年3月,杨光洪在省文联四届二次全委会上要求,要充分发挥文联组织的社会性、群众性、广泛性的特定优势,开展好有一定社会影响的文艺活动。各级党委要加强对文艺工作的领导,要充分发挥文联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要发挥群众文艺团体的优势,面向社会办文联,要用好、用足、用活国家和省制定的各项文艺发展的经济政策,努力增强自身活力和自我发展能力,增强服务意识,把文联真正办成广大文艺工作者之家。

1999年12月,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繁荣发展文艺事业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强调《意见》是黑龙江省多年来文艺事业发展经验的总结,是广大文艺工作者集体智慧的结晶,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较强的针对性,是实现省委确定的“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战略目标的重要举措。各级党委宣传部、省直各宣传文化单位对《意见》的贯彻落实要高度重视,要列入2000年宣传文化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在学习贯彻的过程中,要分层次、有重点地进行。特别要选择好有效载体,积极创造条件,通过举办培训班、座谈会、研讨会等方式,切实把文艺工作者组织起来进行学习,帮助引导广大文艺工作者树立完成省委确立的战略任务的思想和信心。《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要集中力量搞好调查研究,对本地本部门文艺队伍现状、文艺创作情况、文艺发展的优势、特点和文化基础设施的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等做到心中有数,制定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方案,特别要对重点和难点问题认真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抓好落实。

2000年1月,省委宣传部组织召开了“全省面向21世纪文化艺术发展战略研讨会”,中宣部、文化部、中国作协等部门领导及外省市的有关领导和专家应邀出席,来自省内各市地委宣传部、文化局及省直文化部门400多位宣传文化工作者参加了大会,研究黑龙江省面向新世纪文化发展的基本框架和总体思路,会议提出的建设边疆文化大省战略目标,得到

了广大文化工作者的认同。刘东辉在会上提出“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战略目标的同时,又提出了这一目标的八项基本框架和具体标准,即创作生产一批在全国有较大影响的艺术精品,建设一支“德艺双馨”的文艺家队伍,建设一批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具有现代化水平的标志性文化设施,建设一个繁荣规范、健康有序的文化市场,推出一批著名的文化品牌,建设一批成熟的文化产业,建设一批独具特色的少数民族文化,营造一种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刘东辉指出,为实现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这一战略目标,重点要做好实施精品工程、加强“德艺双馨”文化队伍建设的物质投入工作。与此同时,要深化体制改革,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对文艺工作的领导,这是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根本保证。5月,徐有芳在全省首届“德艺双馨”文艺家表彰大会上讲话要求,全省广大文艺工作者要深入学习、全面领会、系统把握代表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重要思想,并在实践中坚持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不断推进黑龙江省文化艺术事业繁荣和发展。徐有芳强调,文艺工作要在把握我们党文艺思想发展体系上下功夫;要在把握我们党一贯坚持的文艺方针、路线和政策上下功夫;要在把握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下功夫;要在把握继承与创新的辩证关系上下功夫。徐有芳在讲话中进一步明确了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战略目标,从此,文化大省建设得到了省委主要领导的正式确认。

2001年1月,杨光洪在省委宣传部召开的省直宣传文化系统专家学者迎新春座谈会上讲话指出,新的一年是“十五”计划实施的第一年,是新世纪保持经济持续发展振奋精神的第一年,是新世纪经济体制改革和扩大开放的第一年。不论在任何情况下,都要保持清醒的头脑,明确自己肩负的历史责任,全省宣传文化系统要以建设为中心、发展为主题,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要在建党80周年期间,进一步唱响“党颂”“国颂”“创业颂”及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要站在历史发展的潮头,创造性、超前性、遇见性地开展工作。全省宣传文化系统要深入研究宣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要深刻认识并在实践中认真贯彻,在宣传形式和做法上不断创新;要大力宣传弘扬新时代精神,把宣传思想工作做得更好。

2002年5月,省委副书记刘东辉发表文章《坚持先进文化前进方向,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文章指出,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现状出发,联系黑龙江省实际,努力实现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必须进一步确立文化建设的战略目标,明晰文化建设的基本原则,突破文化建设的重点环节,实施文化建设的重点工程,深化文化体制的各项改革,加强文化战线的队伍建设。要充分考虑经济全球化、现代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和多元化相互激荡的时代背景,密切关注信息网络技术对文化发展的巨大影响,继承弘扬文化传统,深度开发黑龙江省独具特色的文化资源。同时,广泛吸收借鉴外来优秀文化成果,大力推动文化创新,推进文化体制改革,面向世界,面向未来,面向现代化,保持先进文化发展的旺盛活力。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要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有利于加强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有利于解放生产力、有利于繁荣社会主义文化事业、有利于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文化需求的原则,坚持“四个积极推进”。6月,省委宣传部提出《关于进一步开

展“黑龙江流域文明”宣传、研究的意见》,建议将“黑龙江流域文明”的研究、发掘工作纳入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规划之中。7月25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专题研究讨论了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问题,与会者认为,建设边疆文化大省是促进经济、文化协调发展的客观需要,是弘扬先进文化、构筑黑龙江特色文化的必然要求,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的重要途径。这一发展战略从提出到写入省九次党代会报告,已经成为全省人民的共识,全面启动边疆文化大省建设的条件已经成熟。

2003年1月,孙启文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强调,要进一步修改完善《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若干意见》,深入研究边疆文化大省建设的有关问题,进一步理清发展思路,确立工作重点,明确主攻方向,扎扎实实地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全力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工作。4月,省委宣传部印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若干意见》,要求搞好文化设施建设,不断发展和壮大社会主义文化阵地。统筹安排,保证重点,积极筹划建设标志性文化场馆。力争在“十五”期间完成多项文化基础建设任务。5月,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落实省领导关于“打造龙江地方艺术品牌,繁荣发展二人转、龙江剧艺术”批示,提出把打造地方艺术品牌,繁荣发展二人转、龙江剧艺术提高到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和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高度来认识,摆在全省文化工作的重要位置,作为一项文化艺术建设的重要工程来抓。

2004年2月,宋法棠在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讲话指出,要抓紧出台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确定不同时期的工作重点、政策、措施,扎实推进黑龙江省文化建设。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抓好省博物院、省文化艺术中心建设。支持文化公益事业发展,重点扶持体现黑龙江特色和黑龙江省水准的重大文化项目和机构,保护重要文化遗产和优秀民间艺术,扶持边远贫困地区特别是农村的文化发展。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增强文化竞争力、维护国家文化安全,必须加强宣传思想工作。3月5日,省委、省政府下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确定了边疆文化大省建设的指导思想、方针原则和总体目标。要求到2010年,使黑龙江省广播电视和报业的综合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文艺、出版业位居内陆省份前列,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及更多领域力争在全国居于领先地位,科技综合实力进入全国科技大省行列,形成基本满足人民群众对各类教育需求的开放式现代国民教育体系,努力把黑龙江省建设成为与经济、政治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具有浓厚地域特色的边疆文化大省。同月,孙启文在以“代表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为专题的学习会议上谈文化建设问题时指出,以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为支撑,加快先进文化建设的步伐。发展先进文化,必须有一个明确的发展战略,包括战略目标、战略重点、战略步骤。最早黑龙江省提出“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创作文学艺术精品”,到形成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发展思路,写进了黑龙江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发展规划。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内容包括非常丰富,其中包括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以及先进的文化设施、发达的文化产业、一流的文化精品、拔尖的文化人才、充满活力的文化机制、繁荣有序的文化市场、各具特色的城市文化环境、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等。

2005年1月,省委宣传部下发《2005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要点》强调,要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各地各部门要按照《实施意见》确定的工作目标,进行任务分解,明确工作要求和工作措施,抓紧制定本地本部门的《关于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细则》。为加快边疆文化大省建设步伐,组织实施文化精品生产、文化产业发展、文化设施建设、文化人才培养和群众文化"五项工程"。这是边疆文化大省建设的基础性工程,各地各部门要相互支持,相互配合,鼎力协作,形成合力,推动边疆文化大省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9月,李延芝在全省宣传部长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积极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繁荣发展,努力解决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的供需矛盾,逐步提升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质量,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目标和内容。要抓紧研究制定《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十一五"规划》,进一步明确黑龙江省未来五年文化建设的总体思路、奋斗目标、工作重点、推进措施。各地也要从实际出发,制定本地文化发展"十一五"规划,保证文化建设健康有序推进。10月,刘东辉在省直宣传文化单位负责人座谈会上讲话强调,要把对文化事业的规划与黑龙江省正在制定的"十一五"规划统一起来,也就是要把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规划同全省正在制定的社会建设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十一五"规划及2020年远景规划目标衔接起来,把文化建设作为全局性、战略性的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之中,认识文化同社会发展的关系,实现文化同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步规划、同步发展。

第二节　文化体制改革

1986年1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艺术表演团体改革工作会议,总结交流了近两年来剧团的全面改革工作,讨论修订了《全省艺术表演团体改革实施方案》。《方案》明确了艺术表演团体的改革主要是解决现行的体制同艺术生产力发展不相适应的种种弊端,合理调整剧团的布局和剧种的设置,精简25%~30%富余人员,改革剧团的领导体制,扩大自主权,改革和完善管理制度,为加速培养人才,为创作和演出更多更好的剧目,提供有利的条件。3月,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省教委、省文化厅、省文联《关于加强和改进黑龙江省文艺人才工作的意见》。省委宣传部重点抓了难度较大的省直文艺表演团体改革,制定了有利于调动富余人员积极性的政策,调整了省直及市、地、县级剧团的结构布局,精简人员。全省共裁减剧团24个,精简人员2 291名。

1988年初,省委宣传部提出并经省委批准《落实黑龙江省文艺发展目标的总体设想和实施方案》,深化文艺体制改革,组织实施了文艺改革和文艺政策的贯彻落实,按照"双轨制"的原则,推进文艺体制改革,逐步建立起国家、集体、个人办文艺事业的新格局。此后,文艺团体的改革工作逐步深入。

1992年,按照省委"造就北疆文艺劲旅"的战略目标,省委宣传部组织有关部门进行文

艺经济政策的调研和新的文化经济政策制定工作,初步形成了一套文化经济政策实施意见,在省直文化部门进行了改革试点。5月,在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50周年座谈会上,单荣范讲话指出,各级文艺部门要抓住当前的有利时机,加快文艺体制改革的步伐,积极探索增强文艺自我发展的新路子。6月,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宣传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文联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通知》强调,要充分认识文联的性质、任务和作用;要深化改革,增强文联自身的发展能力;要进一步加强各级文联的建设;要积极为文联开展工作创造条件;要加强和改善党对文联工作的领导。《通知》要求,各市、地、县委、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党组、党委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1993年10月,省作家协会召开体制改革会议,杨光洪到会并讲话,代表省委、省政府向新聘任的22位合同制作家表示热烈祝贺,希望这一新的举措,能调动全省作家的积极性,促进艺术生产力的发展,创作更多的文学艺术精品。

1995年上半年,省委宣传部召开了全省戏剧演出经验交流会暨哈尔滨市儿童艺术剧院现场会,总结推广了哈儿艺、佳木斯话剧团等6个单位精益求精,不断提高创作表演水平,积极开拓演出市场的经验。

2000年1月,刘东辉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指出,文化艺术工作要进一步深化改革,改革的重点是艺术表演团体。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在改革所有制结构、管理体制、经营模式上有所突破;在推行表演团体独立法人地位上,在团体内部人事制度改革上有所深化。部分文艺团体要积极探索实行联营制、股份制等新的所有制形式,增强文艺院团的生机与活力,逐步实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积累、自我发展。

2001年2月,刘东辉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暨全省文明办主任会议和全省外宣办主任工作会议上指出,要继续深化宣传文化事业的改革,进一步增强宣传文化单位的实力与活力,提高竞争力。改革要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前提下,在壮大实力、增强活力、提高竞争力上做文章。要优化资源配置,组建集团,加快集约化发展;要转变经营机制;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和市场整合力度;改革要坚持从实际出发,选择切入点和着力点,不要搞形式主义和翻版集团。2月26日,杨光洪在全省文化工作会议上指出,繁荣发展黑龙江省文化艺术事业,必须继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要通过改革,进一步解放艺术生产力,调动广大文艺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精品创作上要把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统一起来,既要争取获奖,又要积极进入市场。4月4日,刘东辉发表文章《关于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战略思考》,指出,“十五”期间,黑龙江省文化体制改革,要把重点放在专业艺术表演团体的深化改革上。10月,省委下发《关于贯彻中央宣传部、国家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关于深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改革的若干意见〉实施意见》,明确指出改革的重点内容是:组建黑龙江广播电视集团、组建黑龙江日报集团、组建黑龙江出版集团(黑龙江省出版总社)、组建黑龙江发行集团(黑龙江新华书店集团)。

2002年7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专题研究讨论了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问题,进一步明确了这一战略的发展思路、总体目标、重点任务和工作要求,讨论修改了《建设边疆文化

大省的若干意见》。孙启文在会上强调,要为推进“二次创业、富民强省”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思想保证和良好的舆论环境、文化氛围。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必须把发展文化产业作为突破口,要认真分析黑龙江省文化发展的特点、优势,理清思路、突出重点,加大培育力度,形成一批具有龙江特色、具有一定影响的文化支柱产业。要深化体制改革,培育和发展文化市场。要实现创作、生产、演出与市场的完全对接。要开发和整合资源,搞好群众文化阵地建设。12 月,刘东辉先后到省群众艺术馆、省图书馆、省曲艺团和省艺术研究所考察工作,出席了文化系统学习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座谈会,听取了文化系统学习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及文化事业建设、文化体制改革、文化产业发展等方面情况的汇报。刘东辉强调,要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各级文化部门要按照国家有关事业单位改革的总体精神,继续进行大胆的探索和尝试,通过不断深化改革,在黑龙江省逐步建立起有利于调动文化工作者积极性,推动文化创新,多出精品、多出人才的文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2003 年 1 月,孙启文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讲话时强调,全面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的热潮,要积极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在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上进行新探索。文化体制改革是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推动文化创新,增强文化发展活力的根本出路。要在认识上实现“三个转变”,即从政府直接办转到间接管上来;从单纯行政管理转到法律、政策、经济、行政多种手段并用上来;从出钱养人转到投资办事业上来。2 月 21 日,孙启文发表题为《关于跨世纪文化产业发展现状与思考》的文章。3 月 6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全省宣传思想文化系统调研工作方案》,强调这次调查研究要以边疆文化大省建设为主题,注意把握如何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增强活力、壮大实力、提高竞争力。4 月,省委宣传部印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若干意见》,提出积极进行政府职能部门的改革,进一步理顺政府部门与文化企事业单位的关系。做到政企分开、企事分开、管办分离,有效地实现政府对文化发展的宏观调控和依法监管,加强对行业组织的指导和服务,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管理、行业自律、企事业单位自主运营的管理体制和运营机制。6 月 19 日,省委宣传部向中宣部报送《黑龙江省文化体制改革的基本思路》,提出黑龙江省当前的主要任务是“三个深化”“两个加快”,即深化文化行政管理体制的改革、深化文化单位人事制度的改革、深化各类文化机构的结构调整;加快演出展览等文化中介机构的改革与发展、加快引进社会力量办文化。黑龙江省将根据中央文化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制定和完善《黑龙江省文化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并在 2003 年底前推出,2004 年初在全省全面展开。

2004 年 2 月,宋法棠在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讲话指出,文化体制改革要以体制和机制创新为重点,按照政企分开、管办分离的原则,进一步理顺政事政企关系、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关系、文化事业中公益性业务与经营性业务关系,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积极培育文化市场,增强黑龙江省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活力、实力和竞争力。大力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和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按照“有偿投入、有效回报、滚动使用、促进发展”的原则,建立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加强文化法律法规建设。完善文化人才管理、培养、使用、激励机制。3 月 5 日,省委、省政府下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明确指出,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要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加强和改善党对文化工作的领导,理顺政府与文化企事业单位的关系,实行党委领导、政府管理、行业自律、企事业单位依法经营的体制。探索党对宣传文化企事业单位领导的方式方法。各文化行政主管部门要进一步转变职能,实行政企、政事分开,管办分离,加强宏观管理。强化政策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行政职能,完善审批职能,把好市场准入关。实行依法管理,加强文化法制建设。探索建立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模式,建立和完善文化企业国有资产评价体系和企业领导人考核办法。健全与文化体制改革相关的社会保障制度。建立文化产业统计指标体系和全省文化市场管理信息网络体系。加强各文化专业(行业)协会建设,逐步发挥其确立行业规范、监督行业自律、保障行业权益方面的职能。要健全文化企事业单位运行机制。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要进一步推进劳动人事、分配和社会保障三项制度改革,实现全员聘用制度,建立竞争、激励和约束机制,健全财务管理,加强经济核算,降低消耗,优化服务。调整文化事业单位结构,改变低水平交叉重复、规模过小和服务单一的格局。经营性文化企业要以改革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为重点,培育市场主体,面向群众、面向市场进行体制和机制创新,实施公司制改造,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按照党委领导与法人治理相结合、宣传业务与经营业务相对独立,适应市场需求,宏观调控有力、微观竞争有序的要求,进一步深化和完善报业、出版业和广播电视业改革,增强活力,壮大实力,提高竞争力。

2005 年 2 月 23 日,省委宣传部向省委呈报《关于对省委常委领导集体的建议》,建议进一步加大文化事业发展的扶持力度。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繁荣壮大文化事业,是实现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目前,对文化产业和事业支持的费用太少,应出台优惠政策,加大财政支持力度,促进公益性文化事业和经营性文化产业得到全面发展。加大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推进力度,使其成为推进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支撑,成为增强全省综合实力的重要内容。9 月 22 日,李延芝在牡丹江、鸡西调研考察文化阵地时指出,“要加强文化阵地建设,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新发展”,要把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文化事业建设、推进文化产业发展提高到有利于增强党的执政能力、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来认识。要高度重视和切实加强文化建设的领导,把文化建设摆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位置,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确保对文化事业的投入。10 月 11 日,刘东辉在省直宣传文化单位负责人座谈会上讲话强调,要加大文化体制改革的力度,要按照全国整体改革的要求,扩大试点单位和试点范围,争取哈尔滨市进入全国的改革试点;要抓住事业单位改革的有利契机,搞好财政制度改革和人员分流;要整合对文化事业发展起非常重要作用的关键资源;要研究制定文化政策。12 月 7 日,省委宣传部组织赴湘、滇、沪学习考察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情况并形成调研报告,提出加快黑龙江省文化产业发展的思考和建议。12 月 31 日,省委宣传部、省委政研室、省文化厅等部门组成的文化产业联合调研组发布《关于黑龙江省文化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提出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建议。要不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增强文化产业的发展活力;积极整合文化资源,提高文化产业的

竞争力;努力培育文化市场,促进文化产业大发展快发展;制定配套政策,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保障;构建新的用人机制,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进一步解放思想、提高认识,加强对文化产业发展的组织领导。

第三节　队伍建设

从1987年初开始,省委宣传部建立了包括文艺工作者在内的宣传系统拔尖人才档案,有针对性地对他们进行培养和使用,并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省委、省政府下发了《关于防止黑龙江省文艺人才外流的意见》和《黑龙江省文艺创作特殊贡献奖励细则》,为稳定文艺队伍、提高文艺队伍的素质起到了重要的积极作用。

1989年4月,省委、省政府制定了黑龙江省文艺发展总体规划,提出要抓紧建立健全发展黑龙江省文艺事业的保障系统;尽快制定文艺经济繁荣和保护、吸引文艺人才的各项政策;加快文学艺术院校建设,加强和改进文艺人才培养,特别是拔尖人才的培养工作;加强文艺队伍的自身建设,努力提高文艺工作者的思想艺术素质;搞好文艺队伍的团结,求大同、存小异,把精力集中到出成果、出人才上来。

为加强文艺队伍建设,县级文联组织陆续建立,到1990年,全省有58个县建立了文联组织,全省文艺创作群体已发展到300多个,共有1.2万人。其中分布在29个市县较有影响的创作群体56个,其作品均在国内外发表和展出过,群体创作的艺术门类涉及文学、美术、书法、摄影、戏剧、音乐、舞蹈等。当年9月,省委召开了全省县(市)文联首次工作会议,总结交流了基层文艺工作情况和经验,促进了全省文艺队伍的建设和文艺活动的开展。

1991年4月,孙维本在全省文学创作座谈会和作家座谈会上讲话说,所谓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就是要在普及全省群众性文化活动,提高群众性文学艺术创作水平的基础上,努力培养和形成一支质量较高、造诣较深、创作较丰的专群结合的作家、艺术家、评论家队伍。为了造就这支劲旅,多年来,省委、省政府推出了一系列培养队伍、鼓励创作的政策,并采取措施尽可能地改善作家、艺术家工作和生活条件,切实加强队伍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从而出现了队伍稳定、人心思进、集中精力搞创作的局面。下半年,省委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举办了全省知名作家、艺术家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文艺理论读书班,进一步坚定创作方向,推进了文艺精品的生产。

1994年初,省委下发了“五个一工程”的实施意见,召开了全省“五个一工程”表彰大会,增强了广大文艺工作者积极进取、锐意创新、大胆实践、勤奋进行艺术生产的信心和决心。省委、省政府为了落实文化经济政策,扶持高雅艺术,促进文艺精品生产,决定设立省级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1996年初,省委对“五个一工程”获奖作品的作者和组织者进行表彰奖励,号召文艺创作工作人员、作家、艺术家深入生活,广泛开展文化采风活动,努力创作具有时代气息和地

域特点的精品。

1997年5月,省委宣传部、省文联、省作协联合召开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55周年座谈会,希望作家、文艺家们经常不断地深入火热的现实生活中去,创作出一批大作、力作,奉献给黑龙江人民。

1998年10月,徐有芳在欢迎省赴京津文艺慰问演出团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对全省广大文艺工作者提出希望:把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更好地落实到鼓舞人们克服困难的坚强斗志上;继续深入实际、深入生活之中,汲取更多的文艺营养;继续开展好文艺"下农村、下灾区、下基层"活动,为我们省灾区重建家园,完成1998年各项任务作贡献;继续抓好自身建设,培养一支德艺双馨的艺术家队伍。11月,全省文艺评论工作座谈会上提出,目前,黑龙江省文艺评论队伍不稳定,必须加强文艺评论队伍建设和阵地建设,造就一支高素质、跨世纪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文艺理论与评论队伍。会议对今后一个时期文艺评论工作的方向、重点提出了要求。

2000年2月,刘东辉在省文联四届三次全会上讲话指出,广大文艺工作者要充分认识当前文艺工作的形势和任务,坚持党的"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要以"迎接新世纪、歌颂黑龙江"为主题集中力量抓好文艺精品创作生产。要积极发挥文联的桥梁、纽带作用,努力建设一支适应建设边疆文化大省要求的文艺队伍。5月,刘东辉在省委宣传部、省文联召开的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58周年座谈会上指出,江泽民同志关于"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重要论述,对文化艺术工作者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提出了许多新的课题,广大文化艺术工作者要创作出更多更好的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反映二次创业、弘扬时代主旋律的无愧于新时代的文艺精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同月,省委宣传部召开了首届"德艺双馨文艺家"表彰大会,表彰奖励了为全省文艺事业作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德艺双馨文艺家。他们分别是画家于志学,广播剧导演王磊,作家阿城,龙江剧表演艺术家白淑贤,舞蹈艺术家乔良,作曲家刘锡津,影视导演李文岐,戏剧编剧杨立民,话剧导演、演员杨树田,画家郑艺,书法家、篆刻家赵隽明。

2001年2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通报表彰了2000年度黑龙江省在全国重大文化艺术评比活动中获奖的集体和个人。省委副书记杨光洪在会上讲话说,要努力改变目前有些基层文化设施陈旧、长年难以开展文化活动的落后状况,积极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开展文化活动的良好环境,从而保证宣传思想文化阵地牢牢地掌握在党和人民的手中。8月6日,省委宣传部、省财政厅联合印发了《关于黑龙江省文化事业建设费管理办法》,规定文化事业建设费使用范围:主要用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重点是思想道德和文化建设进行宏观调控等方面的开支。具体支出范围包括:重大活动经费,即省委宣传部负责组织的思想道德教育活动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评比表彰支出;省级大型综合文艺演出和庆典等活动的补助;由省委宣传部责成或批准有关部门承办的思想道德和文化建设等活动的补助。培训经费,即用于省委宣传部负责组织或责成有关部门组织的宣传文化事业人才培训

和教学设备等方面的补助。优秀作品奖励经费,即由省委宣传部组织的用于支持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哲学社会科学方面的优秀作品创作和奖励补助。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场所维修和设备购置等补助。除此之外,文化产业发展的特殊需要。

文化事业建设费不得用于下列各项开支:部门和单位人员正常办公、行政后勤、职工福利支出,部门和单位的基本建设及宣传文化企业支出。其他不属于文化事业建设费范围的支出。文化事业建设费使用采取先收后支、收支平衡,专款专用、重点投放和多收多补的原则。以无偿使用为主和有偿使用为辅,即消耗性和公益性支出采取无偿使用的办法,经济效益性支出采取有偿使用的办法。

2002 年 4 月,省委宣传部组织了省首届“德艺双馨文艺家”称号获得者赴西部采风。他们先后赴西安、延安、兰州等地进行了考察采风,与当地宣传、文化、经济等部门领导和专家学者进行了座谈,参观了大开发的重点项目和文物古迹。5 月,省文联举行“爱我中华兴我龙江”千里采风出发式,省文联的 13 个文艺家协会的 130 余名文艺家将赴黑龙江源头、三江平原湿地、赫哲族等少数民族居住区等进行以黑龙江流域文明探索为主题的采风活动。孙启文在出发仪式上讲话指出,省文联组织了百余名文艺家千里采风活动,这是弘扬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贯彻江泽民同志“代表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重要思想的有力举措,为广大文艺家深入生活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和舞台,为文艺创作的繁荣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营养。5 月 23 日,召开纪念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 60 周年暨黑龙江省第二届“德艺双馨文艺家”表彰大会,授予哈尔滨师范大学副校长兼艺术学院院长卢禹舜、省京剧院一级演员邢美珠、省群众艺术馆一级演员师胜杰、省作家协会一级作家迟子建、省作家协会一级作家张抗抗、齐齐哈尔市文化局戏剧创评室主任一级编剧张明媛、省歌舞剧院一级演员张美薇、哈尔滨市画院院长一级美术师侯国良、黑龙江电台广播艺术中心一级编剧饶津发、黑龙江电视台文艺频道总监制一级导演黄恺等 10 人为黑龙江省“德艺双馨文艺家”,并颁发奖牌、奖励证书和奖金。黑龙江省第二届“德艺双馨文艺家”评选活动开展以来,得到了广大文艺工作者的热烈响应,在社会上产生了强烈反响。入选的 10 名文艺家是近年来黑龙江省文艺工作者的突出代表,他们有的在文艺创作中倾注了自己对党、对人民的爱,创作了大量文艺作品,并多次获得国家级大奖,为黑龙江省赢得了荣誉,在省内外产生了很大影响;有的坚持为群众服务、为基层服务,常年活跃在舞台上,演出了一个个精彩的文艺节目,受到了人民群众的欢迎;有的刻苦钻研、勇攀高峰,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成为本艺术门类中的带头人。刘东辉同志在大会上讲话指出,表彰“德艺双馨文艺家”,其目的就是要发扬光大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积极培育文艺家队伍,多出精品力作,大力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为全省人民继续搞好二次创业作出积极的贡献。10 月,省委宣传部下发《黑龙江省首届“文艺终身成就奖”“文艺突出贡献奖”评选活动实施方案》。

2003 年 1 月 28 日,省直宣传文化系统专家学者欢聚一堂喜迎羊年新春。刘东辉在联谊会上致词,指出 2003 年宣传文化工作面临新形势,发展处于新阶段。特别是党的十六

大,为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发展繁荣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更新的要求。宣传文化系统推进改革发展稳定的任务很重,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的任务很重,推进自身改革创新的任务很重。全省宣传文化战线的同志们要充分认识国际国内形势的新变化,深刻认识宣传文化战线面临的新转变,全面把握宣传文化工作的新要求,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增强使命感和紧迫感,自觉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统领,紧紧围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这一主线,积极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7月17日,由省艺术学校和省文化艺术干部学校合并组建起来的高等艺术院校——黑龙江艺术职业学院正式成立。刘东辉为学院揭牌并讲话。刘东辉说,黑龙江艺术职业学院的成立是黑龙江省文化战线和教育战线的一件大事。长期以来,省艺校、省文化干校曾为黑龙江省培养了一大批出色的艺术家、剧作家和文艺骨干,使黑龙江省的文化呈现出可喜的局面。要实现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战略目标,需要更高层次的教育阵地。希望新成立的黑龙江艺术职业学院能迈上一个新台阶,造就更多的文化艺术人才、文化管理人才和文化经营人才,为造就北疆文艺劲旅、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战略目标作出新的贡献。8月4日,孙启文看望参加“东北边疆历史与现状系列研究工程”会议的专家学者。

2004年3月,省委、省政府下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提出繁荣发展文学艺术事业,要培养和造就优秀文化人才队伍。大力培养优秀文化人才,做好文化拔尖人才的培养和选拔工作。按照中宣部提出的“四个一批”人才工程要求,实施黑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人才培养“十百千”工程,即在3~5年培养和造就十名国家级拔尖人才,百名省级优秀人才,千名全省骨干人才。鼓励名人、大家收徒授业,培养人才。依托高等院校,培养文化艺术专业、文化经营管理、文化科技方面的高层次人才。扎实推进文化优秀人才的继续教育工作,重点培养有发展前途的年轻文化优秀人才。有计划地选拔推荐高层次文化人才出国培训,或从事国际文化交流活动。建立和完善人才管理机制,加快文化人才资源配置市场化步伐,逐步实现行政化管理向行业化管理转变,单位所有形式向社会所有形式转变。探索专业和行业协会人才管理机制,建立高层次文化人才信息库,促进文化人才结构的优化和合理流动。建立优秀文化人才跟踪服务制度,根据专业特点,合理安排岗位,充分发挥人才专长。积极推进新闻、出版、文艺、社科研究和政工等系列专业职称评定工作改革,实行评聘分开,逐步推广用人单位自主聘任专业技术人员的岗位和数量。完善人才激励政策。确立以业绩为取向的人才价值观,在职称评聘、成果评奖、工作考核等方面,打破学历和资历界限,以创新能力、创作研究成果和经营管理实绩为主要衡量标准。探索艺术、学术、技术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收入分配的办法,鼓励各企事业单位对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文化人才进行奖励。凡黑龙江省单位组织或个人创作的精神产品和开发的文化科技成果,获得国家重大奖项的,除国家颁发的奖金外,省里给予奖励,属于集体成果的,要重奖主创人员。省外单位、个人创作的精神产品和开发的文化科技成果,在黑龙江省首次发表、投产并获得国家重大奖项的,享受同等待遇。对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有突出贡献的学术带头人给予奖励。理解、关心、爱护文化人才,形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环境。探索建立人才

流动机制,积极吸引、聚集国内外优秀人才,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实现各种形式的人才共享。5月,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省作家协会联合发出《关于表彰奖励黑龙江省第三届"德艺双馨文艺家"的决定》,授予王举等10人为黑龙江省"德艺双馨文艺家",并颁发奖牌、奖励证书和奖金。

2005年1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人事厅联合下发《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十百千"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为加快黑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吸引和凝聚高层次人才,稳定黑龙江省现有拔尖人才队伍,促进黑龙江省的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和骨干人才尽快成长,激发和调动黑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专业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全面提升黑龙江省宣传文化系统专业人才队伍的整体水平和创新能力,推进全省理论、新闻、出版、文学艺术等文化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的选拔、培养和使用工作,结合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和发展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对文化人才的新要求,制定本《意见》。6月24日,李延芝在省作协副处级以上干部会议上指出,任何学问的研究,都要做到多学科攻关,文学史研究,只由文学人做,不够,还要扩进历史学家等,这样会更全面。别说是社会学科,就是自然学科也是多学科共同攻关课题,社会学科的研究攻关,更应采取多学科联合攻关。协调工作应由宣传部承担。文学馆的建设,应作为建设黑龙江文化大省的一个重要的内容,建设文化大省,必须建有文化设施,文学馆就是这样一种标志性事业。文学是文学艺术之首,是创作之源。这些年,我们培养壮大了一大批作家,有龙头、骨干、基础群,而且创作出版了一大批优秀的作品和国内外有影响的一大批作品。如果把黑龙江文学馆建起来,更能集中看出我们的文学底蕴来。

第四节　文学艺术创作

一、"七五"期间文艺精品

1986年8月,省作家协会《文艺评论》杂志和"创作之家"联合发起召开"新时期小说创作研讨会",来自北京、天津、济南、辽宁及本省作家、文艺评论家对近10年来小说创作的成绩和经验进行回顾和总结,重点讨论小说观念和方法的更新以及小说创作中的当代意识和文化意识等。这一年在全国性文艺比赛中,黑龙江省有20多项获奖,其中有10项获金牌。在国际性比赛中,黑龙江省有两个项目获金牌。准备参加首届中国艺术节演出的大型话剧《曹植》《黑色的石头》,在北京演出时引起了很大的轰动。文化部部长王蒙、副部长英若诚、艺委会副主任吴雪观看了这两部话剧后,赞扬黑龙江作为边远地区的省份,能搞出这样高水平的戏是非常难得的。广播剧《激流》继《序幕刚刚拉开》获首届丹桂杯大奖之后,在本年度丹桂杯大奖赛中又一次夺杯。电视连续剧《雪城》在国内产生巨大影响。单本剧《不该将兄吊起来》还获得了电视剧最高奖——"飞天奖"。

1987年9月,哈尔滨话剧院在首届中国艺术节上推出的历史话剧《曹植》在首都人民剧场连续演出成功,新闻界和戏曲界均给予较高评价。曹禺说,《曹植》为首届艺术节增添了光彩。文化部艺委会、《戏剧报》编辑部联合召开了座谈会,首都戏剧专家欧阳山、吴雪、李超、方掬芬、舒强等20余人应邀到会畅谈。他们说,哈尔滨话剧院推出《曹植》这样正统的话剧,又演得这样深刻、古朴、悲壮,实在难得。11月,在大型纪录片《火的考验》首映式上,孙维本、侯捷、马春娃等省党政军领导观看并给予了高度评价。周文华说,《火的考验》这部大型纪录片是党性教育的好教材,是对各级领导干部进行的一次党性再教育,是对全省人民进行的一次形象的安全防火教育。

1989年8月,第二届天鹅艺术节暨第十七届"哈尔滨之夏"音乐会在松花江畔的哈尔滨工人体育馆隆重开幕(本届"哈尔滨之夏"音乐会与黑龙江省第二届天鹅艺术节合并举行,并作为第二届中国艺术节的分会场,命名为"天鹅之声")。这届"天鹅之声"艺术节历时10天,共上演戏剧、歌舞音乐、杂技等节目22台。由8个市地的代表队分别表演的腰鼓队、罕祥舞、朝鲜族舞、赫哲族舞、霸王舞等依次上场,或热烈,或粗犷,或柔媚,显示了北方旺盛而强烈的生命热情。"黑土地"的厚重生活正在孕育着一种个性鲜明的黑土文化。

1990年,黑龙江省有话剧《淘金大船》《天鹅湖畔》《野草》,龙江剧《荒唐宝玉》,京剧折子戏《江祭》《硬玉堂》《打冤家》,评剧《身外有个世界》《半月沟》,京剧《赵王与无容》晋京演出,受到热烈欢迎,在全国戏剧界产生很大影响。

二、"八五"期间文艺精品

1991年4月,举行全省第三届文艺创作颁奖大会。刘子龙的中篇小说《青纱帐母亲》,张雅文的报告文学《走过伤心地》,杨治经等的评论《北大荒文学艺术》,京剧《赵王与无容》,龙江剧《荒唐宝玉》,评剧《半月沟》,话剧《少年周恩来》,卢禹舜的中国画《霜秋明洁》,张金武的插图《历史的回声》,周胜华的版画《三月乌苏里》,张野的二人转《傻子相亲》,舞剧《渤海公主》,王举的组舞《黑土地红高粱》,杨铁军的摄影《还是咱们冰城好》,王福春的摄影《山村夜色》,广播剧《贝壳》,电视剧《萧红》,电视艺术片《不惑的黑土地》,广播短剧《海祭》等19件作品获一等奖。5月,黑龙江省第四届文艺创作大奖评委会宣布,1990~1991年度全省各地推荐的54件作品中有14部作品获得最高奖,有贾宏图的报告文学《大森林的回声》,阿城的小说《东北人,东北人》,龙江剧《双锁山》,大庆话剧团的话剧《大荒野》,电视剧《赵尚志》《硝烟散后》,广播剧《水浒》《接站》,周胜华的版画《秋水》,权伍松的国画《酣秋》,于志学的冰雪山水画《香古清魂》,大庆的舞蹈《梦姐》,王福春的摄影《雪原驼鸣》及齐齐哈尔市的杂技节目《空中秋千》。龙江剧《荒唐宝玉》获文化部首届文华新剧目奖,电视连续剧《赵尚志》获全国电影电视剧联评三等奖,单本剧《硝烟散后》获建党70周年电视节目展播优秀奖。

1992年,黑龙江省在全国文华奖、梅花奖、飞天奖、电影政府奖、群星奖等国家重大评奖活动中,获奖的作品已超200种。

1993 年 5 月,中央宣传部公布 1992 年度“五个一工程”获奖名单,牡丹江话剧团制作演出的话剧《女大十八变》和省影视中心与长影合制的电视剧《家庭的荣誉》获奖。10 月,省委宣传部召开全省“五个一工程”以及优秀广播剧、电视剧表彰奖励大会。单荣范在会议上代表省委、省政府提出三点希望:要以“五个一工程”为龙头,带动文艺、理论、新闻出版事业全面繁荣;要以抓“五个一工程”为契机,转变宣传思想文化部门的工作作风,改进宣传文艺工作;要以“五个一工程”为载体,强化意识形态领域的“硬件”建设。12 月,孙维本、单荣范及省直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观看了龙江剧表演艺术家白淑贤领衔主演的新编龙江剧《木兰传奇》。演出结束后,孙维本说,“剧情和表演很好,这出戏充满黑土地芳香,既符合文化市场需求,又能育人,我们需要有这样严肃的传统艺术搬上舞台,更需要社会各界给予大力支持。”这一年,在全国重大文艺比赛中,黑龙江省有 150 余部(篇)作品获奖,6 个单项获奖,总分名列前茅:政府大奖“群星奖”评选中获“一金、二银、四铜”的好成绩,总分居全国第二位;全国相声比赛,获作品和个人一等奖 3 个,二等奖 2 个,三等奖 1 个,总分居全国第一位;全国“新苗杯”杂技比赛,获 1 个金奖,1 个铜奖,还有 3 个单项奖,总分居全国第二位;全国工业题材版画展,获 7 个金奖,总分居全国第一位;全国群文理论评奖,获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2 个,总分居全国第一位;中国民间艺术之乡和艺术之乡命名评比,全国共评出 71 个,黑龙江省被命名的有 17 个,居全国第一名。

1995 年初,省委积极推进“五个一工程”各项作品的创作和生产,从选题、经费、人员和组织领导等方面狠抓落实,为扶持高新艺术、促进文艺精品的生产舍得投入,使文艺事业蓬勃迅速发展。1 月,佳木斯市艺术剧院话剧团创作的《托起明天的太阳》晋京演出超百场,在首都中小学 10 余万师生和家长中引起强烈反响,得到中央宣传部、文化部领导的充分肯定和赞扬。该剧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弘扬社会主义主旋律,宣传黑龙江,繁荣戏剧艺术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2 月,全省优秀美术作品展入选作品 306 件,其中,获金奖作品 8 件、银奖作品 12 件、铜奖作品 18 件、优秀作品奖 80 件。在全省“建设家乡,振兴龙江”(“北国杯”)主题文艺系列活动成果展示——全省青年歌手新歌独唱比赛中,参加比赛的共有业余组和专业组 25 位(组)歌手,演唱的全是这次文艺系列活动中征集的优秀歌曲。作品主题突出,风格各异,曲调优美。岳岐峰向一等奖获得者颁发了“北国杯”,并鼓励他们放声歌唱黑龙江,热爱、宣传、建设黑龙江,以歌声鼓舞人民奋发图强,把黑龙江建设得更加繁荣、富强。岳岐峰希望黑龙江也能有一首像《我们新疆好地方》这样的歌曲在全国传唱,给人以鼓舞、给人以力量。在全省书法艺术作品成果展示中,各地征集 1 200 余幅新作,展出入选作品 287 件,其中,有 5 件作品获得金奖。这一年,黑龙江戏剧界一批优秀剧目在全国连连叫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获双丰收,探索出了市场经济条件下戏剧界生存发展的一条新路。

三、“九五”期间文艺精品

1996 年 3 月,省委宣传部决定对 1994 年度全省“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予以表彰奖励。演出超千场的佳木斯话剧团《托起明天的太阳》剧组获 3 万元奖励;哈尔滨市男声四重唱

《升旗颂》、女声独唱《喜上眉梢》获全国群星奖金奖，分获人民币2.5万元和1.5万元的奖励；省龙江剧院《木兰传奇》获1995年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奖，并获奖金。为了加强对“五个一工程”的组织领导，省委决定调整充实省“五个一工程”领导小组，省委宣传部确定建立宣传部、业务主管部门和课题负责人三结合的领导责任制，加强协调指导，并制定了《关于推进全省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登上新台阶的意见》，组织力量合力攻关。省委宣传部领导和专家对戏剧等“五个一工程”作品的生产进行检查指导，引导创作单位集中精力，优化选题，提高作品质量，努力做到精雕细刻、精益求精。7月，在纪念建党75周年和红军长征60周年期间，省和哈尔滨市文化部门组织了《阳光、黑土、新世纪》和《继往开来，再创辉煌》大型文艺晚会，演出的节目受到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和专家的赞扬。10月，大庆市话剧团在哈尔滨演出四幕大型话剧《地质师》，博得了观众们的热烈掌声。杨光洪看完演出后评价说，这是一曲大庆铁人精神的赞歌，起到了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积极作用。这一年，黑龙江省有6台戏（话剧《一人头上一方天》《地质师》，舞蹈诗剧《大荒的太阳》，儿童评剧《大森林》，京剧《魂断五国城》《梦断关山》）晋京演出，继1990年戏剧晋京演出后在北京掀起又一次高潮，被誉为戏剧舞台上的黑龙江现象。

1997年初，相继推出了电影《冰上小天鹅》、电视剧《蛙鸣》《关东大集》、话剧《我们班的故事》、龙江剧《梁红玉》、广播剧《“九六〇”营地》、歌曲《好日子》《喊一声北大荒》等20多部文艺作品。9月，在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第六届颁奖大会上，本省的电视剧《燃烧的烛光》、话剧《地质师》、歌曲《世界在歌声中听到了你》、广播剧《萨日娜》等获入选作品奖。这一年，由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公室、省文联、省文化厅、黑龙江日报社、黑龙江电视台和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共同主办的音乐大赛活动，集中展示了20年来黑龙江省乐坛的群星风采。从参赛选手中评出了专业组、业余组4种唱法的特别荣誉奖14人，金奖38人，银奖41人，铜奖46人，优秀歌星19人。歌曲创作方面，评出了特别创作奖4首，创作金奖10首，银奖12首，铜奖19首，优秀作品奖19首。

1998年1月，全省县级剧团调演优秀节目汇报演出在哈尔滨举行。这次演出的剧目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和浓烈的生活气息。演出结束时，徐有芳等领导上台祝贺演出成功。为迎接新中国成立50周年，省委宣传部制定并实施了精神产品创作生产规划，确定了44个重点项目。电视剧《辉煌的历程》、电影《走向非洲》《拉萨往事》、广播剧《周恩来在一九三一》、戏剧《黑河哨位》、歌曲《大庆人》等庆典作品创作取得阶段性成果。改革开放20年来，黑龙江省文化艺术战线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自1978年以来，每年都创作一批有一定思想价值和艺术水平的优秀剧目，其中，先后有4台剧目获“五个一工程”奖，4台剧目获国家文华大奖，5台剧目获文华新剧目奖，2台剧目获曹禺戏剧文学奖，还有一批剧目参加了全国艺术节和戏剧节，在全国引起强烈反响，被誉为“戏剧大省”。

1999年初，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广播电视厅共同举办了黑龙江省庆祝新中国成立50周年大型交响音乐史诗《创业颂》的演出，省电视台进行了现场直播。4月，省委宣传部与省文联举办“黑龙江省‘辉煌五十年’大型美术、书法、摄影精品评展”，共有3 000多件作

品参评,经过评选,有300件作品分获金、银、铜及优秀奖。6月,省文化厅组织省直文艺院团晋京演出的《梁红玉》《北疆哨位》《脊梁》《青山不老》等取得成功。9月,在第七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比中,黑龙江省有电视剧(片)《雪乡》、戏剧《一人头上一方天》、歌曲《好日子》、广播剧《老屋的故事》和《周总理与王铁人》荣获"入选作品奖"。由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省作协共同主办的黑龙江省首届文艺精品工程奖(由过去的省文艺创作大奖转化而来)也于9月揭晓。全省14个艺术门类的90部作品、作者分获一、二、三等奖和文艺精品工程奖。在颁奖晚会上,刘东辉就如何运用邓小平文艺理论指导文艺实践等问题作了讲话,要求文艺界要保持和发展文艺精品创作生产的向上势头。在喜迎新中国成立50周年的日子里,全省文艺工作者组织创排了近百台为国庆献礼演出的优秀剧目。应文化部邀请,省龙江剧院创编的大型历史龙江剧《梁红玉》、哈尔滨话剧院创作演出的反映国企改革的大型话剧《脊梁》、黑河市人民艺术剧院演出的被中央军委命名的黑河"好八连"事迹的大型话剧《北疆哨位》、以植树造林的老模范马永顺事迹为原型由伊春林区话剧院创排的话剧《青山依旧》4台剧目晋京演出,赢得了首都观众的强烈反响。文化部为《脊梁》话剧召开了专题座谈会,盛赞该剧适应现代观众的审美要求,是集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三性一体"的精品佳作。《脊梁》演出时,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尉健行等领导观看了演出,并接见剧组人员,称赞《脊梁》演绎了国企改革风云,是贯彻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一部好戏。12月,徐有芳等省领导观看了话剧《脊梁》后,殷切希望广大文艺工作者继续深入基层,深入生活,积极反映改革开放和现实生活,为人民群众奉献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为庆祝新中国成立50周年,省委宣传部、省文联、省电影家协会联合开展了黑龙江省影视文学剧本有奖征文活动,评出优秀剧本一等奖1部,二等奖2部,三等奖3部。

2000年1月,为纪念周恩来总理逝世24周年,大庆文化艺术中心与牡丹江市京剧团晋京演出。8月,省委宣传部与各文艺部门举办了黑龙江山川风光画展,展出20位画家的作品300多幅。年底,根据中宣部《关于第八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选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委宣传部与省文化部门研究确定1999~2000年度评选的各艺术门类的优秀作品为:电影《人间第一情》《天白鹅的故事》;电视剧《庄稼院里的年轻人》《一千零一夜》《西部太阳》;龙江剧《梁红玉》;话剧《我们班的故事》《脊梁》《青山不老》;京剧《周总理与大庆人》;广播剧《老神树》(单本)、《追寻方志敏》《七色光》《七彩云环》(单本);歌曲《党是一面旗》《越来越好》《党在我心中》《大庆人》《挺好的》。

四、"十五"期间文艺精品

2001年1月19日,国家广电总局组织的全国第五届对外影视"金桥奖"评选中,黑龙江电视台《今日黑龙江》(无声的追求)获电视专栏一等奖,电视片《伊万夫妇的故事》获电视专题片中篇三等奖。在中宣部举办的第八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评奖中,省委宣传部荣获组织工作奖。哈尔滨电视台摄制的电视剧《有这样一个支部书记》,省龙江剧院演出的龙江剧《梁红玉》,车行作词、李昕作曲的歌曲《越来越好》,省电台广播剧部录制的

广播剧《老神树》《追寻方志敏》,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图书《共和国的脊梁——"两弹一星"功勋谱》,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图书《蛙鸣》等7部作品荣获入选作品奖。在颁奖晚会上,黑龙江省获奖作品歌曲《越来越好》、龙江剧《梁红玉》片段演出也引起很大反响。在中国作家协会主办的全国性文学大奖第二届鲁迅文学奖评奖中,黑龙江省作家张抗抗的散文集《张抗抗散文》、迟子建的短篇小说《清水洗尘》荣获大奖。鲁迅文学奖评奖已举办两届,黑龙江省每届均有两部(集)作品获奖,而且迟子建是连续两届获奖,这在全国是比较突出的,充分体现了黑龙江省文学创作方面的实力。在文化部举办的第二届中国评剧艺术节上,黑龙江省评剧院参赛演出的反映"八女投江"英雄事迹的大型评剧《半江清澈半江红》以深刻的思想性、精湛的艺术性和较强的观赏性荣获最高奖——优秀剧目奖,并荣获了优秀编剧奖、优秀导演奖、优秀舞美设计奖、优秀灯光设计奖,崔鲁囡、王向阳荣获优秀表演奖。在第十五届田汉戏剧奖评奖中,刘书彰创作的小剧场话剧《地狱·天堂》获剧本一等奖;邵宏大创作的大型话剧《宛鸟歌》获剧本二等奖;张福海的论文《戏剧的现实主义理想之维》获评论二等奖;崔建华的论文《另一种状态和追求》获评论三等奖。在全国第二届少数民族汇演中,黑龙江省民族歌舞晚会《山风·水韵·草原情》以其独具特色、绚丽多姿的少数民族艺术风格荣获演出金奖和创作金奖,其中,舞蹈《草球舞》和歌曲《天鹅之歌》荣获一等奖;舞蹈《雪鹿》和歌曲《大山我生命的歌》等作品荣获二、三等奖,安艳华、崔莲花荣获优秀表演奖。由省委宣传部、中央电视台、省电视家协会合拍的《庄稼院里的年轻人》在中央电视台播出时,创该台各频道同期节目最高收视率。《有这样一个支部书记》一举获得"飞天"一等奖。黑龙江省的广播剧创作在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创出了13连冠的记录,为黑龙江省文艺精品创作树立了良好的榜样。全国广播剧协会已决定在黑龙江省设立全国广播剧创作生产基地。文学创作取得了可喜成果,王立纯的长篇小说《庆典》、迟子建的长篇小说《伪满洲国》,在全国产生很大影响。王阿成的《赵一曼女士》、迟子建的《雾月牛栏》荣获第一届鲁迅文学短篇小说奖,在社会上产生了良好的反响。歌曲创作呈现出强劲的态势,《好日子》《常回家看看》《越来越好》等歌曲已唱遍大江南北,成为改革开放以来最具有代表性的优秀歌曲,《越来越好》获2001年春节晚会歌舞类唯一金奖。"北大荒"版画创作群体不断扩大,新人辈出,大庆版画已进入美国艺术市场。国画和油画创作也显示出强劲的势头,近三年来,黑龙江省相继举办了"辉煌五十年""黑龙江美术五十年回顾展"等大型画展,在全国产生强烈反响,为繁荣黑龙江省的美术事业作出了特殊贡献。摄影创作异军突起,在全国评奖中屡获大奖,在第九届国际影展中,黑龙江省入选作品名列参赛单位第三名,共有14幅作品入选。

2002年11月4日,省委宣传部举行电视系列政论片《使命》座谈会。该片由黑龙江电视台拍摄制作,通过抉择、跨越、复兴三个部分,论述了中国共产党在长期的革命与建设过程中,带领中国人民艰苦奋斗、不断前进、努力实现中华民族从崛起到复兴的伟大实践;着重展现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人本着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精神,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忠实履行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历史使命;回顾了在建设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征程中,中国共产党奋勇向前、不断拼搏的奋斗足迹;宣传了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努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功绩;揭示了中国共产党是一个具有强大生命力和非凡创造力的伟大政党,是带领中国人民不断走向胜利的中坚力量这一重大主题。省委副书记刘东辉出席座谈会并讲话说,这部政论片立意深远、主题鲜明、逻辑严谨、气势恢宏、赏心悦目,是3 800万龙江儿女献给党的十六大的精品力作,是进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的生动教材,是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的主旋律优秀作品。这部政论片用历史事实说话,揭示真理,感动人,吸引人。12月25日,省委宣传部、哈药集团制药总厂、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央电视台四家举行联合制作30集大型历史纪录片《抗战》签约仪式。孙启文在签约仪式上指出,在14年的反侵略、反殖民、反奴役抗战中,东北抗联在极端艰苦环境下坚持斗争,白山黑水每一寸土地都留下了他们战斗的足迹,杨靖宇、周保中、赵尚志、李兆麟、赵一曼成为我们民族英雄的代表。真实、全面记录这段历史,是我们对和平的热切呼唤,是我们对先辈的最好缅怀,也是我们激励后人的一笔宝贵财富。

2003年1月18日,省委宣传部、中央电视台、哈药集团制药总厂联合摄制的30集大型纪录片《抗战》在东北烈士纪念馆举行开机仪式。12月15日,孙启文出席《抗战》剧组联合召开"抗战墙"手印模采集座谈会。孙启文在座谈会上讲话指出,拍摄大型纪录片《抗战》、修建"抗战墙"是一项集继承性、开创性、全面性、抢救性意义为一体的重要工程,将对全民起到教育和警示作用。要做好"抗战墙"的方案设计、修建等项工作。"抗战墙"将是具有强烈的震撼力、冲击力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是见证历史、再现革命先烈在抗战中作出巨大贡献的纪念碑,是中华民族悠久历史文化与现代文明相结合的文化活动场所,是集参观、旅游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一道亮丽风景线。要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建议,争取建在哈尔滨市,把它做成一个提升城市品位的精品。

2004年,首届"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谱写了黑龙江省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新篇章,为黑龙江省带来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促进了文艺精品的创作、生产和打磨,有利于文艺人才的发现、培养和提高。这次省直开展的16项大型系列活动包括戏剧、美术、书法、音乐、舞蹈、曲艺、杂技、民间文艺、摄影等众多艺术门类,全面调动了黑龙江省广大文艺家和文艺工作者的积极性,一批新创作的优秀文艺作品应运而生。如在全省新剧目展演中脱颖而出的话剧《秋天的二人转》、京剧《祥林嫂》、儿童话剧《秘密在脚下》、歌舞剧《太阳雨·星星泪》等,都获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在"黑龙江省民间美术大赛精品展"上展出了60多个种类,2 000多件作品。3月,省委、省政府下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提出繁荣发展文学艺术事业,倾力打造文化艺术精品。以打造龙江品牌,创立龙江流派,构筑龙江特色为目标,不断扩大"哈尔滨之夏音乐会""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的影响,筑强一批如龙江剧、二人转、北大荒版画、冰雪山水画等全国知名的艺术品牌,建设一批在全国占有一定优势的艺术门类。同月,孙启文同志出席省作协五届三次全委会并讲话,全面肯定了省作协近年的工作,文学创作喜获丰收。以近五年为例,全省出版长篇小说100余部,中短篇小

说集300余部,散文、随笔、诗集、诗词汇集、报告文学集、传记文学和儿童文学集共计1 000余部。全省1 400余部作品中,有50余部作品获省级以上文学奖,这些作品数量可观,质量上乘,堪称精品力作,其中,黑龙江省两部作品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3位作家4篇(集)作品获第一届、第二届鲁迅文学奖,还有的作品获全国曹禺剧作奖、少数民族骏马奖、宋庆龄儿童文学奖和爱尔兰与中国共同举办的“悬念句子奖”;在全省近三届文艺精品工程奖评奖中有27位作家的40部(篇)作品获奖,还有一部长篇小说入围茅盾文学奖。6月24日,孙启文在电视剧《破天荒》新闻发布会上讲话指出,这部诞生在黑龙江大地、北大荒沃土的精品剧作即将通过中央电视台黄金时段走向全国,这无疑是黑龙江的大事,《破天荒》的原著和编剧韩乃寅是黑龙江农垦系统的一位优秀领导干部,今天的《破天荒》是他以记录黑土地、弘扬北大荒精神为己任而执着追求的最好见证,使北大荒的这一段拼搏史实,以艺术的形式奉献给全国人民。《破天荒》在全国年产8 000~10 000部电视剧中成为中央电视台一套黄金时间热播的剧目。

2005年5月,电影《常隆基》在哈尔滨举行首映式。该影片由省委宣传部与中央电视台、富锦市委市政府联合拍摄。同月,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黑龙江电视台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全省第二届龙江剧“白淑贤杯”评比演出暨二人转调演评审结果〉的通知》,评选出金奖:大型现代龙江剧《路》;银奖:大型现代龙江剧《黑土芳香》、大型现代龙江剧《女检察官》、龙江剧《争爹》;铜奖:龙江剧《摔宝瓶》、龙江剧《蒙汉姻缘》。8月6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文联、省作家协会联合发出《关于表彰奖励黑龙江省第四届文艺精品工程奖获奖作品作者的决定》,长篇诗集《永远的人》等20件作品获一等奖,话剧《最后一夜》等30件作品获二等奖,电视艺术片《黄土黑土红灯笼》等40件作品获三等奖。主办单位决定对获奖作品作者给予表彰奖励,颁发奖牌、证书和奖金。近两年来,黑龙江省文学艺术创作喜获丰收,硕果累累,呈现出明显特点。广大作家、艺术家关注时代、关注生活,表现了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广播剧《托起神州的云》、电影《高天厚土》等作品,再现了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火热现实生活,唱响了时代的主旋律。艺术视野不断拓宽,艺术风格异彩纷呈。长篇诗集《永远的人》、话剧《雪落有声》等作品,在表现形式和艺术手法上勇于实践、大胆探索,既有继承又有创新,形成了个性迥异、群芳争艳的艺术氛围。长篇小说《陈土的六根头发》、儿童剧《秘密在脚下》等作品,演出场次、发行数量都取得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根植龙江沃土,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民间文学专著《少郎与岱夫》、歌曲《北方童谣》等作品,展示了黑龙江特有的民族民间风情和美丽神奇的自然景观,讴歌了黑龙江人豪迈、质朴、坚韧不拔的人文精神。9月3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在松花江畔举办的大型文艺晚会《松花江上》用恢宏的史诗般的大歌舞、大合唱等表现形式描绘了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中,处于水深火热的东北民众所遭受的苦难,讴歌了中国人民在抗战中孕育出的不屈不挠的伟大民族精神。晚会营造出大气磅礴、恢宏壮观的大场景,突出了“以史为鉴,面向未来”的重大主题,播出后受到了广泛好评,得到中央电视台领导和专家的高度评价。省领导和部分抗联老战士以及5 000余名社会各界代表一同观看了演出。9月4日,中

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节目对这台晚会作了报道,9月18日早9点18分和晚9点18分,在央视三套节目中完整播出。这是唯一的一台在中央电视台播出的省级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主题文艺晚会。同年,着力打造龙江剧、二人转特色文艺品牌,对龙江剧、二人转艺术在资金等方面予以重点扶持,并着手建设龙江剧白淑贤艺术教育基地。龙江剧《木兰传奇》已入选国家舞台剧精品剧30部候选剧目。

第二章　文化活动

第一节　群众文化生活

1986年以来,省委宣传部和各文化部门广泛深入地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城市以广场文化建设和社区文化建设为重点,农村以“金色田野”为主题广泛开展群众性健康的文化娱乐活动。同时大力抢救民间文艺,提高具有本省特色的皮影戏和“二人转”演艺水平。随着群众文艺活动的开展,全省业余文艺创作群体得到很大发展。

1991年2月,在省暨哈尔滨市春节文艺活动新闻发布会上,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单荣范要求各级党政领导要关心群众节日文化生活,帮助和引导广大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文明的春节,要特别注意活跃和丰富偏远农村、林区、矿区、少数民族地区群众文化生活,充分反映社会安定、人民团结、安居乐业的景象。8月,为配合抗洪救灾,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广播电视厅、黑龙江日报社、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等部门单位联合举办“情系黑土地”赈灾义演大型文艺晚会,弘扬中华民族战胜自然灾害的大无畏精神,宣传集体主义、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思想,为灾区人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筹措资金,深受群众好评。

1992年,省、市各级文艺部门为丰富和活跃基层群众文化生活,总结和推广了企业文化、乡村文化、校园文化等群众文化的典型经验,开展了“企业文化周”活动,创造了各具特色的群众文化形式。指导和培育了民间文化,出现了一县一品的国画、版画、漫画、剪纸等文化群体,一些作品蜚声国内外,有的还在国际上获奖。为适应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各地开展了经贸与文化相结合的“节庆文化”活动,哈尔滨的冰雪节、齐齐哈尔的观鹤节、佳木斯的三江国际旅游节等,既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又为经济发展起到了辅路搭桥的作用。

1993年初,为配合边疆贸易、边境旅游的发展,省、市各主管部门及时指导各地开展了“文化搭台、经贸唱戏”的文化艺术活动和各种形式的文艺调演活动。各边境市、县开展了

边境文化长廊建设。全省边境文化长廊建设受到了中宣部、文化部表扬。

1995 年初,按照省委繁荣文化艺术,活跃群众文化生活,为经济和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文化氛围的要求,省委宣传部会同文化部门在全省开展以“建设家乡、振兴龙江”为主题的征文、征歌、征书、征画和歌咏比赛。全省有 10 万人参加了创作活动,发表征文作品近千篇,征集到美术作品 500 余件,收集书法作品 400 余件,征歌活动共收到作品 900 多首。近百万人参加了歌咏活动,评选出优秀歌曲 56 首,其中,《好一个黑龙江》等热情歌颂黑龙江、艺术水准较高的歌曲已开始被名家传唱。美术展、书法展、歌咏比赛得到专家好评,受到群众喜爱。

1996 年初,在群众性文化活动中,广泛开展了企业文化、乡村文化、校园文化等集体文化建设,重点放在基层农村,丰富农村文化生活。组织大秧歌进城演出,展示东北大秧歌新貌,促进城乡文化交流。6 月,在纪念建党 75 周年和红军长征 60 周年的日子里,省委宣传部与省文化厅组织省市文化艺术部门演出了《阳光、黑土、新世纪》和《继往开来,再创辉煌》大型文艺晚会,热情歌领了全省人民弘扬“四大精神”、建设家乡的精神风貌,受到广大群众热烈欢迎。8 月,省工商银行在哈尔滨举办的“沿江消夏晚会”,把松花江畔的十里长堤唱成了一个流动的大舞台。单荣范、杨光洪等省委领导同数万名群众一道,观赏了“沿江消夏晚会”,并慰问了演职人员。

1997 年 7 月,省委宣传部协调省市文化部门举办了第二届“沿江消夏晚会”,10 多个专业艺术表演团体及业余戏院、音乐、曲艺爱好者在松花江畔十几个场地演出戏曲、杂技、曲艺、音乐等文艺节目,吸引了成千上万观众。1998 年 4 月,举办了省暨哈尔滨市职工歌咏大赛及庆“五一”《五月的阳光》颁奖晚会。

1999 年,为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 50 周年,省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按照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精心设计,周密安排,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唱响祖国颂、社会主义颂、改革开放颂,掀起了爱国主义教育热潮、基本理论基本路线教育热潮,营造了团结奋进、欢乐喜庆、昂扬向上的氛围。整个庆祝活动主题突出、思想精深、形式多样、艺术精湛、浓重热烈、制作精致,得到了各界干部群众的高度赞扬和一致好评。

2000 年 1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指出,日益广泛的群众性文化活动是黑龙江省文艺工作的一大优势,也是文化艺术工作者宽阔的舞台,应该作为文艺工作的一个重点。要加强对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发、支持和引导,使文艺真正为更多的人服务,真正发挥“时代号角”的作用;活动的主题要反映时代特征,积极健康,反映劳动人民优秀的品格、良好的精神风貌和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活动的水平要不断提高,注意发挥专业文艺团体在群众文化活动中的作用,增强吸引力;活动覆盖面要因地制宜,广为拓展,不仅要有广场文化,还要下功夫抓好村镇文化、企业文化、社区文化、校园文化,广泛开展读书活动,努力形成浓郁的文化环境,使群众在参与中提升生活、文化品位和思想道德情操。从年初开始的“迎接新世纪,歌颂黑龙江”主题文艺系列活动在全省城乡全面展开,省直 150 多名艺术家深入基层采风,创作出一大批反映改革开放和二次创业伟大实践的优秀作品;举办了群众性的征文征歌活

动,涌现出一大批新人新作;在有声有色的“金色田野”文化活动中,全省有上百万人参与;各地本着重在普及、重在农村、重在活动、重在效果的原则,因地制宜地开展了多种农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为了调动各级组织、各个方面的积极性,省委宣传部会同各文化部门开展了“全省群众文化组织工作奖”评选活动。11 月,黑龙江省第三届少数民族文艺调演共演出 4 场 89 个文艺节目,获金奖的节目 10 个、银奖 21 个、铜奖 27 个,另有最佳组织奖 5 个、优秀组织奖 9 个。杨光洪、刘东辉等省领导向获奖的演员颁发了证书。

2001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指出,要深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营造浓厚的文化氛围。坚持城乡结合,专业与业余结合,在全省开展城市“广场文化”活动和农村“金色田野”文化活动,活跃群众文化生活。要总结推广先进典型,带动全省群众文化活动不断普及深入。要切实加强对文化市场的管理,建立和完善管理机制,强化措施、管住源头、净化市场、促进繁荣。要以“歌颂共产党、歌唱黑龙江”为主题,组织开展纪念建党 80 周年文化活动,举办庆祝建党 80 周年大型文艺晚会、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大型美术展、电影展映月、征歌征文活动,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的主旋律,激励人们为“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而奋斗。5 月,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联合组织开展了 2000 年度“金色田野”乡村文化活动,以“迎接新世纪、歌颂黑龙江”为主题,以广大农村为主要阵地,紧紧围绕省委“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战略目标的实施,为全省经济建设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和文化环境。据不完全统计,“城市之光”广场文化活动举办 1 500 余场,在“金色田野”乡村文化活动中,专业表演团体深入乡村演出 400 余场,农民群众自发演出 800 余场。群众文化活动呈现出由庭院走向社区和广场,由大秧歌、健身操发展为群众性文化文艺演出,由文艺爱好者自发组织发展为党政工青妇和群众中积极分子联合组织的良好势头,既满足了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又推动了群众性文化活动上升到一个新的发展水平。

2002 年,刘东辉在谈到宣传工作时说,文化艺术工作要运用人民喜闻乐见的形式,通过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如近年来蓬勃发展的社区文化活动、“金色田野”文化活动,营造召开党的十六大的欢乐祥和、昂扬向上的喜庆氛围。1 月 24 日,省委宣传部通报近两年全省市地级文化设施建设情况:2000 年以来,经过各级宣传、文化部门的努力,黑龙江省市地级文化设施建设有了一个大的发展。共新建、翻建、异地置换文化馆、博物馆、影剧院、文化活动中心等公益性文化设施 17 座,其中已竣工 10 座,2002 年内竣工 5 座,2004 年内竣工 2 座。总建筑面积 150 408 平方米。5 月,省委宣传部下发《学习宣传省九次党代会精神的安排意见》,按照省九次党代会的要求,广泛开展“城市之光”“金色田野”群众文化活动。从 5 月份开始到 9 月份结束。组织各级文化馆、文化站文艺工作者深入社区、乡村,帮助群众排演反映幸福生活、改革开放的小品、小戏等,在广场、大院演出。8 月 15 日,在江泽民同志“再造秀美山川”号召发出 5 周年之际,中央电视台“心连心”艺术团带着党中央、国务院对林区职工的亲切关怀,带着艺术家、文艺工作者与人民“心连心”的深情厚谊赴伊春市慰问演出,同时举行了第十届全国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专业组颁奖仪式。刘东辉在开幕式上讲话说,黑龙江地处祖国东北边疆,是国家重要的重工业基地、能源基地、绿色食品基地,也是

独具特色的生态旅游之乡。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和方方面面的关怀支持下,黑龙江省的二次创业取得了明显成效,经济社会和人民生活发生了深刻变化。这次“心连心”艺术团慰问演出具有恒远的艺术魅力和创新风格、史诗般的凝重和与时俱进的文艺品质、深远的社会影响和巨大的教育作用,不仅将载入“心连心”辉煌的历史,而且必将极大地鼓舞和鞭策广大林区人民投身二次创业的伟大实践,创造性地实施天保工程,为“再造秀美山川”贡献力量,同时还将使党中央和人民群众“心连心”,文艺工作者和人民群众“心连心”,众志成城,全面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六大胜利召开。9 月,全省群众文化活动现场经验交流会议在黑河市召开,与会者进一步学习了全国基层文化工作会议精神,针对黑龙江省群众文化活动开展的实际,总结经验,表彰先进,统一思想,部署工作。刘东辉在会上讲话,总结近些年全省群众文化活动的经验和做法,黑龙江省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有着自身的特点,体现在专业文化与业余文化相结合,有组织的文化活动和群众自发性的文化活动相结合,主题性和经常性相结合,弘扬主旋律与多样性群众文化活动相结合,城市文化活动与农村文化活动相结合。12 月,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印发〈全省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评奖工作方案〉(2002 年度)的通知》,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六大精神为指导,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为目的,通过评奖,激励广大宣传文化工作者创造性地开展群众文化工作,提倡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活跃城乡文化生活,为“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2003 年 4 月,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发布《关于表彰全省 2002 年度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获奖单位的决定》,经各市地和系统申报,评委会初评和终评,省委宣传部部长办公会审定,齐齐哈尔市等 7 个市地、哈尔滨市南岗区等 11 个县(区)荣获组织工作奖。7 月 1 日,省预防“非典”指挥部、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局联合下发《关于“黑龙江省防‘非典’送文化下乡演出团”赴全省各地巡回演出的通知》,广泛宣传全国人民在抗击“非典”斗争中形成的“万众一心,众志成城”的爱国主义精神,在人民群众中积极倡导“改陋习、树新风、追求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塑造黑龙江人的新形象。8 月 15 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主办的“‘城市之光’群众广场文化活动展演周”在哈尔滨市中心休闲广场拉开序幕,数千名群众观看了开幕式演出,大合唱《蓝色多瑙河》、对口快板《壮丽中华》、相声《笑口常开》等精彩的节目伴随观众度过了一个愉快的夜晚。展演周于 8 月 19 日圆满结束,《中国文化报》《文艺报》等中央新闻媒体均在显著位置刊发了消息。在展演周期间全省共组织广场文艺演出近 500 场次,演出节目近 7 000 余个次,参演人员约 3 万余人次,观众近百万人次。这是近年来黑龙江省群众文化规模最大、参与人数众多、影响较大的一次广场文化活动。11 月 28 日,省委宣传部等 10 个单位下发《关于开展首届“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活动的通知》,确定活动于 2003 年 12 月 23 日开幕,于 2004 年 1 月 18 日结束。这次活动采取内外结合,专业文化艺术活动与群众文化活动相结合,展览、演出和比赛相结合的形式,由“黑土放歌音乐会”“燃烧的冬季”大型群众文化活动等 16 项大型活动贯穿始终。全省各地将同时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活动。“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活动是在全省人民实践“努力快发展,全

面建小康”的宏伟战略目标,全面振兴黑龙江省老工业基地的新形势下孕育而生的,将为活跃城乡群众的文化生活,丰富黑龙江省冬季旅游的内容,打造“有特色、有品位、有影响、受欢迎”的黑龙江文化艺术品牌,弘扬黑龙江精神,树立黑龙江形象,展示黑龙江风采,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为实现“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的战略目标营造浓厚的文化氛围起到重要作用。12 月 12 日,首届“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组委会举行第二次会议暨新闻发布会。刘东辉在会上发表讲话,强调首届“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活动开幕在即,省委、省政府对这次活动很重视,专门成立了组委会。这次活动规模之大,影响范围之广,参与单位之多,都是前所未有的。在我们省文化艺术发展史上必将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我们之所以选择在冬季的黑龙江举办这样一次重大文化艺术系列活动。主要目的就是活跃城乡群众的文化生活,丰富黑龙江省冬季旅游的内容;促进文化艺术创作,培育文化品牌,加强文化交流,出精品出人才;进一步宣传黑龙江,推进先进文化发展,加快边疆文化大省建设。

2004 年 1 月 18 日,首届“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系列活动历时 27 天,取得了圆满成功。整个活动采取“内外结合、专兼结合、城乡结合、展演赛结合”的方式,共举办文化艺术活动 300 多项,直接参与活动人数已超 2 万人,观看演出、艺术展览和参加街头文化活动的群众已超 500 万人次。其中,“黑土放歌音乐会”邀请从黑土地走向全国的著名歌唱家,以“龙江人唱龙江曲,归故里抒故土情”的形式,深情演绎了黑龙江省各个历史时期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的经典老歌;“全国著名画家邀请展”“全国著名书法家邀请展”“黑龙江民间美术大赛精品展”等展览对黑龙江省专业及业余文艺创作产生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刘老根大舞台专场文艺晚会”“美国拉斯维加斯现代舞蹈”等文艺晚会深受群众的喜爱和欢迎;以“燃烧的冬季”为主题的群众文化活动遍及城乡,为冬季旅游营造了喜庆、热烈、祥和的文化氛围。2 月,刘东辉在会上讲话指出,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 55 周年,组织开展“歌颂祖国、歌唱龙江”群众性主题文化活动和“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活动,组建“放歌黑龙江”艺术团赴基层慰问演出,多创作群众欢迎的戏剧、电影和广播电视节目,切实解决群众特别是农民看戏难、看电影难的问题。组织开展优秀剧目调演和进社区、到乡村活动。加强基层文艺骨干培训工作,提高基层群众文化活动水平。大力开展广场文化、社区文化、村镇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等群众性文化活动。近年来,党中央多次派出“心连心”艺术团到老少边穷地区进行慰问演出,这充分说明党中央始终把老少边穷地区人民的冷暖挂在心上,在当地产生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3 月,省委、省政府下发《黑龙江省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实施意见》,提出繁荣发展文学艺术事业,要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继续开展“城市之光”“金色田野”和“高雅文化进课堂”等群众性主题文化活动。大力培育和发展各类群众文化群体,推行一县一品。到 2010 年,重点建设 10 个在全国享有盛誉的群众业余文化创作群体。积极推进社区文化、乡村文化、企业文化、校园文化建设。启动企业文化陈列馆建设。继续开展文化建设先进县、边疆文化长廊、“蒲公英计划”活动,推进基层文化工程建设。5 月 23 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下发《关于表彰全省 2003 年度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获奖单位的决定》。为全面总结全省 2003 年度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的工作成果,表彰先进、树立典

型,激励广大宣传文化工作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进一步繁荣发展群众文化事业,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组织开展了“全省2003年度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评选。经各市地、系统申报,评委会评选,省委宣传部部长办公会审定,齐齐哈尔市等7个市(地)、佳木斯市同江市等12个县(区)荣获组织工作奖。7月30日,为了总结和展示几年来“金色田野”文化活动风采、检阅和激励全省农村文化工作者队伍、推动全省农村先进文化建设再上新台阶,省委宣传部在黑河市组织召开了全省群众文化活动现场经验交流会,同时启动了黑龙江省首届“金色田野”农民艺术节。会议总结交流了全省群众文化活动典型经验,部署了全省群众文化工作任务,与会人员观摩了黑河农村文化大院,观看了当地农民群众文化活动及城市广场群众文化活动等。9月26日,“农民艺术节闭幕式暨全省青年农民歌手大赛颁奖晚会”在北方剧场举行,该活动被列为纪念新中国成立55周年系列文艺活动之一。刘东辉在会上讲话指出,群众文化活动是基层文化建设的主要内容,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传播先进文化、普及现代文明、提高全民素质的重要载体,我们必须从讲政治的高度来认识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的重要意义。在会后报送中宣部的信息《以人为本、务实创新,黑龙江省深入开展“金色田野”和“城市之光”群众文化活动》发表在专呈中央领导参阅的《文艺信息》(2004年第47期)上。11月18日,刘东辉在《黑龙江内参》发表、新华社记者崔峰撰写的《群众文化活动的难题如何破解——黑龙江省利用群众文化营造执政环境的调查》一文上批示:请宣传部注意推广这方面经验,《黑龙江日报》可将此文以适当角度发表。推动这一做法,使我们更善于用市场经济的手段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孙启文在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刊发的《黑龙江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凝聚民心》一文上批示:在推动工作的同时注意总结经验,搞好对上报道。黑龙江省电视台11月27日《黑龙江新闻》进行了报道,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连续播发黑龙江省群众文化工作的新闻。12月12日,《光明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配有编者按和图片的2 000多字文章。截至12月12日,《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新华社每日电讯》《中国社会报》《半月谈》《新华社内参》《黑龙江内参》《中国妇女报》《太原日报》《黑龙江日报》等报刊上先后发表关于黑龙江省群众文化工作的报道新闻通讯共计20多篇,并被新华网等全国多家网站转载。第27届“哈夏”音乐会首次由省市联办,明确了“国际化方向,国家级水准,群众性参与”的定位,从规模和影响上看都是历史上空前的,共有28台33场国内外演出比赛活动。在举办专业文化艺术活动的同时,百场文艺展演群众文化活动也开展得红红火火,两个中心会场、八个区分会场和上百个文化社区的文艺活动,形成了满城欢歌的节日气氛,群众文化活动累计千余场次,参与人数百万余人。黑龙江省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的经验得到了刘云山同志的批示和肯定,新华社、《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组成采访团采访,并发表了20余篇报道,在全国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2005年2月5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下发了《全省群众文化活动2004年度组织工作奖评奖工作方案的通知》。5月13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下发《关于举办黑龙江省“城市之光”广场群众文化活动的通知》,活动主题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

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中共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主线,围绕“边疆文化大省建设”这个主题,集中展示黑龙江省近几年来社区文化、广场文化等方面的群众文化成果,进一步推动“城市之光”广场文化活动向纵深方向发展,努力打造黑龙江省群众文化活动品牌。通过活动的组织开展,将全省群众文化活动推向新的高潮,进而激发黑龙江省广大人民热爱黑龙江、建设黑龙江的热情,为“努力快发展,全面奔小康”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7 月 7 日,本次“城市之光”广场群众文化活动在享誉中外的英雄城市——大庆市正式拉开了帷幕。李延芝在开幕式上讲话指出,“城市之光”广场群众文化活动是 21 世纪以来省委宣传部根据中央和省委的要求,认真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努力建设和谐龙江,与省文化厅全力推出的具有广泛群众基础的主题性文化活动。经过几年的扎实工作,活动内容不断丰富,形式不断创新,组织机制不断完善,群众参与日益广泛,规模影响不断扩大。现在,“城市之光”广场群众文化活动和“金色田野”农村文化活动已成为黑龙江省群众文化活动的两大知名品牌,不断焕发出独特魅力和强大的生命力,深受广大人民群众的欢迎,也得到了中央领导和有关部门的高度评价。7 月,省委宣传部组织全省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评选工作,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德艺双馨文艺家”评选、文艺精品工程奖是黑龙江省文化艺术工作的三个最高奖项。评奖工作开展六年来,取得了很好的效果。通过开展评奖活动,广大群众文化工作者的创造性劳动得到了认可,群众文化工作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领导的进一步重视,各地探索群文工作新思路、新方法的热情更高,效果更好了。这种积极的引导和鼓励,促进了全省的群众文化工作出现了可喜局面。2005 年的“城市之光”广场群众文化活动效果和反响非常好,整个活动持续四个多月,并从广场向社区、厂矿、校园延伸和拓展,声势和规模超过往年。本届群众文化组织工作奖评奖活动,目的是要全面总结 2004 年各地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的经验,表彰先进,进一步推动和促进全省群众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8 月 6 日,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下发《关于表彰全省 2004 年度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工作奖获奖单位的决定》,齐齐哈尔市等 7 个市地、哈尔滨市宾县等 14 个县(区)荣获组织工作奖。9 月 26 日,李延芝在齐齐哈尔考察城乡文化建设时指出,要把城乡文化建设摆上更加突出位置,要从根本上改变农村文化阵地建设与农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不适应的现状,把抓农村经济建设与文化建设统一起来。李延芝指出,当前,黑龙江省的文化建设面临着极好的发展机遇,特别是要紧紧抓住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研究确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的良好契机,围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高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引导能力,把城乡文化建设摆上更加突出位置,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促进文化与经济的深层次融合,通过抓重点项目、重点工作和难点问题的突破,把“边疆文化大省建设”推向一个新阶段。12 月 8 日,第二届黑龙江“文化艺术之冬”活动在“欢乐校园”全省大学生艺术节颁奖晚会中拉开序幕,活动共历时 50 天,一项项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文化艺术系列活动为全省人民和中外游客送上了一道道精美的文化大餐。文化艺术之冬活动的举办,为黑龙江冬季冰雪旅游增添了浓厚的文化氛围,丰富了元旦和春节

期间的群众文化生活,正在逐步打造成为黑龙江独具特色的文化品牌。李延芝为本届活动撰文《游览神奇冰雪世界,享受文化艺术之冬》。

第二节　文化下乡

1995 年 12 月,省委宣传部、省农业委员会、省文化厅等 8 个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开展组织文化下乡通知》,要求在冬春之际集中开展一次组织文化下乡活动。《通知》指出,这项活动是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宣传部、农业部关于深入开展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步骤,也是推动全省农村两个文明建设、加快建设农业强省步伐的重要措施。此次活动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不懈地推进教育、科学、文化建设,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力量,依靠广大农民群众,繁荣发展农村文化,努力改变农村文化生活比较贫乏的状况,用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文化占领农村阵地,反对赌博、算命、巫术等社会陋习和迷信活动,逐步改变农村社会风气,为农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通知》强调,要在各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宣传、农业、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共青团、妇联、科协等有关部门共同负责,齐抓共管,把文化下乡工作长期坚持下去。之后,各地各部门分为五个方面内容陆续开展起来,其中,组织戏剧下乡是一个主要方面,各类专业剧团把剧目送到农村和偏远的地区为农民群众演出,在元旦和春节期间,掀起下乡演出高潮。各级电影发行放映单位组织一批农业科教、科技影片和受农民欢迎的节目到农村放映,电台、电视台增加了面向农村的节目,推进了群众文化活动开展。

1996 年 10 月,省委宣传部协同省直 13 个部门起草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和《关于开展文化下乡活动,活跃城乡文化生活的通知》,并举行了省直文化艺术团体送文艺下乡出发仪式,召开了有省直 12 个部门参加的协调会,对开展“三下乡”活动作出具体安排部署。年底,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全省宣传文化部门深入开展文化下乡、文化扶贫工作,以实际行动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精神。根据《通知》精神,全省各级专业艺术表演团体、各级图书馆和新华书店、各级电影公司和大中城市电影院在文化下乡方面都积极行动起来,各级宣传、文化部门切实加强了对文化下乡及秧歌进城的领导,报社、电台、电视台加强了对文化下乡活动的宣传报道。

1997 年 1 月,省委举行省直文化下乡出发仪式,杨光洪在出发仪式上讲话指出,省委提出干部、文化、科技、卫生、商品“五下乡”是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农业强省的重要举措,是提高农民素质、提高农民文明程度的有力措施,也是加快翻两番奔小康、力争与全国同步进入 21 世纪的重要前提和保证。作为文艺工作者,要积极深入生活,深入实际,了解民情,提高自身的思想水平,丰富创作源泉,促进全省文艺的繁荣和发展。杨光洪把写有

“省直文化下乡服务团”字样的队旗交给服务团成员。杨光洪说,大家肩负重要使命,分期分批奔赴广阔的农村,奔赴改革开放的第一线,了解人民的疾苦,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体现党和政府对群众的关怀。在这次文化下乡活动中,省直和各市地专业文艺团体深入厂矿、农村、学校等基层单位巡回演出,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8月,省委宣传部协同省文化厅举办了县级剧团调演和20年歌坛回顾大奖赛,加大了文化建设先进县和边疆文化长廊特别是农村文化建设的力度。积极配合中央电视台“心连心”艺术团赴大庆演出,取得圆满成功。协同省文化厅举办了《庆十一奔向新世纪》大型文艺晚会。继续坚持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到年底,送戏下乡2万多场,送图书100万册,送春联6万多副,送电影40余万场次(其中科普电影10万多场次)。12月,省委宣传部、省科委、省农牧渔业厅、省扶贫办、省文化厅、省广电厅、省卫生厅、省计生委、省新闻出版局、团省委、省科协、省供销社联合发出《关于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决定在全省继续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强调开展“三下乡”活动要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贯彻省委建设农业强省的战略目标,紧扣奔小康主题,为发展农村经济、繁荣农村文化、提高农民健康水平服务。《通知》要求,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科学文化素质,摆位要高,力度要大,措施要实,要让农民得到实实在在的好处。

1998年1月,中央宣传部等10部委联合召开表彰“三下乡”先进电视电话会议。五常市文化局、肇东市、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二院和省科委张立杰、团省委张学会分别被评为全国“三下乡”活动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7月,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委、团省委、省学联共同组织了“黑龙江大中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具体内容是:大中学生志愿者支教扫盲行动,大学生业余文艺演出队下乡演出,再建一批乡村图书站,农业技术服务队到乡村传技,乡镇企业促进行动,百名博士百企行,农村发展规划讲座,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乡村卫生常识普及等。7月以后,围绕抗洪抢险斗争,省委宣传部和省直文艺部门动员文化艺术工作者组织10个小分队,奔赴齐齐哈尔、大庆、哈尔滨、佳木斯等10多个市县、20多个乡镇慰问演出100多场,观众已超5万人。协同有关部门举办了“军民团结、奋战洪水”“真情满龙江”两次大型义演,为支援灾区作出贡献。组织40多名作家、艺术家深入灾区,行程3 000多公里,创作了《’98黑龙江抗洪纪实》等一批文学艺术作品。

1999年1月,刘东辉在全国“三下乡”电视电话会议上代表黑龙江省作了典型发言,全面介绍了黑龙江省近年来开展“三下乡”活动的情况和主要做法,受到中央宣传部等10部委的肯定和好评。11月,全省“三下乡”电视电话会议提出,要迅速在全省范围内掀起“三下乡”活动的高潮。刘东辉在会上讲话强调,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做好“三下乡”工作的责任心和紧迫感,要重视发挥文化的社会教育功能,引导群众文化消费,用健康有益和丰富多彩的精神生活占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12月,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等12部委办厅局转发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等11部委《关于进一步做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的通知》,要求各地和各有关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通知》精神,采取多种形式搞好

活动,集中力量组织开展效果好、影响大、带动作用强的大型活动,特别是大型群众性文化活动,并在冬春之际掀起高潮。

2000年1月28日,刘东辉在肇东考察“三下乡”工作时强调,要切实把“三下乡”工作摆上重要日程,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大工作力度,精心组织实施,务必抓出实效。“三下乡”活动要在提高农民素质上下功夫,通过向农民送文化、送科技、送医药,进一步树立在农村讲科学、讲卫生的风尚。大力加强农民的思想道德、文化科技建设,加强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牢固占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到年底,全省各级剧团下乡演出3 000余场,创作反映了农村生活新貌的各类优秀剧(节)目200多个;文化馆下乡演出2 700多场,培训各类文艺骨干2 800人次;放映电影65 000多场,送图书1 000万册;发布科技信息20多万条。

2001年12月3日,省委宣传部等11个单位下发《关于表彰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决定》,决定对在“三下乡”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哈尔滨市委宣传部等72个单位和王雁等119人给予表彰奖励。12月24日,省委宣传部等12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继续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12月29日,刘东辉在省委召开的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总结表彰会议上讲话强调,据不完全统计,2000年冬天以来,全省送戏下乡7 000多场,送电影下乡16万多场,放映科教影片4万多场,送图书60多万册,培训文艺骨干22 000多人次;科技人员下乡8万多人次,举办各类培训班7万多期,培训农民560多万人次,举办科技大集1 500多场,推广先进适用技术5 000多项,送图书资料300多万份;38所城市三级医院和76所二级医院,对口支援了54所县级医院和419所乡镇卫生院,赠送医疗设备948台(件),捐款43万多元;近8 000名医务人员组成1 700多支医疗队,深入村屯义诊病人58万多人次,赠送药品价值16万多元,在丰富农民文化生活、普及农村适用技术、改善农村医疗卫生条件、促进农村文明程度和农民整体素质提高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刘东辉要求,要抓住当前的有利时机,迅速行动,推进“三下乡”活动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是一项“德政工程”“民心工程”,也是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名牌工程。经过这几年的努力和实践,黑龙江省的“三下乡”活动逐步形成了自己的特色。比如,文化部门组织开展的“文化下乡、文化在乡、文化兴乡”、万名文艺工作者“跨世纪送文化下乡”以及“金色田野”系列文化活动;科技部门组织开展的“科普之冬”“科技大集”“科技大篷车”等活动;农业部门组织开展的“科技之冬”“农民科技节”“农业科技千里行”活动;卫生部门组织开展的对口支援、巡回医疗活动;共青团组织开展的“大中专学生暑期三下乡”“农村青年科技星火带头人”活动;省妇联等部门组织开展的“百万农家女、十项新技术”“婚育新风进万家”“金钥匙”工程活动等,都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取得了很好的效果。要把“三下乡”与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结合起来。

2002年1月21日,刘东辉在省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强调,在过去几年里,黑龙江省“三下乡”工作取得了优异成绩,中宣部已经把黑龙江省作为全国“三下乡”工作的典型,在2001年全国“三下乡”会议上,黑龙江省作了典型发言。下一步工作

各单位已有所部署,要进一步认识“三下乡”活动的重要性;要进一步推动“三下乡”活动的广泛性;要进一步坚持“三下乡”活动的经常性;要进一步增强“三下乡”活动的实效性。2月19日,省委宣传部等12个单位联合下发《“万名农业科技人员百日送科技下乡”集中系列活动方案的通知》。主要任务是:根据当地实际,帮助农民调整产业结构,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通过办培训班、辅导咨询等形式,加强对农民农业科技知识和适用技术的普及推广工作,发展壮大农村科技队伍;开展迎接入世挑战,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的宣讲活动,使农民尽快了解和掌握WTO的有关规则,增强抓住机遇、加快调整的主动性和自觉性;送文化、卫生下乡,丰富农村文化生活,改善农村医疗卫生条件。12月18日,省委宣传部等12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决定2003年继续在全省深入扎实地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同日,省委宣传部等12个单位联合下发《关于表彰“万名农业科技人员百日送科技下乡”集中系列活动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决定》。

2003年4月1日,为了配合省委宣传部开展的“万名农业科技人员百日送科技下乡”系列活动,省文化厅在全省文化系统组织开展的“心连心,奔小康”百日送文化下乡活动开始启动。百日送文化下乡活动自1992年起,已在黑龙江省开展了11年。在本次活动中,省直各单位将集中力量通过全省200多个联系点,将文艺节目、图书、电影、展览、辅导等送到农村基层,充分利用各类宣传文化设施,组织开展具有浓厚地方特色、群众喜闻乐见、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4月28日,孙启文到呼兰县检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工作。12月8日,省委宣传部等14个单位下发的《关于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指出,要开展以“弘扬民族文化,传播现代文明”为主题的送文化下乡活动,组织全省文艺工作者和艺术表演团体,深入农村,创作和演出反映和贴近农村生活的剧目。继续开展“万名农业科技人员百日送科技下乡”活动,组织农业科技专家下乡、科普大篷车下乡,通过举办“农业科技大集”和组织科技小分队进村入户,开展专家现场咨询、专题讲座、农业适用技术展示、赠送农业科技图书、光盘和农用生产资料等活动,把科学知识和适用技术送到农村,送给农民。贯彻国家和省防治“非典”工作会议和卫生工作会议精神,认真总结农村防控“非典”的经验教训,落实农村防控“非典”各项措施,严防“非典”发生。认真贯彻《中国预防与控制艾滋病中长期规划》,广泛宣传普及防治艾滋病知识。

2004年2月1~2日,孙启文在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讲话指出,要下乡助农,扎实搞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要紧紧围绕加快农业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素质和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等方面,加强对“三下乡”活动的设计和组织协调,坚持为农民办好事、办实事,不断扩大规模和效果。4月5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关于印发〈2004年重点工作督查要点〉的通知》要求,要扎实搞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在抓好省里集中组织送文化科技卫生下乡、“放歌黑龙江”“万名农业科技人员百日送科技下乡”“科普大集”等大型牵动性活动的同时,认真抓好面上活动开展,建立联系点和常下乡的机制,使“三下乡”活动既有声势又有实效。11月29日,省委宣传部等14个部门联

合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强调要进一步加强舆论宣传。各级新闻单位要把对“三下乡”活动的宣传报道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摆上重要位置。各级各类报刊、电台、电视台和网络传媒,要运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三下乡”活动的重要意义,及时报道各地开展的重点活动和所取得的成效,宣传在“三下乡”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先进经验。在元旦和春节前后,对“三下乡”的宣传报道要相对集中,注重实效,形成声势,为做好“三下乡”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第五篇
精神文明建设

20年来,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按照“四有”“五爱”的要求,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战,突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教育,在服务大局中前进,在深入创新中提高,呈现出整体推进、全面拓展的可喜局面,在促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公民素质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第一章　重视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

第一节　落实领导责任

1982年,中央提出在全国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后,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建设。

1983年8月,省委决定设立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同时承担领导军民共建精神文明活动),由侯捷担任主任,省委、省顾委、省人大、省政协、省委宣传部、省军区、省驻军的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副主任。

1984年8月,省委决定建立省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中心。经过三年多的努力工作,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取得了很大进展。

1985年1月,省委、省政府在哈尔滨市召开了省首届文明单位建设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代表大会。

1986年1月,孙维本在全省农村工作会议上讲话要求:一定要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就农村来说,发展农村商品经济,发展农业生产力,必须同加强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密切结

合起来,使两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当前,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要突出抓好对广大农民和基层干部的形势政策教育。要着眼于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要下力气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好,要在两个文明建设上取得成果,农村的各级领导必须坚持多为群众做实事的作风。

1987 年 3 月,省委决定将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更名为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省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中心作为委员会的办事机构。

1988 年 6 月,省委决定不再设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中心,改为在省政府设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8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要求各级政府和基层单位抓住影响改革开放的突出问题,充分利用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建设,开展各种形式的自我教育活动,加强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建设。11 月,省政府决定由主管副省长担任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主任,省委秘书长、省军区和驻军主要负责同志、省政府办公厅、省委宣传部等部门主管负责同志担任副主任。

1990 年,为加强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省委决定由周文华担任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主任。

1991 年 6 月,全省各市地文明办主任工作会议在佳木斯市召开,会上各市地重点汇报了大庆会议的贯彻情况和全省职业道德培训情况,同时,对下一步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了部署。

1992 年 12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审议了 1992 年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1992 年的工作总结和 1993 年工作要点;审议了拟命名的省级文明单位(标兵)、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标兵)名单;听取了 81032 部队、省商业厅关于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情况汇报,周文华主持了会议并讲话。会后,省委宣传部召开了新闻发布会,对命名的 302 个省级文明单位、87 个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和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标兵进行了通报表彰。

1993 年 3 月,省委决定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主任由单荣范担任。

1994 年 1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传达全国文明办主任会议精神,单荣范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全国和全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已经进入关键的一年,一系列新的措施和政策将陆续出台,必然涉及各地区、各部门人员之间的利益调整,这个时候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不是可以削弱,而是必须加强,各级党政领导部门必须重视这个问题,务求实效。会议还就一些省级文明单位出现的比较严重的问题,作出了《关于撤销部分省级文明单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的处分决定》。2 月,省委常委会议决定省精神文明办划归省委序列,归口省委宣传部。

1996 年,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10 月,省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讨论研究如何结合本省实际,抓好落实,开创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大家围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形势、指导思想、主要目标以及党的领导在精神文明建设

中的关键作用等问题,畅谈学习体会。大家从理论到实践,以虚务实,畅所欲言,互相启发,进一步统一了认识,明确了方向、任务,决心在牢牢地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物质文明建设搞得更好的同时,努力实现全省精神文明建设的奋斗目标。岳岐峰在讲话中指出,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做出的《决议》是今后一个时期指导我们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文件,既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又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各级党委一定要认真组织学习,深刻领会精神,在实践中全面贯彻落实。岳岐峰强调,要把精神文明建设放到改革开放和世界大局的时代背景下考察,用《决议》和江泽民同志讲话精神统一思想认识,增强建设精神文明的自信心和责任感。要"两个文明一起抓、两手都要硬",要深刻理解两个文明结合抓的重大意义,真正认识到两个文明紧密联系而又有各自的发展规律,它们互为条件、互为目的、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道理,从领导思想上切实解决"一手硬一手软"的问题,进而从理论和实践上探索两个文明结合抓的路子。杨光洪在《用决议讲话精神统一思想和行动》的辅导发言中讲了五个方面的问题:深刻领会邓小平同志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光辉思想;充分认识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全面理解精神文明建设的丰富内涵;准确把握精神文明建设的几个关系;切实加大精神文明建设的落实力度。同月,杨光洪在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召开之际,深入鸡西、七台河进行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的调查研究,并就认真学习贯彻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提出了要求。杨光洪指出,当前摆在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面前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认真学习、全面贯彻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用《决议》的要求统一思想统一行动,从理论到实践,切实把精神文明建设提到更加突出的地位。杨光洪强调,贯彻《决议》要从大局着眼,下大力气解决当前精神文明建设中干部和群众普遍关心的重要问题。一要从"举手之劳"的事情做起;二要从"群众骂娘"的地方抓起;三要从"软硬兼施"的工程建起;四要从"优化细胞"的工作干起,把精神文明建设扎扎实实地推向前进。12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更名为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经过调整充实,岳岐峰担任委员会主任,并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在全省开展清理不良文化现象活动方案》和《黑龙江省企业名称、商标、广告、建筑物通名名称精神文明标准》。岳岐峰在会上作讲话,就如何发挥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作用,进一步开创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提出具体要求。岳岐峰说,要认清形势,坚定信心,增强抓好精神文明建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要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强化"一把手抓两手"的领导体制和工作运行机制;要拓宽视野,调整思路,加强宏观指导与协调,履行好各自的职责;要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在推进工作落实上下功夫。

1997 年 1 月,中央党校《理论动态》刊登杨光洪的文章《准确把握精神文明建设的几个关系》。文章指出,正确把握主流和支流的关系,统一对精神文明建设形势的认识;正确处理对外开放和防止"西化""分化"的关系,认真解决精神文明建设面临的新课题;正确处理发展市场经济和建设精神文明的关系,努力发挥精神文明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重要作用;正确把握抓住机遇和迎接挑战的关系,深刻认识精神文明建设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正确处理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精神文明建

设中的表率作用。

1998年,杨光洪、刘东辉等省领导先后带队深入大庆、齐齐哈尔、牡丹江、哈尔滨和省直有关部门开展调查研究,指导各地深入开展“讲文明、树新风”活动和“三大创建”活动,抓住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现场办公,一项一项地抓落实。7月,省文明办在哈尔滨召开了文明城市建设现场会,总结推广了哈尔滨市“建、管、教”相结合,推进文明城市建设的经验;绥化地区发挥示范点作用,全面提高文明村镇建设水平,促进了创建活动的深入发展。会议认为,目前全国的精神文明建设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这对我们来说是机遇,也是挑战。我们应该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努力开创文明城市建设新局面,建成一批具有现代化水平的文明城市,迎接新世纪的到来。

1999年2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进行新的调整,召开全体委员会议。杨光洪在讲话中指出,要进一步提高对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紧迫性和重要性的认识,在思想上真正重视精神文明建设。不能重物质文明建设而轻精神文明建设,不能把二者对立起来。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精神文明建设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强调精神文明建设要继续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努力开创新局面。

2000年8月,《黑龙江日报》发表刘东辉文章《研究黑龙江流域文明,弘扬黑龙江流域文明》指出,一百多名历史学家、考古学家考察了黑龙江流域文明发展史,并举行研讨活动,得出的结论再一次证明了一个重要的历史事实,即华夏民族是一个多元一体的大家庭,黑龙江流域同黄河、长江流域一样,也是中华民族文明的发祥地之一。文章强调,当历史即将跨入21世纪之际,作为黑龙江流域黑土地滋育成长起来的人们,应当珍惜先民们创造的历史,大力宣传黑龙江流域文明及其在中华文明形成过程中所作出的巨大贡献。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目的在于不断扩大黑龙江在国际国内的影响,在于树立历史和未来的自豪感和使命感,在于不断激发黑龙江人投身二次创业的热情和干劲。真诚地热爱我们的家乡,努力把它建设得更加美丽和富庶。

2001年4月19日,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召开第五次全体委员会议,明确全省各级党组织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理解“两个文明建设缺少任何一个方面,都不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丰富内涵,增强“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以纪念建党80周年为契机,唱响共产党颂、社会主义颂、改革开放颂。深入贯彻“以德治国”重要思想,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促进城乡文明程度和提高公民文明素质为重点,大力弘扬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不懈奋斗的“五种精神”,努力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树立黑龙江人的良好形象,促进两个文明协调发展,加快推动“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战略进程。12月,刘东辉围绕如何把“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活动进一步引向深入等问题到哈尔滨市进行调研,考察了中央大街和中央商城,并同哈尔滨市道里区、南岗区、道外区及哈市交通局、交警支队的有关负责同志进行了座谈讨论;到哈尔滨火车站和哈环线考察,听取了哈铁分局开展形象教育活动的汇报。同月,刘东辉在佳木斯市就如何安排好2002

年宣传思想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在听取了市委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汇报后,刘东辉强调,搞好公民道德建设要在注重养成上下功夫。道德建设的目的是提高人的素质,素质的提高重在养成,要把一时的活动与长期养成结合起来。要继续搞好黑龙江人的形象建设,促进人的素质的提高,推进人的现代化。

2002年3月29日,徐有芳、宋法棠等省领导深入哈尔滨,与全市军民一起参加全市第一个春季环境整洁突击日活动,为开展城乡卫生环境整治,推进形象建设工作带了个好头,做出了表率。6月26日,孙启文在省文明办调研时指出,抓好群众性创建工作要做到:要紧紧围绕物质文明建设去推动工作。一切创建工作都要紧紧围绕"第一要务",紧紧地围绕经济发展。抓好"三大创建",为经济发展和生产生活创造良好环境,还有窗口行业的服务承诺等,都要时刻牢记其根本目的是更好地推动物质文明建设,不能脱离"第一要务"去抓工作。要紧紧地围绕省九次党代会精神的落实去推动工作。落实省九次党代会精神,当前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加强边疆文化大省的建设。提出创建"千里文明边防线"的思路,这是精神文明建设推动文化大省建设的一个有效的载体,要抓住、抓好这个载体。要抓好乡镇文化站建设,这是基层重要的文化阵地,要共同努力把它建设好。要在资金投入上注意倾斜,把我们基层最基础的阵地建设搞好,保证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能够不断地提高水平。要紧紧地围绕抓好"两头"去搞好创建,一个是围绕抓好正面典型,抓好文明行业、文明单位的创建,通过这些先进的典型去带动全社会的精神文明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另一个就是抓落后的,促其有所改变、有所提高,这方面也要下决心研究。要突出抓好文明村镇建设,在改善农村的生产条件上下功夫。黑龙江省在整体上差距最大的是农村,认真抓好文明建设要围绕扶贫帮困工作开展。要推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考评的科学化和规范化。7月30日,《新向导》杂志发表孙启文文章《认真学习贯彻"5·31"讲话精神,为迎接党的十六大创造良好的思想舆论环境》。文章指出,要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努力营造文明健康的社会环境。把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我们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点,把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着眼点放在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上。按照拓宽领域、充实内容、改进方法、提高水平的要求,通过广泛开展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活动,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活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关心帮助贫困地区和弱势群体的助学、助残、再就业活动等,推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向纵深发展,不断改善城乡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

2003年6月5日,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召开全省"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电视电话会议。哈尔滨市、七台河市、省建设厅的负责人和哈尔滨市夕阳红队长李坤才在会上发言。刘东辉讲话强调,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关于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的方案》体现了"三贴近"的思想,体现了抓亮点、抓难点、抓具体、抓落实,一步一步向前推进的部署。要从树形象、快发展的客观要求,深刻认识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的重要意义。从具体问题抓起,从一言一行做起,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是在总结近年来文明建设的实践,特别是在总结同"非典"斗争的实践基础上,创造更贴近实际、更

贴近生活、更贴近群众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新载体。要从具体事情抓起，全力推进“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的扎实开展。要广泛发动群众，形成全民参与的社会氛围。要从解决具体问题入手，逐步提高公民的文明素质。突出重点，集中解决一些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加强管理和硬件建设，注重形成长效机制。要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切实保证“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取得实效。按照宣传思想工作要坚持“三贴近”的原则和省委“两风”建设的要求，各地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要从实际需要出发合理规划，从实际情况出发组织推进，从实际效果出发检查指导。11 月 13 日，全省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大兴安岭现场会学习贯彻《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关于评选表彰全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的暂行办法》，构建以“一线两带”为主要内容的区域联片创建新格局。

2004 年 9 月 18 日，刘东辉在首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上作了题为“坚持‘三贴近’原则，推进新时期公民道德建设”的发言。发言的主要内容是：中国的公民道德建设已经进入以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基础，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核心，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目标的新时期。面对新的形势和新的情况，中央宣传部召开“公民道德与全面小康”为主题的研讨会，非常必要，非常及时。联系黑龙江省这方面的工作情况，我们感到，推进新时期的公民道德建设，必须把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作为重要原则，贯彻落实到公民道德建设的实践中去。必须坚持贴近实际，加快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公民道德建设体系。必须坚持贴近群众，努力探索创新公民道德教育的途径和方法。必须坚持贴近生活，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入手推进公民道德建设。

2005 年 1 月 24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2005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提出，要扎实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努力建设社会文明诚信。要深入贯彻《暂行办法》和《测评体系》，深化精神文明“三大创建”活动。以《暂行办法》明确创建原则、创建内容和创建方法，以《测评体系》衡量定位，逐条逐项开展对标活动。以“讲文明、树新风”为主要内容，以“三大创建”为主要载体，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文明城市创建要打牢基础，突出特色，推进城市经济建设与社会文化事业协调发展，让所有公民共享文明城市创建的丰硕成果。文明村镇创建要以城带乡，共同发展，通过城乡结合、帮扶共建等形式，加大城市文明对农村文明的辐射和带动作用，促进城乡协调发展。文明行业创建要以“重承诺、守信誉”为重点，创建诚信政府；以“重合同、守信用”为重点，加强企业诚信建设；以“重公德、守信义”为重点，加强公民诚信道德教育，形成共铸诚信的社会氛围。要推进精神文明区域创建新格局建设，精心实施“一线两带”创建工程。搞好“千里文明边防线”建设，组织开展沿边 18 个市县区域联片创建调研工作，创新活动内容，拓展创建领域。组织创建工业示范带、旅游示范带调研活动，制定下发创建活动方案，全面推进“两带”创建工程并取得实效。要做好社会助学和基层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更多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继续实施“一加二”助学工程，总结宣传文明单位助学、一帮一、多帮一等助学活动的经验，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到助学扶贫活动中来。继续搞好农村宣传文化中心建设，管理好、发挥好已建

成的宣传文化中心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把它们办成农村文化、科技、体育等骨干人才的培训中心,成为农民交流致富信息和先进思想的文化传播中心。

第二节　制定和实施规划

1986 年 3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省级文明单位命名大会,明确指出,精神文明建设仍然要把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作为首要任务,必须把思想政治工作、“四有”教育、法制教育提上重要位置,要继续抓好十个城市、百个县镇的文明建设竞赛。3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社会风气和社会秩序明显好转的要求一定要实现,要进一步整顿“小场”(剧场、娱乐场、体育场、贸易市场)秩序,提倡文明经商,使城镇的带头作用和辐射作用得到充分的发挥;要把创建文明村活动普遍开展起来,大力发展五好家庭和双文明户,狠刹赌博、封建迷信和买卖婚姻等歪风,树立良好的村风民风。5 月,侯捷在省人大六届四次会议报告中提出,“七五”期间,要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与法制建设,使广大职工和越来越多的人民群众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尽快实现社会风气、社会秩序、社会治安的根本好转,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深入持久地开展创建文明单位的活动。创建文明单位活动是把“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的方针落实到基层的有效措施之一,要把这个活动扎扎实实地开展下去。7 月,全省文明村建设经验交流会强调,今后一个时期文明村建设仍要贯彻积极领导、热情扶持、稳步发展、讲求实效的方针,以实现党风、村风、民风好转为重点,以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新型农民为目标,以“五抓”“五治”“五变”(抓思想建设,治旧变新;抓文化科学,治愚变智;抓环境建设,治脏变净;抓社会治安,治乱变安;抓生产发展,治穷变富)为基本内容,紧紧围绕农村改革和经济建设,大力加强思想建设、道德风尚建设、民主法制建设、科技文化建设、公益福利事业建设和环境建设,使文明村建设高质量、大面积地开展起来。10 月,孙维本在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为主要内容的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上讲话指出,要突破对社会主义认识上的僵化观念,立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坚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正确方向;要反思历史教训,尊重客观实践,坚持实事求是;要正确理解《决议》精神,既要排除“左”的影响,也要排除右的影响;要在学习贯彻《决议》,全面进行社会主义文明建设中,注意清除封建主义在各个方面的遗毒。12 月,省委召开五届六次全体会议,深入学习了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决议精神。会议强调,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是新的历史时期加强中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文献。认真贯彻《决议》,必将推动黑龙江省两个文明建设,促进全省改革和对外开放,保证“七五”计划的顺利进行。会议讨论制定了《黑龙江省“七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施要点》。《要点》分十个部分:用《决议》精神统一思想,明确黑龙

江省精神文明建设的基本任务;用共同理想动员和团结全省各族人民振兴中华、振兴龙江;树立新观念,促进改革开放;加强道德建设,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深入进行民主法制纪律教育;加速发展教育、科学事业;加快文化、卫生、体育事业的发展;净化、绿化、美化生活环境;加强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建设;改善和加强党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会议要求,各市地要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从实际出发,搞好贯彻《决议》的具体规划;抓紧抓实,年年要有新发展;各级党组织必须用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加强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会议决定将《黑龙江省"七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施要点》印发全省,省委在印发通知中指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要注意突出重点,扎扎实实办好几件事。在继续学习《决议》,全面、准确地领会《决议》基本精神的同时,要组织全省党员、干部和群众学习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理论和知识,开展一场如何转变观念,使思想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大讨论,为全省商品经济的大发展奠定思想基础;要以省内编写的《共同理想教育提纲》为主要教材,联系实际,生动形象地进行共同理想教育;要选好精神文明建设的"突破口",在城市以加强职业道德建设为重点,在农村以文明村镇建设为重点,有的放矢地进行工作。

1988 年 8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明确了全省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指导思想,并决定在全省城乡广泛开展"说文明话,办文明事,做文明人"的"三文明"活动,为改革开放和发展商品经济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社会环境。会议要求:各级政府和基层单位要抓住影响改革开放的突出问题,如机关干部以权谋私、贪污受贿、倒买倒卖,不法之徒哄抬物价等,充分利用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优势和特点,开展各种形式的教育活动。抓住转变社会风气的关键,大力开展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建设。现阶段,党政机关的职业道德建设要紧紧围绕党风政纪、为政清廉问题,为各行各业做出表率。公安、交通、工商、物价、税务、卫生等部门要加强队伍建设,秉公执法。要增强群众的公共道德意识,鼓励和引导人们见义勇为,助人为乐,形成有利于社会发展进步的时代风尚。抓住妨碍社会安定的重要因素,协同有关机关部门搞好社会综合治理,各级精神文明建设部门应积极配合公安部门整顿好公共场所、商业文化市场和交通秩序。抓住提高人的素质这个根本,广泛开展群众性的科技、文化教育活动。抓住群众迫切需要办而又没办到的事情,继续加强环境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当前应重点解决城乡走路难、坐车难、吃水难、如厕难、清垃圾难等实际问题。

1989 年 3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会议认为,在当前中国经济、政治生活中存在问题较多的情况下,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面临的任务是艰巨的。会议确定 1989 年要在全省深入进行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教育,广泛开展"三文明"和移风易俗活动。在发动各行各业制定职业道德规范时,重点抓好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影响较大的商业、服务业、医疗卫生和交通等行业。会议确定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在全省倡导"实现四化、振兴中华"的共同理想,树立坚强的精神支柱,培育美好的道德风尚和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念,努力提高人们的思想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为治理整顿创造良好的社会条件。

1990年7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双拥表彰大会,邵奇惠在会上讲话指出,今后一个时期,黑龙江省双拥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党的十二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省委六届六次会议精神,全面规划、改革完善、突破重点、稳定发展,继承与发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进一步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为稳定大局服务,为落实整顿和深入改革的方针服务,为加强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服务。11月,中央召开全国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工作会议。之后,省委常委会议听取了黑龙江省参加这次全国会议同志的汇报,同意汇报提出的贯彻意见,希望各级党委、政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部门,再接再厉,通过贯彻全国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工作会议精神,把我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工作再向前推进一步。并指出,在活动内容上要突出思想道德建设,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坚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目标,提高全省人民的文化素质。还提出,要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省"八五"期间及今后十年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据此,省主管部门着手拟定"八五"期间精神文明建设规划。

1991年4月,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经验交流会推广了大庆市以思想道德教育为核心、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周文华作了以"认真学习推广大庆经验,把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为题的讲话。关于大庆经验,周文华总结概括为:一是加强领导,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二是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坚持为经济建设服务;三是突出重点,坚持进行思想道德教育;四是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坚持群众性的自我教育;五是虚实并举,坚持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六是形成合力,坚持齐抓共管;七是抓住关键,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八是务实创新,坚持高标准、严要求。

1992年1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会议提出,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中共十三届八中全会和省委六届八次全会精神,以迎接中共十四大的召开为动力,全面落实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八五"计划的要求,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突出思想道德教育,精心组织活动,广泛吸引群众参加,为保持政治稳定、促进改革开放、振兴龙江经济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2月,省委、省政府将《黑龙江省"八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规划》印发各市、地、县和省直各单位组织实施。

1994年3月,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召开,针对当前仍然存在的"一手较硬""一手较软"的现状提出要"抓住机遇,高扬主旋律"。会议指出,深入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把文明单位建设活动引向深入,为促进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这是目前的"主旋律"。会议认为,将精神文明建设引向深入的另一个重点是,抓住在哈尔滨举行亚冬会的契机,广泛开展"为亚冬会作贡献"的活动,加强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和家庭美德教育,促进社会风气、社会秩序进一步好转。通过继续开展"四职三优"、评选"优秀市民"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选准切入点,提高广大干部和职工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促进经济的发展。会议强调,把职业道德教育与制定行业和岗位行为规范结合起来,发挥道德力量在经济生活中的评判作用的做法,给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提供有益的经验。12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会议要求,各委员

单位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弘扬“三大精神”,开展“三德教育”,积极为开辟经济发展“第二战场”、发展非国有经济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以进一步贯彻《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为重点,以迎接全国文明单位和文明城市评比为动力,把文明单位建设和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引向深入;以奔小康为目标,以改变农村面貌为重点,广泛开展创建文明村的活动;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理论研究和舆论宣传工作。单荣范在会上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建立提供强有力的社会保证、精神支持和良好环境。

1995 年 2 月,全省精神文明办主任会议着重研究并落实开展群体性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为发展经济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会议确定,1995 年要深入开展弘扬“三大精神”和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教育,用先进人物的思想和事迹鼓舞广大干部群众,为振兴龙江献计出力;进一步贯彻《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把文明单位建设和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引向深入;以奔小康为目标,以改进农村面貌为重点,广泛开展创建文明村活动;提高共建共育活动水平;进一步加强理论研究工作。12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1995 年工作总结和 1996 年工作重点》,审议了省委、省政府《关于重新命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的决定》,对满 4 年的省级文明单位(标兵)进行重新申报、考核和命名,从而解决了文明单位称号终身制问题。

1996 年 3 月,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主任座谈会上明确,今后一个时期的精神文明建设要坚持重在建设、以立为本的方针,以活动为载体,吸引群众广泛参与;要全方位地深入开展做文明公民、创文明单位、建文明城市活动;开展文明执勤、礼貌用语、“窗口”行业优质服务及军警民共建活动;在农村要重点开展“讲精神文明、比科技致富、建文明村屯”活动;继续开展“四提倡四反对”活动和“十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要推广村企共建的经验,推动贫困地区脱贫致富,加快奔小康步伐;在城市要突出抓好创建文明小区、文明单位、文明企业、文明学校活动;继续开展以创“四优”为主要内容的文明城市建设活动,大力提倡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5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要求,各级党委一定要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思想,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放到更加突出的地位,求真务实,切实抓好。12 月,省委印发了贯彻中央《决议》的实施意见,同时还印发了《黑龙江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九五”规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主要内容是: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扎实有效地开展思想教育,努力提高全省人民的思想政治觉悟;加强道德建设,形成健康良好的社会风尚;贯彻“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的方针,加快社会主义文化事业发展步伐;坚持重点建设的方针,广泛深入地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切实增加投入,为精神文明建设提供物质保障;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进一步加大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力度。中央《决议》和省《规划纲要》的贯彻实施,使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出现了新局面。

1997 年 3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召开电话会议,部署全省“三大创建”活动示

范点工作。杨光洪就如何抓好示范点,推动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提出了具体要求。开展群众性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创建活动,是把两个文明建设结合起来、落到实处的有效形式,抓“三大创建”活动示范点是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创建质量、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各级党委一定要提高对这项工作的认识,加强领导。开展“三大创建”活动要以提高人的素质,培育“四有”新人为根本目标,所有活动必须围绕这个主题来进行。创建文明城市要突出提高市民素质、提高文明程度这个主题;创建文明村镇要突出提高农民素质、奔小康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个主题;创建文明行业要突出提高职工素质、“服务人民、奉献社会”这个主题。示范点要在求实效上起示范作用,确定具体的工作目标、工作思路、工作方案,从实际出发,找准突破口,发动群众广泛参与,使创建活动落到实处。7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召开电视电话会议,贯彻落实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讲文明、树新风”活动电话会议精神,部署开展本省“讲文明、树新风”活动。省委副书记单荣范在讲话中指出,“讲文明、树新风”活动,是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后,也是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成立以后在全国统一开展的第一个活动,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和江泽民同志在中央文明委第一次全会上讲话精神的一个重要实际步骤,也是在顺利实现香港回归、全国人民精神大振的新形势下,抓住时机,开创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的一个重大举措。抓好这项活动意义重大,必须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把这一活动作为开创精神文明建设新局面的一个关键性工作,做到首战必胜。单荣范要求这项活动要突出重点抓好结合,把主要精力放在增强活动实效性上,千方百计扩大教育面、参与面,使群众在参与中受到教育。单荣范强调,这项活动要声势大、发动面广、见效快,必须加大宣传力度,树立典型,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引导活动向广度和深度发展。各级党政领导一定要把这项活动作为迎接党的十五大召开,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创造良好环境的一项重要任务摆上日程。各级领导机关要做出表率,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以自己的良好形象去组织领导和带动活动的开展。

1998年8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召开座谈会,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就进一步搞好全省文明村镇建设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会议指出,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任务和目标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决定》和省委常委(扩大)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发展农村经济,以提高农业生产水平为中心,以推进二次创业、建设农业强省为目标,全面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提高村镇的文明程度,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思想保证。

1999年2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经过新的调整之后召开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杨光洪主持会议并讲话。在谈到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思想时,杨光洪强调,精神文明建设要服务于中心工作。在具体抓法上不要求大,要求好;不要求多,要求精;不要求广,要求深。杨光洪着重指出,精神文明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要切实加强领导,形成各部门、各行业齐抓共管的局面,正确处理好重点工作与配合工作的关系、主抓与协管的关系、当前与长

远的关系。为了使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规范化、制度化,会议决定制定实施《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实施细则》和《黑龙江省文明村建设管理办法》等法规制度。

2000 年 1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全体会议要求,精神文明建设要继续围绕省委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努力开创新局面。要深化认识,切实把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事关全局的重要位置,加大领导力度。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搞好规划,建立健全各级领导干部的目标责任制,坚持党政一把手抓两手、一班人两手抓。各级党委和各部门要理顺各级文明办的机构、编制,发挥指导协调和“桥梁”“参谋”作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黑龙江省军警民共建共育工作若干规定》,研究部署了全年工作。同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提出,要集中力量打好精神文明建设宣传战役,展示黑龙江的文明形象。要大力宣传马克思主义,反对唯心主义,坚持科学反对迷信,自觉抵制各种错误思潮和社会丑恶现象。要大力宣传黑龙江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新举措、新成果、新典型,特别是宣传黑龙江人开拓进取、勤劳勇敢、宽厚朴实、团结协作等思想道德和先进典型、先进事迹。宣传“四大精神”和抗洪精神,大力弘扬正气,形成有利于黑龙江改革和发展的精神环境。

2001 年 4 月 18 日,徐有芳就加强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作出批示。批示如下,“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各位委员同志,我看了全省精神文明工作总结和今后工作安排的报告,对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意见,我都赞成。近年来,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唱响了主旋律,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为弘扬社会正气,振奋群众精神,树立黑龙江省形象起到了重要作用。报告中所提出的黑龙江省下一步精神文明工作的七点意见,符合中央精神,切合黑龙江省实际。希望全省各级党政领导认真贯彻这个意见,促进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工作上新台阶。”面对新世纪的新形势、新任务,面对改革开放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只有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才能为经济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才能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才能更好地弘扬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先进文化。4 月 19 日,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召开第五次全体委员会议,传达了徐有芳的批示。会议指出,2001 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以大力推进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为重点,进一步抓好理论武装工作;深入学习和贯彻中共十五大、十五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八届四次全会精神,广泛宣传“十五”规划;围绕庆祝建党 80 周年,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的主旋律;以“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为主线,进一步深化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调查研究,搞好树立典型和表彰宣传先进的工作;认真搞好以“全国百县乡镇宣传文化工程”项目为主的基层宣传文化阵地建设;以提高素质、改进作风为目标,加强精神文明队伍建设。杨光洪在讲话中对黑龙江省 2000 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杨光洪说,这次会议按照《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对文明单位命名了一批,降级了一批,撤销了一批,真正体现了动态管理。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一定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统领,进一步明确新世纪精神文明建设的方向;坚持“以德治国”的方略,牢牢把握当前精神文明创建的重点任务。杨光洪指出,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抓落实,进一步加大精神文明建设的推进力度。群众性精

神文明创建活动是一项综合性系统工程,需要方方面面的力量共建共创,同时必须通过完善目标考核责任制,加强监督和检查,完善保障机制,加大对创建活动的投入,完善加强领导、广泛发动、协调联动、齐抓共管等行之有效的机制,确保各项任务扎实有效地落实。关于文明办机构问题,省里已在机关机构改革中得到了落实和加强。各地也要比照省文明办,按照处、科规格设置机构,配齐配强人员。

2002 年 1 月,全省文明办主任座谈会传达了中央文明委第十一次全体会议精神,深入学习了胡锦涛、丁关根的讲话;传达了徐有芳、宋法棠在听取宣传思想工作汇报后的要求。会议强调,2002 年要以开展“黑龙江形象建设年”活动为载体,进一步提高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创建水平。这里所说的形象建设,不是简单的外在修饰,而是要以树立“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为切入点,推动先进文化养成,推进黑龙江人的自身现代化进程,进而从根本上为加快黑龙江省现代化建设的步伐提供力量源泉。特别是省委决定把“黑龙江形象建设年”活动列为重点专题推进工作之一,是对 2001 年教育活动的充分肯定,也是巩固和深化教育成果的重要载体。几年来,形象建设由宣传部门的事情上升为省委、省政府的工作内容,又再次上升为省委、省政府的重点工作之一,这是宣传思想工作实现新的突破的极好机遇。杨光洪在全省宣传部长座谈会上讲话强调,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要营造拼搏进取、开放文明的社会环境。以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为核心,认真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新世纪新形象建设为载体,大力做好提高素质、倡导新风的工作。8 月 24 日,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当前宣传思想工作形势的总结报告》。《报告》指出,要面向基层,服务群众,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大办实事的力度。按照指导思想实、目标实、措施实的要求,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不断拓宽领域、充实内容、改进方法、提高水平,丰富创建活动载体。在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活动中,开展科教、文体、法律、卫生“四进社区”活动和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省、市、县举办大型“三下乡”活动 100 多次;开展助学、助残、再就业工程等活动,不断改善城乡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全社会的文明程度。

2003 年 6 月 5 日,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召开全省“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电视电话会议。会议主题是认真贯彻中央文明委、全国爱卫会《关于在抗击“非典”斗争中积极开展讲文明讲卫生讲科学树新风活动的通知》和中央文明办《关于开展“改陋习、树新风”活动的通知》精神,按照宋法棠在省直宣传文化系统负责人座谈会上讲话要求,以全省“两风”建设为动力,巩固和发展抗“非典”斗争成果,革除群众切盼解决的社会陋习和不科学、不文明行为,塑造黑龙江人的整体文明形象,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9 月 4 日,全省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大兴安岭现场会在图强结束,各市地、中省直有关单位的宣传部部长、文明办主任参加了会议。会议回顾和总结了全省的宣传思想战线工作,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部署。会议强调,要以形象建设为重点,在全省开展了“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按照滚动推进的原则,从抓群众切盼解决的问题入手,确立了有标准可查的城镇“十不”、农村

“五要”、倡导“五做到”的具体目标(城镇“十不”:不随地吐痰,不随处便溺,不乱扔垃圾,不乱穿马路,不闯红灯,不说脏话,不在公共场所吸烟,不损坏公共设施,不伤害花草树木,不乱贴乱画。农村“五要”:柴粪要出村,禽畜要圈养,厕所要干净,庭院要整洁,道路要平整。倡导“五做到”:保持室内卫生,勤洗手勤洗澡,经常锻炼身体,打喷嚏掩口鼻,逐步推行分餐)。

2004年4月,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下发的《2004年全省深入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的方案通知》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是:继续贯彻《关于印发〈关于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方案〉的通知》,本着主体不变、充实内容、开拓创新、一抓到底的要求,继续深入持久地抓实抓好,抓出成效。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的文明素质,提高城乡文明程度,提高生活质量,树立黑龙江形象,为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创造良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环境。9月27日,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在哈尔滨召开。会议传达了全国宣传部长会议和省委常委会议、省委中心组学习会议精神,总结、研究、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孙启文同志在会上讲话强调,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思想政治工作要坚持以人为本,把工作着眼点放在基层,突出思想道德内涵,在建设上下功夫,在深入落实中求成效。推进“诚信龙江”创建活动,召开中省直厅局优质规范化服务承诺推进会,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纪检委等5大机关带头承诺,省直各部门公开承诺,树立了党政机关诚信高效的良好形象。深入开展了“改、树、塑”活动,在全省城乡开展了环境综合整治,突出抓好环境、服务质量、交通秩序等工作。

2005年1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宣传部长会议精神、省委九届六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宣部和省委要求,在回顾总结去年工作的基础上,研究部署今年工作。孙启文在会上讲话强调,要突出提高公民道德素质和建设社会文明诚信,扎实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是把两个文明建设任务有机结合起来并落实到基层的有效载体。要坚持以人为本,立足改进创新,多办好事实事,把着眼点放在基层。9月14日,李延芝在全省宣传部长座谈会上强调,要切实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为构建和谐社会培育文明道德风尚。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坚持不懈地在全社会深入进行基本省情和形势任务教育,进行民族精神、时代精神特别是抗联精神、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和北大荒精神教育,引导人们自觉把智慧力量奉献到“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的伟大实践中来。加强诚信建设,广泛开展“重信誉、守信用、讲信义”宣传教育,引导人们把诚实守信的道德要求内化为自身素质,转化成实际行动。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以讲文明、树新风为主要内容,深入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以“一线两带”为重点,深入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同时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形成社会化、开放性的思想道德建设格局。

第二章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第一节　创建文明城市

1986年3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省级文明单位命名表彰大会，提出精神文明建设仍然要把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要继续抓好十个城市、百个县镇的文明建设竞赛活动，搞好文明城市的创建活动。根据会议要求，全省在创建文明城市活动中，以培育“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市民和促进城市综合发展为根本任务，以形成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优化管理为基本内容，以创建文明单位、文明系统、文明小区、文明城市竞赛活动为载体，突出重点，整体推进。在活动开展中，各市（地）县把广泛发动群众，增强群众参与的自觉性作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基础来抓，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进行宣传发动，颁布《市民公约》《市民守则》《文明城市管理办法》等进行具体规范。引导市民在“争创文明城、人人作贡献”“建文明城、做文明市民”等项活动中，做到敬业乐群、岗位奉献、文明礼貌、遵纪守法、见义勇为，充分发挥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示范、带动、辐射作用。全省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主要放在省内10个30万人口以上城市社会风气和社会秩序好转上，以城市带农村，促进全省社会风气和社会秩序的好转。7月30日，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办公室与省建委在齐齐哈尔市联合召开了“黑龙江省社会主义新园林建设座谈会”。会议总结交流了文明单位、文明城市环境建设方面的经验，参观了齐齐哈尔市新园林建设现场，与会同志对今后如何进一步搞好这方面工作展开了广泛的讨论。8～9月，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从各市、地、省直和驻军抽调了75名干部，组成了以陈云林为团长的检查总团，下设9个检查分团，分别对全省16个地市（含县级市），38个县镇（含农场、林场、局）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进行了全面检查。突出检查了社会风气、社会秩序、优质服务等方面的内容，本次检查特点是大范围、多行业，把听汇报与现场检查密切结合起来，把明察与暗访密切结合起来，通过检查基本掌握了各受检单位的真实情况，有力地推动了各地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深入开展。9月中旬，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派出考核组，对哈尔滨铁路局机关和六趟进京进沪列车进行了全面考核。省委、省政府批准命名哈尔滨铁路局机关为省级文明单位，批准17/18、39/40、137/138、157/158、165/166、167/168次快车为省级文明列车荣誉称号。10月，全省文明城镇建设竞赛评比结果揭晓。全省16个城市，百个县镇精神文明建设竞赛第二次检查评比结果：牡丹江市、大庆市、佳木斯市、齐齐哈尔市、七台河市、绥芬河市、绥化市、勃利县、依兰县、肇州县、宝清县、尚志县、东宁县等13个市、县和浩良河化肥厂、桃山林业局2个企业分获小组第一名。

1987年2月,黑龙江省15个单位获全国卫生文明先进集体称号,38名医务人员荣获全国卫生文明先进工作者称号。省卫生厅受卫生部委托表彰奖励了这些单位和个人,哈尔滨市卫生防疫站等15个全国卫生文明先进集体和哈尔滨市第一医院检验室副主任马军等38名全国卫生文明先进工作者得到了卫生部颁发的奖杯、奖状和证书。哈尔滨市第五医院等54个单位和哈尔滨市中医院内科主任张忠国等184人分别荣获省卫生厅授予的全省卫生文明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称号。8月,省委、省政府决定命名表彰第二批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和第三批省级文明单位。这次命名表彰根据中央"双增双节"精神,采取了通过《黑龙江日报》发光荣榜和电台、电视台播发省委、省政府命名表彰决定的形式。省委、省政府决定授予哈尔滨锅炉厂等28个单位"文明单位标兵"荣誉称号;授予七台河市汽车公司等208个单位"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1988年12月,省文明办牵头,会同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科协等8个单位联合召开"破陈规陋习,树文明新风"座谈会,联合倡议在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城乡广泛开展以"四提倡四反对"为主要内容,以狠刹聚众赌博、封建迷信、婚丧事大操大办"三股歪风"为重点的破陈规陋习、树文明新风的群众性移风易俗活动。周文华在会上讲话指出,要把破陈规陋习、树文明新风同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结合起来;同反对各种腐败现象和保持党政机关廉洁的作风结合起来;同加强执法工作结合起来;同形势教育结合起来。

1989年3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第三批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和第四批省级文明单位命名表彰大会,授予哈尔滨电机厂等35个单位为文明单位标兵,授予哈尔滨汽轮机厂等195个单位为文明单位,命名表彰的同时,撤销了7个省级文明单位的荣誉称号,并对另7个单位提出了通报批评。6月,省政府颁布实施《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暂行规定》。这是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第一个法规性文件,标志着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已进入一个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的新阶段。10月,省文明办两次举办了以《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暂行规定》为主要内容的培训班,对各市、地、县、区和省直各厅局及其直属单位负责同志650人进行了集中培训。12月,省委、省政府召开表彰大会,表彰全省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大会对黑龙江省开展的文明城市、文明城镇、文明村、文明单位建设工作进行了总结,大会宣读了省委、省政府《关于表彰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区、文明城镇建设先进县(市)镇、文明村建设先进县、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的决定》及名单,宣读了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关于表彰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的决定》及名单。哈尔滨市动力区等17个区为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区;富锦市等29个县(市)、镇为文明城镇建设先进县(市)、镇;通河县等14个县为文明村建设先进县;省交通学校等10个学校为文明单位建设先进学校,受到省委、省政府的表彰。李明芳等190人为文明城镇建设先进工作者;朱玉等30人为文明村建设先进工作者;刘江等75人为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哈尔滨市等35个市(地)、县文明办为先进文明办,受到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的表彰。

1990年8~9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组织五个调查组分赴全省14个市地和省

森工总局、省农场总局、哈尔滨铁路局三个系统，调查、考核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和“四项评选”活动开展情况。12月，省委、省政府决定命名第四批省级文明单位标兵54个，第五批省级文明单位197个，省级文明村15个。同时决定表彰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区28个，文明城镇建设先进县（市）镇37个，文明村建设先进县（市）25个，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15个。以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名义命名表彰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先进个人323名。同时决定恢复克山农场等4个单位省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并对部分省级文明单位进行了处分，有10个单位被撤销荣誉称号，有14个单位被通报批评。

1991年4月，省委、省政府在大庆市召开了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经验交流会，各市地主管书记、文明办主任及各典型单位的代表近300人参加了会议。周文华、马国良、单荣范、孙魁文等省领导到会并讲话。会上推广了大庆市以思想教育为核心，广泛吸引群众参加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经验，参观了大庆市6个典型单位，有7个单位在大会上作了经验介绍。本月，全省文明单位建设档案管理座谈会在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召开，全省各市地文明办主任和典型单位代表30多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推广了齐齐哈尔市档案管理工作经验，参观了齐齐哈尔市各区的档案管理现场。

1992年1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表彰大会。省委、省政府决定授予牡丹江市西安区等31个区为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区，授予绥棱县等45个县（市）、镇为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县（市）、镇，授予巴彦县等37个县（市）为文明村建设先进县（市），授予畜牧系统等19个系统为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同时，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授予张泽民等416人为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先进工作者。会上还宣布了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关于对部分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处分的决定。

1993年2月，中央宣传部、国务院办公厅、解放军总政治部、共青团中央联合命名表彰了一批学雷锋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排水事业处、共青团大庆市委员会、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新春小学被命名为学雷锋活动先进集体；牡丹江市商业大厦营业员张淑芳、佳木斯市有机肥料管理处工人庞永和被命名为学雷锋活动先进个人。3月2日，召开全省各界学雷锋活动30周年纪念大会，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纪检委、省军区、81032部队的主要领导出席。孙维本、邵奇惠接见了来自全省各界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经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同意，以省委宣传部、省政府办公厅、省军区政治部、81032部队政治部和团省委名义，表彰了33个学雷锋学苏宁先进集体和25名先进个人。

1994年2月，省人大常委会八届八次会议通过了《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这是黑龙江省落实精神文明重在建设指导方针的重大措施，也是贯彻落实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实际步骤，是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走向法制化的重要标志。3月，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指出，深入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把文明单位建设活动引向深入，为促进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这是目前的主旋律。会议决定对最佳文明单位标兵和最佳服务标兵进行奖励。

1995 年 12 月,省委、省政府制定了《关于重新命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的决定》,对满 4 年的省级文明单位(标兵)进行重新申报、考核和命名,从而解决了文明单位称号终身制问题。1985 年至 1997 年,全省先后命名省级文明单位及文明标兵 8 批,表彰文明单位创建先进集体 1 964 个,先进个人 1 224 人。

1996 年 7 月,全省文明城市建设工作座谈会明确,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一以贯之地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进一步增强创建文明城市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提高认识,统筹规划,突出重点,常抓不懈,把创建文明城市的各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把黑龙江省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新水平。12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审议了省委、省政府《关于重新命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的决定》。

2001 年 4 月 26 日,全省城市文明形象座谈会在哈尔滨市召开。13 个地、市文明办和城管部门的与会者就文明城市形象的建设及加快城市化进程、树立黑龙江省新世纪新形象等问题进行了座谈。会议传达了徐有芳在《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前一段工作总结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报告》上的批示,传达了省文明委第五次会议精神。各地市交流了多年来创建文明城市、树立城市良好形象的经验。特别是总结交流了开展“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以来各地所做的工作、取得的成绩和抓好形象教育的方法。大家认为,大中城市多处于交通干线,经济实力强,开放程度高,经济发展快,市民综合素质相对较高,这些都为树立文明城市形象并发挥辐射作用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在大中城市开展树形象活动,有利于改善经济发展环境,提高城市的文明程度,推进城市的现代化,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近年来,各地坚持高品位、高起点、大投入,城市形象建设越来越好,市民的文明程度不断提高,环境保护意识不断增强。由于黑龙江省处于高寒地区,开发建设较晚,经济发展相对滞后,文化底蕴不够丰厚,受这些不利条件的影响,使黑龙江省文明城市建设的一次投入和管理难度都很大。特别是一些管理部门,不尽职尽责,管理不到位,有的重建轻管,重罚轻教,加之部分市民文明素质不高,整体文明意识、监督精神不够,背街小巷、楼院门洞“脏乱差”,公共场所乱贴乱画,乱扔乱倒等不文明行为和社会丑恶现象仍然存在,在个别地方还比较严重。这些都在影响着城市的形象,影响着城市的文明。大家认为,今后城市形象建设要认真贯彻“以德治国”的思想,着眼于市民素质的提高;着眼于以城市环境形象为突破口,提高绿化、美化、净化和亮化水平;着眼于擦亮“窗口”,提高文明行业建设水平;着眼于社区、小区建设,打牢城市形象建设的基础;着眼于管理出形象的思想,把“建、管、教”结合起来落到实处。会议制定了《黑龙江省 2001 ~2030 年创建文明城市规划》。哈尔滨市闽江社区等 4 个社区被中央文明办、民政部首批确定为全国文明社区示范点。各市地突出特点,精心创建“品牌”,大兴安岭坚持开展“净美倡”活动,牡丹江、伊春、七台河全力建设山水园林文明城市,哈尔滨提出建设现代文化名城和国际商贸城市,大庆市则瞄准建设现代化高科技文明城市,分别加大了工作力度,文明城市建设出现了飞速发展的好形势。

2002 年,全面开展了“四进社区”活动,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召开了全省“四进社区”活动启动大会,省科协、文体、卫生、司法等部门联合,分别发出了“四进社区”的总体方案和实

施细则;召开了全省“四进社区”座谈会,交流了大庆市、哈尔滨市、齐齐哈尔市等地的工作经验,实地参观了哈尔滨典型社区;在全省选树了43个创建文明社区示范点,对老城区、物业社区、企业社区、社会各阶层人士散居社区创建起到了示范引导作用。随着“四进社区”活动的开展,各地市把工作重心下移,提出文化、教育、卫生、法律进楼道,创建文明楼道活动,哈尔滨市创建近千个文明楼道。黑河市开展“千条楼道树文明”评选活动,把“四进社区”工作作为考核重点。这些活动为“四进社区”工作找到了具体可行的载体,更贴近老百姓的生活,更广泛地吸引了干部群众积极参与创建活动,受到各级政府和群众的欢迎和好评。省文明办对全省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进行调研并撰写工作报告,上报省委。

2003年9月20日,是全国第一个“公民道德宣传日”,也是中央印发《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两周年纪念日。省暨哈尔滨市“公民道德宣传日”活动在哈尔滨市南岗区文化广场启动,孙启文与共产党员服务队、夕阳红义务服务队等志愿者一起以各种形式向群众宣传公民道德建设工作。

2004年,为抓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创建,认真传达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评选表彰全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的暂行办法》和《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举办了全省文明办主任学习《暂行办法》培训班,开展了基层文明办主任培训活动,创建活动在全省蓬勃开展,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哈尔滨市动力区等4个单位、赵希江等5人被评为“全国科教进社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齐齐哈尔市梅里斯区爱民社区等6个社区被评为“全国城市体育进社区”先进单位,牡丹江市清福社区等4个社区和2名个人被评为“全国文化先进社区”和先进个人,黑龙江省向中央推荐的3个《四进社区》文艺节目取得了一银两铜的好成绩。甘南县兴十四村“坚持科学发展观,努力创建现代文明新村”的经验在全国会议上进行了发言交流。

2005年是黑龙江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评选表彰全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的暂行办法》和《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促进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规范化发展,质量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的丰收之年。为了切实提高创建水平,搞好《暂行办法》和《测评体系》实施后省委、省政府的首批命名表彰工作,搞好向中央文明委推荐先进的工作,全省各地普遍举办了《暂行办法》和《测评体系》专题学习班,对各级文明委成员、文明办工作人员、基层专兼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者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培训,使全系统组织和指导开展创建活动的整体能力有了显著的提高。创建文明城市活动更加制度化、规范化。《测评体系》为创建文明城市制定了具体的内容、目标和科学的考评依据。全省各大中小城市(城区)通过不同形式的动员,广泛发动群众,对照《测评体系》,普遍开展了对标打分和制定创建规划活动。大庆市率先实施了“项目管理制”,他们把创建文明城市的各项目标逐项进行分解,落实到几十个创建牵头部门,明确达标时限,同市长签订责任状,实行项目管理并加强了督促检查。哈尔滨市开展了“城市精神大讨论”,发动群众共同参与和关心文明城市建设,加快了创建文明城市的步伐。为了提高运用《测评体系》的能力和水平,省里先后举办了部分城市工作人员、提交申报材料相关部门和82个省直参与测评审核机关人员三个培训班,把

119项具体创建任务分解到80多个部门,进行分头管理,建立了较为稳定顺畅的考评工作体系。黑龙江省的这一做法,先后被省委《情况通报》、中国精神文明网和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转发。多数城市对创建活动实行“项目”管理,使城市基础建设得到加强,功能日臻完善,面貌发生了较大变化。“四进社区”活动更加活跃并逐步走上经常化,有5个社区、3名个人被中央文明办、文化部命名为“全国文化先进社区”和“社区文化优秀辅导员”;4个社区的文艺节目,2个获得了银奖,2个获得了铜奖,还有一批单位和个人被中央文明办和中国科协授予科教进社区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第二节　创建文明村镇

1986年1月,孙维本在全省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要求,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当前要突出抓好对广大农民和基层干部的形势政策教育,要着眼于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要下力气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好,要在两个文明建设上取得成果,农村的各级领导必须坚持多为群众做实事的作风。5月20日,侯捷在省人大六届四次会议报告中提出,“七五”期间,要分期分批地建设一批文化、体育设施,改善传播手段,深入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化艺术部门,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正确处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关系,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产品。7月18日,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在依兰、宝清召开了全省文明村建设经验交流会。会议总结交流了几年来全省文明村建设的成功经验,参观检查了依兰、宝清两县的文明村建设。陈云林作了题为《总结经验,加强领导,把文明村建设提高到新水平》的总结报告。会后,全省村镇以“五抓”“五治”“五变”(抓思想建设,治旧变新;抓文化科学,治愚变智;抓环境建设,治脏变净;抓社会治安,治乱变安;抓生产发展,治穷变富)为基本内容,围绕农村改革和经济建设,加强思想建设、道德风尚建设、民主法制建设、科技文化建设、公益福利事业建设和环境建设,使文明村镇建设高质量、大面积地开展起来。

1989年3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第三批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和第四批省级文明单位命名表彰大会,呼兰县双井乡隆卜村等20个村被授予文明村称号。

1992年7月,邵奇惠在全省“讲精神文明、比科技致富、建设社会主义文明村”活动绥化市现场会议上讲话强调,奔小康不仅是一个经济指标,而且是一个包含着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综合指标,奔小康的过程也是一个经济和精神相互促进、相互推动的过程。没有经济的发展,文明是一个表面的或虚伪的东西;没有雄厚的经济基础,文明建设也是不太可能的。所以把“讲、比、建”活动的重点放在比科技致富上是非常必要的。单荣范在会议讲话中说,在广大农村开展普及科学技术的活动,是文明村建设中两个文明建设的重要结合点。它既能有效地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的科学文化素质,又能促进科学技术直接转化为农业生产

力。这对提高农民的文明程度,解放和发展农村社会主义生产力,加速奔小康的进程具有重要意义。周文华在会议结束时的讲话中,提出了黑龙江省文明村建设总的指导思想:“以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以奔小康为目标,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广泛深入地开展‘讲、比、建’活动,努力提高农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为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周文华要求各地一定要像绥化市那样,把“讲、比、建”活动放在全局工作的位置上,纳入各级领导的目标责任制中,做到主要领导亲自动手,上岗到位,负起责任,真抓实干。与农村工作相关的各个部门都要围绕“讲、比、建”活动确定自己部门的工作思路。各级文明办要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切实负起参谋、协调、综合、指导的责任,把各个方面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形成合力,推进“讲、比、建”活动深入开展。12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会议要求,要抓好农村的“讲、比、建”活动,把精神文明建设落实到基层。会后,各地认真开展了“讲、比、建”活动,树立了一些文明村镇典型。

1993年11月,中宣部在福建省三明市召开了全国文明办主任工作座谈会,黑龙江省绥化市在会上介绍了开展“讲、比、建”活动的工作经验。

1994年7月,省文明办与省畜牧局联合召开了全省(畜牧)站村共建文明村庆安现场会。会议参观了庆安县丰收乡畜牧站等14个典型单位,有5个典型单位在会上作了经验介绍。会议还就命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和“四项评选”的考核工作进行了研究。

1996年初,出台并实施了《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区和文明村镇建设先进县考核重点》和《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先进系统标准》。2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了《省委宣传部、省农业办关于贯彻〈中央宣传部、农业部关于开展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要求各市、地、县、省直各单位结合本地、本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实施意见》共分五部分:把加强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纳入建设农业强省的轨道;坚持不懈地对农民进行思想道德教育,不断提高农村的思想道德建设水平;以组织文化下乡和文化扶贫为主要内容,积极推动农村科技文化的发展和繁荣;坚持重在建设的方针,扎实开展群众性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坚持两手抓,加强对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领导。随着中国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不断完善,农户既是农村基本的社会细胞,又是基本的生产经营主体。针对农村这一特点,黑龙江省把评选“十星级文明户”活动作为文明村镇建设的关键环节。推广定、懂、报、创、帮、评、亮、查、树、奖的“十字运作法”(即定星、懂星、报星、创星、帮星、评星、亮星、查星、树星、奖星)。这项活动的开展,强化了家庭这个社会细胞,促进了政策落实,弘扬了社会新风,夯实了文明村镇基础。1996年以来,全省确立8个国家级、20个省级文明村镇示范点。各市、地、县也多层次树立典型,县有示范乡,乡有示范村,村有示范屯,屯有示范户。在示范点带动下,全省文明村镇建设以点带面,滚动发展。

1997年初,为了继续推进“三大创建”活动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省文明办认真贯彻中宣部关于抓好“三大创建”活动示范点的要求,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颁布了《黑龙江省文明村镇建设管理办法》,加大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力度。以抓

示范点建设为龙头,努力提高创建活动质量。采取城市抓小区、乡村抓农户、行业抓“窗口”,层层抓示范的方法,切实加强示范点建设,全省被国家评上4个文明城区示范点单位,8个文明村镇示范点单位,15个文明行业示范点单位。在广泛宣传创建示范点的经验,开展学习活动的同时,确定省级文明社区示范点单位6个,文明村镇示范点单位12个,文明行业示范点单位55个。

1998年6月,由省委宣传部、省妇联等25个单位联合组成省“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协调小组,杨光洪在第一次会议上讲话,希望成员单位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增强深化“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的责任感,围绕大局,服务中心,精心组织,齐抓共管,切实发挥好协调小组的职能作用,保证“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持续健康发展。8月,刘东辉对绥棱县文明村镇建设坚持“两强”(强化正面引导、强化分类指导)、“两带”(以城带乡、以村带户)、“三到位”(领导到位、建管到位、教育到位)的领导方法给予充分肯定。对于下一步的文明村镇建设,刘东辉指出,要在两个文明协调发展上下功夫,要在求真务实上下功夫,要在领导带头上下功夫。

1999年6月,刘东辉再一次考察全国文明村镇建设示范县——绥棱县文明村镇建设工作时指出,各级党委要着眼大局,从农村面临的新形势去认识文明村镇的地位和作用。只有不断加强文明村镇建设,不断提高农民市场意识、科技意识、创新意识,才能引导农民适应新情况致富奔小康。刘东辉强调,加强文明村镇建设的主题是提高农民素质,培养新一代新型农民。加强文明村镇建设关键在于加强领导。要上上下下形成齐抓文明村镇的合力,进一步提高全省文明村镇建设水平。7月,杨光洪在全省文明村镇建设绥棱现场会议上讲话指出,开展文明村镇创建活动是促进全省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有效措施。随着农村经济的不断发展,全省文明村镇建设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形势。由单纯抓环境建设到把提高农民素质作为根本任务,创建内容不断深入;由孤立抓精神文明建设到两个文明有机结合,创建层次不断提高;由早期注重抓村屯建设到现在抓一家一户,创建领域不断拓宽;由部分乡创建到全省组织专项推进,创建的规模不断扩大,形成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些对促进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和农业强省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表现在文明村镇建设以科技为先导,推动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以增产增收为前提,推动了农民生产生活的改善;以树新风为目标,促进了农村社会风气的好转;以培育“四有”新人为核心,使农民的素质发生了可喜的变化。杨光洪要求,从现在开始,再用二三年的时间,使全省农村环境面貌和社会风气明显改善。各县(市)都要作出规划,每年抓好1/3的乡镇和村屯建设,使95%以上的农户参与到创建“十星级户”活动中来,30%的县(市)达到全省文明村镇建设先进县水平。二三个县达到国家文明村镇建设先进水平。杨光洪强调,实现以上任务和要求,必须采取以城带乡、以村带户、分类指导、量力而行、群众参与、建管结合的办法,实现“强素质、奔小康、提高生活质量”的目标,使全省文明村镇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

2000年,由中央文明办组织实施的全国“百县千乡宣传文化工程”资助黑龙江省35个乡镇建设宣传文化活动中心,资助资金共437.5万元,省配套资金125万元。到年底,1/3

的乡镇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其余在2002年10月1日可全部完工。8月,省“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协调小组召开第二次会议,杨光洪在会上讲话指出,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要突出思想政治工作这条主线,把广大家庭成员的思想凝集到“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目标上来;要抓好家庭美德教育,促进家风、社会风气的好转;要同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扩大群众的参与面;要加强分类指导,增强创建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坚持党委领导、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牵头、妇联主管、多方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

2001年,在农村全面开展了“三个十”(乡奔十好、村奔十化、户奔十星)创建活动,文明村镇建设跃上新台阶。开展了评选文明小城镇示范点活动,继续深入开展了“三下乡”和乡镇文化站建设活动。大庆市喇嘛甸镇等4个城镇被中央文明办、建设部确定为全国文明小城镇建设示范点。在服务行业和执法执纪部门全面推行了规范化承诺制,启动了“擦亮龙江窗口”系列活动,开展了评选文明风景旅游区、文明导游员、百城万店无假货示范街、示范店和服务明星等活动。镜泊湖风景管理区被中央文明办、建设部和国家旅游局确定为黑龙江省第一个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示范点。文明单位、文明机关、军警民共建共育、“一帮一”“手拉手”、文明职工之家、青年文明号、青年志愿者、“三八”红旗手、“五好文明家庭”创建等活动蓬勃开展,日益规范。省委、省政府命名表彰了一批精神文明创建先进单位,坚持对文明单位实行动态管理,对创建工作进步不大的296个单位,未予重新命名,实行降级管理;对25个出现严重问题的单位,撤销文明单位(标兵)荣誉称号,公开予以曝光。对文明单位实施动态管理,建立更为严格合理的社会监督体系是一项大胆的改革和创新,引起省委领导的高度重视。全省充分发挥家庭、学校、单位、社会“四结合”的整体教育功能,发挥2万多所市民学校、职工文明学校、社区、乡镇宣传文化活动中心、农民夜校及遍布全省的400多个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教育基地等阵地作用,坚持不懈地开展了“三个主义”“三德”“三观”“三文明”“四提倡四反对”“讲文明树新风”等道德教育和道德实践活动。在全社会持续深入地开展了学雷锋事迹、做雷锋传人活动。哈尔滨市宣化小学校被正式更名为“雷锋小学”,成为全国第五所雷锋小学。省城先后举办了“雷锋精神永恒”“反对邪教、崇尚文明”大型展览,组成24个“反对邪教、崇尚文明”巡回展出团,分赴全省各市县场矿基层单位展览,观众已超100万人。宣传了省五大机关、鸡西矿务局总医院、哈尔滨市夕阳红义务服务队、李庆长、栾敬通等一大批自觉遵守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和家庭美德的先进群体和个人,在全省掀起了学习李庆长活动。在全省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中全面开展了“一帮一”“一助一”的扶贫助学、扶贫帮困活动,不仅使困难者得到资助和支持,也使广大干部在同贫困群众的交流接触中受到了教育。特别是《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颁布之后,我省立即进行了研究,举办了道德建设理论研讨会、学习《纲要》骨干培训班,《生活报》利用两个月的时间,每天拿出一整版,开展了“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大型系列调查报道”。哈尔滨、齐齐哈尔、伊春、鹤岗、双鸭山、黑河、绥化等市地,先后发出了学习贯彻《纲要》的通知或实施细则,举行了万人签名活动,召开了座谈会、动员会,一个学习、宣传、落实《纲要》,

实践公民基本道德规范的热潮迅速在全省掀起。

2002年,精心组织文明村镇建设。召开了全省文明村镇宁安现场会,各地市县主管书记参加了会议,这次会议总结交流了全省文明村镇绥棱现场会以来各地经验,更重要的是,部署了今后一个时期全省文明村镇建设的工作任务,即着力抓好“两进两带一创”(文明单位、文明行业进村屯,以强带弱、以城带乡,强强联建,强弱共建,创建美好家园)活动。绥化、黑河、齐齐哈尔等地市相继召开文明村镇建设推进会,许多县市组织乡镇村屯干部赴宁安学习考察,铁力组织全县单位与村屯结对子,全省掀起了新一轮文明村镇建设热潮。继续抓好“百县千乡宣传文化工程”建设。完成中央资助的35个乡镇宣传文化活动中心建设的收尾和验收工作,首批20个乡镇在8月1日前向群众开放,第二批15个乡镇在10月1日前向群众开放。并且以全国“百县千乡宣传文化工程”为带动,有计划抓了全省944个乡镇的宣传文化阵地建设。

2003年,认真贯彻中央文明委、全国爱卫会《关于在抗击“非典”斗争中积极开展讲文明讲卫生讲科学树新风活动的通知》和中央文明办《关于开展“改陋习、树新风”活动的通知》精神,按照省委书记宋法棠关于树形象要从具体问题抓起的要求,在全省开展了“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省里制定了《方案》,发出了通知,召开了电视电话会议,正式提出了在城市开展“十不”,在农村开展“五要”,在全社会开展“五做到”活动。省委副书记、省文明委主任刘东辉到会并讲话。各市地都成立了由主要领导负责的活动组织,制定了方案,明确了责任,加大工作推进力度。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印发60万份宣传画,各地通过设立宣传日、发放宣传单、编写《文明市民读本》、发布公开信和倡议书、搞万人签名、摄影展、设立公益广告,电视台和公益宣传电子屏幕连续滚动播出“十不”“五要”“五做到”内容等形式,加大宣传的力度。各级新闻单位开辟专栏,进行持续、深度跟踪报道,仅省直几大媒体就发稿2 000余条(篇),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各地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市容环境、公共卫生、市场秩序、交通秩序、牌匾广告、革陋习树新风等规章制度和地方法规,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加快了城乡基础公益设施的建设步伐,加大了对环境卫生突击整治的力度。通过开展“三讲一树”“四进社区”“手拉手”“三争当”“十星级文明户”和“十不”“五要”等活动,把思想道德和行为规范教育落实到社区、村屯、单位、学校。随着“改、树、塑”活动的深入开展,全省城乡环境得到进一步净化、美化和绿化,人们的公德意识、文明意识、卫生意识、健康意识和科学意识得到进一步增强,陈规陋习得到一定遏制,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2004年,创建文明村镇活动成效显著,实现了许多新的突破。农村税费改革后,文明村镇建设遇到了许多实际问题。各地针对这一新的变化,从全面建小康、农村是重点的实际需要出发,进行了积极的研究和探索,并有许多新的创造,较好地实现了几个转变。在创建思想上,实现了由消极被动到积极主动的转变。在创建领导上,出现了由“各自为战”到“五统一”的转变。萝北等县通过建立农垦、森工、部队等驻县单位创建协调领导小组,较好地实现了“五统一”,即由地方党委政府统一领导、统一规划、统一组织、统一检查、统一进行表

彰奖励,并成立了县文明村镇建设农民基金会,实现了全县一盘棋。在创建形式上,实现了由松散自由的支持互助到建立严格共建机制,强化示范带动责任的转变。全省市地以上文明单位、县以上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由县市(区)统一组织,共同参与共建文明村镇活动,建立了单位党政主要领导负责的目标责任制,明确了任务、时限和考评条件。在创建领域上,实现了由一村、一户到一线、一片跨县区大面积推进的转变。各地加强了旅游区交通沿线村镇的创建,路通到哪里,就把创建的重点抓到哪里,并注重了向内侧腹地的拓展延伸。东宁县全面启动了301国道、206省道沿线文明村建设,林口县已把201国道两侧的25个村全部建成了文明村。在创建内容上,实现了由单一抓基本创建到与抓特色创建相结合的转变。以抓生态村、旅游村、文化村、科普村为特色,以抓"五户"(理论学习中心户、文化活动中心户、思想政治工作中心户、精神文明建设中心户、小康建设中心户)为牵动,全省的文明村镇建设工作有了新的发展和突破。

2005年,创建文明村镇活动注重研究新情况,创造了新载体,取得了新发展。针对农村税费改革,特别是实行"两免三补""一事一议"之后,创建活动遇到的新问题,各级加强了调查研究和新的探索。认真学习贯彻"全国文明村镇评选标准"和"海南会议"精神,研究如何发挥"一事一议"的决策作用,激发农民的创建热情,充分发挥创建主体的作用,发展新形势下的创建活动。全省在持续抓好"三个十""两强、两带、三到位""站村共建""文明单位帮建"和"城乡共建"等已有创建形式和载体的同时,又探索出了以抓"经济协会""创建协会",抓生态文明村、旅游文明村、文化村、科普村,抓示范户、中心户等新的创建载体,为文明村镇创建活动增添了活力,使其发展更加务实、规范,更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宁安市渤海镇依托老年协会,发展经济协会,创建活动取得了新成就,跨入了全国文明村镇的行列。齐齐哈尔市泰来县召开的生态文明村镇建设现场会、绥化市开展的文明村镇建设联展联评、佳木斯市开展的拉练检查活动等,都总结了一些新的经验,创造了一些新形势下搞好文明村镇创建活动的新办法。创建文明村镇活动的深入开展,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环境和风气的变化,促进了农民素质和农民收入的提高,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基层组织建设,加快了农村向小康社会迈进的步伐。

第三节　创建文明行业

1986年12月,省委提出各行业要选好精神文明建设的"突破口",以加强职业道德建设为重点,有的放矢地进行工作。

1989年,省委决定开展文明行业创建活动。3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召开会议,确定要在全省深入进行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教育,广泛开展"三文明"(说文明话、办文明事、做文明人)和移风易俗活动。之后,全省在发动各行各业制定职业道德规范时,把重点放在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影响较大的商业、服务业、医疗卫生和交通等行业。

1990 年 3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决定用三年左右时间对全省各行业从业人员普遍进行一次职业道德基础知识培训。

1992 年 5 月，省文明办与省电大在鸡西市召开了全省职业道德教育汇报会，有 13 个市地和系统汇报了情况，有 16 个基层单位进行了大会经验交流，参会人员还参观了鸡西市 8 个职业道德教育的典型单位。

1994 年 3 月，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提出，要把职业道德教育与制定行业和岗位行为规范结合起来，发挥道德力量在经济生活中的评判作用的做法给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提供有益的经验。

1996 年 6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从 6 月起在全省窗口服务行业开展“让群众满意、放心”系列活动。省交通厅、省医药管理局、哈尔滨市“货真价实满意店”竞赛活动组委会向全省窗口服务行业发出了倡议。会议强调，在人民群众关心的窗口服务行业开展“让群众满意、放心”活动，目的是加强行业职业道德建设，带动和促进全社会风气的好转。希望全省各窗口单位积极响应倡议，力争有更多的行业和企业参加到这项活动中来，从各自的实际和特点出发，学习先进找差距，选准突破口，抓住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具有行业特点的文明创建活动，通过各方面的广泛参与，不断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各有关管理部门对这项活动要加强领导，给予热情支持，搞好工作协调，注重培养典型，积极参与监督，保证活动沿着健康有序的方向发展。根据多年来文明单位的评选情况，省文明办决定对文明单位先进典型实行动态管理，不搞一次考评定终身。组织市地和有关部门对国家和省里确定的 100 个“三大创建”活动示范点进行了全面考核，对省里命名的文明单位进行了全面复查，依据检查情况重新挂牌确认，调动了基层的积极性，增强了工作的紧迫感。

1997 年初，全省有 15 个行业被国家评为文明示范点。这年春节期间，在全省窗口服务行业继续开展了以推动社会服务承诺制为主要内容的“让群众满意、放心”系列活动，推广“哈一百”、秋林公司等 5 家全国“百城万店无假货”先进单位经验，评选省级“百城万店无假货”先进单位 47 个，对其先进经验进行了广泛宣传。4 月，省委宣传部印发了《关于加强和改进重大典型宣传报道工作的意见》，指出，对重大典型的宣传报道要进一步加强统筹安排和协同动作，增强合力效应，形成大的声势和氛围，充分发挥重大典型的引导和带动作用。同月，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精神文明办联合发出《关于在全省企业职工中开展“树、创、做”职业道德教育活动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决定在全省开展“树行业新风、创一流业绩、做文明职工”的职业道德教育活动。《方案》指出，开展“树、创、做”活动要以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为宗旨，紧紧围绕企业改革和生产经营任务，突出“树、创、做”这一主题，在企业职工中广泛进行职业道德教育，引导广大职工树立正确的职业道德观念，增强遵守职业道德的自觉性。逐步在企业中形成“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风尚，为企业改革和发展提供思想保证和精神动力。《方案》要求各地要精心组织实施。

在全省开展的“树、创、做”职业道德教育活动中,涌现出了一大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根据各市地、系统和有关部门的推荐,省委宣传部、省经贸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精神文明办1999年初决定授予哈尔滨市中央商城等72个单位“树、创、做”活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授予王庆奎等85人“树、创、做”活动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2000年1月召开的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强调,文明行业建设要突出抓好党政机关、执法部门、窗口单位“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活动。要巩固和发展已有的文明单位的创建成果,推动其他行业、单位的创建活动,取消名不副实单位的荣誉称号。在会议精神的指导下,以“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为宗旨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各行业中展开。

2001年,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在此基础上集中推出了12家规范化优质服务承诺单位,开展规范化服务承诺活动。实践证明,这项活动发展是健康的,成效是明显的,为进一步树立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密切党群和干群关系、创造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起到了带动和示范作用。目前,全省的文明行业创建活动内容日趋丰富、形式日趋多样、工作机制逐步健全、先进典型不断涌现,越来越受到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广大群众的欢迎。具体说就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黑龙江省改革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探索出文明行业建设的新思路;以人为本,强化素质,提高了各行各业参与国际经济的竞争力;服务人民,奉献社会,密切了党群和干群关系。省委将“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建设作为重点工作,组织专题推进。规范化服务承诺和创建文明行业是“树立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把形象建设落到实处的关键措施。

2002年5月31日,省委召开深入开展规范化优质服务承诺活动创建文明行业先进系统座谈会,这次座谈会既是经验交流会,也是进一步树立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深入开展规范化优质服务,创建文明行业先进系统的动员会。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电力公司、大庆市萨尔图区国税分局和哈同公司的负责人介绍的经验有较强的示范作用,为全省深入开展这项活动拓展了思路。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学习、借鉴。在窗口行业和行政执法部门全面推广公示制、承诺制规范化服务。组织2001年推出的12个窗口行业召开了承诺制汇报会,召开文明行业创建座谈会。推动承诺制规范化服务的健康发展,承诺的内容更实际、效果更明显。2002年又推出20家窗口行业承诺,并重点放在践诺和完善制约机制上。先后协同省人大和部分市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有关新闻媒体,对实施公示制、承诺制服务的行业和部门进行了视察活动,省文明办会同省直新闻单位对行业践诺进行暗访,及时召开暗访通报会,从而建立畅通灵活的监督反馈机制。铁路、交通、电信、电力等部门领导和干部职工认真整改存在的问题,省通信公司领导把暗访情况通报全省电信部门,还亲自对32个地市分公司、县局、支局、中心局检查,对出现问题的单位和个人进行查处。省通信公司制定了《线务员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营业员服务标准和服务工作规范》,明确规定了各个岗位工作人员的服务仪表、服务用语、服务操作和服务纪律,并录制成教学光盘并在窗口服务工种进行培训。通过承诺范围的扩大和承诺机制的完善,行业创建工作更加深入,更富有实效。

2003年,坚持把思想道德建设作为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核心,在全省广泛开展了“弘扬和培养民族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了“在社会做个好公民、在单位做个好建设者、在家庭做个好成员”主题道德实践活动,大力倡导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精神;顾全大局、团结奋斗,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爱岗敬业、恪尽职守,不怕牺牲、无私奉献的精神;珍惜生命、关爱他人,尊老爱幼、邻里互助的精神。坚持从具体问题入手,抓住抗“非典”斗争这一有利契机,在全省城乡开展了卫生大清理、保护生态环境、革除社会陋习、普及科学知识的群众性活动,规范公民行为,培育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紧紧围绕树立行业新风,在行政执法和窗口行业深入开展“优质规范化服务承诺”“擦亮龙江窗口”“诚信龙江”“一站式服务”“一窗式服务”等活动,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服务,为企业发展提供公开竞争的平台;紧紧围绕关心和帮助困难群众,在全社会开展献爱心捐助活动,省五大机关和省领导带头捐款,资助贫困学生,开展了第二轮“一帮一”帮扶贫困下岗职工活动,形成全社会关心和救助贫困职工、贫困学生的社会主义道德氛围;紧紧围绕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和公民素质,建立健全了各地、各行业、单位的道德规范,开展群众性道德评议活动,表彰了一批见义勇为先进个人,选树了佘树德、许远明等一批先进典型,倡导社会主义道德新风。以“公民道德宣传日”为契机,各地开展了“道德周”“道德月”、广场文艺演出等形式多样的道德宣传教育和道德实践活动,不断把道德教育和道德实践引向深入。

2004年,全省开展了“诚信创建”活动,中、省直机关93个委、办、厅、局通过《黑龙江日报》和东北网向社会公开实行优质规范化服务承诺。省五大机关、实权部门及执法机关带头,各行各业全部实行了承诺。其中32个以前承诺过的单位,根据当前的新形势和新要求,进一步完善承诺内容和践诺监督机制,提出了更高的承诺目标。省文明办和各承诺单位都公开了监督电话,窗口部门都公开了服务热线。为提高党政机关的执政能力,全省以推行“六项制度”(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失职追究制、否定报备制、无偿代办制)为突破口,加强政务诚信建设。通过开展“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教育,实行阳光政务,严格依法行政,促进了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机关工作运行机制的形成。哈尔滨市政府设立了政务公开大厅和查询点,开通了市长热线,并在网站上开设信用监督栏,推动政务公开。省国税局在全系统开展“一窗式”阳光服务和上门服务,增加了税收工作的透明度,方便了纳税人。在全省服务窗口部门中全面开展了“诚信经营、文明服务”活动,加强了商务诚信建设。建立行业服务公约,公开服务承诺,促进了商德、商誉和商业形象建设。省农垦总局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入手,在垦区食品行业开展“让消费者放心”活动,不断增强从业人员的诚信意识,规范从业人员的诚信行为,提高北大荒食品质量,树立北大荒食品形象,九三油脂、完达山乳品、兴凯湖米业等已成为人们放心的国家和省内知名品牌。省里及部分市地相继建立健全了诚信激励机制。省文明办把承诺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年度省直机关目标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并作为中、省直机关创建文明单位和文明行业的重要条件。哈尔滨铁路局精心组织了“诚信在岗位”活动,制定了诚

信服务标准,建立了诚信服务约束机制、考核机制、监督机制、奖惩机制,促进了诚信服务标准的落实。鹤岗市开展了评选“十佳信用执法单位”“十佳信用医院”“十佳税收员”竞赛和评选“万名信用标兵”活动。佳木斯市开展了“万名群众评‘窗口’”活动,向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事业单位职工代表和市民群众发放 10 000 张选票,评选出文明窗口 30 个,优质文明服务先进个人 100 名。评比激励机制的建立,促进和保证了各项诚信建设的扎实开展。

第四节　军警民共建活动

1983 年 12 月 14 日,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召开会议,要求全省广泛开展创建文明单位活动,开创全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新局面。在各级党委的重视下,创建文明单位活动和军民共建精神文明活动迅速开展起来,并涌现出许多先进典型。

1986 年 2 月,在省和哈市党政军领导共同参加的军政团结共建美好家园座谈会上,孙维本高度赞扬驻军部队发扬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在支援地方建设,特别是在抢险救灾保护人民生命财产方面所作出的巨大贡献。1986 年是实现“七五”计划的第一年,是振兴黑龙江的重要一年,全省军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奋斗,争取新的更大的胜利。驻黑龙江省某集团军军长何道泉说:“黑龙江地方政府和人民像关心亲人一样关心子弟兵,在部队训练、边防执勤、营建施工、后勤生产、部队育才、鼓励战士安心服役等各个方面均给了大力支持。在新的一年里,驻省部队要和黑龙江人民一起共建伟大祖国的锦绣河山,共建中华民族的精神文明,共建黑龙江省的美好家园。”驻黑龙江省部队在军民共建活动中,已经从初期抓环境卫生和文化设施发展转入支援地方工程公益建设,直接为国家经济建设作贡献。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办公室决定继续总结和推广这方面的经验,并同省军区、驻军和省政法、公安等单位和部门共同制订计划,把军民、警民共建活动推向新阶段。

1987 年 7 月,省委召开全省军警民共建共育经验交流会,号召全省各级领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和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指战员要认真学习运用和传播先进事迹、先进经验,争做军警民共建的先进典型。

1990 年 7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命名表彰“双拥”先进单位和爱国拥军模范大会,会议上宣读了省委、省政府关于命名表彰“双拥”先进单位的决定,宣读了省民政厅关于授予刘维艳、周秀莲、于占奎、杨福贵 4 人“爱国拥军模范”荣誉称号的决定。7 月中旬,省委、省政府召开第二届军警民共建共育工作经验交流会。省委、省顾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纪检委、省军区负责人出席了会议,各市地主管领导和精神文明办主任,各军分区、预备役和驻军旅以上单位的领导,以及军警民共建共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总结交流了经验,同时有 129 个军地单位、159 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

1992 年 6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原则通过了《黑龙江省军警民共建共育工作

暂行规定》。与会者一致认为,《规定》的制定和颁布,标志着我省军警民共建共育工作已经发展到了规范化、制度化、经常化的新阶段,它将推动全省的共建共育活动不断向深度和广度发展。周文华在会议讲话中强调,不能因为强调经济工作,就放松了精神文明建设。相反,随着改革开放步伐的加快,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必须大力加强,以保证经济建设发展的需要。

1993 年 7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省军警民共建共育领导小组)召开了调整后的全体委员会议,会议由单荣范主持。会议听取了省文明办关于全省军警民共建共育经验交流会筹备情况的汇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予军警民共建共育先进集体(标兵)和先进个人(标兵)的决定及名单,会上单荣范作了讲话。省委、省政府召开了第三届全省军警民共建共育经验交流会,各市地、农场总局、森工总局、哈尔滨铁路局、省直有关部委办厅局主管领导、军警部队师以上单位的领导和军警民共建共育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代表近 300 人参加了会议。省委副书记单荣范作了《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认真做好新形势下的军警民共建共育工作》的报告。孙维本到会并讲话。会议以省委、省政府的名义命名表彰先进集体(标兵)100 个,以省共建共育领导小组名义表彰先进个人(标兵)98 名。中央宣传部、沈阳军区、沈阳空军部队分别派人参加并指导会议。解放军总政治部、武警总部分别发来了贺电。

1994 年 11 月,中宣部、解放军总政治部联合在北京召开了“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先进集体表彰会”,黑龙江省有五个共建单位对子被通报表彰。这五个对子是:塔河县十八站鄂伦春民族乡和解放军 81689 部队,佳木斯市向阳区和解放军 81160 部队,哈尔滨市第三中学和武警黑龙江总队一支队,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和解放军 81151 部队,嫩江县和解放军 59196 部队。

1995 年 1 月,省委、省政府召开了全省“双拥”共建工作座谈会。省委副书记单荣范,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光洪,省委常委、省军区政委于景常,副省长马淑洁,某集团军副政委张世显,省军区、81032 部队、驻哈师以上部队的领导和省委、省政府办公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文明办、省双拥办等有关部门的负责人出席了会议。会议由杨光洪主持,于景常宣读了中宣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表彰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先进单位》的通报,省党政军领导向受中宣部、解放军总政治部表彰的五个共建对子颁发了荣誉证书。单荣范在会上作了讲话。

1997 年 5 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暨军警民共建共育表彰大会召开,省委副书记单荣范代表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在会上作了题为《再接再厉,乘势而上,把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新水平》的工作报告。报告指出,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和省委七届六次全会以来,全省上下掀起了学习贯彻两会精神,大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热潮。各地、各单位领导重视,统筹规划,精心组织,合力推进,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结合抓,做了大量细致有效的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特别是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对促进全省改革、发展、稳定起到了重要作用。这次大会上,69 个先进集体、64 个先进个人受到表彰,10 个单

位介绍了军警民结对共建共育的经验。到2000年,全省有军警民共建点8 000多个,其中,受到省部级以上表彰的有952个,有力地带动了全省的精神文明建设。

2002年,省文明委专门成立了创建“千里文明边防线”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实施方案,在8个地市部分市县试点,各地把创建活动的切入点定在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上。绥芬河市在全市40家涉外企业中开展争当“诚信单位”活动,边检、海关、防疫、公安等部门在抓好各行业部门优质规范服务的基础上,开展了共创文明口岸活动,建立了“无缝隙”的文明服务机制。黑河市委把改造两岸共同关注的黑龙江大堤作为创建“千里文明边防线”的示范工程,用两年时间建成全长3 400米的黑龙江文化公园。俄罗斯阿穆尔州的州长对黑河市领导说:“10年前,我们比你们强,如今你们比我们强得多。”沿边城乡文明程度和市民素质的提高,促进了边境贸易,树立了良好的国人形象。

2003年,加大了“千里文明边防线”创建的力度,在总结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制定了《黑龙江省创建“千里文明边防线”活动方案》,启动了创建工作,确定了先行一步的创建区段。黑河、绥芬河、东宁、同江等地创建活动已初步形成城乡联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整体开发、整体推进的格局,促进了边境地区宣传文化设施落后、缺乏状况的改变和边境整体文明形象的改变。为了促进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向更大范围、更广的领域拓展,形成区域联片、整体推进的新格局,省文明委召开了“全省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大兴安岭现场会”,总结推广了大兴安岭地区开展区域联片创建“五个一”(谋划一个思路,围绕一个中心,健全一套机制,形成一个格局,实践一个宗旨)的经验,在已开展创建“千里文明边防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在全省开展“一线两带”区域联片创建活动总体设想。“一线”就是创建“千里文明边防线”。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对外开放的战略部署,在3 000多公里边防线上[18个县市(区)、162个乡镇、18个口岸]开展联片创建,对内树立黑龙江人形象,对外树立中国人形象,为发展黑龙江省边贸经济创造良好环境。“两带”:一是打造“哈—大—齐三点一线工业强势文明示范带”,就是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的总体布局,发挥三大中心城市的辐射作用,带动周边县市,城乡联动、条块互动,形成区域联片创建新格局,为黑龙江省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创造良好环境。二是创建“两湖旅游风景文明示范带”。以镜泊湖、兴凯湖旅游风景区和亚布力冰雪旅游基地为点,辐射周边城乡,开展区域联片创建,为发展黑龙江省旅游经济创造良好环境。

2004年,创建文明单位、文明行业,军警民共建共育等活动蓬勃开展,形成了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黑龙江省坚持把贯彻《暂行办法》和《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件》相结合,依法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不断推进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规范化、经常化、法制化建设。各级文明单位的数量越来越多,质量越来越好,管理越来越规范;文明系统(行业)创建工作中心下移,更加注重基础,行业系统的创建积极性越来越高,整体优化水平不断提升;军民共建、警民共建、“站村”共建持续深入开展,军政军民关系越来越好,贡献越来越大;文明单位、文明系统(行业)、各种共建先进单位的示范辐射作用和影响力越来越大,为形成黑龙江省全民参与、全民创建、城乡一体、军民一心、联片创建、联片发展的良好态

势,推动全省整体创建规模和创建水平大幅度提升,推动“三大创建”的规范化、科学化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2005 年,“千里文明边防线”创建活动是围绕改革开放,树立中国人良好形象,建设边疆文化大省,加快边境地区全面建设小康步伐设计开展的超大型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这项创建活动覆盖沿边 3 040 多公里边境线上的 8 个市地、18 个县市(区),向内辐射百余公里。中央文明办高度评价这项活动,把它正式纳入全国“百县千乡宣传文化工程”第二期实施计划,决定从 2004 年开始资助该项活动 1 830 万元,在沿边县市建设 18 个县级宣传文化中心和 10 个村级宣传文化室。省委、省政府领导十分重视,决定由省财政匹配同等数额的资金(1 830 万元)。2005 年,10 个村级宣传文化室已全部建成投入使用,2004 年、2005 年批准立项的 9 个县级宣传文化中心,已经建成 3 个,其余正在建设中。中央宣传部和国家审计署对 2004 年立项的 5 个县级宣传文化中心进行了审计检查,给予了高度评价。创建文明单位、文明行业,军警民共建共育等活动持续深入开展,辐射牵动作用越来越强。许多单位和行业把创建活动作为一种新的管理模式,作为促进经济发展和建设文明和谐社会的有效载体,认真规划,精心组织,创建质量越来越高,创建管理越来越规范,创建成果越来越显著,辐射带动作用越来越突出。创建文明单位活动改变了“抓强不抓弱”,不断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闲散人群等新的领域拓展;创建文明行业改变了“抓上不抓下”,不断把重心下移,向基层延伸;各种共建帮扶活动普遍把贫困企业、贫困县乡、贫困人群等弱势群体作为结对帮助的对象,为建设共同富裕、文明、稳定、和谐的社会作出了积极贡献,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三章　思想道德教育

第一节　弘扬优秀精神

1986 年 12 月,省委五届六次全会讨论通过的《黑龙江省“七五”期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施要点》明确提出,在新的历史时期,全省人民要继承和发扬当年石油工人会战大庆、十万官兵开发“北大荒”、林业工人挺进大兴安岭的艰苦创业、勇于奉献的光荣传统。这一要求成为全省人民完成“七五”计划的力量源泉。

1989 年 7 月,省委六届三次全会针对一些单位和少数党员存在铺张浪费、追逐个人私利和享受的不良风气,提出要在党内进行艰苦奋斗教育和纪律教育,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与作风,不断提高党的凝聚力。会后,各级党组织都加强了对党员干部进行艰苦奋斗

等党的优良传统作风的教育,使党风和社会风气有所好转。

1990 年 2 月,江泽民同志来黑龙江省视察,对大庆精神给予高度评价,强调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时期特别是当前继承和发扬大庆精神的极端重要性,号召深入开展学习大庆精神活动。省委常委会对于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同志的讲话精神作出了全面的部署。3 月,省委宣传部发出《关于加强学大庆宣传报道的通知》。4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了题为“学大庆精神”的评论员文章。文章提出,学习发扬大庆精神,就像大庆人那样,坚持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教育职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大力提倡“为国争光”“艰苦创业”“科学求实”“无私奉献”,把蕴藏在群众中的极大热情和创造性充分发挥出来,成为自觉行动。

1991 年 11 月,《黑龙江日报》发表题为“北大荒精神世代相传”的社论指出,省委曾多次对北大荒精神作出高度评价,北大荒精神是延安精神和南泥湾精神在新时期的发扬光大,是大公无私思想境界和革命英雄主义的生动体现,是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具体反映。社论号召全省工业学大庆精神,农业学北大荒精神,让北大荒精神一代一代传下去,推动全省两个文明建设。

1993 年 5 月,省第七次党代会提出要推动全省经济更快更好地登上新台阶的要求,号召广大共产党员要发扬解放思想、改革创新的精神;尊重科学、真抓实干的精神;顾全大局、团结协作的精神;谦虚谨慎、崇尚先进的精神;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精神。省委的号召得到了全省广大党员和群众的响应。

1994 年 11 月,省委七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提出,要大力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会后,全省各条战线广泛开展了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建功立业活动,结合本企业、本单位实际,把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贯穿到了企业改革和生产经营的过程中。

1996 年 12 月,省委七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再一次强调,要弘扬革命年代的优良传统和开发建设时期形成的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开发大兴安岭林区的突破高寒禁区精神,并将其内涵概括为“爱国敬业、开拓进取、实事求是、艰苦创业、顾全大局、多作贡献”。会议还提出,要开展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的思想道德建设。

1998 年 4 月,省第八次党代会制定了“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宏伟目标,提出要搞好二次创业,就必须大力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开发大兴安岭林区的突破高寒禁区精神,不断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使其成为激励人们艰苦奋斗、积极向上的精神动力。同年,嫩江和松花江流域发生了百年不遇的特大洪水,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和全省人民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不怕困难、顽强拼搏、坚忍不拔,与洪水展开殊死搏斗,终于取得抗洪斗争的胜利,在斗争中形成了抗洪精神。

1999 年 12 月,省委在八届三次会议上提出在二次创业中要弘扬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开发大兴安岭林区的突破高寒禁区精神和抗洪精神,增强不怕挫折、知难而进、奋发图强的勇气。

2001年,以“讲文明、树新风”“强素质、树形象”为核心,“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活动逐步深入,成效显著。这是黑龙江省当年精神文明建设具有牵头作用的一项重点工作。一是广泛发动群众,形成了强大的舆论氛围。3月初,徐有芳、宋法棠分别对一封群众来信作出批示后,全省立即掀起教育活动的热潮。先后召开各条战线、各界人士、宣传部长、文明办主任参加的动员会、推进会、汇报会、座谈会和经验交流会20多次。特邀上海市委宣传部、上海市文明办同志来黑龙江省介绍搞好形象教育活动的经验,组织了大规模的公民素质状况调查。省级新闻媒体先后刊发相关的文章3 000多篇(条),省及各市地先后推出300多个形象教育活动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积极发动和引导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各行各业、学校师生、军警官兵和城乡广大群众参与“塑形”活动,较好地形成了全民关心、全民参与的氛围。二是选准切入点,抓住重点单位搞突破。把同人民群众联系最直接、群众最关心、问题比较突出的窗口服务行业和执法执纪部门确定为重点,搞教育、抓承诺。召开窗口行业树形象座谈会,省交通厅等12家单位向文明行业、文明单位发出共树形象的倡议,省国税局等12家执法部门、窗口行业通过媒体向社会进行优质规范化服务承诺,在全省启动了“擦亮龙江窗口”系列活动,先后抓了文明车站、文明供电窗口、文明风景旅游区等创建载体。总结树立省国税、工商、医药、铁路、电力、电信等一大批代表黑龙江人形象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典型。三是概括提炼了“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标准。在各地各行业广泛讨论、专家学者反复论证的基础上,把“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标准高度概括为“爱国敬业的责任意识、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放眼世界的广阔胸怀、科学严谨的求实作风、知难而进的拼搏意志、文明礼貌的时代风尚”。这一标准已成为教育、凝聚、规范、鼓舞、塑造和展示“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改善经济发展环境,推动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重要精神支柱。

2002年,开展“黑龙江形象年”活动。总结2001年“新世纪黑龙江人形象”教育成果,及时提出树立黑龙江思想解放的创新形象、放眼世界的开放形象、高效务实的发展形象、诚信礼貌的文明形象,在全省深入开展“黑龙江形象年”活动。一是抓住改善经济发展环境、加快发展这一中心,突出“强素质、树形象”这一主题,重点开展解放思想系列教育活动。二是深化“擦亮龙江窗口”系列活动,召开座谈会,总结推广12个窗口行业进行形象教育的经验,又推出20个窗口行业向社会公开承诺,并三次组织新闻单位、省人大、省政协追踪视察,推动了全省“擦亮龙江窗口”系列活动。三是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各地市对城乡建设进行长远规划,建立城市标识、建广场、辟绿地,整顿交通秩序和市场秩序,优化城乡环境,涌现出了大兴安岭漠河和图强林业局、伊春市伊春区一大批典型。

2004年5月28日,省委宣传部回复《关于积极建设与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相匹配的城市精神建议的提案》。内容是:建设和培育“城市精神”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要抓好社会公德环境建设。以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印发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省委印发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实施意见》为牵动,在全省继续深入开展“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等基本道德规范宣传教育和道德实践活动,广泛开展“讲道德、强素质、树形象”的公民道德知识竞赛和公民道德建设先进典型宣讲、示范、引导活动,制定和完善社会

各阶层的道德规范和村规民约,紧紧围绕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和深化国企改革,开展职工道德建设实践活动,制定岗位职业道德规范和岗位职业道德守则,开展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双十佳”评选活动;围绕培养21世纪合格的建设者目标,深入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结合利用各种重大节日、纪念日,十八岁成人宣誓仪式,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以爱祖国、爱人民、爱科学、爱劳动、爱社会主义“五爱”为基本要求,以青年志愿行动,青少年“手拉手”互助活动等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的青少年的道德培养和道德实践活动;以家庭美德和家庭文化建设为切入点,在城市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创建等形式多样的道德实践活动,选树文明家庭建设先进典型。通过多层次、多种形式的主题教育和实践活动,进一步强化公民公共道德意识,提高全社会整体文明素质。要抓好生活环境建设。结合巩固抗击“非典”斗争成果,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改陋习、树新风、塑形象”活动,引导和培养城乡广大公民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自身小事做起,使公民逐步养成城市“十不”和农村“五要”的良好生活习惯,倡导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把人的素质提高和改善社会环境结合起来,努力营造一个和谐、文明、舒适、安定的生活环境和工作环境,为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加快全面建设小康步伐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2005年,围绕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持续开展了弘扬伟大民族精神、全面建设小康、构建和谐龙江等一系列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省和各市县筹措大批资金,新建和修缮了一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举办了一些大型展览和参观、座谈等纪念活动。各级新闻媒体普遍加大了宣传力度,从“江桥抗战”打响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第一枪开始,广泛宣传了黑龙江人民艰苦抗战14年的历程,宣传了大批抗日英雄人物的光辉事迹,激发了广大干部群众的爱国主义情感和民族凝聚力。坚持把道德实践活动同各行业工作紧密结合,强化《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学习和道德实践活动。结合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加强了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道德建设,持续推行了“六项制度”、争做思想道德建设和道德实践模范的活动。在窗口行业和行政执法部门持续开展了公示制和优质规范化承诺服务,推进了诚信联盟和诚信服务建设。在全社会广泛开展了“三遵守、三争当”和文明礼仪教育,有的市地编辑出版了《文明礼仪手册》。公民道德教育和道德实践活动的深入开展,极大地提高了全省人民的道德素质,促进了团结互助、扶危济困、平等友爱、融洽和谐良好风尚的形成。在松花江水体严重污染重大突发事件面前,全省人民表现出坚信党的领导、坚信社会主义、遇危不惊、坚定自信的政治品格和一方有难、八方支援、万众一心、战胜困难的社会道德风尚,展示了黑龙江省思想道德建设的成果,交上了一份合格的答卷。在哈尔滨市停止供水的关键时刻,省文明办发出了紧急通知,各级文明单位和干部群众一齐响应,开展了党员干部包户、领导干部包片,邻里之间互帮、文明单位帮助弱势群体的社会大帮助活动,涌现出了许多感人的事迹。牡丹江、绥化、佳木斯等市组成了快速送水车队,大庆市迅速派出了钻井队,昼夜奋战,打出了一批救急深水井。在哈尔滨300多万市民断水的困难关头,全省人民用爱心、支援和奉献,共同谱写了一首团结一心、同舟共济、迎

难而上、共渡难关的社会主义道德之歌。

第二节　树立和宣传先进典型

1986 年 4 月，省委宣传部、省教委联合作出《关于向献身教育事业的人民教师黄恒星同志学习的决定》。黄恒星是林口县五林镇中学教师，工作勤勤恳恳，因积劳成疾，为教育事业献出了宝贵生命。

1987 年 5 月，省委作出《关于向魏兴柱同志学习的决定》。魏兴柱是大庆市人事监察局的党员干部，是全省端正党风先进个人标兵、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989 年 10 月，省委作出《关于向刘显树同志学习的决定》。刘显树是肇东市制油厂厂长，共产党员，是一位顾全大局、廉洁奉公、坚持改革的企业家。

1990 年 1 月，省委作出《关于向廉洁奉公的好干部刘殿学同志学习的决定》。刘殿学是中共木兰县委书记。7 月，省委、省政府、省军区作出《关于向“无私奉献的好党员”李玉安同志学习的决定》。李玉安是巴彦县兴隆粮库退休工人，解放战争、抗美援朝立过大功。他隐功埋名，几十年如一日，连年被评为优秀党员和劳动模范。

1991 年 6 月，省委作出《关于开展向优秀党员干部李万仁学习的决定》。李万仁是大庆石油管理局公路工程公司经理，他一心为公，艰苦奋斗，无论在什么岗位和到哪里工作都使那里的面貌发生巨大变化。8 月，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向党的优秀宣传干部葛树霖学习的决定》。葛树霖是中共林口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在抗洪抢险中以身殉职。

1993 年 3 月，省委、省政府、省军区 81032 部队作出《关于深入开展向“献身国防现代化的模范干部”苏宁同志学习的决定》。11 月，省委、省政府、省军区作出《关于在全省开展学习王艳春烈士活动的决定》。王艳春是绥化市双河镇双河村农民、个体劳动者，在与歹徒搏斗中光荣牺牲，年仅 27 岁。

1995 年 1 月，省文明办倡导，省委宣传部、省委政法委、省公安厅、省文明办共同组织了哈尔滨市道外区东莱派出所先进事迹报告团在全省各地巡回报告，听众已超 12 000 人。

1996 年 5 月，省委、省政府作出《关于开展向全国优秀工人、劳动模范孙俊福同志学习的决定》。

1997 年，省委决定大力宣传新涌现出来的人民好法官王恩广、新时期铁人王启民、保一方平安勤政为民的哈尔滨市东莱派出所等 20 多个不同行业、不同层次的先进典型个人和典型集体。

1998 年 9 月，省委组织了“抗洪抢险英模事迹报告团”到全省各地宣讲抗洪抢险英模的感人事迹。

1999 年 4 月，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向阿城市小山村党支部书记付兆生同

志学习的决定》。

2000 年 2 月,省委、省政府作出《关于向砍树英雄、种树模范马永顺同志学习的决定》。

2001 年,重点总结宣传了省“五大机关”(省委办公厅、省人大机关、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机关、省纪检委机关)带头创建文明单位的经验,13 个市地、农垦总局、森工总局创建文明城市和文明小城镇的经验;对省国税局、省工商局、省医药管理局、省电力公司、鸡西市人事局、哈尔滨铁路局、哈尔滨市政 110、药材总公司等新老典型进行推出和连续跟踪宣传。徐有芳、宋法棠、杨光洪和中央文明办胡振民等多次在总结报告、典型材料和有关信息、情况上作出批示,在省内外引起了较大反响。

2002 年,省文明办先后赴全省各地市调研,向中央文明委推荐文明城市 3 个、文明村镇 12 个、文明行业 9 个、文明单位 22 个;推荐了一批国家级文明示范点,其中文明社区 4 个、文明村镇 5 个、文明行业 4 个、文明风景旅游区示范点 1 个。同时认真组织全省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机关和军警民共建共育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申报、考核命名和表彰工作,下发《关于改进创评工作的几点意见》,改进考评办法,使考核工作更科学。

2003 年,依据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有关条例和办法,经过层层申报、推荐、把关,省文明委考核审定,省委、省政府命名表彰了 30 个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城市(区),150 个文明村镇建设先进县、乡、村,1 203 个文明单位。从省级先进中推荐的 58 个全国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城市、先进行业、先进村镇和先进单位,均受到中央文明委的表彰。各市、地、县、省直机关和各行业系统也表彰了各自的一大批创建先进群体,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先进群体日益壮大。这些先进单位分布在全省的城市农村和各个行业,在当地和全省的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在建立文明、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建立良好的社会人际关系方面,在促进“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宏伟目标的实现中,均发挥了先进单位的榜样示范和带动作用。

2005 年是《中央国家机关文明单位建设及管理暂行办法》实施后中央文明委和黑龙江省进行的首次命名表彰年。经层层推荐,省文明委第七次会议审议和公示,省委、省政府命名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市 12 个,先进区 25 个,文明社区 18 个,文明小区 26 个;命名文明村镇建设先进县 14 个,文明小城镇 31 个,文明村标兵 37 个,文明村 92 个;命名文明行业建设先进系统 30 个,文明单位标兵 549 个,文明单位 752 个;命名军警民共建共育先进集体标兵 16 对,先进集体 43 对;省军警民共建共育领导小组命名共建共育先进个人标兵 20 名,先进个人 58 名;省人事厅和省文明办表彰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 50 名。9 月 20 日,安排部署第三个“公民道德宣传日”活动期间,确定了哈尔滨市道里区新发医院、大庆市龙凤区人民法院、肇东市国税局三个公民道德先进典型单位,由省直主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10 月,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表彰大会上,大庆市、哈尔滨市被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甘南县音河乡兴十四村等 13 个村镇被授予全国文明村镇;宁安市养

路段等38个单位被授予全国文明单位;富锦市太安村等26个村镇、鸡西矿业集团总医院等71个单位被授予全国创建文明村镇工作先进村镇和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林贵玉、高艳明、邵晶岩3人被人事部和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有7个单位、4名个人被授予全国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称号。

第六篇
对外宣传

20年来,随着国家和黑龙江的对外开放进程不断推进,黑龙江的对外宣传事业不断发展。全省对外宣传紧密配合国家外宣任务和全省中心工作,积极拓宽外宣渠道和阵地,创新外宣平台与手段,积极向外展示龙江新形象、讲述龙江好故事,让黑龙江了解世界,让世界了解黑龙江,为黑龙江的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有利的外部舆论环境。

第一章　对外宣传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第一节　基本方针

对外宣传工作是随着党的对外开放政策的实行而开展起来的一项新兴事业,是党的地方宣传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改革开放以来,党中央对这项工作非常重视,先后以中共中央、中央办公厅、中央宣传部的名义发布了一系列重要文件,明确了中央对外宣传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为了加强对外宣传工作,省委为有关部门充实和加强了对外宣传工作队伍。

1984年6月,省委为了进一步加强对外宣传工作的领导,根据中央的要求,成立了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在省委直接领导下,负责管理全省的对外宣传工作,加强对外宣传思想、政策的指导,协调各有关单位的工作,组织交流对外宣传工作的经验,制定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培训对外宣传干部等。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委宣传部,日常工作由省委宣传部负责。

1986年,全省各市地都相继成立了对外宣传小组、强化了领导班子和工作机构、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为党委当好了参谋,在开展对外宣传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省委在部署宣传工作时特别要求各级党委在部署对内宣传工作的同时,务必认真考虑和部署对外宣传

工作,同时要求各涉外部门要根据“内外并举”的方针,结合涉外业务,主动做好对外宣传工作。省委还确定原则上两年召开一次对外宣传工作会议,以总结交流经验,检查部署工作,提高外宣工作水平。

1987 年 3 月,省委决定由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任省委外宣领导小组组长,设专职副组长负责外宣日常工作;加强对外宣传的经费投入;成立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对外开展活动;明确提出对外宣传的重点是对苏宣传。10 月,省对外宣传小组召开对苏宣传讨论会。会议根据中央的部署,确定在中苏紧张关系虽没有较大的改善,但逐步转向松动的情况下,为配合边境贸易的发展,对外宣传应放开手脚、主动灵活地利用地方优势,扩大对苏宣传,促使“小气候”的形成。这次讨论会受到中央对外宣传小组、外交部等有关部门的关注和重视。

1988 年初,中央批准黑龙江省 6 个边境口岸对苏开放,黑龙江省对苏宣传的“大气候”逐渐开始形成。6 月,“哈洽会”在哈尔滨召开。9 月,全国对外书刊宣传工作先进代表大会暨全国优秀对外出版物评比大会在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召开,戚贵元在会上讲话指出,边境口岸对苏开放,必将带动黑龙江经济迅速地由内向型向外向型转变。经济工作的这种根本性、大跨度的转折,势必要求对外宣传工作迅速到位,并尽快地适应这一新的形势。邵奇惠同志在《黑龙江日报》发表《坚持南联北开的方针,加快振兴黑龙江》的文章,鼓励外商来黑龙江省投资,广泛开展经济技术合作。

1989 年初,为适应黑龙江省对外开放的需要,省委要求各级外宣部门要进一步贯彻为改革开放、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搞好对苏联、东欧贸易及经济技术合作等方面的宣传。通过多种形式宣传黑龙江省的资源优势、投资环境、优惠政策和人们的精神风貌,进一步提高黑龙江的知名度,更多地吸引外商、外资和海外旅游者。

1990 年 6 月,中国对苏联、东欧国家经济贸易洽谈会在哈尔滨召开。对苏联、东欧举办这种规模、这种类型的洽谈会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第一次,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这次协助经贸部举办的洽谈会,把它作为振兴全省经济,“宣传黑龙江、扬名哈尔滨”,为走向世界创造条件的机遇。省委对外宣传小组会同有关部门研究确定洽谈会宣传工作的主旨是树立新中国改革开放的形象,推进经济贸易发展战略的实施,为经济的稳步发展服务。中央和省里有关领导对这次会议非常重视,经贸部郑拓彬、王品清、李岚清以及谷永江等领导分别给洽谈会的外宣书刊题字、写文章;孙维本、邵奇惠、陈云林、杜显忠等省领导有的为会刊题词、写文章,有的出席新闻发布会,回答记者的提问或者接受中外记者采访。11 月,省委常委会议听取并基本同意单荣范关于全国对外宣传工作会议精神贯彻意见的汇报。省委确定进一步加强外宣工作体系的机构建设,增补经贸厅、口岸办、公安厅、安全厅的负责同志为省委外宣小组成员,增加编制和经费,明确省委外宣小组的八条主要职责。

1991 年 9 月,中央对外宣传小组的领导在黑龙江省考察时就加强对苏宣传工作提出了重要意见。省委认为,加强对苏宣传有利于贯彻“同苏联继续打交道”,发展与苏联睦邻友好关系的方针,从而巩固已经形成的中国与各周边国家的友好关系,发展与中国有利的外交格局,为中国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创造国际和平环境;有利于发展中国与苏联国家之

间、地方之间、边境之间的经济贸易关系,加速实现“沿边开放”“全方位开放”的战略,实现睦邻、兴边、富民、强国的目的;有利于苏联及世界其他国家对我国政局稳定、经济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现实状况的了解,从而扩大我国社会主义改革的影响;有利于外宣与内宣互补,进一步加强我国对内宣传教育,坚持原则,划清界限,从思想理论上抵制和肃清“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主义”的消极影响,坚守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阵地,集中力量把国内的事情办好。10月,省委专门召开常委会议,集中研究了黑龙江省加强对苏宣传的指导思想、实施步骤、主要措施等问题。确定要勇于承担中央对外宣传领导小组的要求,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对苏联宣传的规划要突出重点,分清轻重缓急,有更强的可操作性;从实际出发,实行先易后难,先简后繁,由浅入深,逐步推进;要改进宣传方式,不能搞说教式的简单宣传,要自然、生动、活泼,潜移默化;要充分宣传国内形势和省内形势。

1992年10月,杜显忠在全省口岸工作会议上讲话指出,改革开放以来,黑龙江省口岸工作认真贯彻“南联北开,全方位开放”的战略方针,为全省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尤其是各级党委宣传部门坚持积极开展口岸宣传工作,使黑龙江省口岸在国内外产生了广泛的影响,知名度大大提高。为宣传口岸,宣传部门创作了大量不同形式的宣传品,通过新闻媒介广泛传播;组织中央对外新闻宣传机构和省内主要新闻单位对重点口岸进行重点采访,加强对外宣传力度;邀请外国新闻记者采访,扩大黑龙江省口岸的国际影响;组织各口岸召开新闻发布会促进招商引资;特别是配合各有关部门广泛开展了“文化搭台、经济唱戏”活动,不仅活跃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而且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1993年初,省委确定外宣工作指导思想是以中共十四大精神和省委六届十次全会精神为指导,以进一步扩大开放、加快发展外向型经济、促进黑龙江省经济上新台阶为目标,把省政府改革开放的大项目、大举措作为对外宣传的重点拓宽渠道,丰富内容,加大力度,形成大开放、大宣传、大交流、大效益的工作态势,有效地发挥外宣工作的“先导”和“桥梁”作用,为实现黑龙江省对外开放的战略升级服务。

1994年3月,全省对外宣传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全力做好中国哈尔滨第三届亚冬会和中国哈尔滨第五届洽谈会的对外宣传工作,紧密配合省政府在境外举办的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洽谈活动,做好招商引资的宣传。

1995年1月,省委外宣小组工作会议强调各级领导干部都应该提高外宣意识,省直各厅局都要把外宣工作当作分内的事。2月,召开的全省对外宣传工作座谈会强调,以省委确定的新的经济发展战略和以改革开放为宣传重点,树立黑龙江良好的国际形象,提高知名度,增强吸引力和辐射力是全省对外宣传工作的主要任务。

1997年初,根据江泽民关于讲政治的要求,各地各部门在外宣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央的指示精神,紧密把握国外、境外传媒来黑龙江省活动的动向,积极配合中央的整体外交部署,注重把握涉外新闻宣传的政策性。为了使全省对外宣传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根据中央、国务院等国家有关规定和指示精神,一些市地制定《对外宣传工作管理条例》,使外宣工作能够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行事。

1998年,省委确定外宣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宣传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及省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黑龙江省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以对外开放宣传为重点,进一步拓宽外宣渠道,注重提高外宣工作的时效性,为进一步树立黑龙江省改革开放的良好形象,为实现黑龙江省跨世纪的宏伟目标,创造更为有利的国际舆论环境。

2000年1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强调,要大力宣传黑龙江省对外开放的优惠政策,特别是吸引人才的新政策,宣传宽松的投资环境,宣传独特优美的自然资源和旅游资源,加强对外文化交流,提高黑龙江的知名度和吸引力。鼓励外商和各省人民来黑龙江投资、旅游和生活。这些整体性、全面性、重大性的宣传工作,要认真策划、精心组织、贯彻始终、贯通各方、贯穿全年、贯注全力、抓住不放。2月,全省对外宣传工作会议上,刘东辉指出,无论从长远的战略意义还是当前的形势要求来看,对外宣传工作一定要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扎扎实实地做好全省外宣工作,担当起时代赋予我们的责任。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抓好几个方面工作。抓好"塑造黑龙江形象工程",向世界展示黑龙江人的良好精神风貌,更好地为全省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服务。刘东辉强调,对外宣传应当树立围绕中心意识,大力宣传黑龙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宣传日益改善的投资环境,强化黑龙江省特色和优势产业的对外宣传,在国际上树立黑龙江的良好形象,还要树立外宣内宣并举、注意信息反馈、统筹和规范管理、加强阵地建设的意识,推动外宣工作再上新台阶,把外宣工作做大、做好、做强和做实。5月,刘东辉对"哈洽会"宣传工作提出要求,要提高认识,把搞好"哈洽会"宣传作为当前宣传工作的重要内容。树立黑龙江在国际国内的良好形象,是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我们必须总结经验,适应形势的发展变化,按照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努力做好第十一届"哈洽会"宣传工作。

2001年,省委确定外宣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积极、准确、全面、深入地宣传中共十五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八届四次全会、省委工作会议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为"十五"计划开好局、起好步,全面推进"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伟大实践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和良好的舆论环境。要进一步适应对外开放的需要,高度重视外宣工作,努力使"内宣外宣"形成一个有机整体。

2002年,省委要求全省外宣工作要紧紧围绕迎接中共十六大、宣传中共十六大、学习中共十六大、落实中共十六大精神。同时,要做好加入世贸组织的形势任务教育。深入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开创创新、锐意进取,进一步动员各方面力量,服务大开放、展示新风貌,构造新载体、创造新业绩,为形成良好的发展环境,实施经济国际化战略,加快黑龙江的发展步伐,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2003年,省委要求全省外宣工作要坚持内宣与外宣并举,对外报道与对上报道相结合的方针,以"走出去"为重要途径,办好以对俄宣传为重点的"一台、一刊、一报、一网",重点推进对欧、日、韩、东南亚、中东和中国港澳台地区的宣传工作,精心创作输出外宣品。以"请进来"为重要渠道,组织好采访活动,就边境贸易、绿色食品、北药开发、特色旅游等特色

产业进行深度采访报道。以“灯下亮”为主要手段,依靠社会力量成立了“灯下亮”工程外宣品管理中心,将先期在三星级以上宾馆、饭店、主要涉外场所、口岸和旅游景点摆放外宣品展架300个。以举办的重大国际经贸洽谈和节庆活动为契机,有效利用“哈洽会”、冰雪节、“哈夏会”等,精心组织好外宣工作。

2004年2月,全省宣传思想工作会议指出,要发挥各地各部门特别是各涉外部门和机构的作用,制定目标、统筹规划、整合资源、协调行动,逐步形成有利于树立黑龙江良好形象的对外宣传格局。要扩大对外宣传渠道,积极开展对外文化交流。省委对外宣传工作会议提出,要抓住“一条主线”、把握“四个重点”、实施“三步走”战略目标、“六个方面任务要求”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部署。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开阔视野,改进创新,使工作的各个方面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有创造性。

2005年,省委要求全省外宣工作要树立大外宣意识,建立大外宣工作格局,注意内宣与外宣的有机结合,对内振奋精神,对外树立形象。充分借助中央主流媒体、外省媒体、重点网站以及国际上有影响的媒体宣传黑龙江,运用文化外宣、经济外宣、活动外宣等手段宣传黑龙江,形成内宣与外宣互相支撑、相互作用的宣传强势。要建立起正面宣传的宏观调控体系和机制。通过新闻发言人制度、新闻通气会制度、新闻工作例会制度,以及部署新闻报道计划等形式,对每一时期、每一阶段的重点宣传进行宏观调控,有节奏、有步骤、有计划地搞好正面宣传。要做好重大突发事件的宣传。建立完善快速反应和应急协调处理机制,增强舆论引导的主动性和及时性,为事件的妥善处理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要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努力做到着眼建设性、力求公正性、注意科学性、确保合理性。

第二节　主要任务

1990年12月,省委召开全省对外宣传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全省外宣工作要以全国对外宣传工作会议和中共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进一步落实省委、省政府“南联北开”的战略思想,以对苏联宣传为重点,大力宣传黑龙江,扩大黑龙江的国际影响,积极为推进黑龙江省沿边开放、全方位开放,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协调稳定发展服务。具体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大力宣传黑龙江,提高黑龙江省在国际上的知名度和吸引力;紧紧围绕黑龙江省发展经济和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对苏联的宣传;全方位加强对外开放教育,进一步增强开放意识和外宣意识;加强基础建设,提高外宣工作水平。周文华在全省第一次口岸工作会议上指出,要把宣传口岸摆在突出的位置,运用各种宣传形式,让国内外了解我们的口岸,让口岸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广泛进行开放教育,提高全民开放意识。加强开放宣传的基础建设。各口岸地区对外宣传部门要经过二三年的努力达到“三有”,即有语种配套的对外宣传文字材料,有介绍口岸面貌的书刊和制作精良的宣传折页,有宣传口岸改革建设的声像制品。有条件的地方经过批准可试办俄语

广播电台节目。抓好对外宣传机构和队伍建设。各级政府要逐年增加外宣部门的经费,以保证外宣工作高水平地正常运转。继续开展“文化旅游搭台,经济贸易唱戏”活动。近年来,黑龙江省已经形成了一些具有国内外影响的大型文化活动。起到了吸引国内外客商,扩大对外经贸联系的作用,要把这些活动坚持下去,并越办越好,为深化改革、扩大对外开放作出更大的贡献。深入开展共建精神文明口岸活动,以增进团结,加强协作,推动工作,努力把黑龙江省各口岸早日建成文明、高效口岸。

1991 年,根据形势的发展和近几年对苏宣传的实践,省委建议中央应采取如下措施:把对苏宣传作为中国对外宣传总体布局中的一个重点,加强战略、策略研究和总体设计,形成明确的对苏宣传战略。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冷静观察,稳住阵脚,沉着应付,韬光养晦”的指导方针和“客观、谨慎、适度、低调”的宣传报道方针,在这样的前提下,确定对苏宣传的指导思想应包括以下基本点:一是着眼于人民,把宣传重点放在两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多做苏联人民的工作上;二是着眼于未来,不管苏联政局发生何种变化,都要从建立睦邻友好关系出发,始终坚持做好对苏宣传工作;三是在坚持中央有关方针政策的前提下,对苏宣传应更放开、更积极地推进,以利于抵制西方“和平演变”的图谋,抵制苏政局变化对我国的消极影响。在中央外宣小组的统一指导下,充分发挥新疆、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四省区在对苏宣传中的地缘优势、亲缘优势和历史传统优势,建立协商机制,开展专题研究,协调动作,力量互补,形成合力,建立中国对苏宣传前沿的新格局。调整中国与苏新闻交流的有关政策,在按中央统一口径进行宣传报道的前提下,尽快解决边境地区的广播电视开办俄语节目,报纸编发对苏宣传专栏,与苏互派新闻记者采访,互换新闻稿件、电视节目方面的经费和审批权限问题。适当放宽中国对苏地方文化交流的限制,对边境省份根据需要与苏互派文化交流团组,有关部门应提供方便,或简化手续,或下放权限。适当放宽新疆、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与苏的民间友好往来的政策,给予相应的审批权限;允许与苏接近的市县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更多地开办旅游项目、扩大旅游规模。进一步开展中国与苏建立友好城市的活动。对已建立友好城市关系的,可允许其在巩固现有交往领域的同时,拓展新的交往渠道;对具备条件而尚未建立友好城市关系的,可经中央有关部门审批,把与苏方的友好城市关系建立起来;扩大边境省份友好城市的交流,特别是文化、新闻、影视方面的交流,并将其管理权限交由地方。认真规划,协同动作,建立对苏宣传品制作基地,包括俄文书刊印制、发行基地,俄语电视节目制作基地等。这些基地可根据新疆、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四省区条件酌情选址,中央给予必要的财力支持。黑龙江省黑河市、绥芬河市是对苏宣传的前沿,占据最理想的对苏宣传的地理位置,应把办好两市的电视广播,扩大其覆盖面作为加强中国对苏联远东一带宣传的一项重要基础建设工作,改变两市广播电视设备的落后状况,建议中央在黑河、绥芬河两市建设大功率的中央转播台。加强对苏联问题研究。黑龙江省现有三家对苏科研机构(省社科院的西伯利亚研究所、东北亚研究所和哈尔滨师范大学的苏联科技哲学与社会研究室),具备一定的研究能力,可调动和协调这些力量,加强对苏联的跟踪研究。

1993年,省委确定外宣工作要具体抓好四方面工作:以实现对外开放战略升级为中心,加大对外经济宣传的力度;以外宣工作迈上新台阶为目标,进一步创造新形式,开辟新渠道,建立新阵地;以办好对俄广播电视节目为重点,加强对外宣传工作的基础建设;统一思想,真抓实干,开创外宣工作的新局面。

1994年10月,省委同意外宣小组确定的七项工作。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头脑,紧紧围绕本省经济发展战略,坚持外宣为经济建设服务的宗旨,有效地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推动和促进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以重大外宣工作为龙头,突出外宣为黑龙江省新的经济发展战略服务的主题,搞好哈尔滨边境地方经济贸易洽谈会的对外宣传工作;做好第三届亚冬会的对外宣传工作,要在完善规划、创造新形式、开拓新途径上下功夫;积极配合省政府在境外举办的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洽谈活动,在招商引资中搞好对外宣传,重点抓好新闻发布会和新闻报道工作。结合黑龙江省中俄边境线长,煤矿、林区、油田易发生生产事故,大中型企业暂时困难等实际,尽快拟订黑龙江省重大问题及突发事件的对外宣传意见和口径。以国内外新闻媒介为载体,加大对外传播的辐射力,组织省内各新闻单位加强同境外新闻单位的联系,开展节目交换、相互开辟专栏等新闻交流活动,利用中央新闻单位以及海外报刊、电台、电视及其驻省机构的力量,宣传黑龙江省外经、外贸形势,投资环境和优惠政策等,以扩大黑龙江省在海内外的影响。本着“文化搭台、经贸唱戏”的指导思想,与省内各有关部门紧密配合,开展丰富多彩的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全面对外宣传黑龙江。以“七个一工程”(一本简介、一本投资指南、一本画册、一套折页、一本旅游手册、一张录像片、一张本地地图)为重点,搞好外宣品的系列化和精品化建设。以省政府新闻办的名义举办新闻发布会,请省领导及有关厅局负责人作为新闻发言人,就国内外人们关心的问题发表讲话。11月,省委宣传部、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省政府新闻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建立突发事件对外报道工作制度的通知》,就全省性突发事件的对外报道工作提出七条具体意见。12月,岳岐峰在听取黑龙江省赴南方招商引资考察团的工作汇报时强调,现在黑龙江省的经济搞对外开放,对外宣传更要紧紧跟上去。各个方面都要重视对外宣传,因为广告本身就是对外宣传。应花点钱,把电视与卫星接上,扩大覆盖面。所有领导都要有外宣意识,外宣办的工作要做到位。

1995年1月,省委外宣小组工作会议明确指出,要利用各种宣传媒介向省外、国外广泛宣传黑龙江。要增强广告意识,利用好阵地。外宣工作也要搞交流,驻外的外宣机构可以逐步建立,先在北京、上海、广东设外宣站。外宣工作也要为发展经济、为“翻两番”服务。外宣工作同各种经贸活动结合,这几年搞得很好,黑龙江省每年几次招商活动,不是只搞项目,主要是宣传黑龙江,要重视做好黑龙江省在省外、国外工作的同志及家属的工作,如在黑龙江下过乡插过队或工作过的离退休的老同志等。对外宣传不单是对国外,黑龙江省以外都算外宣。凡是黑龙江省驻外机构,包括驻港澳、驻美国的,都有外宣责任和义务,还有友好省城、统战组织、涉外群团组织,都要搞好配合。要在海外广交朋友,要与涉外部门结

合起来。

1996 年 3 月，全省对外宣传工作会议确定对外宣传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认清形势，坚持对外宣传的正确导向；抓住机遇，以重大经济与涉外活动为依托，搞好对外经济宣传；拓宽渠道，扩大省外宣传工作的领域；借助外力，充分发挥境外大众传媒的作用；发挥优势，努力加强沿边对外宣传阵地建设；多出精品，大力推进外宣品“七个一工程”的全面实施；广交朋友，增强对外宣传工作的辐射力和吸引力；建设队伍，努力提高外宣干部的综合素质；加强领导，切实发挥对外宣传的整体功能。

1997 年 6 月，全省对外宣传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对外宣传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今后一个时期对外宣传工作。会议确定本省对外宣传工作的总体任务是：突出一个主题，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紧紧围绕深入落实省委经济发展总体思路，切实推进两个根本转变，做好对外宣传文章。要把黑龙江省的十大优势转化为十大外宣优势，把丰富的自然资源、旅游资源、文化资源转化为外宣资源。要办好两件大事，即以“迎接香港回归和党的十五大召开”为内容，组织开展各项活动。要构建大外宣格局，省直和市地、外宣部门和涉外部门、国内传媒和海外传媒、“内地兵团”和“海外兵团”、主体网络和全社会形成合力，发挥群体优势，进一步扩大黑龙江在国际上的影响。11 月，俄罗斯总统叶利钦对中国访问期间到黑龙江省访问，省委确定采取积极、充分、客观、热情、友好的报道方针。并确定宣传报道要点是：通过事实宣传中俄建立面向 21 世纪的战略伙伴关系，为黑龙江省同俄方各个领域的全面交流与合作，创造宽松环境；继续宣传黑龙江省与俄经济贸易、经济技术合作的互补性和发展潜力，宣传多年来双方边境贸易所取得的成果及我方为边境贸易的健康发展所作的努力，对 1997 年以来的边贸成果可作突出报道；通过编发新华社稿，继续宣传中国始终不渝地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强调中国是维护世界和平、地区稳定的坚实力量，中国的发展不会对任何国家造成威胁，今后中国强大了也永远不称霸，反映和平与发展是当今时代的主题。

1998 年，省委确定外宣工作的具体任务是：继续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五大文件精神，掌握精神实质，并在各项外宣工作中进行落实。组织好中共十五大精神的对外宣传。要通过介绍近 30 年来黑龙江省各地区各部门经济建设、改革开放所取得的具体成就，以及进一步加快建设步伐的事实，说明党的基本路线的正确性和我们坚定地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的信心和决心，以增进海外各界人士对黑龙江省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五大精神所取得的成果的了解。经济宣传是对外宣传的重点，按照中央提出的统揽全局，精心部署，狠抓落实，团结一致，艰苦奋斗，开拓前进的要求和省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围绕搞好二次创业、打好“四个硬仗”和 12 项重点工作，重点组织好建设农业强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发展非国有经济和第三产业、扩大对外开放的对外宣传，从而推动全省改革开放事业发展。要系统地向海外宣传黑龙江省发展质量效益型农业的举措，让黑龙江农业大省优势和优质粮食品牌在海内外叫响。要着重宣传黑龙江省打好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的硬仗，使国外、省外各界广泛了解黑龙江省农业走以效益为中

心,建设农业强省的路子,选择黑龙江省农业若干个围绕市场需求辐射面广、牵动力强的龙头企业进行对外宣传。

1999 年初,省委确定外宣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认真学习深入贯彻江泽民在全国外宣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庆祝新中国成立 50 周年为契机,紧密结合“搞好二次创业、实现富民强省”的经济发展总体战略的实施,加强黑龙江省经济和社会发展成就的对外宣传;以边境对俄宣传为特色,努力创造良好的周边舆论环境;搞好澳门回归的宣传活动,促进两地的经济合作关系;合理统筹外宣品制作发送,提高对外宣传能力;加强协调配合,提高对外宣传的整体水平。6 月,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第十届“哈洽会”新闻宣传工作会议,刘东辉在听取汇报后强调,要高度重视对第十届“哈洽会”的宣传,各新闻单位要精心组织、策划报道;宣传要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要营造一个宣传“哈洽会”的浓重的舆论氛围;要充分展示黑龙江的良好形象。12 月,省委宣传部将陆续举行的松花江冰雪大世界及相关活动的新闻报道和宣传工作的方案印发各地和各有关部门。刘东辉指出,要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本着团结稳定、昂扬奋进、隆重热烈、喜庆祥和、新颖壮观、丰富多彩的基调,以第二届中国黑龙江国际滑雪节、千年庆典神州世纪游首游式暨第 16 届冰雪节和松花江冰雪大世界为依托,以“繁荣冰雪文化,发展冰雪旅游”为主题,大力展示黑龙江独具特色的冰雪文化和冰雪艺术的独特魅力,扩大黑龙江冰雪运动和冰雪旅游活动在国内外的影响,吸引大批中外游客到黑龙江旅游、观光、洽谈业务,进一步促进黑龙江经济发展、改革开放和社会全面进步。

2000 年 2 月,全省对外宣传工作会议指出,对外宣传工作应当树立“五个意识”。

2001 年,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暨全省文明办主任会议和全省外宣办主任工作会议上提出,要做好在中央、海外和省外新闻媒体宣传黑龙江的工作。为此,要成立协调小组,搞好选题策划,同时设立黑龙江新闻奖特别奖,鼓励省内外新闻工作者在这方面多作贡献。继续邀请中央和兄弟省市新闻工作者开展“龙江行”活动。要高度重视互联网引发的传媒领域的深刻变革,遵照积极发展,充分运用,加强管理,趋利避害,发挥优势,主动出击的原则,尽快建立黑龙江新闻网站,探索加强网上新闻宣传管理的新途径。充分发挥各种新闻发布会的功能,围绕省委、省政府推出的重要举措加大对外宣传的力度。2 月,省委宣传部印发的 2001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指出,要主动拓展外宣领域,积极扩大对外影响。围绕重要经贸活动组织好新闻发布会,搞好外宣品生产,宣传黑龙江的优势。充分利用好境内外新闻媒体,重点宣传黑龙江省对外开放的优惠政策和宽松的投资环境,宣传黑龙江省的绿色食品基地建设成就,宣传黑龙江省丰富独特的旅游资源,利用“哈洽会”、冰雪节等活动充分展示黑龙江形象。进一步加强新闻出版工作的宏观管理。正确处理正面宣传、热点引导、舆论监督的关系,加强和改进对社会敏感问题宣传报道的协调工作。

2002 年 7 月,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专题研究讨论了推进边疆文化大省建设问题,会议进一步明确了这一战略的发展思路、总体目标、重点任务和工作要求,讨论修改了《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若干意见》。会议强调,外宣工作要邀请全国各地电视台举办异地采访活动,邀

请境内外各新闻媒体参加“哈洽会”、冰雪节等活动,宣传黑龙江省丰富的资源、良好的生态环境和加快发展的潜力,宣传黑龙江省绿色食品、北药开发、特色旅游的优势,扩大黑龙江在海内外的知名度。在国内外举办黑龙江知名品牌新闻发布会。加强对外文化交流工作,组织艺术家、学者出国演出和开展学术交流活动。

2003 年,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明确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二次创业、富民强省”的实践,着力营造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的舆论新环境。要积极、全面、准确、深入地宣传中共十六大精神,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提高引导水平,掀起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宣传热潮,努力营造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顾全大局、珍视团结、维护稳定的良好氛围。打赢学习贯彻落实中共十六大精神和促进经济发展系列宣传战役。组织好精神文明建设、政治文明建设宣传。

2004 年,省委要求,要拓宽对外宣传渠道,提高对外宣传效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振兴老工业基地、扩大对外开放,必须不断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探索黑龙江省对外宣传的协调方式和运作模式,提高黑龙江省的知名度,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要创新思维,改进方式,提高质量,拓宽渠道,更好地适应改革开放的新形势。要着力办好“哈洽会”、冰雪节、冬展会、哈尔滨之夏音乐会等重大活动。

要坚持内外有别,从省外、国外受众的特点和需要出发,增强对外宣传效果。适应现代化社会发展和技术进步要求,大胆创新,形成内容规范、形式多样、适应不同对象的外宣产品。加强对突发事件对外宣传报道、新闻发布、互联网管理等重要制度建设,逐步形成适应对外宣传需要的工作机制。建立和完善政府新闻发言人制度,在省政府和 27 个厅局建立了首批新闻发言人队伍,为黑龙江省改革发展稳定创造更加宽松的舆论环境。

2005 年,省委明确外宣工作要突出创新载体、树立形象,提高外宣工作质量和水平。要坚持以我为主、正面宣传为主,集中展示黑龙江省的崭新形象。突出宣传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成就、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的成效和黑龙江省在自然资源、产业基础、科技人才、地域特色等各方面具有的独特发展优势,充分展示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潜力、广阔前景和蕴含的无限商机,扩大黑龙江省对外的影响力和吸引力。充分运用省内外、国内外的主流媒体,形成集中连续宣传黑龙江的整体性效应。加强互联网的建设和管理。搞好以东北网为重点的新闻网站建设,加强与国内知名网站的合作,加大网站中英、俄、日、韩等外语频道、网页的建设力度,加强互联网新闻宣传的制度建设和对各网站的管理,组建实力强、规模大、适应网上特点的专兼结合网上评论员队伍,努力营造网上正面舆论强势;适应受众、讲求艺术,不断提高对外宣传实效。根据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地区受众的特点,运用他们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增强针对性、实效性、亲和力和说服力。要发挥新闻发言人队伍的作用,强化正面宣传声音,形成正面宣传强势。扩大黑龙江卫视节目落地率、省电台发射功率特别是朝语广播受众空间、美国《国际日报》(今日黑龙江)专版和《伙伴》杂志覆盖面。

第二章　对外宣传的渠道

第一节　友好往来与文化交流

1986年,为了做好经济贸易洽谈会期间的外宣工作,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和省政府办公厅联合下发了《关于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暨出口商品洽谈会征集宣传品的通知》,到洽谈会召开之前,共征集各类宣传品110种、15 100套(册、页)。转录、拍摄了反映黑龙江省工农商各行业及各地区、各城市基本情况的录像片35部,编录了表现黑龙江省人民生活的电视剧、歌舞节目等7部,总共可播映25小时。洽谈会期间用大屏幕电视播放这些节目,每天不少于8小时。外国客商反映,从播放的节目中,对投资环境进一步熟悉,对洽谈的项目有了进一步了解,并且还掌握了不少新的合作线索。在短短的12天内成交合资经营、合作经营、补偿贸易和引进技术52个项目,金额达3 830万美元,出口产品成交额达3 432万美元。为了扩大文化交流和黑龙江省在国际上的影响,省电视台还通过有关渠道输送出自己制作的《北疆风采》等15部片子和《大兴安岭》等6部合拍片、协拍片。同时《冬泳》《冰雪画家于志学》等6部电视片被译成英、法、日、西班牙等外文版发行到国外。6月,中苏两国外交部部长在哈尔滨会晤,省委外宣办全力做好会晤期间的接待和对外宣传工作,共接待与会中外驻京记者30人。协助外交部成功地组织了新闻记者对外交部部长钱其琛与苏联外交部部长会谈后的现场采访、提问、录音、录像,为中外记者提供了介绍黑龙江的图片和宣传品。协助外事部门为苏联外交部部长收看当日世界新闻组装、架设、调试了卫星接收天线。同月,哈尔滨师范大学与友好学校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共同发起在哈尔滨师范大学主办了国际红学研讨会。有美国、日本、澳大利亚、法国、加拿大、新加坡、泰国等国家和国内、中国香港地区的红学家、红学家研究者120多人参加了这次会议。省委对外宣传小组给予了有力的指导和支持。配合研讨会这一主题,哈尔滨师范大学图书馆和省博物馆联合举办了《〈红楼梦〉博览会》,展出了丰富珍贵的有关红学的图书文物资料。省文化厅、省电视台联合举办了《〈红楼梦〉艺术节》,请国内著名艺术家、演员演出有关《红楼梦》的戏曲、舞蹈、曲艺节目。举办了《红楼梦》电影观摩和中国文学讲习班等活动。美国纽约大学教授唐德刚说:“红学盛会开得规模这样大,安排得这样细致周到,证明黑龙江重视学术文化交流,也有能力组织大型国际会议,我想和哈尔滨师范大学共同组织中国与犹太人历史国际讨论会,希望得到贵省的支持。”7月,苏联阿穆尔州执委会副主席率团参加黑龙江省黑河市举办的集

邮展览,并对黑河地区进行了友好访问。9 月,由横路知事、吉田议长率领的日本北海道代表团来黑龙江省友好访问,加上随同来的“道民之翼”旅游团一行共 275 人。省委、省政府责成省委宣传部牵头,省外办配合组织好宣传报道工作。在日本客人访问期间,各有关宣传单位、新闻单位在活动日程紧、逗留时间短的情况下,制作录音带25 盘、录像节目9 小时,提供日文版宣传书刊及明信片共 5 种 350 套,报纸、广播发表消息、文章、简介、专访共 36 篇,照片 9 幅,电视新闻及专题节目共约 120 分钟,发行新闻图片 14 幅 100 套,制作了赠送外宾的录像《北海道代表团在黑龙江》1 部、照片集 5 册、剪报集 7 册。尤其是在接待期间,采用了录像、录音现代化宣传手段。安放在北方大厦的大屏幕电视,在欢迎酒会上播放了《侯捷省长访问北海道》《灿烂多姿的北海道》以及外宾当天抵达哈尔滨时的录像片,引起了大家的兴趣。有些日本客人用照相机或摄像机拍下电视中的许多画面。外宾下榻的花园邨宾馆,每天晚上都通过闭路电视播放《国庆阅兵》《富饶美丽的黑龙江》等录像片。特地合成赶制的录有日语欢迎词及中外乐曲的录音带,配备在每辆外宾乘坐的汽车上随时播放。外宾听了非常高兴,说我们想得周到,又热情又礼貌。他们有的合着乐曲拍手击打节拍,有的搂着中方人员随着歌曲合唱,还有的称赞《十五的月亮》曲子优美,并要翻译讲解歌词的内容。在酒会上外宾听到播放的《北国之春》就急忙从衣袋掏出歌片说要为中国朋友演唱这首歌。日本随团记者还由省外办配专人始终陪同采访活动。9 月,黑龙江省艺术团赴港演出,在香港掀起了“黑龙江热”,这种文化艺术交流所产生的影响,远远超出了交流活动本身。在与苏联军方经常性的边境会晤会谈中,中方人员主动宣传中国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宣传中方对战争的看法,宣传中方进行改革和两个文明建设的成果。同苏联军人交朋友,做解疑释惑工作,改变他们对中方不正确的看法。苏联军人认为,中国坚持把消除“三大障碍”作为中苏关系正常化的前提是正确的,苏联在解决问题方面应该有所行动。11 月,黑龙江省著名画家于志学在日本新潟县举行冰雪画展受到热烈欢迎。展览期间,新潟四家电台与电视台每日都播出消息和实况,《读卖新闻》《新潟日报》还发表了专题评论,称于志学的作品“独具个性”,展示了东北地方大自然蕴含的严肃美。作品很好地宣传了黑龙江的冰雪山水,画出了冰雪世界的灵魂,将两地人民对冰雪的感情加以升华。

1987 年 1 月和 7 月冬夏两季,省委对外宣传小组会同省外办、省广播电视厅邀请美国著名电视节目《看东方》主持人靳羽西来黑龙江省采访,先后拍摄的四部纪录片《天鹅之省》《东方莫斯科》《哈尔滨的冬天》和《黑龙江片段》作为《看东方》的特别节目在美国 950 个电视台陆续播放。第一部播出后,靳羽西收到不少美国观众和友人的电话、信件,称赞她的成功。中央对外宣传小组的领导审看了节目后给予了肯定。1987 年,省委外宣小组还多次邀请北京 14 家新闻单位 23 名记者组成的对外宣传记者团到黑龙江省采访开放城市。还通过美国《经济导报》主编宁辉鄂、日本著名集邮家水原明窗、美籍韩国人实业家许钰、加拿大爱德蒙顿加中友协主席马锦尚等进行多方面文化交流、国外考察等活动。

1988 年,由省委外宣办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召开对俄宣传研讨会,重点研究在扩大沿边开放的新形势下,发挥黑龙江省对俄交往的窗口作用,改进和加强对俄宣传,创造有利于

黑龙江省全方位对外开放的舆论环境等问题。并组织了主要新闻单位负责对外宣传的同志和记者赴俄远东地区参观采访,有选择地在俄传媒中结交朋友,借用外力增强黑龙江省对俄宣传的辐射力,通过与俄新闻界的广泛交流与合作,扩大了黑龙江在俄远东地区的影响。

1989 年以后,黑龙江省的哈尔滨冰雪大世界、齐齐哈尔冰灯游园会、五大连池饮水节、绥芬河灯节等都比较成功地体现了地方特色,在对外文化交流活动中产生较大影响。黑龙江日报社与日本北海道新闻社、新潟日报社每年互派记者采访,互相提供稿件。省电台、电视台在向友好省州选送的节目中,始终把介绍黑龙江 40 年变化作为主要任务,多次接到国外听众、观众的赞扬来信。为了扩大对苏宣传效果,各地还在边境会谈的会晤站及有苏联人停住的机场、车站、宾馆、饭店等地陈列书刊或通过交易会、洽谈会、双方会晤、一日游、七日游等活动,相机赠送、散发俄文版书刊、画册、折页等,使苏联人民了解中国,了解黑龙江。仅绥芬河市外文书刊陈列点在 1989 年就发展到 15 个。他们在新华书店设专柜,经销俄文版书刊、画册,利用出国人员把对外书刊带出境外,作为礼品或纪念品赠送给苏联朋友,形成了“送出去、卖出去、带出去”的一套行之有效的传播方式。如俄文版《今日黑龙江》(绥芬河分册)、《黑龙江画报》、明信片《黑龙江之冬》《哈尔滨投资》《黑龙江野生动物》等先后送往苏联后受到欢迎。

1990 年,省委外宣小组先后组织了电视专题片《中苏边境贸易纪实》的拍摄和《富饶美丽的黑龙江》《黑土地》的重新编辑制作工作,还拍摄了《陆路口岸绥芬河》、《经济贸易的窗口,中苏友谊的桥梁》(中俄文版本)等专题片。编辑制作了《黑龙江风情》《友谊的旋律》《当代中苏歌曲》《龙魂》等音乐磁带,作为礼品向苏联客人赠送。电视文艺晚会《相会在哈尔滨》(汉俄语对照)的录像带也传入苏联。1989 ~ 1990 年,黑龙江省先后向美国、加拿大、日本、阿根廷、苏联等 15 个国家和地区及中国香港派出 29 个演出和艺术访问考察团组,接待了 10 余个外国文化团组,在国外举办了一系列书展、画展、邮展、摄影作品展、“富饶美丽的黑龙江”展览,多次举办国际学术研讨会,科技成果展览会,接待了大批国外专家、学者,仅省社科院就接待国外学者 64 批 124 人次。同时黑龙江省也派出大批专家、学者到国外讲学,开展学术交流活动,还与一些国家开展了优秀影视片交流和体育交流。“哈洽会”期间,中央及部分省市、省内的新闻单位与会的 200 多名记者除参加了三次新闻发布会外,还去一些对外开放点进行采访,以评论、述评、通讯、专访消息等形式向国内外集中报道洽谈会进程、盛况及改革开放成果。中国台湾、中国香港及苏联、民主德国的记者还重点采访了省政府领导人、合资项目、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等。传播媒介先后播发有关洽谈会的新闻报道约 3 000 条 1 551 000 余字。国家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为洽谈会提供的俄文、英文、朝文、蒙文版的各类书刊 19 种 1 万余册,通过各宾馆向外商全部发放完毕。其中,系列画册《中国对外开放》作为高级礼品向重要的外国代表团赠送,受到了欢迎。省外宣办统一组织编印的《中国对苏联东欧国家经济贸易洽谈会刊》(中文、俄文、英文版)、《桥》(俄文版)杂志洽谈会特刊、《中苏商品信息》(中文·俄文对照版)洽谈会专册在向中外客商散发时,许多苏

联、东欧客商多次索要携带回国。此外,《中国经济新闻》《渤海商报》编发的中俄文对照版的增刊深受欢迎。《国际商报》《中国机电报》也都以充足的数量在会上散发。

1991 年 2 月,黑龙江省参加了由日本和纸画会主办、大阪市各界民间团体赞助的第十届“为了和平,反对战争”展览会,赴日参展的主要展品选自东北烈士纪念馆、731 细菌部队罪证遗址陈列馆、南京日军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和上海鲁迅纪念馆。日方很重视黑龙江省的参展,其展品摆在比较显著的第二部分,题为“对中国的侵略、迫害”。中国参展的这部分展品对日本观众有很大的吸引力,展品前总是挤着二三层观众,许多人在此停留很久,认真写记。有的家长带着孩子,老师带着学生,排着队听着前辈们的讲解,当东北烈士纪念馆副馆长应邀当场作讲解时,当年参加过侵华战争、现为“反对战争实行委员会”副会长、如今已 74 岁的治部康立对自己曾参加过侵华战争深感内疚,流出了愧悔的热泪。这位日本老人表示,一定要把自己的经历告诉下一代,教育子孙后代,不要重演历史悲剧,要世世代代维护和平和中日友好。

1992 年,陆续开发了齐齐哈尔观鹤节、牡丹江金秋节、佳木斯三江国际旅游节、大庆石油文化节、大兴安岭北极光节、伊春森林节、七台河山湖节以及黑河的“二月二”龙节等旅游项目,使黑龙江省的旅游为经贸进一步发展起到了重要的牵线搭桥作用。

1993 年 2 月,省委外宣小组继续健全完善已有的对俄宣传阵地,办好省电视台《你好,俄罗斯》等一系列俄语节目,在继续提高质量的同时,进一步扩大受众面,加强与俄方的节目交换。筹办《远东经贸导报》(俄文版),争取在俄境内发行。在巩固黑龙江省边境文化长廊建设方面,以文化促进双边经济的发展,让冰灯、雪雕艺术、北大荒版画、伊春木雕、海伦剪纸等民间艺术走向俄罗斯,扩大对俄宣传领域。5 月,对涉外人员及出国劳务人员进行培训教育,帮助他们了解和掌握有关政策法规,提高他们的政策水平。努力做到让中国的声音能够到达周边国家及欧美地区,进入他们的主流社会,改善中国的国际舆论环境,努力做到“借船出海,借鸡生蛋,借机行事,借地生财”,以取得对外宣传的总体效益。下半年,按照中央外宣办关于“七个一工程”的要求,各涉外部门在外宣品的数量、质量和落地率方面都有所提高。省委外宣办和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先后编辑、出版、制作的《开放的黑龙江》丛书、《黑龙江省》画册、《开放的黑龙江》折页(中文、英文、朝文版)、录像片《天鹅展翅》(中文、英文、朝文版)、影片《冰雪黑龙江》、民族音乐磁带《欢迎你来黑龙江》《欢聚在太阳岛上》《春到黑龙江》等精品在对外宣传方面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1994 年,黑龙江省各级外宣部门以哈尔滨冰雪节、绥芬河灯节、黑河“二月二”龙节和牡丹江金秋节为契机,积极推进对俄宣传。通过各类节会把俄方人员吸引过来,利用口岸的渠道把宣传品带出去、送出去,运用广播电视的手段把声音和图像传出去、播出去,逐步使对俄宣传辐射面由边境地区延伸到俄罗斯腹地,既深入中下层,又渗透到主流社会。各地举办的具有浓厚地方特色的文化节会活动,为对俄经济开放提供了载体,增添了魅力,起到了“文化搭台,经贸唱戏”的作用,取得了看得见的巨大经济效益。冰雪节之际,国务院经研中心、新华社和哈尔滨市联合举办了把哈尔滨建设成为东北亚重要国际经贸城市战略研

讨会,为提高哈尔滨市国际化水平,提高哈尔滨对东北亚地区的开放度、经济活动的参与度和国际市场的融合度群策群力。冰雪节的内涵更加丰富,并在哈尔滨国际中心城市的建设中占有了重要位置。还以申办1996年第三届亚冬会为契机,把亚冬会的宣传作为加速黑龙江对外开放、促进社会进步的一项战略任务来抓,采取多种形式,动员全省人民积极参与对外宣传黑龙江的活动,树立文明开放的黑龙江人的形象,为申办活动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安定的社会环境。申办成功后,密切配合国家体委在北京召开新闻发布会,同时在省内抓住申办代表团归来之机,大造舆论声势,形成内外了解黑龙江、宣传黑龙江的氛围。同时协调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了亚冬会宣传总体方案,在国内外召开了亚冬会新闻发布会,向各界人士介绍亚冬会筹备情况。组织了迎接亚冬会集邮展、大型书画义卖、松花江大型畅游等活动,加大亚冬会的宣传声势。组织国内外采访团组采访宣传亚冬会,宣传黑龙江。"哈洽会"期间组织了10次大型新闻发布会,印制宣传折页20万份,编辑制作了电视专题片14部,与中央电视台联合组织了专题文艺晚会,邀请了首都14家新闻单位在"哈洽会"期间来黑龙江省采访报道。到年底,先后在中央报刊和海外报刊发表宣传报道文章30篇,图片61幅,其中,《黑龙江开拓江海联运通道》的稿件在《今日中国》(外文版)刊发,配发一组6幅新闻图片,以英、法、澳、西班牙和阿拉伯5种文字向150多个国家和地区发行。

1995年,省委外宣办协调有关部门创办了《黑龙江日报》(海外版),加强了同香港的《大公报》《文汇报》《商报》和澳门的《澳门日报》《市民报》以及美国的《黄河台》等海外新闻媒体的联系,积极邀请境外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到年底,在海外报刊发表黑龙江稿件224篇、照片229幅,从各方面反映了省委经济发展总体思路、建设农业强省的战略思想、黑龙江省雄厚的工业基础和丰富的自然资源优势以及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发挥了对外宣传为经济建设服务的良好作用。

1996年,省委外宣办组织新闻单位对亚冬会、"哈洽会"等重大活动进行了深入的宣传报道,提高了黑龙江在国内外的知名度,推进了经济技术合作和文化交流。在全国两会期间,积极协调中央新闻单位播发反映黑龙江的稿件106篇,加大了对黑龙江的宣传力度。邀请香港《商报》和《大公报》社长、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在香港《商报》和《中国日报》(英文版)开设黑龙江专版,在海外报刊发稿242篇。制发了《开放的黑龙江》录像带、《赞美冰雪》录音带、画册等外宣品,较好地宣传了黑龙江经济社会发展的好形势和今后5~15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扩大了黑龙江的影响力。下半年,黑龙江电视台俄语节目的改进,《黑龙江日报》(海外版)的创办,进一步拓宽了外宣领域。省委外宣办多次协调、邀请国内和境外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报道,有效地发挥了海内外新闻传媒的作用。制作完成了宣传黑龙江的影视片并在海外播出,新版的省情介绍、导游地图、旅游画册、投资指南陆续完成,使对外宣传品的编辑制作质量有了新的提高。全年,共派出访问团组50余个,邀请国外、境外文化团体10余个来黑龙江省演出,促进了黑龙江省对外文化交流与传播。按照中央外宣办关于"七个一工程"的要求,本着突出精品化、高科技化的特点,完成了外宣品《省情简介》折页一、二版,电视专题片两部、《黑龙江省旅游画册》《黑龙江省情地图》。筹备反映黑龙

江综合省情的激光视盘制作工作。

1997年,全省各市地广泛开展友好城市活动,扩大与国外的交流与合作。哈尔滨市承办了国际北方城市市长会议,国内外100多名记者来采访报道,扩大了哈尔滨在国际上的影响,发挥了在经贸活动和文化交流中的实际作用。3月,向全省各口岸城市及省内主要涉外窗口单位(宾馆、火车站、机场等)发放了5种2万份《1997香港回归》宣传画。6月,举办了全省"迎香港回归,黑龙江歌坛回顾(1977~1997年)卡拉OK大奖赛"活动,推动和促进了迎接香港回归社会宣传教育的深入和普及。11月,俄罗斯总统叶利钦来黑龙江省访问,俄远东伯力边区、滨海边区、阿穆尔州、赤塔州的行政长官也随团访问。省委外宣办按照中央外宣办、外交部的有关指示精神,多次召开新闻单位协调会,下发有关对俄宣传的注意事项和具体要求,周密安排具体的采访分工和步骤。全年全省各级文化部门共派出49个文化代表团出访,邀请国外、境外10余个文化团体来黑龙江省演出。黑河市依托口岸城市的优势,加强两岸文化交流,派出黑河人民艺术剧院35名演职人员,出访俄罗斯11个城市,演出15场,行程1 500多公里。阿穆尔州《真理报》称:"中国黑河艺术家的精湛表演使阿穆尔州市民为之倾倒""虽然国籍不同,语言不同,但是艺术的魅力会让人们心心相通"。

1998年,省委外宣小组开始实施精品战略,在提高外宣品的质量上下功夫。精心组织、策划、编辑、制作一批优秀外宣品,并且具有内容新、信息准、质量高、携带方便、有纪念意义、有收藏价值等特点,受到外国朋友、港澳台同胞及客商的欢迎。省委外宣办制作的《黑龙江省》折页和《黑龙江省投资指南》(中英文版)在全国外宣品评比中获得两项二等奖;哈尔滨市委外宣办制作了大型画册《哈尔滨》、《哈尔滨》折页和《中国·哈尔滨》VCD光盘赠送给国外来宾和港澳台同胞;伊春市委外宣办编辑出版了《中国伊春》《中国伊春名优特产品名录》;黑河市委外宣办制作了《中国黑河》《黑河旅游》;鸡西市委外宣办编辑出版了《迈向21世纪的鸡西》画册;大庆、齐齐哈尔、佳木斯、绥化等市地编印的外宣品在"哈洽会"、中国中西部地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和港澳台地区的国外招商引资中都起到了重要的宣传作用。省委外宣办与省科协联合制作了介绍黑龙江省改革开放20年经济发展的光盘。牡丹江利用镜泊湖特种邮票在全国发行的契机拍摄《中国有个镜泊湖》文艺片,编辑出版《镜泊湖特种邮票发行纪念专集》;鸡西将拍摄的风光片《太阳升起的地方》送往俄罗斯阿穆尔州电视台播出,将《大棚下的婚礼》送往美国斯科拉电视网播出,都产生了较好反响。7月,哈尔滨市在俄哈巴罗夫斯克(伯力)举办了"哈尔滨风情"摄影展,展现反映哈尔滨自然风光、工农业生产、城市建设、人民生活照片140余幅,影展历时7天,每天都有2 000多人参观。11月,哈尔滨摄影家协会和哈尔滨日报社联合在日本东京、神奈川县、山梨县举办"'98哈尔滨大抗洪"摄影展,3万多日本各界人士及市民参观,许多观众留言赞扬中国人民的抗洪精神,并在摄影展上为灾区捐款。年底,举办了"我眼中的黑龙江"外宣摄影作品展,并将获奖作品汇编成册用中英文出版在海外发行。同时做好了《黑龙江风情》激光视盘的最后筹备工作。

1999年,在黑龙江大学创办的《远东经贸导报》(俄文版)试刊的基础上,全力以赴正式

出刊,扩大到俄境内发行。同时着手加强“边疆文化长廊”建设,加强依法管边治边,维护国家尊严,优化交往环境。推动全省外宣品精品战略的实施。更新中英文综合省情介绍折页《黑龙江省》及电视片《开放的黑龙江》。编辑制作《黑龙江省口岸》系列折页、《黑龙江名优产品》画册等。完成了《黑龙江经济》光盘的制作。充分利用黑龙江电视节目上星后覆盖面扩大的优势,积极向省台提供各地新闻资源及专题节目等,增强对外报道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办好省电视台《您好,俄罗斯》俄语节目,进一步提高针对性,加强与俄方的节目交换,扩大受众面。从6月到年底,以迎接澳门回归为主题开展对外宣传活动,组织黑龙江省新闻采访团访问澳门,举办澳门回归形势报告会,澳门的历史与发展图片展,设立迎接澳门回归倒计时牌,举行《澳门基本法 ABC》一书的首发式,向澳门主要传媒提供介绍黑龙江的新闻稿件等。8月,在绥芬河市召开了对俄宣传研讨会,重点研究在扩大沿边开放,中俄面向21世纪战略协作关系已经全面启动的新形势下,发挥黑龙江省对俄交往的窗口作用,改进和加强对俄宣传,创造有利于黑龙江省全方位对外开放的舆论环境。

2000年,省委外宣办组织了哈尔滨冰雪大世界、“哈洽会”和首届科技风险投资项目洽谈会等活动宣传报道。哈尔滨冰雪大世界系列宣传报道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001年,在国务院新闻办、国家广电总局组织评审的全国第五届对外影视“金桥奖”评选中,共有127部节目获奖,其中,电视专题片88部、电视专栏30个、电视系列片6部、电视纪录片3部。另外,有一部编导和一部摄像获单项奖,7个省市获对外宣传特别奖。省政府新闻办获全国第五届“金桥奖”对外宣传特别奖,黑龙江电视台《今日黑龙江》(无声的追求)获电视专栏一等奖,《伊万夫妇的故事》获电视专题片中篇三等奖。4月,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公室主办的“美丽富饶的黑龙江”图片展在广州艺术博物院开幕,在图片展开幕式上,广东省钟阳胜、黑龙江省王振川为展览剪彩。广交会各展团的代表、大专院校师生、机关干部、文化艺术界人士、中央和其他新闻单位记者1 200多人参观了展出。12月,刘东辉在花园邨宾馆会见香港《大公报》总经理冯仲良,香港《大公报》与黑龙江省的合作一直很默契,对黑龙江省的宣传力度始终很大,尤其在绿色食品、冰雪文化、旅游方面都做了很好的宣传。

2002年,中央电视台海外中心、省委宣传部、省委外宣办、省电视台联合举办“走进黑龙江”全国电视异地采访活动开机仪式,来自全国33家电视台的100余名编辑和记者参加采访报道,向全国及海外充分展现黑龙江省古朴、原始、神奇的人文自然风貌,得天独厚的地理边疆优势,丰富的资源和良好的投资环境,大力宣传近年来黑龙江省改革开放、经济建设成就和快速发展的旅游事业,提高黑龙江省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全国电视异地采访活动的成功举办,向省外充分反映了黑龙江省在改革开放、二次创业中取得的辉煌成就和日新月异的变化,充分展示了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亮点”和黑龙江的良好形象,进一步提高了黑龙江省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强阵地建设,扩大正面宣传的主渠道,由于黑龙江省承办的对俄宣传杂志《伙伴》已经创刊,东北网络台成为对外宣传的新阵

地,列入了省委、省政府的重要政务报道媒体。组织理论工作者到俄罗斯西伯利亚科学城参加了第二届中俄区域国际会议,促进了中俄学术交流与合作。组织部分专家、学者赴日本参加东北亚经济合作会议,与环日本海研究所签署了人才交流协议书。全省文化系统派出各类文化团组48个,出访21个国家和地区。

2003年,省出版局组织"中国俄罗斯侨民文学丛书"赴俄文化交流团在俄阿穆尔州、莫斯科、圣彼得堡等地举办座谈会、赠书活动,访问取得圆满成功,收到了明显的社会效果。依靠社会力量成立了"灯下亮"工程外宣品管理中心,会同省旅游局,先期在部分三星级以上宾馆饭店、涉外场所、口岸和旅游景区点统一摆放100个外宣品展架,及时摆放新外宣品。对黑龙江省制作的《神奇富饶的黑龙江》省情片进行重新修改和拍摄,并翻译成英语、俄语、日语版,在俄罗斯、日本、以色列、法国的国际展会和重大活动中播出,并作为礼品赠送给外宾。在黑龙江滑雪节、哈尔滨冰雪节、亚洲篮球锦标赛等活动中,集中力量组织了对外宣传和文化交流。各地市和口岸也利用当地的节庆活动开展外宣,如伊春市的森林节、黑河市的滚冰节、绥芬河市的元宵节经贸洽谈会等都发挥了对外宣传的前沿阵地作用,扩大了交流与合作。8月,省领导分别会见了香港《文汇报》社长张国良,全国政协常委、香港裕华国产百货有限集团公司董事局主席兼总裁余国春,全国政协委员、香港星光集团主席林光如一行。由中国中俄关系史研究会联合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和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黑龙江大学举办的"中俄关系的历史与现实"学术讨论会在哈尔滨召开。外交部刘古昌、中国社会科学院朱佳木出席讨论会开幕式。孙启文代表省委、省政府在开幕式上致辞。9月,刘东辉、孙启文会见以香港新闻工作者联会主席陈思国为团长的香港记者赴黑龙江参观采访团。采访团由《香港商报》《香港经济导报》《明报》《南华早报》《星岛日报》、香港无线电视、香港凤凰卫视等13家媒体的20位新闻记者组成。同月,会见了以台北市新闻记者公会理事长、中广公司总经理李庆平为团长的台北市新闻记者公会大陆访问团。10月,商务部、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黑龙江省政府共同主办中俄经贸合作研讨暨项目洽谈会,商务部副部长、中国进出口银行副行长、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副总经理和30多家国内一流企业的老总齐聚黑龙江,共同研讨发展对俄经贸合作大计,洽谈对接对俄经贸合作项目。俄罗斯阿穆尔州、犹太州的官员和企业家也前来黑龙江,与国内大企业的老总直接见面,共商合作,这也是黑龙江为推动中俄两国经贸科技合作不断深入的新尝试。

2004年,在韩国举办了黑龙江—韩国友好周活动,举办了中、日、韩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研讨会、北方城市市长论坛等活动,拍摄了高质量的汉语、英语、俄语、日语、韩语的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专题外宣片。黑龙江省杂技团积极开辟国内外演出市场,先后派出队伍赴泰国、马来西亚、日本、西班牙等国家和中国香港等地演出,商演人数73人,演出千余场,弘扬中华文化,扩大黑龙江影响力。3月,黑龙江艺术团一行6人赴哈巴罗夫斯克(伯力)参加"新星"国际少儿艺术节比赛。4月,以黑龙江歌舞剧院为主体的中国艺术团代表国家赴蒙古进行访问演出及文化交流,受到蒙古人民热烈欢迎。7月,受文化部委派,黑龙江艺术团

一行20人赴萨哈共和国进行访问演出,获得圆满成功。黑龙江艺术团一行24人赴韩国忠清北道进行为期15天的巡回访问演出,增进了黑龙江与韩国的友好感情。

2005年1月24日,省委宣传部下发的《2005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明确指出,集中组织做好"哈洽会"、日本爱知世博会黑龙江周、俄罗斯投资招商活动等宣传工作;坚持媒体外宣、活动外宣、文化交流、新闻发布并重,形成对外宣传强势。利用"哈洽会"、冰雪节、滑雪节、冬展会、"哈夏会"等特色节庆活动,积极开展对外宣传,向外推介黑龙江。发挥政府文化部门和民间文化组织团体在对外文化交流中的作用,精心打造具有国际知名度的文化交流品牌,在国内外组织大型文化活动,扩大黑龙江省影响。

第二节　旅游经贸活动

1986~1989年,黑龙江省接待来自8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国外旅游观光者已超30万人次。省委外宣部门会同有关涉外部门对哈尔滨的冰雪节、太阳岛、齐齐哈尔的冰灯游园会、扎龙鹤乡、牡丹江的镜泊湖瀑布和地下森林、五大连池的饮水节和火山奇观、绥芬河的元宵灯节、桃山的狩猎、玉泉的滑雪、漠河的北极光白夜等旅游景点景观和旅游活动做了大量宣传工作。共编印融趣味性、知识性、艺术性、思想性于一体的宣传品20多种、30多万册(件);摄制旅游风光片10余部。除赠送观光旅游者外,还通过各种渠道散发到3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广泛开展旅游活动对外宣传的同时,坚持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指导思想,融外宣工作于经济工作之中,为促进黑龙江省对外经济的发展做了大量工作:一是配合省内各种类型的大型商品展销会、业务洽谈会、经济横向联合邀请会等经济活动开展对外宣传;二是开展投资政策、投资环境的宣传,为引进资金、技术、人才服务;三是与涉外经济部门建立经常联系,协助他们解决对外经济宣传中的一些实际问题;四是组织了对苏东经贸洽谈会的宣传,为洽谈会的圆满成功做了大量工作。外宣部门还协助旅游文化等部门挖掘旅游资源,扩展旅游项目,对俄开发"一日游"五处,"多日游"六处。

1989年,苏联东欧剧变后,黑龙江省各级外宣部门和涉外单位,认真贯彻了中央关于"稳定压倒一切"的方针,针对国外出现的新情况和中国6月4日发生的风波,把驳斥谣言、澄清事实、消除疑虑和误解、宣传中国政局稳定、政策不变、人民安居乐业当作头等大事,做了大量的宣传工作。涉外部门向在黑龙江省的外国人散发了大量蓝皮书。侨务部门发动归侨向海外写信,介绍真相。省经贸系统采取多种形式,向国外客户说明我国局势,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截至年底,黑龙江省已与世界上11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经济贸易关系。对苏联的边境易货贸易与经济技术合作发展迅速;1989年,全年过货5.9亿瑞士法郎,是1988年的3倍;出口商品品种由原来的几十种激增至3 300多种;经济技术合作形式由工程承包、劳务输出发展到派技术专家、合资合作办厂;贸易合作伙伴已发展到9个加盟共和国的31个州、5个边疆区、6个自治共和国的632家。

1990年,黑龙江省大力推进沿边开放,黑河、绥芬河、同江、密山、虎林、饶河、嘉荫、萝北、漠河、东宁、逊克等11个边境口岸对俄边贸蓬勃兴起。仅黑河、绥芬河两地对俄贸易公司就由几十个猛增至上千个,边境贸易额也由最初6年的1.39亿瑞士法郎发展到1990年一年就过货7.8亿瑞士法郎。6月,经贸部组织全国有对苏东国家进出口经营权的公司在哈尔滨联合举办了"哈洽会"。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大规模地对苏东经贸洽谈活动。苏联、民主德国、捷克斯洛伐克、波兰、匈牙利、南斯拉夫、保加利亚、罗马尼亚以及蒙古国、朝鲜等国家的2 400多名官员及客商应邀到会。全国各省、市、自治区、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和国家21家进出口总公司组成的6个交易总团的69个交易分团参展。在占地2万平方米的展厅852个摊位上展出了18大类27 000多种展品,参加洽谈会的总人数多达1万人。洽谈会共签订合同额18亿瑞士法郎,签订协议共计20亿瑞士法郎。一些富有经验的国内外客商概括这次洽谈会"展品之丰富、客户之踊跃、成果之丰硕,全都出乎预料"。洽谈会期间发放的书刊宣传品重量约有11吨。省对外宣传小组还组织了电视专题片《中苏边境贸易纪实》的拍摄和《富饶美丽的黑龙江》的重新编辑制作工作,并向各省征集了录像节目。接待外商的14家宾馆的闭路电视在10天晚间同时连续播放由省委外宣办提供的《江淮大地》《中国辽宁》《发展中的山西》《西双版纳》等专题片24部和国产优秀影片11部。由天津长城电子有限公司组装的大屏幕电视墙设在展览中心大厅,既展示了我国的电子工业的成果,又播放反映我国各地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的录像节目。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协助省电视台组织的专题电视文艺晚会《相会在哈尔滨》有40多名苏联客商应邀观看,其中,有10多人即席参加了演出。晚会在洽谈会期间由省电视台播出,录像带已向苏联发送。中国记协、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省摄影家协会联合主办了为期7天的"外国人眼中的中国""外国人看黑龙江"摄影展览,接待了1 500名中外观众。省电影发行部门选择了20部反映中国革命传统的优秀影片和8部苏联、东欧国家的影片举办了"洽谈会中外影片汇映",观众达78万人次。一些接待单位也都安排外商观看。1990年,还开通了哈尔滨、佳木斯、富锦三个内河港口及哈尔滨航空港。联结国内外、沟通亚太地区和欧洲的通道更加畅通,1990年,全年出境人员达5万人次。

1991年6月,第八届哈尔滨经济贸易洽谈会召开期间,邀请国内外记者400多人,刊发宣传黑龙江省的稿件2 100多篇,播放了《天鹅飞向世界——改革开放的黑龙江》等对外宣传专题片。在全国两会期间,省委外宣办在北京召开了中直新闻单位总编辑、曾在黑龙江下乡的北京知青和曾在黑龙江工作过的老同志参加的三个座谈会,介绍了黑龙江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成就,加大了对黑龙江的宣传力度。10月,成功地重新制作了介绍黑龙江的专题片《天鹅飞向世界——改革开放的黑龙江》,制作了介绍黑龙江情况的《黑龙江》折页一、二版。对外发放《黑龙江省》《黑龙江招商指南》《跨国公司在中国》等各种形式的外宣品9种5万多件。

苏联"8·19"事件以后,省委外宣办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把苏联经济危机之需和政治失控之乱作为边贸发展之机,增强内联外引,楔入远东的实力"的方针,认真分析了对外

宣传面临的有利形势,认为俄罗斯等独联体各国政治动荡,经济困难,人心不稳,与中国改革开放卓有成效,经济繁荣,政局稳定,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中国的变化在俄罗斯等国家产生了巨大吸引力,并且从官方到民间都表现出了渴望了解中国的强烈兴趣,这是俄罗斯人民接受我们宣传的大好时机。为迅速打开对俄宣传几十年来谨慎、封闭的局面,取得外宣工作的主动权,省委根据中央的有关精神提出了"既着眼于人民,又不放弃上层;既着眼于未来,又重视现在;既着眼于进取,又注意稳妥"的对俄宣传的三个基本点。连续4年精心组织了"中国哈尔滨经济贸易洽谈会"和"中国哈尔滨边境地方经济贸易洽谈会的宣传战役",广泛开展"满意在口岸""我为龙江添光彩"的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每年4月1日,以省长发表广播电视讲话为标志,全面启动宣传教育工作。在持续3个多月的时间里,通过20几个行业竞赛活动,岗位培训,形势报告会,下发宣传提纲,以及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开辟专栏、专题等形式,对各阶层干部群众进行对外开放形势、外宣知识和涉外常识教育,动员全省人民以优美的环境、周到的服务、昂扬奋发的精神状态,向到会的几千名外商展示黑龙江的新风貌。对外集中精力抓好莫斯科新闻发布会和北京中外记者招待会两大活动,同时通过中央及港台新闻单位对外广泛介绍洽谈会,通过黑河、绥芬河等口岸城市向对岸播放专题节目;对内指导省市新闻单位多角度、多侧面地发表消息、文章、图片、专题节目等,营造全社会动员,共同办好洽谈会的舆论氛围。全力做好参会中外记者的接待采访工作。多次召开信息会、新闻发布会,以及提供宣传口径、背景材料、文字稿件、组织人物专访等形式,做好会议报道的服务工作。省内大小报纸大量编发会内会外的新闻稿件,广播电视挤占黄金时间,以录音新闻、专题报道等多种手段广泛宣传洽谈会,中央及海外报刊、广播电视也纷纷报道洽谈会的盛况及其成果。据统计,四届洽谈会共接待中外记者1 000多名,播发稿件1万余篇(件)。经贸洽谈会结束之后,各级外宣部门面对边境贸易蓬勃兴起的大好时机,以及苏联、东欧发生剧变后出现的新形势,及时调整工作重点,以"一会"(中国对苏东经贸洽谈会)、"四节"(哈尔滨冰雪节、绥芬河灯节、黑河"二月二"龙节和牡丹江金秋节)为载体,以宣传我国改革开放的成就为内容,强化了对苏联和东欧的宣传。通过各类节会,把对方人员吸引进来;利用文艺演出、艺术展览、体育比赛等交流活动,把黑龙江省的现实情况介绍出去;利用口岸、边贸、旅游等渠道,把宣传品带出去,送出去;运用边境地区广播电视的手段,把声音和图像传出去,播出去,从而进一步打开了在对苏联、东欧宣传上多年封闭的局面,掀起黑龙江省新一轮外宣高潮。在国务院批准哈尔滨享受沿海开放城市政策,批准黑河、绥芬河为沿边进一步开放城市后,全省外宣部门以在黑龙江省建立国际经贸大通道和东北亚区域合作中心为目标,全面宣传省委、省政府改革开放的大项目、新举措。

1992年,省委外宣办抓住18个对俄开放口岸群体形成的时机,与省政府口岸办联合召开了口岸工作会议。就如何把口岸外宣工作纳入口岸建设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等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部署。这是黑龙江省对外宣传工作与政府工作密切结合,使党的宣传工作直接切入和有效服务于经济建设及改革开放的有益尝试。会后,全省海关、边检、商检、卫

检、动植检、港监、船检等各口岸部门与各市(地)委外宣部门密切配合,联手开展了“满意在口岸”的活动,树立了国际性口岸城市的良好形象,使外宣工作以口岸为载体,进一步强化了为对外开放服务的作用。通过集中宣传,边境毗邻地区的俄罗斯人民多方面正确地了解中国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的实际情况,积极同中国做生意,促进了黑龙江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到1992年,边境对外贸易成交额增长了30倍,在全国19个省份中,黑龙江省边贸的成交额居首位;全国有170个口岸,黑龙江省有18个,占1/10还多一点;黑龙江省对独联体的贸易成交额占全国的1/3,贸易额达21.2亿瑞士法郎,占全国边境地方贸易的2/3,占中国对独联体贸易的1/3,已成为中国对独联体边境贸易的主力军。从1988年到1992年,省内各口岸完成边贸货运量已超370万吨,为发展地方边境贸易创造了条件。在扩大省内口岸边贸运量的同时,各部门密切配合,集中力量抓了大宗出口商品运输。黑龙江省每年出口粮食140万吨,需通过绥芬河、满洲里铁路口岸和大连海运口岸发运,由于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非常重视这项工作,所以每年都提前完成运输任务。各口岸在组织好进出口货物运输的基础上,还加强了对出入境旅客运输的组织。1988年到1992年,共输送出入境人员170万人次。黑龙江省边防检查部门本着维护主权,方便来往的原则,专程与俄方边防检查机关会晤187次,交换信件600多封,为促进口岸早日开通或临时过货,简化过境手续,解决人员及货物因故滞留等问题作出了积极贡献。海关积极支持边境地方贸易,采取变通措施,扩大边境贸易商品范围,允许出具保函放行无证农用进口物资,对入出境旅客不断简化和放宽查验手续,根据有关政策,积极请示总署予以减免税,1988年到1992年,为地方减免税5.76亿元。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十四条决定发表后,各有关部门和单位都制定了落实措施。卫生检疫部门认真贯彻《国境卫生检疫法》,有效地防止了病毒媒介的传入。为方便货主和旅客,深入货场仓库和劳务人员驻地实施卫生检验和体检,对口岸区域实施卫生监督,对传染病实行科学监测,对病媒昆虫、啮齿动物进行有效防治,努力保证入出境人员的健康。动植物检疫部门发挥把关作用,服务于对外开放,支持边境贸易。“哈洽会”期间派员工驻会,提供无偿咨询服务,帮助货主签好进出口动植物及其产品合同。对大宗商品检疫,采取就地报检,就地检疫,就地发证的“三就地”办法,尽量方便货主,并主动与俄方对口单位会谈,为货主排忧解难,减少经济损失。商检部门为维护国家和企业在对外进出口商品中的权益和信誉,积极提供质量和技术咨询服务,帮助货主签好进出口商品合同;指导外贸生产企业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建立质量保证体系,努力提高出口商品质量。港务监督部门加强对到港船舶的监督管理,维护水上外贸运输秩序,通过健全规章制度,加强安全教育,确保船舶和港口生产安全。1988年至1992年,对国际航行船舶组织联合检查15 000多艘次,为俄方船舶引航500多艘次、20多万公里。船舶检验部门积极为水上对外运输生产服务,四年多共检验对外修造船舶6艘,对外引进船舶14艘,国际航行船舶343艘次。外事、军事、公安、安全、运输等部门,都为确保口岸安全畅通做了大量工作,有力地支持和促进了口岸开放。

1993年,黑龙江省为实现对外开放的战略升级,以建立国际贸易大通道和东北亚区域

合作中心为目标,加快了发展对外经济的步伐。黑龙江省对外宣传工作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思想,努力为全省经济建设的大发展,创造良好的国际国内舆论环境,多次召开新闻发布会、记者招待会、邀请外国记者团来黑龙江采访以及在海外报刊开设专版,形成了较大的宣传声势,开创了新的外宣工作局面。尤其是在经贸洽谈会期间印制精美的画册、折页、彩报等宣传品随处可见。在整个会议期间发送的会刊、专刊、影讯报等宣传品的重量已超10吨。印制介绍洽谈会的折页1.5万份随经贸、旅游团组以及口岸人员带往俄罗斯等独联体国家及东欧各国广为散发;印制5万幅彩色招贴画在各开放口岸、开放城市广泛张贴;在哈尔滨各大宾馆摆放万余册由外文局提供的外文宣传品。此外,还编辑制作了20余部配有外语解说的专题片在各宾馆闭路电视中播放,录制5 000盘音乐磁带向外商赠送并在展厅、宾馆以及车辆中播放,先后举办了4场电视文艺晚会并邀请外国客商登台表演,加深了友谊,联络了感情。由于外宣工作在洽谈会前后都发挥了良好的整体效应,促成了"南有广交会,北有洽谈会"的有利格局,为黑龙江省经济开放起到了实实在在的铺路搭桥作用。据统计,洽谈会的成交额每届递增,到1993年,已由第一届的18亿瑞士法郎上升到第四届的60多亿美元。特别是在省政府经贸代表团参加韩国"'93大田博览会"和"'93汉城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之前,省委外宣办先期派人员到韩国与其新闻媒体联系,发布介绍黑龙江招商洽谈会的预报消息,同时邀请韩国MBC广播电视台记者团赴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黑河等地采访报道。会中精心组织了黑龙江省汉城新闻发布会,引起韩国新闻媒体对黑龙江省的突出报道,组织提供13部朝语电视专题片、1万份《开放的黑龙江》折页和5 000盒《欢迎你来黑龙江》音乐磁带,向韩国介绍黑龙江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新成果、完善的投资环境和大有作为的合作前景。还组织图片展览,分别召开了两次新闻发布会,国外新闻媒介对黑龙江省洽谈活动进行了大量的宣传,大大提高了黑龙江的国际知名度。七届全国人代会召开期间,省委外宣办协调省政府有关部门赴北京成功地组织了扩大沿边开放、振兴黑龙江新闻发布会,国内几家大的新闻单位对发布会进行重点报道,产生了较好的影响。同时,省委外宣办还制作和发放《开放黑龙江》画册2万册,《欢迎您来黑龙江》录音带5 000盘,录像节目13部,在国内外产生较好影响。在省政府组团赴深圳"中国大中型企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期间,组织声像、文字等各类宣传品在会中发放,同时通过新闻媒介对外广泛介绍黑龙江省大中型企业,为黑龙江省大中型企业吸引外资、走向世界创造条件。在黑龙江省与俄罗斯3 000多公里的边境线上坐落着19个对应城镇,开通了21个贸易口岸。经过多年努力,到1993年,黑龙江省的边境、地方经贸逐步向更高层次的跨国经济合作推进,全省边境地方经济贸易企业已有100多家,委托代理公司已超3 000家,边贸进出口总额实现20.7亿美元,比1987年增长60倍。

1994年,省委外宣办先后在俄罗斯、韩国、新加坡等国家及中国香港召开了6次招商引资新闻发布会,交流了反映黑龙江经济、文化、旅游优势的画册、录像带、录音带等大量外宣品,充分利用洽谈会、冰雪节、筹办亚冬会等重大活动,邀请国内外新闻记者到黑龙江省采访撰稿,通过国内外新闻传媒,既介绍黑龙江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新经验、新成就,又宣

传黑龙江省资源、地缘和人才优势、优惠政策和投资环境,对黑龙江进行了大量宣传。为了加大外宣力度,省委宣传部成立了重点报道组,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参与组织了香港演艺界减灾扶贫(黑龙江专场)义演活动,增强了黑龙江省同香港各界及海外侨胞的相互了解与联系,扩大了黑龙江省在海内外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1996 年,黑龙江省经济大发展。国民生产总值 2 40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6%;粮食总产突破 300 亿公斤,提前 4 年完成了国家下达给黑龙江省的"九五"期间新增粮食 104 亿斤的计划目标;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城镇居民人均收入 3 325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 182 元。社会安定团结,各项事业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得到加强,具有时代特点和黑龙江特色的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和突破高寒禁区精神得到进一步弘扬,涌现出以新时期铁人王启民为代表的一批先进典型。所有这些都为开展对外宣传提供了丰富现实的内容。沿边开放地带的建设和开发,为加强外宣工作延伸了触角。黑龙江省位于东北亚中心地带,地处中、俄、蒙古、韩、日等国接合部,已有 25 个国家级对外开放口岸。省委七届三次全会以来,黑龙江省沿边开放地带掀起了第二次开发和建设热潮,边境地区对外经济贸易不断发展。这种边疆大省的地理优势,为黑龙江省发展与各国的睦邻友好关系,开展对外经贸和对外宣传提供了优越的地域条件。旅游产业的开发和崛起,为做好外宣工作拓宽了渠道。黑龙江省有旅游景点 120 余处,其中,自然风景就有 82 处,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旅游优势。在世界公认的冰雪、海洋、森林三大旅游资源中黑龙江省就占了两项。省委外宣办组织新闻单位进行了"重新认识黑龙江旅游资源""开发黑龙江旅游产业"等系列报道,增强人们把旅游业开发作为新兴支柱产业的认识,推动全省各地各部门加快对具有北疆特色的旅游业的开发。从 1986 年到 1996 年,黑龙江省出入境人员已超 500 万人次,占全国开放口岸旅游份额的 3/5。独具特色的旅游资源,既是黑龙江省新的经济增长点,又是黑龙江省对外宣传工作的重要支点。多年来,黑龙江省成功地举办了亚冬会、"哈洽会"、冰雪节等重大涉外活动,积累了外宣工作的宝贵经验。为进一步提高对外宣传工作质量,加快黑龙江省进入国际市场的步伐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997 年,省委外宣领导小组主动参与各种招商引资活动,积极开展对外宣传,在赴美国、加拿大招商引资活动中,《中国日报》组织两个专版刊发黑龙江省招商引资情况:一版是黑龙江省的投资环境介绍及省长的署名文章;另一版是黑龙江省赴美国、加拿大进行招商的 126 个项目介绍。刊发后,在美国、加拿大等地引起较大关注,共有 40 多家媒介进行了报道。还为招商活动提供了 5 部录像片,英文折页 1 000 份。6 月,精心组织了第八届"哈洽会"的宣传工作。召开会议对对外宣传报道的口径、原则以及对外宣传品的发放与赠送进行了规定,把工作重点放在对外宣传的落地率和效果上。着重抓住境内、境外各种新闻发布会的组织和管理,境内和境外记者的邀请、接待工作。会前与会中共在国外、国内、省内举办新闻发布会 20 余次,接待中外记者 300 多人,在国内外新闻媒体刊发稿件 2 000 余篇,印制和发放 5 种 5 万份宣传画、《欢聚在太阳岛》音乐磁带 5 000 余盘,提供了 12 部外宣电视片在各涉外宾馆播放,其中,新版本电视片《天鹅飞向世界——改革开放的黑龙江》受到

外商的广泛好评。配合社会宣传举办的“第八届‘哈洽会’专场文艺晚会”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8月,配合黑龙江省在俄罗斯纳霍德卡举办的“中国商品展洽会”发放了大量的外宣品。其中,有《黑龙江省》《黑龙江招商指南》《跨国公司在中国》《中国哈尔滨经济贸易洽谈会简介》等书刊、折页,还向外宾赠送了《欢聚在太阳岛》录音带;会前会后播放的《黑龙江风情》音乐电视和通过卫星接收的中央电视台四频道节目吸引了许多俄罗斯客商和当地市民。还邀请了《纳霍德卡报》、纳霍德卡电视台及《俄罗斯国际文传电讯》《消息报》驻远东记者采访报道了“展洽会”的情况。为使旅游业尽快成为黑龙江省新兴的支柱产业,各级旅游部门以外宣促旅游,实现旅游业迈上新台阶的目标。突出旅游资源的宣传,大做冰雪、森林、湖泊、界江、跨国等特色旅游文章。通过多次举办新闻发布会活动、组织国内外记者采访、加强对外新闻报道,印制专项对外宣传品等多种形式,对黑龙江省冰雪旅游宣传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和声势,使许多海内外游客增加了“冬季到黑龙江观冰雪”“冰城冰灯美”“南下海南岛,北上亚布力”的选择取向。亚布力每年冬季接待游客10万人次左右。通过海外电视台、报刊介绍黑龙江省旅游资源和旅游业的发展情况及美好前景,通过参加西班牙滑雪大会、新加坡亚太地区旅游博览会、香港旅游博览会大力介绍黑龙江省的旅游资源和合作意向,派人员到法国、德国、日本、韩国、俄罗斯等国家开展旅游宣传,开展联合促销活动等。哈尔滨、牡丹江、大庆、齐齐哈尔、佳木斯、伊春、黑河等城市积极参加创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的活动,利用光盘、录像带和旅游画册等宣传品,广泛宣传自己的旅游资源特色,介绍当地的优美风光,同时对旅游业不完善之处加以改进。伊春森林节、牡丹江金秋节、佳木斯三江国际旅游节、大庆石油文化节、齐齐哈尔观鹤节、绥芬河灯节、黑河“二月二”龙节等的成功举办,增加了吸引海内外游客来黑龙江省观光的内容,促进了全省旅游业的发展。

1998年,省委外宣办先后多次深入全省农村,就推进黑龙江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优质高效型农业等专题开展调查研究,选择黑龙江省以农业为主的绥化地区作为重点,帮助总结典型经验,邀请中央电视台和五洲传播中心《中国乡村的变迁》等两个摄制组先后拍摄和报道了绥化兴和乡稻田养鱼、庆安拉林青小区中低产田改造、望奎瓜菜研究会良种推广、兰西兰菜小区节水灌溉、肇东华润金玉公司玉米深加工、安达奶牛产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从一个侧面比较系统地向海外介绍了黑龙江省建设农业强省所取得的成效。为了开好第九届“哈洽会”,充分利用海内外媒体宣传招商引资政策和项目。同时由省领导带队的招商团分赴俄罗斯、东西欧组织新闻发布活动,加强与欧盟的联系,扩大招商范围。在“哈洽会”召开期间共接待中央、兄弟省市、省内及境外108家新闻机构的记者548名,组织新闻发布会24场。截至“哈洽会”闭幕时,国内外新闻机构的发稿量已达2 600篇,为树立黑龙江省及“哈洽会”良好形象营造了舆论氛围,产生了“声势大、角度新、影响广”的效果,有力地配合了“南联北开全方位开放”战略的实施。本届“哈洽会”共吸引了50多个国家和地区5 500多名客商,交易额达45.39亿美元,在亚洲金融危机和俄罗斯经济动荡情况下,取得了显著成果。10月,国务院侨办和湖南省政府举办的“’98中国中西部地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有19个省、区、市和欧美等国家及港澳台地区数千名客商参加。为了充分利用这次

洽谈会的机遇大力对外宣传黑龙江,黑龙江省组成黑龙江代表团,准备了充足的外宣品,精心布置展厅展位。在洽谈会期间通过举办新闻发布会,向中外记者及客商广泛介绍了黑龙江省的资源优势、良好的投资环境、广阔的经济发展前景和具体的合作项目,以及哈尔滨、大庆、牡丹江等地市的情况;向万余名与会者散发中英文版《黑龙江省投资指南》《黑龙江省》省情介绍折页、《黑龙江交易团洽谈指南》《黑龙江省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册》《黑龙江》画册等几万册外宣品;播放了《改革开放的黑龙江省》及介绍哈尔滨、大庆、牡丹江的电视专题片;在美国《侨报》、法国《欧洲时报》等海外报刊及香港《商报》上同时发表介绍黑龙江的报道;主动加强与中央新闻单位及当地湖南省委外宣办、湖南卫视、湖南经济电视台的联系与合作,邀请或组织中央新闻单位、当地传媒采访并报道了黑龙江代表团和省领导同志的一系列招商活动,发稿80余篇,为黑龙江省代表团在这次洽谈会上获得圆满成功发挥了重要作用。整个洽谈会共签约285项,黑龙江省就占86项,吸引外资6.9亿元。香港回归之后,为了加强黑龙江省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联系与合作,派出省市地各级招商团到香港招商。10月,哈尔滨市招商团访问香港,利用香港媒体集中宣传了对俄合作优势及抗洪救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国企改革、投资环境改善的成果等。香港媒体为这次招商活动发稿59篇,配发照片41幅。继哈尔滨、大庆等市地之后,绥化地区招商团首次在香港举行招商活动,重点围绕农业产业化开发、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及开发高附加值、高科技项目的投资方向等加强了对外宣传介绍工作,同港商签订经济技术合同16项,意向合同17项,引进资金2.1亿元,签订意向性合同,合作资金4.5亿元。伊春等市地分别在北京、重庆、成都、昆明等地招商引资,召开新闻发布会,开展经贸合作,收到很好的效果。大庆市头10个月就引资60多亿元,其中,在中国中西部地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上就签约43项,总额达54.3亿元。12月,省政府在北京举行56个农业产业化重点项目招商活动。省委外宣办与省计委为此在北京组织了新闻发布会,向国内外客商和中外记者提供了综合情况和重大项目信息。会后,国内签约9项、国际合作签约6项,总投资28亿元,引资10亿元。为了树立企业形象、宣传名牌产品、哈尔滨市率先开展优秀企业和名优产品评选活动,并在报纸和电视上张榜公布,提高了哈尔滨飞机制造公司等几十家优秀企业和名牌产品在国内外的知名度。佳木斯市集中宣传了6家名优企业,以专栏、专题的形式在报刊、电视上进行连续系列报道。黑河市全年投入140万元,制作了四面巨型宣传板和300个灯箱广告牌,以俄罗斯为对象宣传企业形象和名优特产品。大庆、牡丹江、齐齐哈尔等市利用“哈洽会”机会集中宣传报道本地区的优秀企业和名牌产品,产生了很大影响。

2001年,借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在黑龙江省召开之际,大力宣传黑龙江省得天独厚的绿色食品生产的优越条件和发展潜力,集中宣传了黑龙江省绿色食品生产的典型,扩大了黑龙江省绿色食品的知名度。4月,刘东辉撰写《关于建设边疆文化大省的战略思考》文章。5月,召开了第十二届“哈洽会”及2001年广东——黑龙江经贸洽谈会、联合国“东北亚地区社会发展对策”国际研讨会等重要活动新闻宣传通气会。会上通报了第十二届“哈洽会”各项准备工作进展情况,制定了相应的新闻宣传工作方案,王振川在会上对第十二届

“哈洽会”等重要活动的新闻宣传报道提出要求。省朝语广播、朝文《黑龙江新闻》,在韩国、朝鲜、日本等周边国家扩大了影响。继续加强与港澳台媒体和海外媒体的合作,增加了与美、欧、俄、日、韩等外国媒体的联系,黑龙江的声音直接进入外国主流社会。

2002 年 4 月,刘东辉给全省外宣工作会议一封信中说:“近年来,全省外宣战线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南,按照中央确定的路线方针政策,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了富有成效的各项工作,为推进对外开放和实现‘二次创业、富民强省’战略目标,为向世界展示黑龙江的良好形象,发挥了重要作用。”5 月,孙启文参加鹤岗市“十万富民行动”征文大赛颁奖暨“中俄边疆青年友好使者”命名仪式并讲话。“哈洽会”期间共有 50 多家新闻单位的 600 多名记者参加采访。除省和中央新闻单位外,还有俄罗斯塔斯社、日本 NHK 等国外新闻媒体及香港凤凰卫视、台湾《联合报》新闻媒体参加“哈洽会”的采访,播发消息、综述 800 余篇(条)。“哈洽会”期间举办新闻发布会 30 余场,接待记者 3 000 余人次,广泛地宣传了黑龙江。8 月,继续组织各市地代表团参加“香港美食博览黑龙江绿色食品展洽园”及项目洽谈活动。全省各市地进行新闻和广告宣传,进一步增强黑龙江省绿色食品产业及其品牌在香港的影响力,扩大招商效果。组织了中国(齐齐哈尔)绿色食品博览会和 2002 年东北地区(大连)国际农业博览会的宣传报道,很好地宣传了黑龙江省在发展绿色农业和绿色食品方面的优势。

2003 年,积极参与省政府组织的招商团,赴北京、天津、上海、浙江等地举办新闻发布会,宣传振兴老工业基地和发展绿色食品基地的优惠政策与合作项目,进行招商引资活动。配合黑龙江省举办网上哈尔滨经贸洽谈会,开展了有效的网上外宣和网洽会新闻宣传工作,使网上“哈洽会”取得圆满成功。先后组团到日本、俄罗斯、以色列、法国等国家参加重大经贸活动,在东京食品博览会、莫斯科国防轻工业产品展览会、以色列国际农业展览会、法国里昂欧亚洽谈会上设立展区、举办新闻发布会,在国际展会上推介黑龙江的优势与合作前景,扩大了黑龙江在国际上的影响。

2004 年,组织参加新加坡第十四届国际食品博览会和马来西亚中国黑龙江农产品国际贸易洽谈会的新闻宣传。特别是投入重点力量精心策划,对黑龙江(香港)活动周进行大规模、大力度、全方位、不间断的宣传,形成了强大的舆论推介声势。据不完全统计,活动周期间,主要媒体刊发 30 个专版、340 条消息,各电子媒体播发消息和专题时间已超 400 分钟,各网站媒体发布新闻、专题报道 150 余条。活动周的宣传活动得到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受到广泛好评。重新制作了反映省情的《神奇富饶的黑龙江》电视宣传片,重新编印了《中国·黑龙江》《今日黑龙江》等省情宣传画册。这些外宣资料以多种文字印刷,成为招商引资、外事、对外交流活动的重要宣传载体,取得了良好的外宣效果。

2005 年,做好赴日本爱知世博会“黑龙江活动周”的宣传工作,通过新闻宣传、视频宣传、网络宣传、大型图片展览、文化交流、外宣品发放等多种宣传方式,向与会 120 多个参展国家和地区及日本民众,全方位展示黑龙江省经济发展所蕴含的巨大商机和合作潜力,展示了独具魅力的黑土文化。在“哈洽会”、世博会、汉城国际食品博览会、新加坡、马来西亚

投资贸易说明会等大型经贸活动中,积极协调国外媒体、中央媒体和省内媒体联合互动,采用消息、通讯、言论、图片等多种形式,推出系列报道,大力宣传各种活动的盛况,从不同角度反映黑龙江省改革新风貌、老工业基地振兴新成就、党风廉政建设新典型,营造了一个"让世界更多了解黑龙江,让黑龙江更快走向世界"的良好外部舆论氛围。相继对中央电视台"黑龙江宣传周""振兴中的黑龙江""中央媒体龙江行""龙哥龙妹走四方"等大型宣传活动和黑龙江(香港)活动周、黑龙江省考察团在沪鲁等活动的宣传,形成了展示形象、宣传发展潜力的强大舆论声势。精心编制了《走向振兴的黑龙江》(中文、英文、俄文、日文、韩文版)DVD宣传片、《中国黑龙江》(中文、英文)电视形象片、《中国黑龙江》(中文、英文版)省情概览、《中国黑龙江》(中文、英文版)折页暨DVD套封等多种外宣品,在赴日本、韩国、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地招商活动中广泛使用。省社科院举办"犹太人在哈尔滨"大型图片展,与日本、韩国史学界共同编纂《东亚三国近现代史》在中、日、韩三国同时出版。省文联与英国北爱尔兰华人协会共同组织的黑龙江北大荒版画赴英国巡回展,扩大了黑龙江的对外影响。

第三节　利用新闻媒体交流

1984年,全国边境宣传工作会议之后,黑龙江省边境地区18个边境市县全部建起了差转台、电视台,缩小了边境与内地的差距。黑河、饶河、密山、东宁、虎林等市县还配备了两部发射机,开通了两个频道,可同时看到和听到中央台和省台节目,多数县还增设了摄像设备、自办节目,边境地区还建成40座微波站(干线)使转播节目质量有了很大提高。到1986年,苏联布拉戈维申斯克(海兰泡)群众有50%以上经常收看黑河市的电视节目。绥芬河电视台在编排对内宣传节目时,同时考虑对外宣传的需要。为绥芬河新闻、全省新闻节目、专题节目增加了播放时间、增加了转播中央台录制的《祖国各地》的内容。应苏方要求还把反映绥芬河建设的新闻片直接送给苏方。据不完全统计,仅1986年这个仅有2万人口的边境小城市就接待了来自日本、西德、加拿大、美国记者17批,香港《明报》记者、台胞石家福到绥芬河采访回去后立即在《世界画报》上发表11页风情彩照,对边疆地区人民面貌作了全面反映。1月,哈尔滨市举办第二届冰雪节活动,邀请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国新闻社、中央电视台等18家首都对外新闻单位的记者前来采访,编发了大量的新闻稿件。用37种语言、4种汉语方言向全世界广播的国际台连续4天对哈尔滨冰雪节活动进行系列报道。中国新闻社也向海外及港澳近200家华文报刊和华语广播电台、电视台拍发了《哈尔滨冰上婚礼》《国际冰雕表演在哈尔滨》《松花江畔逛冰灯》等新闻稿和通讯稿。6月,省委对外宣传小组邀请了首都14家对外新闻单位的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哈尔滨、齐齐哈尔、牡丹江、五大连池等市,采取消息、专访、通讯、图片等形式发稿20多篇。用5种文字向世界发稿的《北京周报》记者说:"要增加黑龙江的吸引力、辐射力,仅靠一两次采访是不够的,回去后要

告诉北京的同行们,多注意黑龙江的变化,多报道黑龙江。”1986 年,全省各地共接待省外记者 100 多批。黑龙江省的对外宣传工作日趋成熟,黑龙江省在省外和国外的影响也越来越大。

1987 年 7 月,黑龙江省召开的出口商品暨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期间,省委宣传部邀请新华社、中央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国日报》《北京周报》《世界经济导报》《东北经济报》《国际商报》《经济日报》、香港《大公报》等 10 家省外新闻单位和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等 13 家省内新闻单位近 60 名记者参加采访。香港《大公报》发出了由宣传组直接提供的电稿,预报了会议消息并对黑龙江省经济发展情况作了介绍。为了加强宣传效果,宣传组在会前订购了一批外文书刊供大会使用。中国新闻社向海外 200 家华文报纸发了通稿,香港《文汇报》《大公报》等同时采用。香港《大公报》在洽谈会召开的第 2 天以 7 栏专题发了会议报道,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在开幕式当天就用 40 种语言向世界各地报道了大会盛况。省报、省电台、省电视台都对洽谈会进行了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宣传报道。会议期间,北方大厦大厅安放的大屏幕电视机播放了宣传黑龙江的节目,在红军街绘制了“欢迎五大洲朋友”的大型广告牌,在北方大厦、和平邨宾馆展出了两组图片,在“富饶美丽的黑龙江”展览中增加了《中外合资成就》专栏,会议期间先后 3 次召开了记者招待会。

1989 年,全省边境地区广播电视卫星站发展到 122 座、微波站 51 个、传输里程 3 200 多公里;广播覆盖率由 1985 年的 55% 提高到 70%;电视覆盖率由 60% 提高到 75%,除漠河、塔河、呼玛三个县外,边境地区已全部解决了广播电视信号源问题。经过多年努力,黑龙江省对俄开放已形成了一个以哈尔滨为中心,以黑河、绥芬河为前沿,由 19 个与俄对应城市组成的沿边开放带。这些对应城市相隔最近的只有 750 米,最远的也不过几千米。它们既是俄罗斯人民了解中国的窗口,又是中国对俄宣传的前沿阵地。

1992 年 9 月,省委外宣办组织了中央及省内 8 家新闻单位赴黑龙江省沿边 9 个口岸城市进行“金秋国门行”采访活动。各新闻单位先后刊发和播发综述、通讯、电视专题片等 20 余篇,《中国日报》稿被美国、加拿大 5 家报纸摘发,新华社稿被俄国际文传电讯接收,港台传媒转发稿 10 篇。通过这次采访报道,充分反映了黑龙江省改革开放以来两个文明建设所取得的成就,为迎接中共十五大的胜利召开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1993 年初开始,以筹建俄语电视节目中心为重点,积极致力于沿边外宣阵地建设。哈尔滨、黑河、绥芬河先后开办了定期或不定期的俄语广播、电视节目或俄语经济台。抚远电视台为提高对方城市的接收效果,加大了输出功率。同江台开展了与俄方交换节目的工作。到 6 月,黑龙江省已初步建立了沿边对俄宣传的阵地网络。对俄广播电视的宣传正按着建立沿边对俄宣传阵地网络的思路推进。1993 年上半年,省委外宣办还帮助香港《大公报》筹建了黑龙江记者站,并对其做了大量协调指导工作,《大公报》黑龙江记者站成立后,仅半年时间就在香港《大公报》刊发宣传黑龙江稿件百余篇。为了加强对俄宣传,省委宣传部多次组织专人进行调查研究,六次论证修改方案,最后决定:6 月 1 日开始在省电视台每周开办 15 分钟的电视节目。节目栏目主要有新闻、学汉语和以介绍中国经济改革、重点工

程建设、中俄经济往来、中俄企业信息以及中国名优新特商品为重点的经济彩虹、专访园地、中国导游、艺术沙龙等。节目在哈尔滨翻译制作,通过省电视台的频道用微波线路传送到黑河、抚远、虎头、绥芬河后,再向俄罗斯与黑龙江省毗邻地区播发。节目播出半年后,据收看这个节目的黑河、逊克、佳木斯等口岸市县电视台的观众反馈报告,节目的传递、接收效果良好。俄罗斯边境城市的许多人反映,黑龙江开播的俄语节目为我们架起了一座了解中国、了解黑龙江的空中桥梁。下半年,外宣部门先后邀请和接待了外国驻京记者团,美国《国际日报》、韩国 MBC 电视台记者团、《新加坡晚报》、俄罗斯塔斯社以及台湾《联合报》等 100 余名记者对黑龙江口岸发展、边境贸易和高新技术开发区进行了专题采访报道。香港《大公报》1993 年发黑龙江省专版 14 个,多数稿件占版面重要位置,扩大了黑龙江省在海外的影响。同时还多次邀请接待了新华社、《人民日报》(海外版)、《中国日报》《经济日报》、中国新闻社的记者来黑龙江采访报道。哈尔滨、大庆、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黑河等地逐步加强了向中央主要对外新闻单位的供稿工作。1993 年,大庆拨专款 12 万元在《瞭望》(海外版)刊登大庆专版,集中 33 篇文章全面介绍大庆经济发展状况。省委外宣办在《中国日报》组织编发的 8 个专版受到各方面的好评。

1995 年,《黑龙江日报》(海外版)除继续在香港《大公报》开设黑龙江专版外,还在美国洛杉矶《国际日报》和在美国发行的《新民晚报》上开设了黑龙江专版。这三个专版均以宣传黑龙江省改革开放的成果、丰富的经济资源、独特的旅游景观和人文地理、良好的投资环境、美好的发展前景为主要内容,全年共发稿 107 期,80 余万字,图片 400 余幅,在海外、境外引起较大的反响。省电视台完成了上星工程,大大扩展了发射覆盖面,扩大了黑龙江省在国内及国外的影响;在美国播出的《今日黑龙江》已播出 2 800 分钟的节目;《你好,俄罗斯》节目开播 4 年来共播出 230 多期,其中,新闻近千条,专题及文艺节目 510 个,教说汉语 200 多句,节目播出总量近 70 小时。

1996 年,省委外宣办通过中央新闻机构驻黑龙江省记者站及香港地区新闻媒介驻黑龙江省记者站,刊发了大量宣传报道黑龙江的稿件。《人民日报》驻黑龙江省记者站共刊发稿 71 篇,其中在海外版发 11 篇;新华社驻黑龙江省记者站对外发稿 197 篇;中国国际广播电台驻黑龙江省记者站发稿 11 篇;香港《文汇报》驻东北办事处共发稿 40 多篇,其中专访类 15 篇;香港《大公报》驻黑龙江省记者站共发稿 1 165 篇。

1997 年上半年,组织接待了由中央外宣办组织的 10 家中央对外新闻单位组成的赴黑龙江采访团深入大庆油田,采访了国有企业是怎样面向市场、走出困境、进入良性循环轨道,如何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进程的。各新闻单位采访后发稿件 30 多条(篇)。这一年,黑龙江省在欧洲东方卫视还播出 50 多条专题节目。哈尔滨电视台与美国休斯敦电视 22 台联合在美举办了“哈尔滨电视展播周”,5 天时间的收视黄金时间每天播出 45 分钟节目,共播出 230 分钟,系统地介绍了哈尔滨的自然风光、发展前景、老人生活、文化名人及特色文化,受到当地观众和政府的重视,是黑龙江省利用西方媒体进入西方主流社会的一次成功尝试,受到中央外宣办的重视和表扬。黑河电视台的《今日黑河》节目在

俄方受到普遍欢迎。黑河电台开办的《中俄音乐桥》文艺节目每期30分钟,以中国地方性音乐节目和俄罗斯民间音乐节目为主,以汉、俄两种语言播出,收到较好效果。黑河经济电视台的俄语节目《信息集锦》和《中俄电视桥》,重点报道中国经济发展成就,中国经济特区,中俄经贸合作互惠互利的典型,受到俄方观众欢迎。黑河经济电视台与俄阿穆尔州电视台还每月交换一次10分钟的节目,全年共交换了12期120分钟的节目,加强了与俄的文化交流和宣传。绥芬河电视台坚持多年举办的俄语专栏节目水平不断提高。下半年,根据中央的统一要求,在迎接香港回归的工作中,突出宣传爱国主义教育主题,在对外宣传中扩大黑龙江省影响,增强黑龙江省与香港地区各界的联系和交往,为黑龙江省在香港地区的招商引资及其他经济合作活动牵线搭桥。省委外宣办及时转发了中央外宣办下发的关于在迎接香港回归工作中应当遵循的原则、方针、口径、口号等文件,为全省各级宣传新闻单位提供了宣传报道的依据和原则。由于指导及时,把关严格,全省的新闻宣传报道未出现任何偏差。5月,召开了有省委外宣、外经、外贸、外事、旅游等部门领导与香港《文汇报》《大公报》《商报》《经济导报》和国内英文报纸《中国日报》记者参加的座谈会,座谈会讨论了迎接香港回归和加强全省对香港媒体的充分利用,为黑龙江招商引资服务等问题。组织香港《商报》《大公报》《文汇报》采访了省领导,并分别在三家报纸上刊发了宣传黑龙江的专版。在"哈洽会"期间邀请接待了俄罗斯公用电视台记者桑采夫一行专访了"哈洽会",并深入哈尔滨部分国有大企业及阿城市的乡镇企业,拍摄了两部长达70分钟的专题节目。8月份,抗洪救灾期间,黑龙江省各级外宣、外事、对台部门接待的境外记者和中央新闻单位记者人数众多,采访面广。先后有美国有线电视、美联社电视、美国环球电视公司、美国广播公司、美国《新闻日报》、日本富士电视台、日本东京广播公司、日本《读卖新闻》、日本共同社、日本电视网广播公司、日本广播公司、日本朝日电视、日本经济新闻社、德国电视一台、法国《解放报》、芬兰广播公司、挪威国家广播电视、俄罗斯公众电视台、英国独立电视、荷兰广播协会的21家国外传媒和香港亚洲电视、《星岛日报》《文汇报》《大公报》《商报》等5家及台湾《联合报》《中国时报》、无线卫星电视3家派来的63名记者;新华社、中新社、中央电视台海外中心四个组、《中国日报》、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等中央对外传媒85名记者前来黑龙江省采访。截至9月30日,共播(刊)发消息、专访、通讯、图片等450余条(幅)。总体上看,境外传媒的报道积极、客观、较全面地反映了黑龙江省抗洪抢险情况,为争取海外侨胞、港澳同胞和国际友人的广泛关注和支持,为灾区重建家园形成了较好的国际舆论氛围。中央外宣办和外交部分别向黑龙江省发来慰问信和慰问电表示诚挚的问候和敬意。9月份,省委外宣办邀请接待了《中国日报》赴黑龙江沿边采访组专程到哈尔滨、牡丹江、大庆等市及省旅游局进行了采访。刊发稿件有:《黑龙江外向型经济再上新台阶》《宁安县靠科技促农业发展》《从黑龙江农业看中国粮食生产前景》《进行中的黑龙江国有企业改革》《黑龙江边境贸易的发展》《大庆解决浮余人员再就业》《具有特色的黑龙江旅游》《市长专访》等。接待了澳门新闻界高层人士参观访问团,参观了哈飞公司、电机厂、汽轮机厂、锅炉厂等部分大型国有企业,深入牡丹江、大庆、绥芬河等市地采访,与省城新闻界进行了座谈交流。

到10月份,澳门8家报纸共刊发介绍黑龙江的文字报道105篇,新闻图片10个整版(台湾、香港地区及其他海外媒介转载的未计在内),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10月,省委书记徐有芳在《大公报·黑龙江新闻》举办出版百期纪念专版上发表了《抢抓机遇,加快发展》的文章;全国政协副主席霍英东题词"信息丰富,商贸桥梁";李嘉诚及香港社会名流也都题词表示祝贺。继《黑龙江日报》之后,《哈尔滨日报》也在香港《大公报》上开辟了每月两期的哈尔滨新闻专版。黑龙江大学与省委外宣办合办的《远东经贸导报》(俄文版)已试刊两期,受到俄罗斯远东地区读者欢迎,并成为俄罗斯及独联体国家驻华机构的必读报。充分利用国际互联网加强对外宣传,是打破西方传媒封锁我国新闻的最有效办法,把外宣内容尽快推上互联网,是黑龙江省外宣工作的当务之急。继《黑龙江日报》《哈尔滨日报》上网后,其他媒体和各市地也陆续在网上开展宣传。11月,俄罗斯总统叶利钦来黑龙江省访问期间,省委外宣办配合省外办接待国外记者100余人、国内和省内记者40余人,具体组织协调采访日程的安排,随时解决临时出现的问题和困难。通过紧张有序的采访工作,仅省内就刊发稿件91篇,播发稿件48分钟,刊登照片38幅。《人民日报》(海外版)、《中国日报》及香港传媒也都及时播发了新闻报道。由于充分地利用省内及海内外传媒,加大宣传黑龙江的力度,到年底,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果。共接待中外记者400多人次。各种海内外报刊、电台、电视台共播出、刊出介绍黑龙江省内容的稿件7 025篇,其中,除省内报刊、电台、电视台发表近5 000篇对外宣传稿件外,中央新闻单位刊播出1 196篇,港澳台媒体刊播出734篇,外国有39家新闻机构的记者来黑龙江省进行了采访报道。新华社对外发稿265篇,《人民日报》(海外版)发稿220篇,《经济日报》发稿261篇,《中国日报》发稿63篇。中央电视台第四套节目在抗洪期间每天都播出黑龙江省的情况。冰雪节、"哈洽会"、国际北方城市市长会议、哈尔滨之夏音乐会等大型活动,中央电视台也都在《新闻联播》中当天播出。大兴安岭通过中央主要对外传媒,加强了森林资源保护的对外宣传,在国内外收到很好的效果。

1998年,黑龙江省由沿边对俄宣传为主发展向周边国家,港澳台地区及欧美延伸的外宣阵地建设又取得了新的进展。上半年,利用在国外有影响的三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两社(新华社、中新社)、两报[《中国日报》、《人民日报》(海外版)]、三刊(《人民画报》《今日中国》《北京周报》)介绍黑龙江省情况,这是进入西方主流社会的一个重要外宣渠道。省外宣、外事、省记协等单位组织选择邀请西方发达国家的大通讯社、大报、大台的记者或主编来黑龙江省访问;尤其是在海外报刊和《中国日报》上系统组织专版宣传,集中介绍黑龙江省搞好二次创业,打好"四个硬仗"和黑龙江省对外开放的新成就、新举措;组织省内主要新闻单位负责外宣的领导和记者回访澳门,进行异地采访,进一步加强与澳门主要新闻机构的交流与合作,使黑龙江省的信息能直接进入澳门主流传媒;组织力量采写摄制了一批介绍黑龙江省资源和产业优势的稿件和节目,通过中央对外传媒对外播发;继续办好香港《大公报》、美国发行的《新民日报》和《国际日报》上的"黑龙江新闻"专版。三个专版共发92期,74万文字,图片160多幅。通过海外版的宣传,使香港地区及美国部分地区的读者进一步了解黑龙江省经济建设情况、自然资源、人文及

地域等方面的优势。香港的长建、和黄公司等企业和一些投资者就是从《黑龙江新闻》中了解黑龙江,并到黑龙江考察合作项目的。省电视台的俄语节目《你好,俄罗斯》已开播5年,共播出282期,其中,新闻千余条,专题及文艺节目600余个,教说汉语256句,节目播出总量90小时。特别是江泽民主席访问俄罗斯期间播出的专题节目,有力地配合了中国重大外交活动。省电视台完成上星工程,三年来改进了节目内容,提高了质量,扩大了影响,并加强了与周边国家的节目交换。继俄罗斯之后,省电视台从1998年开始向日本的北海道、岩手、新潟电视台,韩国KBS电视台提供节目,在美国播出的《今日黑龙江》由原来每周15分钟增加到20分钟。随着省电视台运用卫星转播技术,《黑龙江日报》《哈尔滨日报》等报刊采取开办海外版、电子版、上国际互联网等措施,使省内的新闻媒体也逐渐国际化,为对外宣传黑龙江创造了有利条件。省电视台还通过与北京、上海、天津、浙江、广东、辽宁、吉林等省市电视台联办节目,《黑龙江日报》等报刊与兄弟省市相互推出宣传本省的专版,都收到了很好的效果。下半年,在"中国中西部地区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洽谈会"期间,黑龙江省各有关部门在当地新闻单位的密切配合、大力支持下,在长沙掀起黑龙江热,有力地促进了黑龙江省展团这次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的洽谈成功。各行业和各地市组成的南联招商引资团到东南沿海及发达省份招商引资,也都积极寻求当地新闻媒体的支持帮助,举办新闻发布会,利用电视、广播和报纸广为宣传,使黑龙江省南联工作取得成效。各市地及有关部门主动加强了与中央新闻单位的联系与合作,对个别重要报道线索都提前向新华社黑龙江分社、中央新闻单位驻黑龙江记者站通报,积极邀请中央电视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人民日报》(海外版)、《经济日报》《中国日报》、中央电视台海外中心、五洲传播中心等十多家中央新闻单位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报道。10月,中央电视台海外中心拍摄的《哈尔滨建筑风光》和《绥芬河口岸》专题片在国际频道播出后,受到许多海外观众的欢迎。各地及有关部门抓住香港回归祖国、澳门即将回归的机遇和台湾同胞的爱国热情,加强与港澳台新闻机构的联系与合作,除进行新闻代表团互访,还认真热情地接待港澳台记者,并为他们提供采访方便。除继续加强与香港《文汇报》《大公报》《商报》、香港亚洲电视台、凤凰卫视、《澳门日报》、澳门《华侨报》《市民日报》《正报》《华澳日报》《大众报》《现代澳门日报》、台湾《联合日报》《中国时报》、无线卫星电视台等的联系以外,又接待了香港《明报》《星岛日报》《成报》《虎报》等媒体的记者。从已刊发的700余篇报道黑龙江省的稿件看,绝大多数都对黑龙江省进行了客观、积极、正面的报道。香港《文汇报》还为黑龙江省灾区捐款70万港币,《大公报》捐款20万港币,香港《商报》捐款7万港币。是年,美国、英国、法国、德国、俄罗斯、加拿大、奥地利、日本、韩国、哈萨克斯坦等20多个国家的39家新闻机构的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客观、友好地报道黑龙江省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情况。俄罗斯记者大量报道了黑龙江省国企改革和边境地方贸易的情况,并在报上呼吁学习中国的改革经验。哈萨克斯坦《快报》《全景周报》和拉哈特电视台记者对黑龙江省"哈洽会"和大庆油田的报道引起该国总统和政府官员的高度重视,认为很有参考价值。在抗洪抢险和重建家园期间,国外共有29批63人次新闻记者来黑龙江省,大多数记者对灾情和中国军民抗洪救灾情况进行

了积极、客观报道。日本 NHK 记者在发给省外办的传真上说,许多日本观众收看到他们拍摄的黑龙江省水灾情况报道后,深表同情,纷纷向当地电视台询问捐物途径和方式。美联社、法新社、法国《解放报》等外国新闻媒体对中国军民团结一心抗御特大洪水的英勇斗争进行了赞誉。对首届黑龙江滑雪节,英国《每日电讯》、美国、俄罗斯、奥地利等新闻媒体也予以及时报道。通过国外媒体的宣传,使世界更加关注黑龙江的发展。

1999 年,黑河、绥芬河等边境市县已有的俄语广播、电视节目继续总结经验,坚持开办,办出特色。加大利用国际互联网络开展对外宣传的力度。开发信息资源,采集、编辑和制作各地、各行业的专题信息,及时发布到互联网上。下半年,省委外宣办组织外宣干部和新闻记者赴俄远东地区参观采访,有选择地在俄传媒中结交朋友,开展广泛交流与合作,扩大黑龙江在俄远东地区的影响。7 月,应黑龙江日报社同行邀请,俄罗斯《阿穆尔真理报》社长兼总编辑德罗兹多夫一行四人前来洽谈双方新闻交流事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东辉会见了《阿穆尔真理报》客人。应台湾《中国时报》同行邀请,黑龙江省新闻访问团 11 月到台湾进行访问考察,这是黑龙江省首次派新闻界访问团赴台访问考察。访问团由省记协、省台办、黑龙江日报社、黑龙江电视台、黑龙江经济报社、生活报社、黑龙江晨报社的负责同志和记者组成。在台期间,访问团成员访问了《中国时报》编辑部,就新闻采访、报业产业发展、报纸发行等问题,与报社主管负责人交流了情况。访问团还先后参观了《联合报》、中国广播公司、东森有线电视网、台湾电视事业股份有限公司等新闻媒体。

2001 年 2 月,在全省宣传部长会议暨全省文明办主任会议和全省外宣办主任工作会议上,刘东辉指出,宣传思想工作要做到与时代“同谱共振”,必须塑造勇于开拓的创新精神,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宣传思想工作的规律和特点,探索出宣传思想工作由服务传统计划经济向服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的成功之路,实现新时期宣传思想工作方式、方法和手段等方面的改革创新。学习科学知识,树立科学观念,掌握科学方法,加快宣传思想工作载体和方法的更新;利用现代信息理论和网络技术,逐步建立宣传思想工作调研网络和信息网络,加强对社会心理和社会舆情的动态分析,尤其要把互联网这个“第四媒体”作为宣传思想工作一个新的重要阵地,建立宣传文化网站,积极主动开展网上宣传,增强网上正面宣传和影响力。3 月,为了尽快运用国际互联网,加强新闻宣传,扩大黑龙江影响,根据中央有关精神,参照外省市经验,要建立省新闻网站。5 月初,黑龙江新闻网站——东北网正式开始筹建。7 月 17 日,由省委宣传部牵头,联合全省新闻媒体同省电信公司共同创办的东北网举行了开通仪式。8 月,东北网正式开通运行之后,以围绕全省中心工作,充分发挥网络的优势,全面宣传黑龙江,展示黑龙江文明开放的良好形象为宗旨,设立了新闻、绿色、边贸、旅游等 11 个频道,共有 232 个栏目。首先,突出新闻性。以发布黑龙江新闻为重点,正面报道省内发生的重大政治、经济、文化事件,同时兼顾东北亚地区和国内、国际新闻,每日新增新闻在 1 000 条左右。其次,突出服务性。绿色频道配合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打绿色牌,走特色路”战略,宣传黑龙江绿色食品大省的地位,宣传黑龙江绿色食品生产、北药开发和生态示范省建设情况,同时也报道全国、全球的绿色产业信息。旅游频道则大

力宣传黑龙江省的旅游资源,突出宣传黑龙江省特色旅游,如冰雪旅游、边境旅游等。最后,突出网络媒体自身的传播特点。现在青少年上网较多,为了增强吸引力,设有文娱、生活等频道,力求时尚活泼,充满朝气,特别为年轻的网民提供积极健康的引导。同时为网民提供音频、视频新闻,并设立了 BBS,最大限度地实现与网民的交流和互动。东北网开通后,国内一些知名的大网站,如中央外宣办主办的“中国网”、《人民日报》主办的“人民网”、中国新闻社主办的“中新网”、北京市委主办的“千龙新闻网”、上海市委主办的“东方网”、天津市委主办的“北方网”等都与“东北网”进行了友情链接,开通之初就融入了中国网络新闻媒体的主流。

2002 年,《黑龙江日报》推出的 20 个专版的大型系列专题报道《高歌猛进十三年·盛世喜迎党的十六大——黑龙江发展备忘录》《创造新业绩·喜迎党的十六大》《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开创二次创业新局面》等专栏,省电视台的电视理论专题片《使命》《走进新时代》《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等专题,省电台的《“三个代表”在黑龙江》《新闻联播》和《早餐前后》节目中的系列报道,东北网络台在省级网络媒体中首家推出的“迎接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网页等,各新闻单位调用一切新闻手段,采取不同宣传形式,内容丰富多彩,报道精彩纷呈,既发挥了优势,又形成了合力,营造了中共十六大和省九次党代会宣传报道的强势。5 月至 8 月,黑龙江省与香港《文汇报》合作在该报开辟“黑龙江新闻”专版,为全省各市、地、县及省直相关部门进行新闻报道和广告宣传,以扩大黑龙江省绿色食品在港澳市场的影响力,获得预期招商效果。8 月至 9 月,省委宣传部与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了“走进黑龙江”全国电视异地采访活动。邀请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上海东方电视台等 33 家在全国有较大影响的电视台的百余名记者来省内采访。各采访组分赴省内各地进行了为期 10 天的采访报道,拍摄完成了 32 部专题片。10 月,省委宣传部与中央电视台、省电视台共同组成专家评审组,对所有专题节目进行了认真评选,有 18 部专题片获奖。其中,北京电视台的《北大荒版画》、辽宁电视台的《这就是我眼中的哈尔滨》、海口电视台的《索菲亚·松花江》3 部专题片获一等奖;山东电视台的《神奇的五大连池火山》等 6 部专题片获二等奖;西安电视台的《伊春生态游》等 9 部专题片获三等奖;武汉电视台的《清风吹过兴凯湖》等 14 部专题片获优秀奖。获得一、二、三等奖的节目将在中央电视台中文国际频道的黄金时间集中播出,这是举办全国电视异地采访以来,中央电视台播出节目最多、最集中、播出时间最好的一次。

2003 年 7 月,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十六大精神,加速建设全面小康社会步伐,将黑龙江省的建设发展实绩及时有效地传达到世界华文媒体,进一步加强黑龙江省的对外宣传力量,进一步提高对外宣传水平,黑龙江省申请成立中国新闻社黑龙江分社。省委外宣办在央视和凤凰台举办的黑龙江整体形象宣传活动历时 3 个月,开展的经济系列宣传活动在以色列、法国、俄罗斯和日本等国产生较大反响,树立了黑龙江省的良好形象。组织“沪苏鲁闽新闻记者龙江行”采访活动。邀请了上海、江苏、山东、福建等地主要媒体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加强与中央新闻单位合作,《人民日报》前 11 个月共刊发反映黑龙江省经济和社

会发展稿件140余篇。中央电视台《中国新闻60分》《深度报道》《简明新闻》等栏目集中进行了黑龙江整体形象播出,对黑龙江省进行集中报道。加强黑龙江在海外的宣传力度,《中国日报》刊发宣传黑龙江的稿件51篇,特别刊发10个专版;香港《大公报》发表宣传黑龙江稿件60余篇,特别刊发20个专版;香港《文汇报》刊发黑龙江69个专版,刊登黑龙江新闻稿件65篇。

2004年,在全国两会期间,省委书记宋法棠接受新华社专访、做客央视《对话》节目,省长张左己出席"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东北三省记者招待会等活动,引起广泛的社会反响。与中央电视台等中央媒体合作,成功举办了中央电视台"黑龙江宣传周"活动。精心组织2004年黑龙江(香港)活动周的宣传,邀请香港15家媒体22名记者、编辑组成赴黑龙江采访团,为黑龙江(香港)活动周预热造势。通过新闻、言论、述评、特与、专版、广口、电视专题等多种推介形式和深度报道对活动周进行了全方位、高密度、不间断的宣传报道。据不完全统计,主要媒体围绕活动周,共刊发30个专版、340条消息,各电子媒体播发消息和专长已超400分钟,各网站媒体发布新闻、专题报道150余条。活动周期间的社会环境宣传与新闻宣传同步进行,悬挂活动周主题宣传的彩旗、标语喷绘197幅。加大对"哈洽会"的宣传力度,邀请和组织人民日报社、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142家媒体,761名记者参会报道。继续与《中国日报》、香港《文汇报》《大公报》合作。《中国日报》刊发黑龙江专版、专栏30多个,稿件400多篇;香港《文汇报》刊发黑龙江各类新闻117个整版,发稿443篇;《大公报》发稿1 400余篇,并在大公网上设《大公报·黑龙江报道》固定专栏。这些报道全面展示了黑龙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新形势、招商引资的政策和良好的投资环境,扩大了黑龙江的影响。《黑龙江日报》与美国《国际日报》合作,出专版254期。特别是配合张左己访问印度尼西亚,与印度尼西亚《国际日报》合作出专版10期,扩大了黑龙江在国外的影响。黑龙江电视台与韩国广播公司(KBS)建立合作,播出黑龙江朝鲜语电视新闻稿272篇。黑龙江电视台2004年与香港正式签订了落地协议,《你好,俄罗斯》《英语新闻》已成为通过荧屏展示黑龙江的重要窗口。省电台、省电视台还与日本、韩国交流节目200余条,在美国斯克拉电视网播出节目60部。《伙伴》杂志走上正轨,新开设的《聚焦中国东北》《2004中俄友谊年》等栏目受俄罗斯广大读者欢迎。充分发挥网络的对外宣传作用,邀请国内各大知名网站来黑龙江省采访报道,开展了"网上龙江行"采访活动,收到很好的宣传效果。

2005年,与凤凰卫视合作拍摄长达7集的《纵横中国》(黑龙江篇),从"人杰""地灵""风情""民生"四个方面全面反映黑龙江省历史、文化、民俗、传统,展示黑龙江经济社会发展成就。节目在凤凰卫视香港台、凤凰卫视美洲台和黑龙江电视台播出后,在海内外产生了强烈反响,得到宋法棠的充分肯定。进一步加强了与香港《大公报》《文汇报》和《中国日报》《国际日报》等报刊合作,发挥了"黑龙江专版"的作用,提高了宣传质量。组织了俄罗斯远东媒体代表团、香港时事评论员考察团赴黑龙江省的采访考察活动。省电视台俄语、英语节目成为通过荧屏展示黑龙江的重要窗口。省电台朝语广播在KBS共播出稿件195篇,及时报道了黑龙江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成果,向韩国社会生动展示了黑龙江省独

特的优势和发展潜力。《远东经贸导报》(俄文版)扩大在远东地区的发行,发挥了对俄宣传黑龙江省的作用。《伙伴》杂志办刊质量明显提高,在做好每月定期出刊的基础上,开始尝试走市场化道路,并取得在俄罗斯的发行权,扩大了在俄罗斯的影响。哈尔滨市与法国《欧洲时报》建立合作,向日本 NHK 新潟放送局传送节目近百条,选送专题片在美国斯克拉电视网播出,扩大了哈尔滨在欧洲、日本、美国的影响。牡丹江市与台湾中天电视台合作的《台湾脚逛大陆》在台湾岛内滚动播出,透过镜头向台湾宣传了牡丹江市作为北国边境旅游城市的独特冰雪风光、人文风情和旅游资源。佳木斯市邀请远东地区第一大报《太平洋之星报》等俄罗斯媒体记者参观、采访,使佳木斯市的声音在远东落地。大庆市通过中央电视台《新闻会客厅》和《让世界了解你》节目,鸡西市通过中央电视台国际频道《走遍中国,走进鸡西》节目,双鸭山市通过日本大富电视台及《关西华文时报》等媒体,宣传了资源型城市加快城市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措施和成效。大兴安岭地区借北极光节、中国·漠河第二届黑龙江源头冰雪汽车挑战赛等活动邀请中央电视台、人民网、日本关西电视台等媒体对外宣传推介了大兴安岭独特的旅游资源。绥化市以“寒地黑土”为品牌与香港阳光卫视、中央电视台合作播出发展寒地黑土经济的电视片。黑河市与媒体交流不断创新,《黑河日报》、黑河电视台与俄罗斯互换版面、互作栏目、互派工作人员,突出报道双方观众或读者感兴趣的旅游、贸易、文化等内容,开辟了中俄边境相互交流的新方式。省电台在中央广播电台《新闻报纸摘要》和《全国新闻联播》栏目发稿居地方台之首,省电视台在中央电视台发稿量居全国第 5 位。黑龙江卫视已在全国 26 个省市落地,《黑龙江日报》的多篇报道受到中宣部阅评组的肯定。

第七篇
机构队伍

宣传部是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其内设机构担负着各项基本职责的贯彻落实。省委宣传部部领导是省级宣传部的运行核心,担负着领导全省宣传工作开展的重要使命,是上层规划和蓝图的设计者、推动者。宣传文化队伍担负着用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宣传群众、教育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职责,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繁荣文化事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第一章　机构设置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1983 年 7 月 8 日,省委批复同意省委宣传部《关于恢复建立黑龙江省讲师团的报告》,设立省委和市(地)委两级讲师团,省委讲师团为局级,地、市讲师团为处级(哈市为市属局级),讲师团由同级党委领导,宣传部代管。

1983 年 8 月 19 日,省编委同意《省委宣传部机构编制调整方案》,内部机构设办公室、研究室、干部处、宣传处、对外宣传处、党员教育处、理论教育处、新闻出版处、文艺处;省委机关资料室设在宣传部;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宣传部,任务由有关处室承担,不另设机构。编制另行下达。

1983 年 10 月 12 日,省委同意省委宣传部增设学校教育处。

1986 年 1 月,省委同意省委机关资料室核定事业编制 10 人。人员来源按 1985 年 7 月 1 日省委组织部、省人事监察局的电报通知精神执行。

根据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宣传需要,1986 年 11 月 20 日,经省编委同意撤销宣传处,分

别设立了城市宣传处和农村宣传处。

1987年,省委宣传部部内处级机构有13个。分别是:办公室、干部处、理论教育处、城市宣传处、农村宣传处、新闻出版处、文艺处、研究室、党员教育处、对外宣传处、学校教育处、省委资料室、机关党委。

1995年3月10日,省委同意成立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中心。

1995年,省编委同意《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内部设办公室、研究室、理论处、新闻出版处、文艺处、宣传处、企业宣传处、党员教育处、干部处、机关党委、省国防教育办公室、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更名为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2000年11月6日,省委同意《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省委宣传部内部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理论处、新闻处、出版处、文艺处、宣传教育处、党员教育处、干部处、机关党委、省国防教育办公室。

2004年3月21日,省编委同意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中心更名为黑龙江省爱国主义教育中心。

2005年,省委宣传部内设13个职能处(室):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理论处、新闻处、出版处、文艺处、宣传教育处、党员教育处、干部处(机关党委)、省国防教育办公室、边疆文化大省建设(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办公室、黑龙江省爱国主义教育中心、省委机关资料室。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

1982年2月24日,根据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央宣传部《关于深入开展“五讲四美”活动的报告》精神,明确指示此项工作由省委宣传部负责。根据省委的指示,省委宣传部确定一名副部长分管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并责成宣传处具体负责此项工作。

1983年7月13日,省委决定成立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同时承担领导军民共建精神文明活动工作)。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8月,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办公室成立,设在省委宣传部(正处级)。

1984年9月,省委常委会第15次会议决定,成立黑龙江省精神文明研究中心(正厅级)。这个研究中心,既是全省研究精神文明建设的事业单位,又是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归口省委宣传部。下设办公室、调查研究室、城市工作处、农村工作处。

1986年6月7日,省政府同意黑龙江省精神文明研究中心增设共建处。

1987年3月18日,省委同意将黑龙江省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委员会更名为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其办公室更名为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办公室。

1988年6月9日,省政府同意设立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由省政府办公厅代

管(副厅级),内设秘书处、文明单位处、军警民共建共育处、调查研究处。

1989 年 5 月 16 日,省政府同意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增设省直文明单位建设工作处。

1992 年 4 月,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下设秘书处、调研处、文明单位建设处、军警民共建共育处、省直文明单位建设工作处,计 5 个处室。

2000 年 11 月 6 日,省委同意《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是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办事机构,由省委宣传部代管,下设秘书处、创建协调处、调研处。

2005 年,省精神文明办内设秘书处、创建协调处、调研处,计 3 个处室。

第三节　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1984 年至 1992 年,根据《省委办公厅关于成立省委对外宣传小组的通知》规定,省委对外宣传小组负责管理全省对外宣传工作(包括对国外的宣传、对台的宣传,对全省干部群众的国际形势宣传、边境宣传),加强对对外宣传思想政策的指导,协调各有关单位的工作,组织交流对外宣传工作经验,制定对外宣传事业的发展规划以及培训对外宣传干部等。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委宣传部,日常工作由对外宣传处负责。

1992 年,中央编制委员会中编函〔1992〕10 号文件通知,成立中共黑龙江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副厅级建制,同时作为省政府负责对外宣传工作的机构,称黑龙江省新闻办公室。省委决定,省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正厅级)与中共黑龙江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实行一套机构,三块牌子,归口省委宣传部,内设秘书处、宣传处、调研处、对外联络处。

2000 年 11 月 6 日,省委同意《中共黑龙江省委对外宣传办公室、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内设秘书处、对外新闻处、对外联络处。

2001 年 8 月 24 日,省编委同意省委对外宣传办公室设立网络管理处,为处级内设机构。

2004 年 5 月 21 日,省编委根据第 32 次省长办公会议精神,同意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成立新闻发布工作处,编制内部调剂解决。成立机构和增加职数后,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内设机构为 5 个。

2005 年,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内设秘书处、对外新闻处、对外联络处、网络管理处、新闻发布工作处,计 5 个处室。

第二章　工作职能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1986年至1995年，省委宣传部的职责范围和工作任务为：负责理论研究，为省委制定重大决策进行理论论证；广泛开展理论宣传、理论教育工作，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理论水平，总结交流工作经验；加强理论队伍建设。负责组织指导各宣传单位和推动政府有关部门及群众组织，紧密围绕党的总任务和总目标，深入开展经济宣传，加强职工和农民的思想政治工作。根据群众思想动态和形势发展的需要，进行时事政策宣传和形势任务教育，指导全省形势教育工作。负责掌握全省党员思想情况，向党员进行教育。协助省委加强对新闻、报纸、广播、电视、出版工作的领导。负责领导文艺、文化工作，督促有关部门认真贯彻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大力繁荣文艺创作。负责领导学校政治理论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省委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用社会主义思想占领城乡思想、文化阵地。负责对外宣传工作的领导和掌握对台宣传方针政策。协助省委管理宣传文教系统领导干部，加强宣传、文教口各单位领导班子建设。

1995年至2000年，根据《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规定，省委宣传部的主要职能为：负责指导全省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联系省社会科学院；代管省社科联、《奋斗》杂志社。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新闻、出版等部门的工作。对省广播电视厅、省新闻出版局（省出版总社）、黑龙江日报社实施方针政策方面的指导。对黑龙江朝文日报社和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负责指导、协调全省对外宣传工作。负责从宏观上指导全省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市场的管理。联系省文化厅（省文物局）；代管省文联、省作协，并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负责规划、部署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任务、群众性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和全民国防教育工作；调查分析全省社会各阶层的思想动态，掌握舆情；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领导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领导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配合省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负责编写党员教育教材。受省委委托，与省委组织部共同负责考察、了解省直新闻、文化、出版和社会科学研究部门的领导干部，指导这些部门的领导班子建设；对全省各市、地党委宣传部部长的任免、调动提出意见；制定全省宣传干部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联系宣传文化系统的知识

分子,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工作。负责提出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制定政策、法规;按照省委的工作部署,协调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负责全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完成省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000年至2005年,根据《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对外宣传办公室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新闻办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要求,省委宣传部的主要职责为:负责指导全省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代管《奋斗》杂志社、省社科联;联系省社会科学院。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省直新闻单位的工作。对黑龙江日报社、省广播电视局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代管黑龙江朝文日报社和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并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负责指导、协调全省对外宣传工作。管理省委对外宣传办公室(省政府新闻办公室)。负责从宏观上指导全省精神产品的生产和文化市场的管理。联系省文化厅(省文物局)和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省出版总社);代管省文联、省作协和省画院,并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负责规划、部署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任务;调查分析全省社会各阶层的思想动态,掌握舆情;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负责规划部署全省全民国防教育工作;配合省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负责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代管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领导省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受省委委托,对所属的新闻、文化、出版和社会科学研究部门的领导干部进行考察、了解,提出任免意见,经与省委组织部和政府有关主管领导商定后,由省委组织部上报省委常委会任免。对宣传文化系统重要岗位、重要舆论阵地领导干部的进出任用进行考核、任免;对市地党委宣传部部长的任免、调动提出意见;制定全省宣传干部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联系宣传文化系统的知识分子;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工作。负责提出全省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制定政策、法规;按照省委的统一工作部署,协调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关系。负责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负责提出全省文化事业建设费分配使用计划和监督检查工作。完成省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

1982年,省委决定成立省委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领导小组。主要任务是:负责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

1984年,省委决定建立省精神文明研究中心。主要任务是:负责规划、部署、协调、指导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负责全省文明单位的考核、命名、管理等工作;负责国家级文明单位和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市的考核、推荐和管理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理论研究等。

1988年6月,根据《省委机关政治体制改革方案》精神,省委、省政府决定省委不再设立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中心,在省政府设立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副厅级),由省政府办公厅

代管。主要职责是:负责规划、部署、协调、指导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负责全省文明单位的考核、命名、管理等工作;负责国家级文明单位和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市的考核、推荐和管理工作;负责军警民共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考核、命名、管理及向国家推荐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理论研究等。

1995 年至 2000 年,根据《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规定,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是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为处级,由省委宣传部领导。主要职责是:负责规划、部署、协调、指导全省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负责《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的贯彻实施和全省文明单位的考核、命名、管理等工作;负责国家级文明单位和文明城市建设先进市的考核、推荐和管理工作;负责军警民共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考核、命名、管理及向国家推荐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的理论研究;负责组织开展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家庭美德等各种教育活动。

2000 年至 2005 年,根据《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规定,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是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办事机构,由省委宣传部代管。主要职责:负责部署、规划、组织、协调、指导全省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黑龙江省文明单位建设条例》《黑龙江省军警民共建共育工作若干规定》的贯彻实施和全省文明单位及共建共育先进单位的考核、命名、管理等工作,做好向中央文明委推荐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工作;负责组织开展以思想道德建设为核心的教育活动,培养树立先进典型,总结推广先进经验;负责组织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社区及军警民共建共育等各项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负责精神文明建设的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领导省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会;负责完成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三节　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1984 年 6 月,省委为了进一步加强对外宣传工作的领导,根据中央的要求,成立了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在省委直接领导下,负责管理全省的对外宣传工作。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委宣传部,日常工作由省委宣传部负责。1984 年至 1992 年,对外宣传的主要任务是:加强对外宣传思想、政策的指导,协调各有关单位的工作,组织交流对外宣传工作的经验,制定对外宣传事业发展规划,培训对外宣传干部等。

1992 年,根据中央编制委员会中编函〔1992〕10 号文件通知精神,成立中共黑龙江省委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同时作为省政府负责对外宣传工作的机构,称黑龙江省新闻办公室。1992 年至 2005 年,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工作职能为:结合黑龙江省实际贯彻落实中央对外宣传的方针、政策和指示,统筹规划本地区的对外宣传工作。研究、拟定本地区对外

宣传事业发展的总体规划,指导省直涉外单位和市、地、县的对外宣传工作。研究国外、境外对黑龙江省的舆情,提出对策,拟定本地区重大问题及突发事件的对外宣传意见和口径,协调各新闻单位的对外宣传报道。加强全省对外宣传工作队伍的建设,搞好对外宣传干部的培训和对外宣传基础设施的建设。统筹规划,督促检查本地区对外宣传品的制作、陈列、发行和赠送工作。归口管理、统筹协调全省互联网上的新闻宣传工作。组织协调黑龙江省在国外、境外的新闻发布活动。接待国外、境外、省外新闻单位记者来黑龙江省采访和宣传报道工作。组织、配合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涉及国外、境外大型活动的新闻宣传。组织、协调有关部门的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利用多种渠道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中的宣传工作。加强与海外各界人士及单位的联系。制定和实施在海外开辟宣传阵地规划,创造条件开辟海外宣传阵地。完成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对外宣传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三章　队　伍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1983年7月8日,省委讲师团编制人数为26名。

1992年,省委决定从省委宣传部划拨5名行政编制至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划拨后省委宣传部行政编制总数为106名。

1995年3月10日,黑龙江省全民国防教育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0名。

1995年,省委宣传部机关行政编制85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8名,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编制2名。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更名为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按处级事业单位管理,核定事业编制5名(从省委机关资料室划拨,划拨后省委机关资料室编制为10名)。部领导职数:部长1名,副部长4名;正副处长27名(含机关党委领导职数)。

2000年11月6日,行政编制68名(含省委单列编制2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8名(含单列工勤人员事业编制1名),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编制2名。部领导职数:部长1名,副部长4名,部务委员(副厅级)2名;正副处长28名,其中处长11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副处长17名。

2005年,省委宣传部行政编制71名(含军转干部单列3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8名,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编制2名。部领导职数:部长1名,副部长4名,部务委员(副厅级)2名;正副处长28名,其中处长11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副处长17名。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

1984年9月，省精神文明研究中心（正厅级）定编为25名。

1988年6月9日，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副厅级）定编为21名。

1992年4月，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定编为21名。

1995年，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行政编制10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2名。领导职数：主任1名，副主任2名。

2000年11月6日，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行政编制10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2名，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编制2名。领导职数：主任1名（由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兼任），副主任2名（副厅级1名）；正副处长5名，其中处长3名，副处长2名。

2005年，省精神文明办定编15名。领导职数：主任1名（由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兼任），副主任2名（由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兼任1名）；正副处长5名，其中处长3名，副处长2名。

第三节　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1992年，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编制20名。其中，除省国际文化交流中心原有15名编制外，从省委宣传部划拨5名行政编制。

2000年11月，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有行政编制11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2名，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编制1名。领导职数：主任（副厅级）1名，副主任（正处级）2名；正副处长4名，其中处长3名，副处长1名。

2004年9月，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编制21名，其中，行政编制11名，事业编制7名，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编制1名，工勤人员事业编制2名。领导职数：主任1名，副主任2名；正副处长6名，其中处长5名，副处长1名。

第四章　领导更迭

第一节　省委宣传部

1983年5月，才起由省文教办干部处处长提任为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1985年2月，高泰夫由省广播电视厅副厅长、党组副书记提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3月，黄枫由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提任省委宣传部部长；5月，黄枫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9月，单荣范由省委宣传部理论研究室主任提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于书林由尚志县委书记提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1986年2月，戚贵元由省广播电视厅厅长、党组书记提任省委宣传部部长，黄枫调任省委常委、秘书长。

1987年10月，戚贵元由省委宣传部部长提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吕淑珍由省委宣传部秘书长提任省委宣传部副厅级巡视员，胡建良由省委宣传部党员教育处处长提任省委宣传部副厅级巡视员，黄伊凡由省委《奋斗》杂志社副总编辑调任省委宣传部副厅级巡视员。

1989年7月，胡建良调任省文联副主席、党组副书记。

1990年4月，单荣范由哈尔滨市委副书记提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戚贵元调任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10月，陈凤翚由哈尔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调任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吕淑珍由省委宣传部副厅级巡视员提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艾和由牡丹江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调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1991年5月，李占春由省委宣传部办公室主任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孙洪涛由省委宣传部企业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处处长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齐铁健由省委宣传部处长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1992年3月，于书林提任省委党校党委书记；4月，孙庆超由哈尔滨市南岗区委书记调任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兼省委讲师团团长；9月，杨光洪由齐齐哈尔市委书记提任省委宣传部部长，单荣范调任省委副书记；11月，李占春调任黑龙江电视台副台长；12月，杨光洪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1993年5月，陈凤翚调任省政协常委、文教委主任；同月，赵长青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9月，艾和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讲师团团长，潘春良由省委宣传部理论处处长提任省委宣

传部部务委员。

1994 年 11 月,艾和调任七台河市委书记。

1996 年 4 月,靳国君由省新闻出版局常务副局长、党组副书记、版权局局长提任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孙庆超调任省委副秘书长;5 月,刘俊杰由省精神文明办副主任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1997 年 12 月,刘东辉由黑龙江大学校长、党委书记提任省委宣传部部长,杨光洪调任省委副书记。

1998 年 4 月,刘东辉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2000 年 5 月,潘春良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刘俊杰离任退休;6 月,吕淑珍离任退休;10 月,李寅奎由齐齐哈尔大学党委书记调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赵勤义由省委宣传部企业宣传处处长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11 月,靳国君调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

2001 年 2 月,王毅人由黑龙江日报社社长调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6 月,白亚光由牡丹江市委副书记提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12 月,陈永芳由省精神文明办副主任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2002 年 5 月,孙启文由省委常委、佳木斯市委书记提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东辉调任省委副书记;12 月,赵长青调任中国文联国内联络部主任。

2003 年 5 月,赵勤义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12 月,张翔由省委宣传部办公室主任提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2005 年 5 月,李延芝由省长助理提任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表 7－1　1983～2005 年省委宣传部领导任职更迭表

姓　名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黄　枫	部　长	1985 年 3 月～1985 年 5 月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1985 年 5 月～1986 年 2 月	1986 年 2 月,调任省委常委、秘书长
戚贵元	部　长	1986 年 2 月～1987 年 10 月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1987 年 10 月～1990 年 4 月	1990 年 4 月,调任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单荣范	副部长	1985 年 9 月～1988 年 5 月	1988 年 5 月,调任哈尔滨市委副书记
	部　长	1990 年 4 月～1990 年 8 月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1990 年 8 月～1992 年 9 月	1992 年 9 月,调任省委副书记

续表 7－1

姓　名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杨光洪	部　长	1992 年 9 月～1992 年 12 月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1992 年 12 月～1997 年 12 月	1997 年 12 月，调任省委副书记
刘东辉	部　长	1997 年 12 月～1998 年 4 月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1998 年 4 月～2002 年 5 月	2002 年 4 月，调任省委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
孙启文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2002 年 5 月～2005 年 3 月	
李延芝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2005 年 5 月～	
才　起	副部长	1983 年 5 月～1989 年 1 月	1985 年 7 月，兼任省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中心主任（正厅级）；1988 年 11 月，兼任省文化厅厅长、党组书记；1989 年 1 月，调任省文化厅厅长、党组书记
高泰夫	副部长	1985 年 2 月～1990 年 10 月	1986 年 12 月，兼任省文联党组书记；1987 年 6 月，兼任省作协党组书记；1990 年 10 月，调任省人大专职常委
于书林	副部长	1985 年 9 月～1992 年 3 月	1992 年 3 月，调任省委党校党委书记
陈凤翚	副部长	1990 年 10 月～1993 年 5 月	1993 年 5 月，调任省政协常委、文教委主任
吕淑珍	部务委员	1987 年 10 月～1990 年 10 月	
	副部长	1990 年 10 月～2000 年 6 月	2000 年 6 月，退休，享受正厅级工资、住房和医疗待遇
艾　和	副部长	1990 年 10 月～1994 年 11 月	1993 年 9 月，兼任省委讲师团团长；1994 年 11 月，调任七台河市委书记
孙庆超	副部长	1992 年 4 月～1996 年 4 月	1992 年 4 月，兼任省委讲师团团长；1996 年 4 月，调任省委副秘书长
赵长青	副部长	1993 年 5 月～2002 年 12 月	2002 年 12 月，调任中国文联国内联络部主任

续表 7－1

姓　名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靳国君	副部长	1996 年 4 月～2000 年 11 月	1996 年 4 月，任常务副部长；1996 年 5 月，兼任省文联主席、党组书记；1998 年 1 月，兼任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委员；2000 年 11 月，调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
王毅人	副部长	2001 年 2 月～	兼任省精神文明办主任
商伯成	副部长	1999 年 6 月～2004 年 12 月	2000 年 12 月，任常务副部长
李寅奎	副部长	2000 年 11 月～	2005 年 2 月始，主持省委宣传部日常工作
白亚光	副部长	2001 年 6 月～	2001 年 6 月，兼任省文化厅厅长、党组书记
潘春良	部务委员	1993 年 9 月～2000 年 5 月	
	副部长	2000 年 5 月～	
赵勤义	部务委员	2000 年 10 月～2003 年 5 月	
	副部长	2003 年 5 月～	
黄伊凡	部务委员	1987 年 10 月～1991 年 5 月	1991 年 5 月，退休
胡建良	部务委员	1987 年 10 月～1989 年 7 月	1989 年 7 月，调任省文联副主席、党组副书记
李占春	部务委员	1991 年 5 月～1992 年 11 月	1992 年 11 月，调任黑龙江电视台副台长
孙洪涛	部务委员	1991 年 5 月～2002 年 1 月	2002 年 1 月，退休
齐铁健	部务委员	1991 年 5 月～1996 年 6 月	1996 年 6 月，调任省新闻出版局副局长
刘俊杰	部务委员	1996 年 6 月～2000 年 5 月	兼任省精神文明办主任；2000 年 5 月，退休
陈永芳	部务委员	2001 年 2 月～	兼任省精神文明办副主任
张　翔	部务委员	2003 年 12 月～	

第二节　省精神文明办和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一、省精神文明办

1985 年 7 月,才起任省精神文明建设研究中心主任(兼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正厅级)、吴宪国、张霖任副主任。

1988 年 11 月,吴宪国任主任(副厅级),才起调任省文化厅厅长、党组书记。

1996 年 5 月,刘俊杰任主任(兼任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2001 年 2 月,王毅人任主任(兼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陈永芳任副主任(兼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表 7-2　1985~2001 年省精神文明办主任更迭表

姓　名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才　起	主任(正厅级)	1985 年 7 月~1988 年 11 月	兼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吴宪国	主任(副厅级)	1988 年 11 月~1996 年 5 月	归口省政府,副厅级单位
刘俊杰	主任(副厅级)	1996 年 5 月~2000 年 7 月	省委宣传部部务委员兼任主任
王毅人	主任(正厅级)	2001 年 2 月~	兼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二、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

1994 年 1 月,徐世铭由省国际文化交流中心、省对外宣传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提任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主任。

2002 年 10 月,黄慰民由大兴安岭地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提任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主任,徐世铭调任对外俄文月刊《伙伴》杂志社社长、总编辑。

表 7-3　1994~2002 年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主任更迭表

姓　名	职　务	任职时间	备　注
徐世铭	主任	1994 年 1 月~2002 年 10 月	2002 年 10 月,调任对外俄文月刊《伙伴》杂志社社长、总编辑
黄慰民	主任	2002 年 10 月~	

后　记

《黑龙江省志·宣传志(1986~2005)》(以下简称《宣传志》)于2005年启动第二轮续志工作,但由于省直机关机构改革调整、处室职能变更等原因进度缓慢。2020年6月,根据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统一部署,省委宣传部迅速启动《宣传志》的编纂工作,6个多月来,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是成立编纂机构。省委宣传部高度重视《宣传志》编纂工作,成立了以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贾玉梅为主任的编纂委员会,全面领导此项工作。同时,还成立了以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李坤为主编的编辑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工作,进而使《宣传志》编纂工作按照既定计划,有序推进。此外,根据编纂工作需要,还从省委宣传部相关处室抽调3名同志参加《宣传志》具体编纂工作。

二是制订编纂大纲。为把《宣传志》编写成一部完整、系统的历史文献,根据《宣传志》编写要求和宣传工作主要业务,编辑部经过反复讨论,于2020年6月初制定《〈宣传志〉编纂实施方案》,征求了有关专家的意见,几经修改完善后,于2020年6月底提交部领导审定并通过。本《宣传志》共设7篇、17章、55节,共计44万字,表格3个,图片23幅。

三是收集大量资料。为了掌握大量第一手资料,编辑部从2020年6月至8月,组织人员多次深入省委办公厅、省委宣传部、省委组织部、省委史志研究室、省档案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等单位收集到2 000多万字的相关资料,并复印归类,汇集成册,分发给每位编写者,为后期编纂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是反复修改完善。为了保证《宣传志》质量,让其经得起历史考验,2020年8月至9月,《宣传志》编纂同志先后对稿件进行了10多次修改,并于9月中下旬进行了一次封闭统稿,从文体风格、语言表述、章节安排、上下衔接等方面对全书进行调整和修改,力求达到文体风格完整统一、章节安排科学合理,形成《宣传志》初稿。

五是严把质量关口。质量是图书的生命。《宣传志》编纂从启动之初,就把质量放在最重要的位置。首先是保证历史资料的质量。编辑部同志对大量的史料反复考评,筛选出可靠的历史资料,并把它们汇编成篇,之后进行《宣传志》的长编编写。其次是保证文稿质量。编辑部同志反复通读全文,精心编写初稿260万字、精编稿65万字,于2020年10月中旬报省委史志研究室初审。根据审定意见,再次对《宣传志》进行修改,于2020年10月21日形

成《宣传志(送审稿)》44 万字,并报贾玉梅同志审定后,报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终审。2020 年 12 月 11 日,省委史志研究室组织召开《宣传志》终审会议。省地方志书终审专家张荣庆、曲伟代表省地方志书终审委员会对《宣传志》进行点评。会议决定通过《宣传志》终审,按照省地方志书终审委员会终审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后,报请黑龙江省志总编室审定后印刷出版。2020 年 12 月底付印。

《宣传志》之所以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出版任务,一是得益于部领导班子高度重视。贾玉梅同志在宣传部双周会上多次听取专题汇报,批示 3 次;李坤同志亲自指导编纂工作,确定编纂方案;班子成员各司其职,按分管领域负责把关。二是得益于省直相关单位、部门鼎力支持。感谢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委史志研究室等单位,对编纂工作和材料收集工作的大力支持。特别是感谢省委史志研究室侯明、贾宏斌同志对《宣传志》编纂方案制定和编纂组稿的指导帮助。三是得益于编辑部同志精诚合作。为了按时完成《宣传志》出版任务,编辑部同志任劳任怨,克服了疫情影响、幼童看护、身体生病等困难。特别是全省史志档案工作暨地方志“两全目标”推进会议召开后,按照时间节点组稿,加班加点更是常态化。可以说,《宣传志》的出版承载着几代宣传人的探索,寄托着无数宣传人的夙愿,凝聚着千百宣传人的奋斗历程,它必将成为一部连接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专业志书。

《宣传志》由贾玉梅、李坤、赵迎春统筹,刘波、宋斐斐、贾真真收集各方面历史资料,刘志民、严昊、苏万新、陈冬梅、孟祥谦、宋传玉、肖书晟、石岩、赵亚静、蒋玥提供了部分资料,李超音、刘欣负责通联工作,编辑部同志完成编纂工作。

编　者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